死亡对于死者并非不幸，

对于生者才是不幸。

（伊壁鸠鲁）

毁掉这本书并非作者的不幸，

而是后代子孙以及全人类的最大的不幸！

（作者留言）

编者前言

汪难庸：一个不凡的普通人

我与汪难庸——亦即此文集的作者左改——的交集（允许我厚颜无耻地选用这个略显自作多情的说法），始源于一次偶然。起初大约是在23年的二月份，本人偶然得知有一群国内安那其主义者在旧书网站上得到了一份由某位不知名的中国安那其主义者写作的手稿，并将其电子化后无偿放出，遂获得了《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下称《官安》）的电子稿。当时还是“试看版”，比起后来的“正式版”，少了附稿的序言，少量内容也因为手稿本身的损坏而散佚。所幸，汪难庸曾将附稿单独整理撰写了一份手稿，而上述编纂团队成功将其获取，从而补全了缺漏，并新增一个序言，形成了同年七月份发表的“正式版”。如今这本文集当中收录的《官安》，便是基于这个版本。

其实，在阅毕《官安》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本人都是没有编纂此《左改文集》的打算的（那至少是半年之后的事情了）。但我相信每一种行为和感性活动之间总有某种联系，因此我认为让我萌生为这一位籍籍无名的中国安那其主义者编纂文集的想法的种子，在当时就已经埋下了。我认为这个种子是一种情绪——在阅读完《官安》、了解过汪难庸为数不多的可查证的信息之后，以某种难以名状的方式，悄然从内心中涌现的情绪。也许接下来的行文会显得有些絮絮叨叨，请诸位读者原谅我的感性吧！

关于汪难庸的一生，正如标题所说，有不凡的一面，也有普通人的一面。以前者而言，他的父母辈、兄弟大多深深参与了民国、抗战时期的大小事件，结局不一，有的成为了烈士，有的甚至在二十世纪初便与后来的中共高层领导人产生了关系。他在父亲殉国后的监护人——三叔汪世铭为桐城第一个清华毕业生，也是赴美留学的第一个桐城人，还在三十年代暗中帮助地下党活动。至于汪难庸本人，他在建国前就以新闻

记者的身份为掩护，参与过中共的许多地下活动；建国后，他不仅在建国初期就长期担任城市报社的编辑（倘若读者对中国前三十年的经济条件和政治情况有所了解，应该能意识到这一事实的含金量），还在被任命为报社秘书后，为报社建立起了健全的规章制度，一改此前报社工作失误频发的情况，使报刊的质量得到了肉眼可见的提高。

在这之后的近二十年里，他被下放农村，离了婚，因政治运动被牵连，手稿原件遭遇损毁。改革开放后，他仍然在新闻出版行业发挥余热、坚持创作，直至退休，可以说将一生的心血都灌注在这一领域了。从他的自传来看，汪难庸的性格即便谈不上正直坦率，也是当之无愧的果敢（顺便一提，汪难庸的党派是民盟——中国民主同盟——而非中共，考虑到以他的家族成分和生平经历，想要加入中共理应轻而易举。再结合他本人的政治倾向和思想底色，可以想见他之所以加入民盟，大抵还是有相当一部分理想主义色彩的）。其生性如此，多半也有受到其家族环境的潜移默化的影响的因素吧！就上述层面而言，汪难庸的生平无疑是不凡的：大多数人都没有烈士亲属，也不太可能终其一生都担任单位的高层职务，更无法亲身经历中国二十世纪上半叶的战乱烽火并与参与大小地下活动，别说遭受政治迫害了。即便以 1922 年生人的普遍情况而言，汪难庸的人生也称得上颇为不凡了。

然而，他也只是一个普通人。诸位如果在网上搜索“汪难庸”或者“左改”，唯一能够查出的信息，几乎只有本文集已经收录的那篇左改小传、几篇文章，以及极少量金陵中学（也就是汪难庸母校）在某些毫不起眼的网页角落提到的他的名字。除此之外，没有更多了。我们也曾想查出他的相片，或者能够联系上他的家人，然而仅凭已知的信息，确实难以实现。汪难庸在 97 年所写的那篇序言中提到，他 60 年代（也就是 40 岁时）与陈某离婚，并未说明在此之后有再婚，也没有说是否存有子嗣。结合他个人的政治倾向和思想观念，我们猜测他多半也是没有子嗣后代的。关于这一点，也有另一个佐证：他的手稿都是我们在旧书平台购入的——倘若有子孙，按常理来说，怎么会就这样将已逝祖辈的遗物以几十、几百块的价格卖给二手商家呢？

换句话说，只靠常规手段，我们确实是很难挖掘出更多关于汪难庸的信息了。在没有子孙后代的情况下，他的其他家人如今也多半已逝。就算我们知道他的真名，以及最后居住的城市（郑州），又能如何呢？他大概是 00 年代逝世的，已过去二十年，哪怕还有亲友尚存，也很难保证没有搬迁侨居。我们通过一些网络上遗留的线索，联系到了金陵中学某位曾经参与过编纂校史（该校史提到过汪难庸的名字）的老师，沟通过后得知汪难庸的家族规模不小，即便本人可能没有后代，却也有不少亲戚在世。这对于我们的工作而言本是件振奋人心的好事，遗憾的是汪家回绝了我们进一步采访了解的请求。考虑到汪难庸本人情况的特殊，我们完全能够理解其家属做出这样的决定。

至此，线索已经完全断了。不仅如此，我们甚至于连他的相片也难以找到。后附的“相关照片”一节中有一张合影，那是金陵中学 42 年毕业生的合照，也是目前网络上唯一一张可能（可能！唉，只是可能！）包含有汪难庸本人肖像的照片，我们无从得知这当中的哪一位才是他，甚至不能确定他是不是真的在其中。换言之，本文集所记载的内容，恐怕就是这一位曾亲眼见证过中国百年动荡与兴衰的安那其主义者，在互联网上所留下的全部痕迹了。

这与我们这些普通人又何其相似呢？在我们离世之后，残存于亲朋（如果还有的话）的记忆会随着时间遗失，他们本人多半也会在不久之后随我们而去。到那时，唯一还能够向大众证明我们曾存于世俗的痕迹，就只剩下互联网上保存的少量发言和记录。也许，汪难庸比我们更幸运的是，他的遗作能遇到一群志同道合而满怀热情与共享精神的年轻人，他们愿意花费大量时间精力为他编纂文集，并无偿在网络上公开。这样一来，至少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里，互联网上都将存在一位叫“左改”的中国安那其主义者的信息。

然而这份幸运并不能够让他与普通人割裂开，因为这仅仅只是幸运而已。为了形成这样的结果，需要多少巧合呢？如果他的遗作没能流入旧书市场，如果他的手稿被不愿意电子化录入并公开的收藏者购入，如果他的手稿在物流配送的过程中丢失——但凡有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那

么这本文集就不可能问世。而在这一系列环节中，最让人感到唏嘘的一环是：如果他有直系的子嗣，那么他的遗物（包括手稿）就很难流入市场，最终被我们获得。也就是说，恰恰是因为汪难庸（可能）不存在直系后代，他的思想，他的精神，才得以保存下来并长时间地流传于世俗中。相反，假设他如传统伦理所要求的那样子孙满堂，反而容易让他的精神遗产被禁锢于亲属子嗣的记忆中，然后随着时间流逝，一点点折损，最终消弭。

在传统伦理道德的价值判断中，汪难庸晚年的人生无疑是惨淡的。没有尽到赡养父辈的义务，没有子孙后代，没有老伴，晚年交际到的好友（李正权）也在 93 年便早早离开人世，此时的汪难庸可以说是真正的孑然一身了——任何秉持传统观念的人看了都要说：太空虚，太寂寞，太孤独了！这样的人生有什么意义呢？没有子孙传承，没有家庭幸福，哪来的“天伦之乐”呢！？没有为子女奉献半生，没有享受过“三世同堂”的快乐与满足，没有逝世后后辈的祭拜，人生哪来的价值！？甚至就连费尽毕生心血的遗作，也被以如此低廉的价格出卖给了市场，而非在孝顺的子孙满怀尊敬与缅怀的情感中好好收藏——这岂不悲哀？

汪难庸晚年的内心世界，我们无从得知。但我相信，作为一名安那其主义者，一个以极为激进的姿态批判传统家庭制度的人，多半是不会在乎这些身后事的。假如能提前预见自己的精神遗产将以这样的方式在世界上留下难以消磨的痕迹，他反而会倍感欣慰吧！对于安那其主义者来说，所谓传承，最重要的不是血缘，也不是财富，是信念。汪难庸的血缘也许会断绝，财产也许会消灭，但他的思想和精神，却真正做到了在人世间“留名”！这便是对于一位默默无闻的安那其主义者来说，最有价值，最有意义的身后事了。

安息吧，左改君！

※　※　※

关于信息的遗传，我还想起另一件事。

我听闻，湖北某县城的地方图书馆在22年时焚烧了一批旧书。馆方给出的理由是：保存成本太高，占据储藏空间，不得已，烧了一批“特别老的旧书”。这个消息令我震惊，尽管馆方宣称并没有焚毁“有价值”的旧书，但我不禁思忖：以馆方的标准来看，什么才算是“有价值”的呢？我能够理解受限于客观条件，有时确实不得不做出这样的选择，然而倘若真要节约储藏成本，最应该销毁的书籍，不应该是《×××谈治国理政》之流么？这类书不仅内容毫无意义、没什么人有兴趣阅读，印刷量和存世量也极大，单单销毁一个县城地方图书馆的馆藏，完全不会导致其信息的失传。然而没有哪家图书馆敢这么做。很显然，这并不是一个经济问题。

我不敢想象，在那些被付之一炬的所谓“无价值的旧书”当中，有多少是类似于汪难庸手稿这般，尽管著作者声名不显，但却凝聚了其一生心血的孤本？多少唯一的回忆、记录、思想、理念，仅因要为政治要求让步，就这样被抹煞，消逝于永恒的寂灭。而这样的事情，古往今来，国内海外，又发生了多少次呢？我们人类文明千万年来所创造的精神遗产，又有多少就这样被毫无意义地消灭了呢？只怕不可计数。每每想到这样的事实，着实令我叹惋，心境久久不能平静。

诚然，媒体的失传总是无可避免的。无论再如何惋惜，如何遗憾，这都是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的事情。然而，威权主义，不论作为意识形态，还是作为物质层面的政治经济力量，都出于其政治本性，必然地为了无上限巩固自身的特权地位，永无止境地从社会当中吸取养分，从而在壮大自身的同时戕害社会的机体健康。巨量的社会财富——无论是有形财富还是无形财富——因此被威权主义庞大臃肿的躯体及其竭泽而渔、不择手段的自我增殖机制所损耗，从而彻底地被从社会当中消灭，从人民手中流失，甚至永远地湮灭在无情的虚无中。如果说物质的消灭尚可以通过再造的手段来弥补，那么，因个人思想、人生境遇及其社会关系的特殊性而独一无二的无形精神财富的失传，便是真正的无可挽回了。正因如此，统治阶级为了自身的政治私欲，刻意摧毁前人今人留下的无形信息财富，这便是人类历史上恶劣程度屈指可数的残暴罪行！

※　※　※

还有别的话要说。

此文集所录入的文章,多半是来自汪难庸遗留的手稿。既然是手稿,自然难免有缺漏、错别字、异体字、语法错误等等。本文集的编写遵循的原则是最大限度地忠实于原文，尽可能如实还原手稿所写的内容。若有明显的错别字，本文集会改正，并用脚注说明原文写法；若出现异体字、语句不通或内容残缺，则保留原文，同样用脚注说明情况。我认为这是一种对原著者的尊重。

至于对文集本身的评价，并非这篇前言要做的事情。正如汪难庸在《官安》序言中的自述："半生心血，全在这里；知我罪我，也全在这里了。"——对于他以及他的作品的评价,就让诸位读者凭借自己的眼光来判断吧。

本来，按照一般"编者前言"的写法，这里应该有个鸣谢部分的。事实上，本文集之所以能够完成编篡，绝对不能脱离许多同好的鼎力帮助，他们都是热情的年轻人。但出于某种众所周知的原因，本人不能在此留下任何具体参与编篡的个人或组织的信息。不能令诸位读者了解到他们的功劳，着实遗憾。然而这并不值得我们任何一个人懊悔，正如前文所说：能够让我们在这纷乱、复杂而硕大无朋的社会中真正留下痕迹的,既不是血缘的继承,也不是物质财富的保存,甚至不是虚名的流传,而是燃烧在内心的信念与理想能够得以存世。

安那其主义万岁！

自由平等万岁！

人民万岁！

目 录

编者前言 1
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 1
序言 3
第一章　官僚阶级 4
一、　官僚阶级的起源 4
二、　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6
三、　官僚阶级的罪恶统治 11
四、　中国官僚阶级发展演变——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15
五、　西方官僚阶级的兴起 18
六、　当今世界的官僚阶级 22
第二章　安那其主义 26
一、　中国古代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26
二、　中国晚期奴隶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28
三、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32
四、　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35
五、　西方古代安那其主义思潮 40
六、　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 43
七、　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 45
八、　中国的特色 49
第三章　革命与未来 51
一、　阶级与阶级斗争 51
二、　革命与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 54
三、　权力论 56
四、　国家、民族与世界主义 59
五、　官僚阶级与国家机器的共存性 61

六、 没有国家机器的新社会......64
七、 马克思安那其主义......68
附稿......71
附一 社会主义之路......73
一、 社会与国家......73
二、 法制与民主......74
三、 贪污和腐败......77
四、 官僚主义......79
五、 国家主义......80
六、 个人主义......84
七、 社会主义......86
八、 世界主义......89
九、 社会正趋向成熟......90
十、 社会主义之路......93
附二 家庭走向灭亡......97
序言......97
一、 家庭与国家......98
二、 克服择偶的盲目性......100
三、 消除择偶限制......102
四、 “黄色”未必有害......105
五、 爱情未尝永恒......107
六、 家庭的最大罪恶......109
七、 小家庭制亦难久持......111
八、 社会接替家庭义务......114
九、 家庭走向灭亡......116
其他散文、杂文......119
怀沙......121
我与《郑州日报》的始终......124
一、 我是怎样进郑州日报的......124

二、 艰苦创业 125
三、 第一次主编副刊 126
四、 担任秘书 130
五、 第二次主编副刊 132
六、 驻厂一年 133
七、 第三次主编副刊 135
八、 第四次主编副刊 136
九、 小结 139
郑州历史沿革考 140
一、 商代故都——南亳 140
二、 鄘国的首邑 142
三、 管城名称的由来 144
四、 沦为郑国的北鄙 145
五、 秦汉建县与唐初筑城 147
郑州古城话沧桑 149
一、 商代故都——南亳 149
二、 关于仲丁迁嚣 151
三、 鄘邦的首邑 151
四、 管邑名称的由来 153
五、 沦为郑国的北鄙 154
六、 建县与撤销 155
七、 唐代重建郑城 157
八、 明清以来的郑州城 158
指导生产 群众欢迎 159
在“时”与“机”上做文章 161
抗战中一位殉国者：我的父亲 163
放牛娃进北京 163
“桐城有个汪瞻知” 163
崇拜鲁智深 164

被船夫锤了捶背 165
热血洒中原 166
忆水利工程师李正权 170
学贯中西 170
诗追唐宋 172
壮志难酬 173
后附 177
左改与其人生经历 179
相关照片 189

官僚阶级与

安那其主义

序言

起愿写这本小册子是在 1961 年的春天，经过十年的搜集整理有关资料，到 1971 年春天才开始动笔写成初稿。初稿本原稿已毁，只有一副本置于某友人处，想亦不存于人世。1976 年冬天就初稿本进行整理，写出二稿本，但仅写成前两章，中途搁笔。1990 年春，重又就二稿本加以整理，并就原来草稿修改，写成第三章，又另加上序言，作为三稿本，于 1990 年 6 月 4 日完稿。1992 年 5 月，复对第三章后三节作了最后一次文字修改，并修改了序言。计算起来，虽仅仅数万言，但足足费了三十年工夫。半生心血，全在这里；知我罪我，也全在这里了。

三十年的时间虽然不算很短，但环观整个世界政治格局，并无新的变化。社会惯力作用是如此之大，人们思想境界是如此陈腐，剥削阶级的愚民政策长期得售，亿万民众终日浑浑噩噩，民智何时始开，真理之光何时得以照临全球。每一念及，热血沸腾，不能自已。

“善恶苟不应，何事立空言？九十行带索，饥寒况当年。不赖固穷节，百世当谁传？”就以陶渊明的这几句诗收尾吧！

是序。

1990 年 6 月 4 日自序

1992 年 5 月 10 日修改

第一章 官僚阶级

一、 官僚阶级的起源

自从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来，主要存在有五类剥削阶级：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僧侣阶级以及官僚阶级。主要存在有五种剥削制度：奴隶主剥削制度、封建地主剥削制度、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僧侣神权剥削制度以及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官僚阶级是一切剥削阶级中最凶恶、最狠毒、最狡猾、最阴险的阶级敌人。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是自有人类社会以来最野蛮、最残酷、最庞大同时也是最腐败的剥削、统治劳动人民大众的罪恶工具。就这个意义来说，也可以说：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是社会中的“万恶之源”。

在古代的东方中国，作为官僚阶级的前身，为最初的剥削阶级的“畜民”“奴才”“食客”“家臣”等类人物，是从人类刚进入阶级社会就已经出现了的。那时，新兴的奴隶主贵族，为了禁止和镇压奴隶的逃亡反抗，监督和管理奴隶的劳动生产，首先从本部落的自由民中，寻找他们的帮凶，让他们拿起皮鞭，充任奴隶总管一类的新的职业；从而使这一伙人脱离了本身的生产，沦为依附于奴隶主贵族的受驯养的“畜民”。而在稍后，在被驯服的奴隶中，奴隶主又精细地挑选出一部分奴才供其驱使，嗾使他们转过去来监视和压迫他们原先的同类。由于奴隶主之间的互相排挤倾轧，一小部分中、小奴隶主及奴隶主贵族丧失了他们的权势和私有财产，在本部落存身不住，因而逃亡外出，依附于外部落的奴隶主，成为他们的门下“食客”。这中间还包括有一部分以巫祝医卜为职业的原始僧侣阶层在内；随着神权的没落，让位于君权，他们也转而成为奴隶主贵族门下的“家臣”。到了后来，一户大奴隶主甚至役使数以万计的奴隶，其门下的食客也往往多至数千人。这些由畜民、奴才、食客、家臣等所逐渐汇合成的新的阶层，范围不断扩大，逐渐演变成为新的官僚阶级；同时，这一畜民、奴才、食客、家臣所组成的阶层本身，也构成了

官僚阶级所赖以剥削、统治、作威作福的广泛的社会基础。

但是，作为官僚阶级剥削与压迫人民工具的政权、军队与其他国家机器，则并不是直接由此形成的；却是从原始社会末期的部落和部落联盟组织形式逐渐蜕变转化而来的。随着社会出现阶级分化，这一类的社会原始组织逐渐为当权者所攫取。他们凭借这一类社会组织所付与的权势，对内实行统治，对外发动侵略，勒索贡物，将俘虏充任其役使的奴隶，甚至连整个部落都沦为他们的种族奴隶。这样，他们就成了当时的奴隶主贵族；并且把原来的部落与部落联盟组织的性质也改变了，从而成为阶级剥削与阶级压迫的罪恶工具——国家政权。在最初，这样的国家机器中的大小官职，是由按严格的等级划分的奴隶主贵族直接并且世袭得充任的，例如诸侯担任天子的卿士，大夫担任诸侯的臣僚。可是，到了后来，日益荒淫腐化的奴隶主贵族倦于从事政事，而常常将这些分派给手下的家臣们去做。这样，到了中国的春秋时代晚期，国家实权便愈来愈落入陪臣的手中；甚至连一些贴身使唤的奴才如宦官寺人等，也很早就登上了政治舞台。最后,官职的奴隶主贵族世袭制终于被淘汰了，出现了“客卿”“外臣”；原来的家臣、食客，这时也纷纷转变而为国家官吏。一个新的剥削阶级开始登上了社会政治舞台，这就是官僚阶级。

所以，在东方的中国，官僚阶级的出现，甚至比封建地主阶级还要更早地崭露头角。春秋战国时，有一批人朝秦暮楚，游说诸侯，谋取禄位。个别侥幸者甚至从布衣一跃而佩带几个国家的相印，权势反而凌驾于诸侯王之上。就在这个时代，曾经在学术思想上出现了一个大喊大叫的所谓“百家争鸣”的热闹景象。其实，这种大喊大叫，不过是为新兴的官僚阶级的出现鸣锣开道而已。当时的所谓“诸子百家”,不论是讲“礼治”还是讲“法治”，“法先王”还是“法后王”，谈“天道”还是谈“霸道”，言“性善”还是“性恶”，主张“尊君”还是主张“贵民”，提倡“为我”还是提倡“兼爱”，归根结底，都是为了剥削阶级服务的一系列官僚统治法术。他们就是靠着这一些所谓“治国治民”的本领起家的。孔丘本人就是个大官僚，他的学说全部是官僚主义统治术，是为剥削阶级的统治服务的。后代的官僚阶级那样崇拜孔子，宣扬“孔孟之道”，正说明

了他们的阶级本质。

二、 官僚主义剥削制度

作为剥削者和压迫者的官僚阶级，从来都不是喝西北风长大的。他们的一饮一啄，无不是民脂民膏。无数劳动者的血汗，供养了喂肥了这一群不劳而获的寄生虫。

官僚阶级的剥削，主要是通过他们控制的国家机器和国家政治权力来达到的。这是官僚主义剥削制度的最根本的特征，也是它区别于其他剥削制度的主要分界线所在。所以，把国家机器仅仅看成是单纯的社会上层建筑，这是不符合客观事实的。国家机器，从它开始嬗变形成的一天起，它就作为一具剥削机器而存在；而在官僚阶级的精心操作下，其剥削的方法方式，愈来愈花样繁多，罗织周密，因而也愈来愈残酷，愈来愈充满着浓烈的血腥气。同封建主的庄园、资本家的工厂一样，国家机器的存在，首先是为了剥削，其次才是为了剥削的需要，作为统治与镇压的手段而存在。

官僚阶级通过国家机器进行剥削的方式，头一宗是征税。税收的雏形在原始社会末期，根据中国的历史记载，大约不晚于夏代，即所谓“夏后氏五十而贡”。“贡”是征收实物，除了“农贡九谷”以外，另有“圃贡草木，工贡器物，商供货贿，牧贡鸟兽，女贡布帛，山泽之民贡产物”等多项名目；就连无业游民也要出“夫布”，无一人得免。殷代时，除了向外族征收贡物（见殷墟甲骨文）外，还向本族臣民征收助耕“公田”的全部收获物，即所谓“七十而助”。西周则将“公田”分给民众耕种而征收田税，即所谓“百亩而彻”。它们的税率是多少呢？按孟轲的说法：“其实皆什一也。”也就是十分之一。这已经是很重了。但是，到了春秋时代以后，统治者除田税外，又按“州”或“丘”为单位收取军赋。这样使得民众的负担增加了一倍；而统治者还贪心不足地说：“二，吾犹不足。”与此同时，统治者还在边境要道，遍设关卡，对过境的货品征收税务。到秦汉时，又出现了“人头税”，办法是：三至十四岁每人年出口赋二十三钱，十五岁以上每人年出算赋一百二十钱，谓之“一算”。商人、

奴隶（由奴隶主交纳）倍算。无市籍小贩，按交易额每二千钱出一算；手工业每四千钱出一算。车每辆出一算，商车倍算；船五文以上出一算。汉末天下大乱，原有税法不行，曹操下令改征实物税：每亩收税四升；每户出绢二匹，绵二斤。此后历代不断更新，赋税额不断升级。大抵开国时税法略有收敛；到了末代，一切横征暴敛都来了。明代以加赋亡国；清代初年有鉴于此，曾下令“永不加赋”；但实际上正赋不动，而田赋“附加”则历年有增无已，以至于超出正赋多少成。丁赋摊入田赋内不久，又另增河工、差役等等使费无算。末年在全国各地又遍征厘金税，十里一关，五里一卡，重重勒索，数额惊人，蒋介石统治时期，大宗赋税项目有：田赋、契税、房产税、地产税、遗产税、所得税、利得税、过分利得税、营业税、牌照税、关税、过境税、货物税、屠宰税、印花税、门牌税、筵席捐、卫生税、消防税、爱国捐等等，至被称为“民国万税”；甚至娼妓舞女也抽捐，吸毒赌博也交税。至于税率则越加越高：如烟酒税率高达百分之百，还美名其曰“寓禁于征”；田赋征实竟高达全部收成的一半以上，甚至预征多少年后的税款。这种残酷剥削的程度，是和封建地主及资产阶级并比起来不仅毫无逊色，而且就其总剥削数额说来则尤为过之的。

除了税收剥削之外，官僚阶级把持的官府还直接占有生产资料，经营官办的（却美其名曰“国营”“全民所有”）工商业，以权力作后盾，攫取超高额利润。它的起源可以远溯至夏商时代，到汉代就达到很大规模。汉代官府所经营的农业有：

1. 官田。其中仅杨可告缗时所没收的田地就遍布全国，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均转假（租佃）与农民耕种，收取租物。
2. 山海湖川园池陂泽等均归官有，假与贫民，征收财物贡品。
3. 在牧养狗马禽兽方面，例如养马，仅养马苑就有“三十六所，分布西边北边，以郎为苑监，官奴婢三万人，养马三十万匹”。官府经营工业，包括织帛，铸钱、铁冶、开矿、制作陶瓷、田器等等。其中仅“攻山取铜铁”，就“一岁功十万人以上”。

在商业经营方面有：

1. 盐、铁、酒等物专卖。
2. 设立常平仓，经营粮食买卖。
3. 经营其他商品，“尽笼天下之货物”，分派官吏在京师和郡国各地，“坐列市肆，贩卖求利”，谓之“均输”。
4. 经营高利贷，包括贷钱、贷种粮、贷马匹等。

以上种种经营，官府获得了数额巨大的剥削收入。其中仅“园地作务”，每年收入就达八十三万万，超出全年官府税收额的一倍以上。田租收入，仅如魏郡这样一个普通的郡，一岁就收租谷数千斛。商业方面，一年赚得帛五百万匹。为了保障官府的剥削权益，他们对民众一再下达“条科防禁，犯者法至死”；而官吏则上下侵渔，层层盘剥，挟权仗势，鱼肉人民。如所经营的铁器，质量低劣，不堪使用，还强迫百姓购买。常平仓买卖粮，只顾牟取高额利润，不管百姓死活；以至于汉元帝二年，“齐地饥，谷石三百余，民多饿死，琅邪郡人相食”，这才被迫罢除常平仓。汉代末年，天下大乱，官府经营解体，曹操下令实行“屯田制”，规定：“兵持官牛者，官得六分，士得四分；自持私牛者，与官中分”；老百姓也同样对待。建安元年，曹操屯田许下，一岁之中，“得谷百万斛”，“数年中，所在积栗，仓廪皆满”。汉魏以后，历代官府，还更进一步兴起了所谓“官民合作”即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联合，共同进行剥削，其中有所谓“官督商办”“官商合办”“商股官办”等多种类型，到清代末年发展更为普遍，成为官僚阶级生财有道的一项重要门路。蒋介石统治中国时期，官办企、事业投资总额达数百亿银元，其中现代化工业投资占全国工业总投资额的百分之七十以上，交通方面则全部垄断了全国的铁路、航空、邮电等主要的交通运输事业。商业方面，对全国花、纱、布、盐、糖、烟、酒、火柴等商品实行独家经营的“专卖”，丝、茶、桐油、猪鬃、钨、锑等产品实行政府的“统购统销”。这样，和他们的老祖宗比起来，不仅在方式方法上更加繁复多样，而且在范围、规模上更大大超越了。

铸钱和发行纸币，是官僚阶级通过国家机器剥削广大群众的又一毒辣的手段。最初，在汉初及秦汉以前，大抵中央与地方政府及老百姓都

可以铸钱。到汉武帝时，为了垄断这一剥削利益，始下令禁止郡国和百姓私铸。自此以后，一百二十年间，共铸五铢钱二百八十亿万余。同时，又用银、锡合金制币，分别值三千、五百和三百。此外，还发行皮币，每张四十万。到东汉时，钱越铸越多，越轻而薄，刺激物价上涨，谷每石值数万，涨价达数百倍。到汉代末年，终于“钱货不行”，“百姓以谷帛为市”。后来的官府则觉得用金属铸钱，成本仍高，索性盛行分文不值的纸钞来。元朝发行巨额纸币“宝钞”，以小小一张纸，就骗走广大群众的大量劳动果实；造成信用贬值，物价腾贵，最后终于亡国。蒋介石统治大陆时期，仅从 1935 到 1947 年，十二年中，共发行“法币”十六万亿余元，刺激物价上涨六百万倍以上。后来又发行“金圆券”，仅一年余便成为废纸。广大群众遭受此种无从抗拒的剥削，即便家财万贯，转眼间便一贫如洗。呼天抢地，何处鸣冤？

官僚阶级利用国家机器剥削劳动群众的又一主要方式，是直接征发和强迫劳动群众为之服役包括劳役和兵役等等。这一剥削方式最早起源于原始社会后期，而为后来的官僚阶级所继承。在殷代甲骨文中，就有以“王事”为名大量征召百姓为之服役的很多记载。那时候，服役没有固定期限，随召必须随到，而且不知何时才是归期。西周时，人们哀叹：“王事靡盬，不能艺黍稷，父母何食？”到春秋时，群众被迫，纷纷抵制：“民闻公命，如逃寇仇。”秦汉时，统治者无奈，这才规定服役期限：每人一生担任正卒一年，戍卒一年，往返时间在外；同时每人每年还要服更卒一月。这已经是役期够长的了，但实际上当权者则常常以各种借口任意延长役期，至有“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的。劳动群众在给官府服役的过程中，误期的要处死（见《陈涉世家》），劳作迟的要受捶楚，生活上毫无保障（见张籍《筑城词》），年岁大的由孩子顶替，没人替的连六七十岁的老妇也要拉去充数（见杜甫《石壕吏》）。秦筑长城，隋修运河，都是不知道榨取了多少劳动群众血汗、牺牲了多少百姓性命才完成的。后来官府又多次玩弄花样：规定可以出钱代役，如宋代所实行的“免役法”。但实际上在出了这一项“免役钱”以后，又往往另立名目征召服役；结果是无异白出了一笔钱，徒增加了一重剥削。蒋介石统

治时期，到处拉伕[1]、出差使，抢抓并且买卖壮丁，造成多少人家倾家荡产，家破人亡。为了逃避服役，有的人被迫断指折臂，以图幸免；但仍然逃不脱官府的严厉惩罚。

以上各项，不过略举要端。至于官僚阶级其他种种剥削方式方法，其名目繁多，不可胜计，如：罚款、充公、献薪、上贡、卖官、赎刑、抄没财产、圈占宅地、金银国有、企业收归国营以及发行公债、举借外债等等，甚至发行彩票，开设赌场，诲盗诲淫，无恶不作，只要有利可图，连一点廉耻也不要了。

所有一切剥削收入，官僚阶级通过俸禄、赏赐以及其他权益等种种名目，进行分配，分别落入官僚们的私囊。汉代时，举国共有大小官员十三万余名，每年俸禄共二十万万余，占全年税收的一半以上，平均每名官员年俸一万五千余，折谷一百石左右，其官员最高年俸折谷四千二百斛。此外，还有大量的额外赏赐，如赐第、赐田、赐爵、食邑等等以及其他种种权益。此后，历朝历代的官员名额有增无已，官府榨取的财政收入也随着官员俸禄的开支而越来越大。到了中华民国时期，仅行政院下属的各部、署、局、会等单位，数目逾百；文武官员人数全国达数百万名，其薪俸总额达到历来的最高峰，占国家岁出预算的半数以上。

但是，这些被官僚阶级所称之为“合法”的剥削收入，在这个阶级的全部剥削收入中，还只不过占一个不大的比例罢了。其另外一部分更多更大的剥削收入，则是通过贪污、受贿、勒索、敲诈以至公然抢占、抄掠种种非法手段取来的。这样，官僚阶级自己就走到了它的反面。他们本来是执“法”者，一向宣扬“法律尊严”“法律至上”“王子犯法与民同罪”的；但结果，违法乱纪、贪赃枉法的，正是他们自己。“法”对于他们，不仅成为镇压群众的工具，而且也成为剥削人民的手段了。

在官僚阶级的非法剥削收入中，最主要的一项是贪污受贿。这方面的最早历史记载，是从春秋战国以来就已出现了的，往后的发展则愈来

[1] 亦作“拉夫”，指反动军队强拉民夫为其做各种杂务。——编者注（本书中脚注若无特殊注明皆为编者注）

愈严重。东汉时大将军梁冀由于当权执政，搜括的家财竟达三十万万以上，连他的门官收受贿赂也“累千金”。明代刘瑾当权时贪污受贿：每一官员谒见时，例受千金，最多达二万金。他掌权才六七年，就积攒黄金二百五十万两，银五千多万两，大玉带八十束，其他珍宝无算。王振贪污共积攒金银六十余库，玉盘一百，珊瑚高六七尺的二十余株。江彬贪污积攒家财黄金七十柜，白金二千三百柜。钱宁贪污积攒家财黄金十余万两，白金三千箱，玉带二千五百束。严嵩为相二十年，史载：“边军岁饷数百万，半入嵩家”。“文武将吏，率由贿进。户部发边饷，朝出度支之门，暮入奸嵩之府。输边者四，馈嵩者六”。他贪污受贿金银共有十数窖，每窖一百万两。连他的家人严年，也受贿达数十万两。自有官僚以来，几乎是无官不贪；很多所谓“清官”，不过是稍微收敛一些，甚至纯是假冒的：“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便是所谓“清官”了。元朝大德七年，一次就查获贪污官吏一万八千七百四十三名，赃钞四万五千八百六十五锭。到了蒋介石统治时代，更是贪污成风，公开收受。贪官污吏竟连监狱的极其有限的囚粮，兵营中非常微薄的军饷，救灾的一点点装模作样的赈款等，也克扣中饱。不论官府的任何一举一措，这些贪赃枉法的官僚们都可以从中找出渔利的窍门,进钱的门路。“衙门八字开，无钱莫进来”，衙门在这里真成了官僚阶级的聚宝盆、摇钱树了。

除了贪污受贿以外，一些手握兵权的武官，还公开抄掠和勒索财物，达到官匪不分的程度。汉代段颎“平”西羌，仅掠获杂畜就达四十二万七千余头。董卓进军洛阳后，“纵放兵士，突其庐舍，淫略妇女，剽虏财物，谓之搜牢”。董卓私人积攒财物竟达“黄金二三万斤，银八九万斤，锦绮缋縠，纨素奇玩，积如丘山”。像这样的事例，历朝历代，多如泥沙；至于“扬州十日，嘉定三屠”，不过是其中一二显例罢了。官僚阶级本来是以捕治盗贼为号召起家的；但后来他们本人的行为，不仅和盗贼毫无不同之处，而且千百倍过之。“窃钩者诛，窃国者侯”，这算什么道理呢？

三、官僚阶级的罪恶统治

同其他剥削阶级一样，任何统治压迫，目的都是为了剥削。奴隶主

的作场中设有奴隶总管，封建主的庄园中设有管家、庄头、教师爷、众打手，资本家的工厂里设有监工、工头、厂警、保镖，而官僚阶级掌握的国家机关中，则设有吏目、警察、特务、军队等等，他们的作用都是相同的。为了剥削的需要，必须对剥削的对象进行统治和压迫；没有这种统治和压迫，剥削就成为不可能。所以，任何一种剥削组织、机构，不论是奴隶主的作场，封建主的庄园，资本家的工厂，或者是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在作为剥削工具的同时，还必定具备有统治和压迫被剥削者的作用。但是，官僚阶级本来就是依附其他剥削阶级，倚仗其镇压劳动大众的特殊“才能”起家的；因此，在他们把持下的国家机器，就更表现出它在这一方面的专长和特点。官僚阶级从他降生的那一天起，浑身就沾满了多少罪恶的墨渍，双手凝结了多少受害者的血污。他们的罪行是擢发难数、罄竹难书的。

原来在最早的时候，对于被剥削者的统治和镇压的权限，是由剥削主直接拥有的。奴隶主对于各自的奴隶，各自掌握有全部生杀予夺之权，其他任何人即便连国王也不能干预（如《友昭七年传》所载无宇在楚王宫中索回奴隶一事）。直到战国时代官僚阶级掌权以后，经过长期的争夺和斗争，才终于把奴隶主的特权收归“国有”，亦即官僚阶级所有。因而，到秦王朝时，奴隶主杀奴规定必须“谒官”；至汉代，奴隶主虐杀奴婢则须抵罪了。官僚阶级垄断臣民生杀予夺之权的法宝，则是在所谓“法治”的论点基础上，把其他所有剥削者的特权都收走了，以至于“王子犯法，与民同罪”（如商鞅治太子罪）；将相之尊，受屈于狱卒（如周勃系狱，贿吏千金）。官僚阶级至此，真是权倾天下了。所以，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即首倡尊法重律。春秋时，晋国官僚范宣子首著《刑书》，并铸鼎成文，以昭久远。而孔丘据此断定晋国的奴隶主贵族行将灭亡。他说：“晋其亡乎（指奴隶主政权）？……民在鼎矣，何以尊贵（奴隶主贵族）？贵何业之守（统治权）？贵贱无序（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何以为国（统治国家）？”但官僚阶级则乘胜高歌猛进。至战国时，魏李悝著《法经》二篇，以张官僚阶级治国权威。其律文极为峻刻，如：“窥宫者膑”，“盗玺者诛”，“议国法令者诛，籍其家及其妻氏”，“越城，一人则诛，十人

以上夷其乡及族”，“群相居，一日则问，三日四日五日则诛”等等。此后，法愈严而律愈细，条文越来越多：秦时增至六篇；汉初萧何又增三篇；汉中叶陆续增加到六十篇；以后又增至三百多篇；魏晋时则更增至九百多卷。律令繁苛，几至摇手触禁，举足违法。而贪官污吏，又从中作奸舞弊，锻炼成罪，甚至严刑逼供，屈打成招。又有“连坐”之法，“族灭”之刑，一人有“罪”，甚至诛灭九族，还有“十族”的。秦始皇时，“赭衣塞途，囹圄成市”，仅罚作阿房宫的刑徒，就达七十多万人。汉时判刑的“岁十万数”。汉武帝时，因淮南王等谋反案株连坐死的达数万人。杨可告缗遍天下，中家以上都遇告破产，没收财物以亿计，奴婢以千万数，田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民间因私铸钱及其他货币被判死刑的达数十万人；后来遇赦的百余万人，尚不足判刑人得半数。在昏庸腐朽阴险毒辣的官僚把持下，不知出现了多少冤狱，平白受刑，无辜被戮，求天不应，告地无灵。汉时就出现了“腹诽”之罪，宋代又有“莫须有”之刑。汉宣帝时，杨恽因一封书便遭灭门祸。清代大兴文字狱，多少人因一首诗或一句话便遭到屠杀，并且滥肆株连。历代统治者还豢养大批密探、特务，向上告密，罗网四张，鹰犬遍布，如武则天设告密匦，明末设东厂刺事等等。到蒋介石时，挂门牌，编保甲，军警特务公然横行，人民不敢言国事，稍有嫌疑，即遭搜捕，甚至公然暗杀，如杨杏佛、闻一多等，广大群众已毫无生命保障。

为了镇压人民群众，官僚阶级使尽心机，灭绝人性，制作种种酷刑，摧残肉体，虐杀无辜。历代史书所载，如鞭笞、髡钳、黥面、割耳、劓鼻、挖眼、锁骨、断手、刖足、宫刑等，这些还都不算是重的刑罚。其尤为残酷的，是油烹、炮烙、绞死（还要三收三放）、活埋、腰斩、车裂、坐木驴、活取心肝、剖腹、活剥皮等等，甚至千刀万剐，凌迟处死。蒋介石更引进了国外的许多酷刑。如重庆“中美合作所”特务们所用过的各种酷刑，就有“水葫芦”、“披麻带孝”等一百三十多种，惨无人道，已臻极点。

峻法严刑之外，以官僚阶级为主体的统治者，还千方百计桎梏人们的思想，牢笼人们的灵魂。历代统治者提倡“尊孔”“读经”，宣扬“精

忠报国”,“忠孝节义”,用这些来遮掩自己的剥削阶级面目,麻痹人们的阶级斗争意识,转移群众的阶级斗争方向,向人们长期灌输剥削阶级思想,进行循规蹈矩的驯服的奴才道德教育,力竭声嘶地鼓吹其反动的伦理、纪纲、习俗、风尚等等,在各个思想文化领域中进行无孔不入的毒素宣传。他们甚至普遍利用僧侣阶级的宗教迷信所起的欺骗、麻醉、催眠、毒化作用,来制造愚昧、驯化的群氓,帖耳俯首以供其驱使。为了实现思想上的统治,官僚阶级发布各项禁令,不准人民群众有任何言论自由、写作自由、新闻出版自由、集会结社自由、游行示威自由、罢工罢市罢学自由以及其他一切使人民群众得以表达各人思想意志的自由等等。蒋介石统治时代,对所有书刊报纸出版物均实行检查,对群众集会游行,处处实行严密监视和残酷镇压。密探四布,到处刺探人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他们所搞的这一切,无非是企图扼杀真理的声音,蒙蔽人们的思想觉悟,保证他们的罪恶说教得以占领人心,从而骗取劳动群众甘愿为之效力效死,听任他们的压榨剥削,便于他们舒舒服服地享受其占有的劳动成果。

除了官府的为害以外,还有手持武器的官军,他们就是为了保护剥削阶级的权益与镇压被剥削者的反抗而存在的。由于他们手中掌握有武器,因而在逞威肆虐方面,也更为直接,更为歹毒。几千年来,神州大陆的战祸兵灾,几于连年不断。官兵所到之处,奸淫烧杀,无恶不作,甚至掠野屠城,灭绝人性。曹操写诗记董卓之乱时说:“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可是,当他攻打陶谦时,“坑杀男女数十万于泗水,水为之不流”,“攻取虑、睢陵,夏丘,皆屠之,鸡犬亦尽,墟邑无复行人”;这时他却不“念之断人肠”了。西汉极盛时,全国共有人口五千九百五十九万余人(汉平帝元始元年);但至西晋武帝时,二百七十年间,全国人口反而减至一千六百一十六万余人。从这里可以看出战乱对于广大群众所造成的洪祸其惨且烈了。蒋介石统治中国二十年,几乎没有一年没有战争。仅 1930 年蒋冯阎军阀大混战中,各方动用兵力一百多万人,部队伤亡三十多万人,人民群众死亡无算。1937 至 1945 年日本官僚军阀发动侵华战争,中国民众死伤五千余万,仅南京

一地被屠杀群众就达三十多万人。至于两次世界大战（那不过是各剥削阶级之间的肮脏的分赃大拚搏），所造成的全世界生灵的毁灭，财产的破坏，更达到极为庞大的数字，成为人类史上空前的浩劫。在这里，各有关国家的官僚阶级统治者真是罪恶滔天，万死也难以为人民群众所解恨的。

四、 中国官僚阶级发展演变——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前面说过：在东方中国，官僚阶级萌发于夏商，而兴起于春秋时代。这个时候，原有的奴隶主贵族统治政权已经日趋没落，处于内外夹攻，上下交困的局面。官僚阶级的兴起，立即以先声夺人的姿态，在政治舞台上以其革新者面貌，展开其精力充沛的活动。管仲、赵盾、子产、晏婴、孙叔敖以及易牙、竖刁、阳货、弥子瑕等等各种类型的登场人物，已开官僚政治的光河。到孔丘时，官僚阶级已积累了大量的统治经验，并且汇编成帙——即所谓“五经”之类。孔丘就凭借这一套“儒术”，由一名吹鼓手、季氏家臣，一跃而为鲁国的中都宰、大司寇、摄行相事，拥有三千门徒，周游列国，和各国国君分庭抗礼。他的后辈孟轲，竟敢当着各国国王的面，批评他“四境之内不治”，“率兽而食人”；警告他如不改正，将会落到“独夫纣”的下场，而这只是诛“独夫”，并不算是“弑君”。从这些话可以看出：当时如孟轲这样的官僚，其政治势力已经使国君都为之震慑了。战国时代，官僚阶级势力已经更加强大。没落的奴隶主贵族，最终不得不倚靠官僚阶级的政治才能和势力，来维持其奄奄一息的统治；而新兴的经营奴隶主与封建农奴主阶级，也不得不仰赖于这个阶级的帮助和支持，以开创其新兴的大业。从孔丘时代起，官僚阶级甚至已超越了当时各诸侯国的国界，开展其国际范围的大规模的政治活动。有些人朝秦暮楚，合从连横，甚至一朝而佩几国相印，使这些国家君王不得不长跽俯首，为之奔走。

秦始皇统一中国，废除封建，成立郡县，大大小小奴隶主贵族一扫而光。庞大的国家机器，使得官僚阶级人数空前增大，政治势力也空前增长。始皇在世时，“专任刑罚，躬操文墨，昼断狱，夜理书，自程决事，

日悬石之一”(见《汉书·刑法志》),甚且焚书坑儒,诛杀吕不韦,嫪毐,以震慑臣僚;因而一时得以相安无事。但始皇刚死,官僚阶级头子赵高、李斯便串通一气,竟敢公然废除太子,另立皇帝。赵高后来又杀害李斯,将始皇公子十二人戮死于咸阳市,公主十人磔死于杜,最后又逼死秦二世,另立孺子。所以,也可以说,秦王朝之灭亡,有一半是亡在这班官僚阶级手里。

汉代初兴,惩秦之失,汉高祖刘邦大力压抑官僚阶级势力,诛杀韩信彭越,囚系萧何樊哙,箕踞而见群臣,甚至以儒冠为溺器。大封宗室,并规定非刘姓不得封王。群臣收入菲薄,至于丞相也“衣大布”,“乘牛车”。但刘邦死后,出现七国之乱,几于颠覆帝室。汉武帝刘彻继位,大力铲除封建诸侯王势力,恢复中央集权;因而政府机构大大扩展,官吏名额又急骤增加,官僚阶级的力量有了空前的增长。武帝死后,霍光掌权,以至汉宣帝见之如芒刺背;但终能借官僚阶级内部的分化势力而诛灭之。到汉元帝之后,帝室衰微,政归王氏,官僚阶级势力盘根错节,已经无法驱除,终于导致了纪元前后在中国出现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即王莽登位。

王莽出身大官僚世家,继他的四个叔伯之后执掌朝政,成为当时官僚阶级的首领。他本人振施宾客,家无所余,收赡名士,交结将士卿大夫,吏民上书颂他功德的达 487572 人。后来他当上了皇帝,建国号为“新”朝。出于维护官僚阶级的本身利益,王莽在夺得最高统治权以后,曾经颁布了一系列法令,以打击并且企图消灭所有其他剥削阶级,树立官僚阶级的独家剥削统治地位,巩固官僚阶级的专制政体。这一系列法令中的主要内容如下:1.实施全国性的土地改革,将全国土地完全收归国有(即官有),名曰“王田”,任何私人不准买卖(包括使用权的买卖)。在耕种土地方面,规定凡全家男口不满八人而田地超过一“井”的,就要把多余的田地无偿地分给地少的人耕种。这一办法如果全部得以施行,那就无异完全剥夺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权与封建剥削权,也就等于完全消灭了封建地主阶级。2.不准买卖奴婢。现有的私家奴婢一律解除原有的奴隶身份,改称为“私属”。这样一来,无异根绝了残存的奴隶

剥削制度,同时也消灭了残存的农业及工商业经营奴隶主阶级。3.对盐、铁、酒实行专卖。其他货物也由官府按质规定上、中、下价格;价格上升时则由官府平价出售存货以抑低之。这一措施无疑会给资产阶级前身的商人肆意哄抬物价、牟取超额利润以重大打击,抑制了资产阶级的萌生。4.官府贷款与平民,收息不超过年息的十分之一。这样一来,又严重地打击了那些重利盘剥的高利贷者。综观王莽所颁布执行的上述这些法令,它严重地打击了除官僚阶级以外的所有其他各剥削阶级与剥削者,而独独有利于官僚阶级的生存与发展。因此,这只能充分地证明王莽所建立的这一全国性政权,是地地道道的属于官僚阶级专政的政权。他当年所实行的这些政策,就是和当今官僚阶级所实施的种种"改革"与"革命"对比起来,也是并不逊色的。为此,我们把王莽政权称之为有史以来的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

但是,尽管在当时,官僚阶级本身的实力有了一定的发展;而和整个封建地主阶级的普遍发展程度及其政治经济实力相对比起来,仍然是较为单薄的。加上被打击的商人,高利贷者与残存的奴隶主,也都和封建地主阶级勾结起来,联为一体,以与官僚阶级相对抗。严重的是:王莽的上述政令打击面太广了,同时也伤害了一般自耕农、小商贩等广大阶层群众的利益。某些政令在执行中也变了质,官吏从中侵渔。加之操刑过急,反而加重了对广大人民群众的剥削,急剧地骚扰了百姓的正常生活,妨碍了社会的正常生产。这样,他颁布的上述许多政令,受到很大阻力,终于执行不通。在这个专政的第十六年,封建地主阶级利用了一次局部的小型的农民造反,并且从中篡夺了领导权,把矛头指向了官僚阶级的中央领导机构。而聚居在京城的大地主、大商人,又乘机发动暴乱,"商人"杜吴杀死王莽。历史上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就这样失败了。

王莽死后,天下大乱,封建地主阶级中的大小豪强,纷纷筑起营、壁、坞等堡垒,实行武装自保。如仲长统《昌言》中所说,这些人住着连接数百栋的大宅院,占有大片良田,畜养成千奴婢,拥有上万名"徒附"(佃雇农),数以千计的"部曲"(地方武装),势力等于郡守县令。其尤为显赫者,如汉末袁绍拥有户二万,兵二千;袁术拥有部曲三万余

人。自此，封建地主阶级才建立起了坚强的社会基础，不仅官僚阶级奈何他们不得，并且自东汉时起，他们便已逐渐垄断政府中的高官贵爵，直接控制封建政权。三国魏文帝曹丕，开始实行九品官人制。西晋以后，又设立占田制；形成了如王、谢、萧、桓等大地主家族累世垄断朝政，出现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门阀等级森严的士族制度。于是，封建地主阶级在政治上及社会经济上均已根深蒂固，坚不可摧，并且由官僚阶级的融合，在社会上形成了所谓的“封建士大夫”阶级（阶层）。这种情形，从东汉到隋唐，历时八百年而不衰。唐代后期，且发展成为诸藩镇封建割据之势，以至于表现为五代十国的大分裂局面。

唐宋以后，以科举取士，出现了部分出身寒微的中小官僚；个别的虽然得以跻身卿相，但势孤力薄，难与大地主大官僚一争高低。宋、明两代强调中央集权，官僚势力因而有一定程度的恢复与发展，但同时也受到皇权的严格控制。在官僚阶级内部，由于争夺权势，党争也随之激烈起来。宋代有新党，旧党之争，明代有东林，复社与宦官阉党之争，终至亡国。元、清两代，则利用民族矛盾，制造官僚阶级间的分裂。例如同一官职，则委派满、蒙、汉族官员各一名共事等。总之，这一时期尽管建立有以中央皇权为主体的庞大的官僚阶级国家机器，但在以封建的庄园经济为主体的社会经济基础之上，企图建立起纯粹的官僚阶级专政，那是不可能的。因此，在这二千年中间，我们只看到个别官僚人物夺取皇位，只看见封建皇朝的不断更迭替代，而看不到社会制度的大的根本的变化，甚至像王莽那样的具有理想的官僚人物也不再出现。

五、 西方官僚阶级的兴起

从世界范围看，像中国的官僚阶级兴起这样早的情况，还是较为特殊的。就连中国边陲的少数民族地区例如西藏、云南、新疆、蒙古、东北少数民族祖居地区，那里的官僚阶级统治局面的出现，也是晚近时候的事。而在中国的邻国，官僚阶级出现较早的，也仅有接受中国文化影响较深的古朝鲜、日本、安南、暹罗等寥寥几个古国。

中国官僚阶级兴起这样早的原因，首先在于远在奴隶社会时期，神

权就早早没落了，原始僧侣阶层很快便萎缩下去。为了统治的需要，官僚阶级很快兴起，填补了这一真空。根据殷墟甲骨文记载，殷人原本是信奉鬼神的，不论大小事都由僧侣为之求神占卜，决定行止。例如当时的伊尹、巫咸等，都是著名的僧侣，其权威比之商代帝王都高。伊尹可以废立君王；巫咸死后仍享受祭奉。但是，到了后来，商王不甘心于大权旁落，常常贬低僧侣们的地位。武丁时，常有商王亲自占卜情事，无形中夺走了僧侣的神权地位。武丁还在人群中起用了小臣傅说，使之主政，这是后来官僚阶级兴起的滥觞。到武乙时，更展开了大规模的反对神鬼的活动。他曾做了一个偶像谓之“天神”，然后命人与之“博”（搏斗）；“天神”不胜，就侮辱之。又用一皮囊盛血，挂之高处，仰面射之，命曰“射天”。武乙这样亲身倡导反对信神信“天”，其用意显然是在剥夺原始僧侣阶级的所有权益。到西周以后，原始僧侣在政治舞台上早已销声匿迹，仅在社会上还有一定影响。但春秋战国时官僚阶级刚一兴起，就对天神鬼魅之说大加排斥。孔丘曾一再提到：“天道远，人道迩。”“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人，焉能事鬼？”他认为祭祀只是个“礼也”。所以，他说：“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孔丘的后辈荀况更主张“明天人之分”，认为“天”也是“物”。他说：“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到汉代，鬼神之说仅见于歌谣神话之中。只是到了汉末道教的出现与佛教的东来，僧侣阶级才在中国出现，全唐代而鼎盛；但在政治舞台上则几经较量，已经敌不过官僚阶级的长久形成的势力了。

中国官僚阶级兴起得早的另一个原因，是和中国广大地带的大一统局面形成的早并且年代久远有关。早在三千年前的周朝，中国辽阔地区早就奠立起了大一统的基础。到秦始皇吞并六国；便实现了东起辽东、西至陇蜀、南临交趾、北接匈奴的大一统局面。汉代远通西域及西南夷，建立全球少有的大帝国。为了统治这样辽阔的版图，管理这样众多的民众，处理这样繁杂的政务，没有大量的各级官吏是不成的。由于这个缘故，中国的官僚阶级便应运而生，并且迅速发展成为一支庞大的阶级力量，随着这个古老的国家而蝉连至现在。

但是，在西方（包括印度与阿拉伯世界等），情况与中国则大不相同。那里的神权直到十七世纪以前还几乎没有什么触动，教会、僧侣几乎控制了所有城镇和乡村。所有臣民就连每一城邦、土邦的大小君主在内，他们的一生经历，包括出生、受洗、命名到受教育、结婚、疾病医疗直至最后死亡、殡葬、墓地，都离不开宗教的干预，完全受制于教堂与神父。教会的最高主持者罗马教皇，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就连各邦的君主即位时都要得到他的认可，并且亲手为之加冕。僧侣阶级势力的强大，抑制了官僚阶级的兴起。同时，在各邦之中，又各自分裂成为无数的公、侯、伯、男爵等世袭领地，例如现存的卢森堡大公国等。像那样面积狭小、人口很少的小国，甚至连常备军也没有，更谈不上设置大量官吏了。直到十七世纪，欧洲大陆才逐渐兴起了较大型的中央集权国家，开始出现了较大规模的常备军、警察以及各级官吏等等。因此，也可以说，在欧洲的十七世纪，官僚阶层才开始登上历史舞台。而与此同时，在中东的地跨欧、亚、非三洲的奥斯曼大帝国，也不过是由大量的军事采邑主分别割据并且终身占有的各采邑拚凑在一起的而已。其采邑内农民耕种份地，直接向封建主、教会缴租纳税。因此，即便有官吏，也为数甚少，形成不了单一的阶级。至于印度的莫卧儿王朝，则直到十八世纪，仍处于分崩解体、自相残杀之中。此外的非洲、美洲大陆，社会均处于极端落后的状态。所以，在十七世纪以前，除中国及其附近几个邻国外，官僚阶级在全世界尚无兴起的社会普遍基础。

西方官僚阶级兴起最早的国家是沙皇俄国。俄国在十七世纪中期并入乌克兰后，幅员广大，人口众多，并且逐渐形成了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政体。十八世纪初，在彼得大帝锐意改革下，大大加强和充实了中央政权机构，在全国分别建立了五十个省一级的地方政权机关，并且实行了征兵制，建立了一支二十万人的陆军和拥有四十八艘战船的海军。此后，到叶卡德琳娜二世时，又进一步加强国家机构，各州都派有总督，城市任命有执政官，各县都设立有行政警察机构，官吏数额大大增加，因而逐渐形成了新兴的同时也迅速腐朽了的官僚阶级。他们中的典型人物形象，在果戈理、契诃夫以及托尔斯泰的作品中，有了突出的显现。

与沙皇俄国相对映的，是法国。这个国家在十七世纪时，就已发展成为西欧最强大的封建专制国家。在中央王权直接驾驭下，各级大小官吏人数越来越多，开始形成为一支新兴的政治力量。他们中的一部分先进分子参加了 1789 年的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很快便从中攫取了胜利成果。1799 年，以拿破仑为首的官僚阶级掌握了国家政权，官僚阶级队伍迅速膨胀,建立起了一个拥有五十万名官吏和五十万名军队的庞大的、复杂的、巧妙的官僚机构和军事机构。正如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一文中所说的：“这个俨如密网一般缠住法国社会全身并阻塞其一切毛孔的可怕的寄生机体，是在君主专制时代，在封建制度崩溃时期产生的，同时这个寄生机体又加速了封建制度的崩溃。”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初稿》中更明白地说：“这个统一的国家政权，以领薪的国家官吏代替封建显贵，把中世纪地主的门客仆从和市民团体手中的武器，转交给一支常备军队。”“市民社会身上的这个冒充为其完美反映的寄生赘瘤，在第一个波拿巴的统治下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此后的正统王朝和七月王朝，并没有增添什么新的东西，只不过是使这个“国家机器更加完善”，使它“集中力量建立庞大的常备军、制造大批的国家寄生虫和巨额的国债”，“最后，在 1848 年革命斗争时期，它成为扑灭革命、扼杀人民群众的一切要求的工具”。马克思在这里已经扼要地阐明了法国官僚阶级诞生及发展的历史，并且明白无误地指出它的“寄生赘瘤”的剥削性质与“扑灭革命”的反革命性质了。法国的官僚阶级在几次为欧洲的俄、奥、英、德诸国战败之余，终于接受了资产阶级的代议制的约束，成为资产阶级专政的帮凶。

尽管俄、法两国官僚阶级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分头崛起，但是，在十七、十八世纪的中欧，其政治、经济形势，仍然是落后的。在德意志境内，当时还分布着三百多个小邦和一千多处骑士领地。意大利的领土分裂形势也是这样。奥地利的哈布斯堡家族统治下的帝国，尽管拥有匈牙利、捷克等许多块属地，但仍然四分五裂，并且很快就衰败下去了。到十八世纪初期,在新兴的官僚阶级支持下的普鲁士王国,才迅速兴起。经过一百余年的惨淡经营，到 1849 年，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威廉四世才

终于当上了德意志帝国皇帝；并于 1871 年统一了德意志帝国。而与此同时，意大利统一事业也终于实现了。直到此时，资本主义社会制度才在欧洲大陆普遍确立起来，而新兴的官僚阶级也在这些国家的政治舞台上同时亮相了。

然而，即使到了 1871 年这个时候，处于欧洲大陆之外的英国，官僚阶级还没有出现。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所说："1871 年……那时英国还是纯粹资本主义国家的典型，还没有军阀制度，在很大程度上也没有官僚制度。"了解这一点，对于了解马克思、恩格斯后来之与蒲鲁东、巴枯宁等人的政治思想分歧，是极其重要的。当蒲鲁东的一生呻吟于法国官僚阶级统治之下，巴枯宁在俄国官僚阶级迫害下深受监禁，流放之苦时，马克思、恩格斯早年则生活在官僚阶级刚兴起的德国，中年以后则寓居在还没有军阀制度与官僚制度的英国，其对于官僚阶级剥削与压迫人民群众，还缺乏长期的亲身体验与感受。但从他们对于法国官僚制度的憎恶与唾弃的言论看来，他们对于当今官僚阶级的如此凶恶张狂，是决定地毫无好感的。至如英国究竟到什么时候才官僚制度化了呢？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继续说："到了 1917 年，……英国和美国这两个全世界最大的和最后的盎格鲁撒克逊'自由制'（从没有军阀制度和官僚制度这个意义来说）的代表，已经完全滚到用官僚军事机构来支配一切、镇压一切的一般欧洲式的污浊血腥的泥潭中去了。"然而，这时候，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早已逝世了。列宁在当时，也还完全没有预料到在他死后，不仅全世界其他各国，甚至连他所亲手建立起来的国家，在他的继承人的统治之下，同样也坠入到这个他所咒骂的"污浊血腥的泥潭"中去了。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呢？还是这位苏联的缔造者过早地离开了人世，因而来不及预防这样的事情发生呢？

六、 当今世界的官僚阶级

将近二百个由官僚阶级和资产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阶层所组成的大大小小国家各级政权，分别宰割与霸占着全世界绝大部分陆地、海洋与天空，奴役着全世界人类，掠夺着全世界绝大部分经济资源与财物，

给整个人类尤其是被剥削、被压迫人民群众带来了无穷无尽的痛苦和灾难。

在这近二百个国家里面，根据绝大多数国家的资产阶级与官僚阶级势力互相消长的情况，可以大致区分为如下三种类型：1.处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后期，资本主义已经越过了发达的巅峰状态，资产阶级的“民主”代议制已经流于形式，不能约束官僚阶级势力的日益膨胀，开始下降为与官僚阶级互为依存甚至为官僚阶级所左右。但是，就全国而言，官僚阶级在经济领域和社会基层力量方面仍居于劣势，因而暂时还部分地受制于资产阶级。这种类型包括美、英、法、意、德、日本诸国在内。2.官僚阶级利用有利的政治局势，凭借武装部队的威慑力量，从而夺取了全部政治权力，建立法西斯式的独裁；在经济上采用没收与征收等强制手段，实现大企业的官僚阶级国有化；在军事上实行对外扩张，侵略、并吞邻国，扩大其统治势力与统治范围。但是，出于本阶级的利益需要或者受到其他力量的牵制，他们仍然继续保留与扶持在他们统治下的资产阶级经济体系，并且进行种种联合与合作，以巩固其独裁的统治地位。其中也有一些国家还保留着“民主”的代议制形式，但已毫不起作用，只成为一块无聊的遮羞布而已。而那里的资产阶级也乐于放弃政治权利。他们宁愿在官僚阶级的庇护下，得以继续保持与扩大他们的经济剥削收益。这一类国家现今在亚、非、欧、美等世界各地均所在多有，而以数十年前的希特勒德国最为典型。3.官僚阶级完全推翻了资产阶级及其他阶级的统治，消灭了资本主义及其他剥削制度，废除了除官僚阶级以外的其他一切私有制，从而建立起唯一的纯粹的官僚阶级专政政体与官僚主义剥削制度。但是，迫于习惯势力的抵制与国际资本主义势力的包围，他们在政治上不得不寻找一点“民主”的花瓶的点缀，在经济上不得不允许少量的个体经济的存在与容忍一部分国外的资本主义经济势力的打入。因此，还不能说它们是纯粹官僚主义社会；同时也还不能说它们的这一条路在当前世界上是否能走得通。这一类国家曾经一度发展到数十个，但现在有不少又已经转向了。其中最典型的是苏联。除了上述三种类型以外，当然还有一些国家保留有封建君主专制和宗教僧侣专制的原

来政体，但多已式微不足论了。

在官僚阶级把持下的这些国家机器，瓜分宰割了整个人类所赖以生存的全部大陆、海洋与空间，把它变成为阶级的私有（即所谓“国有”）财产，变成为囚禁本国民众的牢笼。在他们所谓的国境线上，驻扎着军警，密布着岗哨，以至筑起了铁丝网，水泥墙。谁如果不得到他们的允许，领取了护照与签证，而要越过国境线一步，就难免要受到拘捕以至枪杀。官僚阶级在他们的国内对民众实行奴隶式的专横统治，任意向他们勒索税收和罚款：其私人所得税率甚至超过三分之二，而关税、商品税率有的竟高达百分之数百。但就连这样还不够他们的挥霍，又滥发纸币、债券等等，搜括财物。造成多少民众，终年劳动，挨饥号寒，甚至卖儿卖女度日。为了防止民众的不满与反抗，官僚阶级不仅让手下大兵枪口对内，自家人屠杀自家人，并且密布党羽、暗探，颁发种种禁令，钳制人们的言论、行动自由。官僚阶级还大规模生产军火武器，企图制造核大战，从而全部摧毁人类所赖以生存的这个唯一的地球空间。

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官僚阶级还广泛开展国际之间的外交关系，进行国与国之间的官僚阶级的公开与秘密的勾结与协作。他们互相支援对方的政权，互相引渡对方的仇敌，甚至组成共同市场，建立军事同盟，划分势力范围，签订联合协议。在全世界范围内，他们还共同组成了“联合国”，订立了“国际法”；并且还确立了许多原则，以保证各国官僚阶级之间的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等。这样，官僚阶级就在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他们的广泛的关系网。当然，目前还有很多国家间的官僚阶级关系不都是很融洽的，常常纷争不断，甚至剑拔弩张；而且不少国家的国内各官僚集团之间的关系也不是很亲密的，常常尔虞我诈，甚至拳棒交加。这一切本是剥削阶级的争夺既得利益的天生习性，自不足为怪的。

官僚阶级的蓬勃兴起促成了与国际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日益加剧。资产阶级所最不满意的莫过于官僚阶级所强加于人的国与国之间的国境线了。很多大资产阶级为此纷纷建立了跨国公司或者国与国之间的联营公司；而中、小资产阶级则纷纷将资金投向征税少、工资低以及交通运

输方便、费用低廉的自由贸易区。这将更进一步加剧国家间的贫富悬殊，帮助大而富的国家从事实上控制与吞并小而贫的国家，以至于消灭国境线，使世界终归于“一”。然而，这只是大官僚阶级与大资产阶级所希冀的剥削与统治的一统天下；它无非是大官僚阶级与大资产阶级的一厢情愿的如意算盘而已。因为占世界绝大多数的被剥削被压迫的贫苦无告的人民群众，是绝不可能驯服地等待那一天的到来的。

世界究竟将走向哪里，这是不可能预测的，因为其中有许多偶然性因素。但是，正如同奴隶主阶级，封建主阶级的灭亡一样，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难道能寿比南山、亘古长存么？

一个以消灭官僚阶级为其首要目的的安那其主义早已经出现和展示在全世界人类的面前了。

第二章 安那其主义[2]

一、 中国古代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同任何矛盾的一个方面必定存在有它的对立的另一个方面一样，自从国家政权出现的那一天起，在被它统治的社会广大人群中间，也就相应地出现了反对国家，反对政权的无政府主义亦即安那其主义的社会思潮。

在中国，曾经流传下来被称为最古老的一首民歌——《击壤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何有于我哉？”这首歌传说是原始社会的人群在耕作的田边小憩时，手拍着地下的土壤欢唱出来的。歌辞中充满了自豪,同时也抒发了对自由劳动的欢乐的情感，表达了一种原始的朴素的自发的安那其主义的政治向往。同类的思想，在后来的中国第一部诗歌集《诗经》中继续有许多流露，如诗歌《芣苢》《衡门》《隰有苌楚》等。

比《击壤歌》可能稍晚一些，有一个尧让天下于许由的民间传说故事。据说尧曾经把天下让给许由。许由不受，逃到箕山之下；又嫌尧的话污了自己的耳朵，便在颖水之滨洗耳。适逢他的一位朋友巢父牵着牛犊在河边饮水，听到许由的诉说后，连忙将牛犊牵往河的上流头，说，你洗耳的水不要污了我牛犊的嘴。《庄子》中也载有这一故事，但取义不同。这个民间传说内容，极其生动和风趣地表达了当时社会群众对于国家政权与官僚统治者的极端厌恶和鄙夷的心情，充满着原始安那其主义色彩。

最为令人惊奇的，是儒家经典、记载大官僚孔丘生平言行的《论语》一书中，竟然还纪录了有那么些人骂他“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何德之衰”，“无乃为信乎”；并且一针见血地指出普天下所有官僚没有一个是

[2]“无政府主义”这个译文并不能确切地表明 Anarchism 一词的正确与全部含义；为此，本文中采用该词的音译即“安那其主义”，以避误解。 ——作者注

好的："今之从政者殆而!""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因而规劝孔丘"已而已而"，"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弄得孔丘也无言答对，只好解嘲地说："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孔丘的门徒中，也有不少人隐居不仕，如颜渊、曾皙等。就连孔丘本人，有时也有"归与"之叹，"乘桴浮于海"之思。并说："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从这些字里行间，也可以看出就连新兴的官僚主义者、被后世官僚阶级奉为"圣人"的孔丘本人思想上的矛盾斗争，也是相当激烈的。而当时就抱有反对官僚阶级的自发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的如长沮、桀溺，接舆以及植杖而芸的丈人等等，又何其多啊!

虽然如此，上述一些人对于当时的龌龊的官僚政治，仅不过抱有一种冷漠的不屑一顾的蔑视态度，最多出之以笑骂与嘲讽，至于《礼记·檀弓》中的一段"苛政猛于虎"的故事，其反对官僚政治的激烈程度，就远远甚过前者了。故事写孔丘在泰山旁遇见一位匿居深山的妇人，全家三代人均死于虎口，仍不肯下山。问其缘故，回答说："这里无苛政（征）。"因而连孔丘也感慨地说："苛政猛于虎!"这一故事充分暴露了在官僚操纵下的当时官府对于广大民众的剥削和压迫，已经达到了怎样的残酷程度。

中国的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潮流行如此广泛，是和中国古代社会的发展形势有关。这个古老的国家，虽然从神农朝后期就已开始进入奴隶社会，其历史延绵约达三千年之久[3]；但是始终没有进入发达的奴隶社会阶段。奴隶主贵族的主要剥削手段，除了征伐异族邻国，勒索贡赋，将他们降为附庸国（即种族奴隶）之外，其在国内的主要剥削对象，则是广大的自由民阶层。这在当时是一个人数众多的广泛的阶层。虽然他们有时也役使着少量的由于赏赐、俘获以及交易得来的奴隶；但是他们对于社会正在向着阶级的两极急剧分化，面对着国家机器的形成，阶级的

[3] 神农朝八世，426 年。"黄帝至禹，为世三十。"约一千年。"夏年多殷"。夏商两代，共约千年。西周 352 年。东周至春秋末 293 年。编者注：现在的主流说法认为， 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朝建立开始，到公元前 476 年春秋时期结束，是中国的奴隶社会。 ——作者注

剥削和压迫日益加剧，感到严重的不安；希望能够继续保持过去的那种自耕自足不受任何剥削压迫的自由自在的生活。但是，他们无法阻止社会的这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巨大变革。鄙夷、漠视、冷嘲、热讽，显然是无济于事的。随着公社体制一天天解体，赋税徭役一天天加重，自由民阶层的经济生活和社会地位不断下降，朝不保夕，因而日益表现出对于直接迫害他们的国家政权机关和官僚统治者的严重对立怨愤情绪。但是，由于自由民阶层在当时是一个日益分化和瓦解的阶层，阶级力量日益式微；因而，出于这个阶层思想反映的原始安那其主义思潮，也表现为软弱无力，愈到后来愈演变而为林中高士绝望的哀鸣，山间嫠妇伤心的哭泣。

二、 中国晚期奴隶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春秋战国时代，奴隶主贵族已不能维系其罪恶的统治，官僚阶级开始登上政治舞台，一时之间，代表各种类型、各种派别的官僚统治法术、统治思想广泛流行，出现了一个大喊大叫的“百家争鸣”的局面。与之相对应的，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想也有了进一步发展，并且在学术界形成了一支势力强大、影响深远的学派，即被称为“道家”的老庄学派。这在中国安那其主义思想史上是一次重大的跃进。

《老子》这部书成于战国时，作者从阐发老聃的道家的原有思想出发，而掺进了新意，以至于在某些方面完全背反了老聃的原旨。这部书中，作者深恶痛绝地大骂那些官僚统治者，说他们：“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骂他们：“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他主张摒斥那些自命为“圣贤”的官僚；提出：“不尚贤使民不争。”他激烈批判那些官僚主义者的政治主张，说：“大道废，有仁义。”“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法令滋彰，盗贼多有。”书中提出了“慈”“俭”“不争之德”“无为而治”和“法自然”等一整套思想理论与政治主张，并且设想了一幅“小国寡民”的安那其主义新社会的蓝图，这是有史以来最早出现的一个安那其主义理想社会的设计方案。但是，它并不是一种超现实的幻想。《老子》一书的作者所生存的年代，正值新兴的农奴主

阶级的自给自足的小庄园经济开始出现。和过去的奴隶制对比起来，这种新兴的农奴制并不会减少剥削者的经济剥削收入，而阶级矛盾则在开始阶段却有一定程度的缓和；因而设想有可能不需要国家机器来作为维护这一剥削制度的工具。《老子》一书作者的主张，正反映了新兴的小农奴主的阶级利益和阶级思想。书中的“小国寡民”的理想社会，实际上便是以农奴主的小庄园经济作为蓝本的。为了给这种小庄园经济的发展开阔门路，有必要反对大奴隶主阶级以及附丽于它的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政权对于新兴的农奴主阶级的压迫和摧残；这就是作者在《老子》一书中破口大骂那些自命为“圣人”“贤者”的官僚阶级兼及大奴隶主的阶级思想根源。明白了这个，也就明白了在汉初封建社会早期，为什么黄老学说盛行；而在魏晋封建庄园经济大发展时，老庄学说是那样鼎盛了。所以，《老子》中所爆出的某种安那其主义思想，仍然只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

在《老子》一书之前成书的《庄子》与庄周本人的思想，其实质是与《老子》思想有很大的区别的。庄周原是一名小吏，在官僚阶级内部的相互排挤、倾轧、残杀的恐怖中吓倒了。他一方面无可奈何地企图将自己隐蔽在“才与不才”之间的夹缝之中，过着“曳尾于涂中”的苟全性命的生活；另一方面对于当时的黑暗的官僚政治表示了强烈的反感和睥睨不屑的态度。他把盘踞在庙堂之上的官僚喻之为“死龟”，而把他们把持的权位比之为“死鼠”；但是，他却没有什么思想和主张去企图打倒和消灭官僚阶级及其把持的国家机器，而是抱着一种超然物外的消极思想，侈谈什么“方生方死”，“方可方不可”，“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等等。这些大而无当的空谈，否定了一切，等同了一切，带着极其浓厚的虚无主义色彩。他教人随遇而安，听任自然，谈了好多“养生”法，“逍遥”经；事实上是逃避现实，逃避阶级斗争。庄周的这种观点，正代表了在当时社会大动荡时期那些失去了权势的奴隶主贵族、官僚以及丢掉了土地财产的自由民的逆来顺受、无可奈何的绝望心情与避世逃名的遁迹思想；发展到后来终于成为“道教”僧侣所崇奉的“真言”。但无论如何，庄周思想中的某些安那其主义

倾向在当时还是足以震聋发聩的。

《庄子》一书的“外篇”，据考证不是庄周所作，其中表达的思想也有很多与庄周的思想大相迳庭，对人间的处世态度较庄周则尤为激越，而其尤甚者则为《盗跖》篇。文中歌颂了当时一位“大盗”柳下跖，说他：“从卒九千人，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所过之邑，大国守城，小国入保（堡）。”他推崇原始社会的“神农之世，……耕而食，织而衣，无有相害之心，此至德之隆也”。自进入奴隶社会的“黄帝，不能致德”，“以强凌弱，以众暴寡。汤武以来，皆乱人之徒也”。柳下跖斥骂黄帝、尧、舜、禹、汤、文、武等大奴隶主贵族，“皆以利惑其真，而强反其性情，其行乃甚可羞”；斥骂伯夷、叔齐、鲍焦、申徒狄、介子推，尾生等士大夫知识分子“皆离名轻死”；斥骂比干、伍子胥等官僚“世所谓忠臣，卒为天下笑”。他痛骂大官僚孔丘：“尔作言造语，妄称文武，……不耕而食，不织而衣，摇唇鼓舌，擅生是非，以迷天下之主，使天下学士不反其本，妄作孝悌，而侥幸于封侯富贵者也。子之罪大极重!”这段话显然是指着孔丘的脸，骂尽了当时以至后来的所有官僚分子。柳下跖并且进一步指斥孔丘说:“今子…矫言伪行,以迷惑天下之主,而欲求富贵焉。盗莫大于子！天下何故不谓子为盗丘，而乃谓我为盗跖？”这句话正击中了官僚阶级剥削压迫敲诈勒索民众的实质与要害！不但当时，就连现在，官僚与盗贼也是穿着一条连裆裤分不开的。历史上“成则为王，败则为寇”的例子太多了，即如“蒋总统”之与“蒋匪”，难道不与“大成至圣文宣王”之与“盗丘”的状况相类似么？《盗跖》篇的作者在这里把中国的古典安那其主义思潮推到了一个思想的新高峰。柳下跖拒绝孔子的为他“造大城数百里，立数十万户之邑，尊之为诸侯”的物质引诱，认为这是“规我以利,而恒民畜我也”。这说明他的行动不是为了私“利”。而《吕氏春秋》则载他临死还要“操金椎以葬”，说：“下见六王五伯，将敲其头矣!”表明了他对所有剥削统治者怀抱着的刻骨的阶级仇恨与复仇心理。他“侵暴诸侯，穴室枢户，驱人牛马，取人妇女”。在这里，他只是盲无目的地破坏一切，毁灭一切；却不知道在摧毁了一个旧社会制度之后，应该怎样建设一个新的社会，或者怎样回复到他所向往的“至

德之隆”的“神农之世”，这样，在他毁灭了对方之后，同时也毁灭了自己。柳下跖至死终于没有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和成功。

春秋战国以来，直至秦汉之际，社会上出现了一种游侠阶层。当官僚阶级正热衷于铸刑鼎、著《法经》、制作律令、实施“法治”之时，而游侠者却甘心于触法犯禁。他们以任侠自居，舍生轻死，专与官府统治者为敌。这些人来自失势的中小奴隶主与破产了的自由民，沉沦在社会底层，流落在市井里巷，操各种微贱的职业，处于失业，半失业状态。虽然在表面上似乎具有某种安那其主义的思想倾向，实际上则大多缺乏明确的政治目的和政治主张。其中有的成了忠于主子的奴才，如程婴、公孙杵臼、介之推、豫让等；有的为了报答某一贵人的恩德，如专诸、聂政、朱亥、侯生等；有的是为了所谓“报国”，像田光、荆轲、高渐离、张良等；有的是为了“侠义”，像朱家、郭解、田仲、剧孟等。只有墨家者流，如墨翟有弟子“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虽具有一定的政治信仰，但也无非是所谓“兼爱”“非攻”等那一套糊涂观念罢了。总的看来，这一阶层的人，仍然是为剥削阶级效忠卖命者居多，真正为劳动大众仗义献身者甚少。但是，就连这样的一类人也为统治者所忌。汉代以后，在官僚阶级严刑重法的残酷镇压下，游侠几至于绝迹。后来有一些专以杀人越货为生的盗贼，也纷纷打着“侠客”“义士”“劫富济贫”等旗号；但就他们的实际行为看起来，那是和春秋战国时期的游侠是毫不相干的。

这里附带说一说土匪盗贼阶层。近来一些官僚统治阶级总是习惯于把安那其主义者说成是所谓土匪盗贼、打砸抢一伙。这如果不是出于恶意的造谣中伤，至少也应该说是不明真相。其实安那其主义之与土匪盗贼，完全是毫不相干的两码事。土匪盗贼阶层早在商代甲骨文中就有记载，他们是阶级社会中的必然产物。在阶级社会中，既然有人坐朝称帝，就必然出现有人占山为王。土匪盗贼虽然反对官府，公然破坏官僚阶级制定的法律、制度；但是，他们一旦占据了山头，也要自称“山大王”，也要封“狗头军师”“八大金刚”“十三太保”等等，也要制定“山礼”“山规”那一套，和官僚阶级所搞的那些并没有什么两样。历代以来，

多少土匪盗贼一受招安，便成为官军；多少官军一反水，就成为土匪盗贼。俗话说："成则为王，败则为寇。"充分说明了官僚吏目实在和土匪盗贼是一丘之貉，土匪盗贼阶层不过是官僚阶级的一个变种罢了。在剥削、压迫与残害劳动群众方面，他们实质上是毫无两样的。所以，安那其主义者是既反对官府大老爷，也反对盗贼山大王的。说他们"主张"打砸抢，"拥护"土匪盗贼，岂不正是颠倒了黑白，混淆了阶级斗争的敌我阵线？

三、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西汉自武帝以后，官僚阶级势力鼎盛，终于出现了王莽的第一次官僚阶级专政的政治局面。东汉光武帝惩前朝之失，特地大树大立隐居不仕的高士严光这一典型，对官僚阶级加以抑制；因而影响了整整一个朝代士子风气的转变。梁鸿作《五噫之歌》，遭到朝廷之忌，与妻子孟光逃往江南，为人慵工舂米。此后又有徐稺、管宁等多人。党锢之祸时，避世之人尤多；但大多仍属封建士大夫之流，在安那其主义思想方面绝少建树。而终于敢于起来反对当时的统治者的，则反而是由道家学派演变而来的"太平道"宗教首领张角等。

魏晋之际，老庄学说盛行，其后，佛教思想又席卷全国。众多封建士大夫阶层，浮沉于宦海之中，深受排挤倾轧之苦，甚且身家性命朝不保夕，终于勘破红尘，萧然物外，但都不入于"道"，即入于"释"。其中荦然高出云表的，首推陶潜。陶潜原是个小官僚，由于不愿折腰，挂冠归耕。他仰慕羲农、无怀、葛天氏时代亦即原始社会时代，希望过有一种躬耕乐道、返归自然的生活，这完全是庄周思想的再现，固然不足为奇。但是，最值得称道的，是他继《老子》的"小国寡民"说之后，又通过《桃花源记并诗》，描述了他理想中的另一幅安那其主义思想的新社会蓝图。在《老子》的"小国寡民"说中，毕竟还有"国"，还有"民"，因而国内难免没有剥削统治与反剥削统治之争，而在国外也不可能使民与民"老死不相往来"。至于陶潜的"桃花源"，则不仅没有了"国"，亦因此而无所谓"民"。没有了统治者，自然也没有了他们的剥削，即"秋

来靡王税”了。其中人既好客，又乐土，“阡陌交通，鸡犬相闻”，“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根本无需乎“老死不相往来”。读了《桃花源记并诗》以后，使人觉得这一切是真实的，仿佛近在眼前，并不是不可以办到的。这是中国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想所达到的又一个新高峰，新境界。当时由于北方混乱，南渡的人很多，江南的大批处女地被开发，一时出现了很多自耕农。陶潜辞官以后，躬耕田里多年，本人就是一个自耕农，他的《桃花源记并诗》就直接反映了这种自耕农阶层的政治向往。但是，要实现这一“桃花源”世界，首先必须没有封建地主剥削，没有高利贷，没有资本家，尤其是没有官僚阶级及其剥削迫害民众的工具——国家机器；一句话，就是必须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尤其是为虎作伥的官僚、警察、特务、军士等等。陶潜虽然设想了那样一个理想的社会，却从来并没有动手去实现它，也没有设想该怎样去实现它。因此，他的这一理想境界，后来只是被人们当作“世外桃源”的幻想的神话般的境界来看待它；而他本人也只是在痛饮长醉穷途潦倒之中，虚度过他的一生。

至于在广大群众当中，安那其主义思想则总是和强烈的阶级仇恨联系在一起的，并且引伸而为武装对抗的革命行动。现在，我们可以看一看汉代乐府中的民间歌词部分，在那里你会发现当时的广大人民群众对社会现实是怎样看待的。如《平陵乐》歌词，写一个被称为“义公”的地主遭人抢劫，官吏们糊涂，破不了案，便平白无辜地冤枉好人，抓住一位农民去顶罪，硬逼他交钱百万，赔偿损失。没有现钱，就要拉走他的两匹马。农民不肯，便被打得头破血流。最后不但被迫把两匹马赔给了地主，还得卖去黄牛犊送给官府，以了结这场官司。这首歌词以血泪斑斑的事实，控诉了官僚阶级凭仗权力，为虎作伥，同时又趁火打劫，造成受害者倾家荡产，平白地遭受了一场冤枉官司。和《苛政猛于虎》比较起来，这首歌词的内容更为具体，更为生动形象，对于官僚阶级罪恶的揭露也更为深入了。在另一篇乐府歌词《十五从军征》里，一个被官府拉当兵的农民，十五岁出征，到八十岁才得回来。到家一看，全家人都已死绝，只剩下“松柏冢累累”。这首歌词强烈地反映了官府拉壮丁，替他们卖命送死，造成后来的多少文艺作品开创出一条广阔的写实道路，

如曹操的《蒿里行》，杜甫的“三吏”“三别”等。至于乐府《东门行》，竟成为千古绝唱。这首歌词的主人公，盎中无储米，架上无悬衣，家中老婆孩子养不活，最后终于毅然决然诀别妻儿，拔剑出门走了。他到哪里去了？干什么去了？词中虽然并没有明说,但人们也可以想象出来的。

为了反抗封建地主与官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秦汉以来二千年间，先后发生过大小数以千计的人民群众的暴动与起义斗争，在此不可能一一细与评说，只举出一个专为推翻官吏暴政的宋代方腊起义作为一个例子。根据当时人方勺所记，方腊在准备起义时，曾经召集同伙，告诉他们说：“今赋役繁重，官吏侵渔，农桑不足以供应。吾侪所赖为命者，漆楮竹木耳，又悉科取无锱铢遗。”在这种情况下，“吾民终岁勤劳，妻子冻馁，求一日饱食不可得。”而那些官僚们呢？方腊指斥说：“当轴者皆龌龊邪佞之徒，但知以声色土木淫蛊上心耳。朝廷大政事，一切弗恤也，在外监司牧守，亦皆贪鄙成风，不以地方为意。”在缕述以上种种事实之后，方腊总括一句话说：“东南之民，苦于剥削久矣！”这是所有文字记载中，称官府的赋役、科取、官吏侵渔、贪鄙成风等为“剥削”的最早一次文字记录，距现在八百七十年以前。原来在宋代，最高统治者鉴于唐代藩镇之乱，因而厉行中央集权制，建立了庞大而周密的官僚统治机构，促成了官僚阶级的社会力量的空前扩张，官府赋役剥削也随之不断增大。王安石变法之后，官府对劳动群众的剥削又增加了很多新的项目和数额，加上后来执行的官吏复从中侵渔贪墨，这就更加激起了广大劳动群众对于官僚阶级的阶级仇恨，达到了“官逼民反”的地步。方腊起义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被激发起来的。从上述方腊讲话的全部内容，可以看出他们起义的动机和目的，完全是针对官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而来的。因此，我们说，方腊起义是一次以反对官府与官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为主要目标的劳动大众的武装斗争，与一般的反封建地主剥削的农民起义不尽相同，其性质应是一次安那其主义范畴的革命起义行动。根据方勺记载，这一次起义的开始非常成功：方腊“遂部署其众千余人，以诛朱勔为名，见官吏公使人皆杀之。民方苦于侵渔，果所在响应，数日，有众十万。遂连陷郡县数十，众殆百万，四方大震”。从这里可以看到当

时的官僚阶级对于广大民众的剥削和压迫，已经造成了怎样的民怨沸腾的地步。由于时代的局限，方腊虽然成功地发动了这一场大规模的起义；但是他却不可能提出一个在摧毁了官府与消灭了官僚阶级之后，将建立一种什么样的新的社会制度来替代它。因而他所能提出来的，只是“轻徭薄赋”这样的改良主义口号而已。在军事战略上，方腊也犯了保守主义错误，提出了“划江而守”的错误主张；使得官僚阶级得以在封建地主阶级的强大社会力量的支持和主导下，从容部署力量，卷土重来，进行反扑。方腊的这一次轰轰烈烈的起义，终于以失败而告终。

四、 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安那其主义思潮

元、明以后，封建地主阶级日益腐朽式微，官僚阶级已经开始不满足于自己的配角地位，而企图更上一层楼了。明朝末年的黄宗羲，在《原君》一文中，激烈地批判封建的最高统治者——皇帝，认为是“天下之大害”。骂他们：“其未得之也，屠毒天下之肝脑，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博我一人之产业。……其既得之也，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女，以奉我一人之淫乐。”他反对所谓“君臣之义”，认为：“今也天下之人怨毒其君，视之如寇仇，名之为独夫，固其所也。”但是，黄宗羲并没有明确提出来在废除了封建的君主制之后，究竟用什么样的制度来代替它，只模糊地提出了尧舜揖让的事来对比。看来他是主张“君让臣继”也就是要让给官僚阶级来继承大统的，这便是所谓“尚贤”。黄宗羲的这篇《原君》，正代表了当时某些激进的官僚主义分子的心理；但是，这还不是他们的这一思想的最早表露。在此两三百年之前出现的文学作品《三国演义》中，官僚阶级早已把一些新的君臣关系的主张，通过故事内容表达出来了。《三国演义》表彰了如下三种君臣关系：1.刘备、关羽、张飞之间的结义兄弟关系；2.刘备、诸葛亮之间的宾主以至师友关系；3.孙权、周瑜之间的亲戚关系。以上这几种关系，实质上就是当时某些官僚阶级所梦寐以求的君臣之间的平等关系或“鱼水”关系，“云龙”关系。书中批判了董卓、曹操、司马懿等跋扈的奸臣和汉献帝、刘禅、孙皓等那样的昏君，认为都失去了为君为臣的规范。所以，《三国演义》其实是官僚

阶级写给封建皇帝看的一本教科书，警告皇帝要尊重官僚们的利益，如斯而已。这里还附带提一部文学作品《西游记》。它虽然是一部神话故事，但也通过了“大闹天宫”的内容，讽刺了玉皇大帝的昏庸无能，与孙悟空的英勇机智；并且通过孙悟空的口，提出了“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的口号。这只能是官僚阶级、在野地主阶级所向往的口号；至于广大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则不是要轮流做皇帝，而是要彻底地推翻它，消灭它，不让这种人吃人的制度继续存在下去。《西游记》中的孙悟空，终于还是俯首贴耳当了卫道士、护法神；玉皇大帝还继续坐在他的宝座上。这部神话故事，究竟是一出喜剧还是悲剧呢？

与《三国演义》同时问世但思想截然相反的另一文学名著《水浒传》，是继元曲《窦娥冤》《李逵负荆》等杰作之后的又一反官僚阶级的巨著，它把中国的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想又推上了一个新高峰。这部书的主旨就是“官逼民反”，“逼上梁山”。全书一连串刻画了众多贪官污吏的丑恶嘴脸和罪行多端。像由于会踢毬一步登天当上了统率八十万禁军的太尉高俅，为了霸占属下林冲的老婆，竟然几次进行阴谋陷害，必欲置之死地；害得林冲家破人亡，只得投奔梁山。除高俅外，其他如蔡京、童贯以及蔡京的儿子蔡九知府、女婿梁中书，门人贺太守，高俅的兄弟高廉、童贯的门馆先生程万里、慕容贵妃的兄弟慕容知府，以及张都监、黄文炳、时文彬、刘知寨，下及董超、薛霸等等大小官吏衙役，无不作恶多端，令人发指。在官府的庇护下，多少豪绅恶霸，为非作歹，无人敢管。如霸占民妻害死人命的西门庆，冤主几次告状都不准，连邻里知情人也害怕官府，不敢上堂作证。一名流氓无赖蒋门神，居然敢强占店房，打伤人命。甚至连一个和知县相好的婊子，也仗势欺人，硬逼给钱。在这样暗无天日的情况下，多少良民百姓，不得不逼上梁山，参加造反。在暴露官僚阶级滔天罪行和反映广大群众对他们的反抗斗争方面，《水浒传》无疑是超越了以前的一切文学作品。但是，它的最伟大之处，还在于它超越了“桃花源”仙境，刻画出一幅梁山聚义的新的安那其主义社会面貌来。在梁山泊里，没有皇帝，也没有官僚，由一百零八名结拜为弟兄的“头领”分工掌管各项工作。头领中有男有女，有庄户农民，有渔户、

小手工业者、小商贩、奴仆、游民以至小偷。他们的座次虽有先后之分，地位则一律平等，同是结义兄弟。头领在作战中总是一马当先的，并且舍己救人,不计个人得失。“不愿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这是他们的誓言。“忠义”二字便是他们的做人道德标准。组织纪律任何人都得遵守,就连宋江也不例外。在经济待遇上大家一律平等,住公房，用公物，没有私人土地和生产资料，一应生产单位例如造船、造兵器、酿酒、制醋、开的酒店、贩卖物品等，都是公家办的。每一名入伙者都“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银”。由于这里完全没有了国家机器，自然也没有了“官军”，每一个人都是军事成员，打起仗来大家一齐上。这是有史以来的第一个安那其主义社会的活样板。《水浒传》的价值也其贵在此。有人把《水浒传》说成是一部“反封建”的书，其实是完全错了的。它其实是维护封建社会而专门反对官僚阶级的书。《水浒传》中所描写的大小战役如闹江州，打青州、攻高唐、袭大名、战凌州、破东平、入东昌等等，都是反的官府，战的官军。只有攻祝家庆、曾头市是少数例外；但其所以攻打这些地主庄园的原因，也是由于其背后有官府甚至大金国为之撑腰的。在每攻下一座城池之后，梁山好汉们都是只取官家府库、仓廒、兵营中的金银、粮米、马匹、兵器；而对一般百姓，不但毫不惊动，还要分散钱粮，与以俵济。至于一般地主，不仅不加侵扰；甚且诸如卢俊义、李应、柴进等这样的大地主，还千方百计，争取他们上山入伙。就连最高封建统治者大宋皇帝，梁山起义者也并不反对。他们举的是“替天行道”的旗子，一再表明“权居水泊”，“专等招安”。在梁山众多好汉中，除少数如李逵等人外，也都抱着“尽忠报国”的糊涂思想。正由于这个缘故，他们终于受了招安，以至于在为朝廷出了很大的力，遭到极大的牺牲以后，仍然队伍被解散，首领被御赐的毒酒膳所害死。其根本原因在于他们不明白官僚阶级是与封建地主阶级狼狈为奸、沆瀣一气的。只反官僚，不反封建，犹如打虎只去爪，未去虎牙，终归于无用。梁山英雄的悲剧教育了后代，给了后代以很大的启发。

清代以来，虽然大兴文字狱，然而反官僚阶级的文字作品，仍然如压在石下的树苗，蜿蜒而出，长成参天大树。明清之际，即有大量诗文

佳作；而《聊斋志异》中若干篇章，更直言无隐。例如《潞令》写暴吏莅任不过百日，便杀了五十八人;《公孙九娘》写官府血腥镇压于七起义，“一日俘数百人，尽戮于演武场中”;《梦狼》写贪官污吏狼狈为奸;《公孙夏》写卖官丑剧;《促织》写科敛之酷;《阿宝》《司文郎》《三生》揭发官僚科举制度的黑幕和弊害等等。但由于作者思想上有顾忌，因而微言大义往往掩藏于狐鬼故事之中，在暴露官僚政治黑暗的广度和深度方面都受到很大限制。而比《聊斋志异》问世稍晚一些的《儒林外史》与《红楼梦》二书，则更超出《水浒传》，在批判与揭露中国官僚阶级方面，达到了历史上登峰造极的地步。

《儒林外史》中描写了近两百个人物，其中如汤知县惩办回民，彭泽县发落船夫，以及酷吏王惠、刁役潘三等，在暴露官僚阶级的罪恶方面是很深刻的；但是，这还不是本书的精华所在。这部书的最杰出部分，还在于它无情地深刻揭露了官僚政治给予社会所带来的恶劣影响和对于人们思想灵魂深处所造成的严重毒害。为此，作者的笔触及了社会的各个阶层，各个角落；像仗势欺人的豪绅，招摇撞骗的名士，吹拍逢迎的帮闲，装模做样的清客等，五花八门，千奇百怪。归根结底，这一场无非是当时官僚政治的副产物、污染物、寄生物和排泄物。全书并不仅是攻击某一些人，而是批判了整个官僚政治制度所给予社会带来的严重毒害，使读者普遍感受到这样的官僚制度一天也不应该再存在下去了。书中尤其致力于描述官僚制度对于人的思想灵魂深处的毒素作用。“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为了追求利禄，便连什么廉耻道德也不顾了；如冒充内阁中书，顶替死人的名子，掏钱觅人替考秀才等等。有的纯朴青年，忠厚书生，像范进、匡超人之流，一中了“官迷”，就立刻变样；甚至父母死了，不肯奔丧，亲生女儿，逼迫殉节，已到了不近人情、灭绝人性的地步。这都是为了升官发财，欺世盗名，所干出的荒唐无耻的勾当。官僚政治所造成的祸害竟然一至于此！《儒林外史》虽然对官僚知识分子以及官僚政治制度（包括科举制度）进行了如此全面深刻的批判和讽刺，但是作者却并没有能给大家指出一条新路来，提出应该采用一种什么样的新制度来替代它；而只是为读者树立了像王冕、荆元、杜少卿、庄绍

光、虞育德等这样一生不涉入官场的独善其身的榜样，认为这便是“品德最上一层”，便是“中流砥柱”了。其实，这些人不过是严光、管宁、刘伶、阮籍之余绪，仍然是庄周、陶潜思想的再一度发挥罢了。

《红楼梦》则不是以广度而是从深度揭示官僚阶级的必然灭亡的规律的。内容通过一个勋臣又兼国戚的大官僚世家，深入揭示了他们残酷地剥削和欺压、迫害群众的罪恶，穷奢极欲荒淫无耻的丑行，以及内部深刻的不可克服的矛盾的日益激化，终于走向无可救药的毁灭的必然结局。人们说《红楼梦》是一曲封建社会的挽歌；其实并不然，它毋宁说是一曲官僚阶级的挽歌。这是因为书中对于封建剥削与压迫仅仅一笔带过，而“满纸荒唐言”中所写的，几乎全是官僚阶级残害人民群众的事。贾府的兴起不是靠封建剥削，而是靠“军功”起家的。它之成为地方“护官符”，是靠的官僚地位而不是靠地主钱财。它能庇护贾雨村贪赃枉法，甚会连家中的奴才崽子都当上了县太爷，也是靠的荣、宁二公的“福荫”，王熙凤图财害命，一句话就弄到手三千两银子，比乌进孝交来一个庄的租银还多；而且“以后所作所为，诸如此类，不可胜数”。足见贾府之所以得以维系其庞大家庭经济的，主要剥削来源是依靠皇亲国戚官高爵显的势力。因此，贾家最后之一败涂地，并不由于农民起来造了他们的反，而是由于封建皇帝抄了他们的家，治了他们的罪，这一切的一切，怎么能说成是一曲封建社会的挽歌呢？无非是一个靠皇帝老子起家的大官僚，后来为皇帝所不喜，又加上受到同僚倾轧，终于“树倒猢狲散”罢了。它反映了即使在康、乾盛世，官僚阶级尤其是汉族官僚的地位，仍然是朝不保夕、岌岌可危的。这也反映了那个时代大兴文字狱时官僚士大夫的恐怖心情，也显示了这一部书之所以藏头缺尾之真实缘由。所以，《红楼梦》只可以说是当时官僚阶级的一部“忏悔录”，而与“封建社会的挽歌”无关的。还有一些人为书中的贾宝玉捧场，称之为封建社会的叛逆。这也是牛头不对马嘴。贾宝玉何尝反对过封建剥削制度了？他不过是反对做官，痛骂这些人为“禄蠹”“国贼”，将“科举”“扬名”“仕途经济”一概斥之为“混账话”。这一切如果说他是官僚阶级的叛逆，那倒是一点不假的。贾宝玉在家破人亡之后，无路可走，终于成为僧侣阶级的俘虏。

本来，像他这样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公子哥儿，在生活上能有什么出路？在这一点上，他连《儒林外史》中的荆元、王冕都不如。所以，要从《红楼梦》中寻找它的革命性，倒不如在鸳鸯、晴雯、尤三姐、探春等人物思想塑造典型中去找。作为一部反官僚阶级的书,《红楼梦》无疑又使中国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潮更上了一层楼。

清代末年，出现了帝国主义抢占的中国领土——租界；有很多文人便躲在租界里写书骂自己的“祖国”，如是便出现了所谓“谴责小说”。其中有一些是专门谴责中国官僚阶级的，而最具有代表性的，则是《官场现形记》。这是对于中国几千年来的官场的带有全面的总结性的一部文学著作。它集中地揭露了官场内部的重重黑幕，官僚们的种种罪行，勾画出他们的肮脏的灵魂和丑恶的嘴脸，着重地显示出他们的昏庸、愚蠢、怯懦、残忍、卑鄙、无耻与无能，表明了官僚阶级的腐败已经到了怎样的程度，任何灵丹妙药也挽救不了它的终当于毁灭的必然的命运。同《儒林外史》《红楼梦》的笔法不一样，《官场现形记》对于官僚阶级的谴责是任性的，无情的，嬉笑怒骂，毫无掩饰，可以看出作者反对官僚制度的鲜明的政治态度。但是，全书甚至连《儒林外史》也不如：在通篇谴责之余，却并没有给人们指出一条如何取代官僚政治的新的前进的道路，因而读后依旧给人一种彷徨的感觉：中国社会的出路究竟在哪里呢？

几千年来，中国的古典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的发展只能达到这样的一个地步，再也不能前进了。为了求取前进的道路，于是人们只好转移视线，向国外的西方世界去寻求真理。但是他们第一次寻找到的，既不是蒲鲁东、巴枯宁，也不是马克思、恩格斯；而是西方天主教传来的《新约全书》。其结果是在中国人间世出现了一个人为的“太平天国”。

五、西方古代安那其主义思潮

西方中古时代，随着西罗马帝国的衰亡，封建领主与教会的僧侣阶级共同宰割着欧洲，形成了历史上的黑暗时期。虽然教俗之间，也不断发生冲突；但是这两大剥削阶级对于群众的危害程度则是旗鼓相当的。欧洲中古时期的教会，也和东方的印度及中国的僧侣阶级一样，同是好

话说尽，坏事做绝。但是，这并不等于说，在他们的创始时期，他们的创始人以及他们的创始时的教义，与他们后来变了质的教会及其教徒，可以不加分辨地一概而论的。

原来，在近两千年以前以信奉耶稣为主的新宗教刚兴起的时候，西方还处于发达的奴隶制社会后期，罗马帝国曾经征服了地中海沿岸的很大一片领土，其中包括亚洲最西边的耶路撒冷一带的犹太人聚居区。为了统治这些异族人，罗马帝国派来了一些官吏和军队驻在各地，向他们征收捐税，进行着残酷的剥削和压迫。于是，在犹太人群中，出现了一股反对奴隶制的异族官僚统治的热潮。这些思想后来便凝聚在耶稣所创立的教义中。并且随着使徒们的广为传播，终于促成了西罗马帝国的覆灭，整个西欧奴隶制的崩溃，建立了以教会为基础的欧洲型的封建社会，而刚刚处于萌芽状态的官僚政治，也随着西罗马帝国的覆灭，成为它的殉葬品了。

耶稣原来是一个诞生在马槽[4]里的贫苦家庭中的孩子，后来就在这一带犹太人聚居区到处行走，宣传他的“福音”。他号召人们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耶稣所称的“天国”，是一个带有原始性的安那其主义的理想社会。在这个“天国”里，没有剥削压迫和贫富悬殊，也就是没有任何阶级，每一个人都靠自己劳动生产养活自己与全家，谁有困难大家共同帮助。耶稣曾说：“富人要想进天国，比骆驼穿进针眼还难。”这说明在耶稣的“天国”里是没有富人亦及剥削阶级的立足的地方的。他就印有凯撒像的钱币发表议论，要大家把凯撒的东西还给凯撒；也就是说在他的“天国”内不存在“凯撒的东西”包括他的罗马帝国及其统治机构与所委任的官吏统通在内，当然也包括捐税、法令以及其他一切剥削人压迫人的东西了。他教育他的信徒们要互相忍让团结，即使挨了打也不要报复；教育他的使徒们不论到哪里，要靠群众的施舍维生，临走时连那里的一点尘土也不准带走；他自己就是到处为人治病、做好事，从不谋求钱财。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在耶稣的“天国”中，完全凭着教育、

[4] 原文为羊圈。

信仰和高尚的道德与情操来治理一切，是完全废除了官僚制度、消灭了官僚阶级的。这种原始的安那其主义思想，充满在《新约全书》之中。整整一生，耶稣都一直在劳动群众中宣传他的这一教义，跟随他的都是牧羊、捕鱼等一些穷人。他们欢迎耶稣和他的“天国”。有一些人抛弃了个人的一切，宁愿跟耶稣一辈子，热心为“天国”的事业奔走。但是，罗马帝国的执政者与犹太人中的剥削者，却看出了耶稣的教义对他们的危险性。尽管他们找不出他的任何罪名，但他们仍然逮捕了耶稣，把荆棘之冠戴在他的头上，尽情地侮辱他，然后把他活生生地钉在十字架上害死了。

耶稣死后，他的门徒们奔赴各地，宣传他的教义。而新兴的封建势力，终于利用了教会的僧侣阶级的支持与耶稣教义的对社会舆论的作用力，使奴隶制的西罗马帝国衰亡下去，建立了在欧洲的长逾千年的分散的封建领主与教会的僧侣阶级结合到一起的中古黑暗时期的阶级统治；而耶稣的后来的信奉者——这些教皇、主教、神父以及牧师们，凭借教会的势力，最后竟堕落成为剥削人、压迫人的僧侣阶级分子。教会拥有大量的土地、财产以及学校、医院等等，把这些都变成为盘剥民众包括教徒在内的罪恶工具。他们却过着不劳而食的生活，并且凭借他们的社会地位与政治势力，更进而演变成为国际上的反动政客和文化特务。这一切的一切，大概是最初的耶稣也无论如何料想不到的吧？

然而，却还要另一件为人们所料想不到的事：即耶稣所宣扬的“天国”，终于在他死后一千八百年，在东方的中国出现了，这便是洪秀全所领导的“太平天国”。它是中国人苦于封建阶级、官僚阶级并且在异族侵略的几重奴役与压迫下，向西方寻来的第一支“灵丹妙药”，其伟大的社会理想，最初就是以耶稣的“天国”作为蓝本的。因此，他受到本国封建阶级、官僚阶级的憎恶与反对，本属固然。但是那些自命为耶稣的“信徒”的英、法诸国侵略者，却也讨厌这个“天国”的出现，竟然和满清的封建官僚统治者伙同在一起，把这次耶稣信奉者的英勇起义镇压下去了。

六、 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

十三至十四世纪蒙古人的入侵，给欧洲送去了东方的官僚政治的种子。莫斯科大公国便倚靠着这一支新生势力，迅速统一了周围一带的广大领土，建立了中央集权制国家；而官僚阶级则从此生根发芽茁壮成长起来。十九世纪时，西欧的官僚阶级投靠新兴的资产阶级起家，其中以扶掖拿破仑势力主宰了大半个欧洲的法国官僚阶级的成就最为辉煌。与此相对应，西方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之所以首先从法、俄等国兴起，自然也是必然的。

最早创立近代安那其主义思想的是法国的蒲鲁东。他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国家是“万恶之源”。因而他反对一切法律、组织、制度、政府和国家，主张建议一个没有国家、政府的社会；在这个社会里，每一个人都是自由劳动并且互相帮助的独立的小私有制的劳动生产者。为了调剂有无，他主张由小生产者合作，组织一个“交换银行”，通过它对小生产的产品实行无货币的交换和发放无息贷款。蒲鲁东把小私有制加以理想化，认为生产资料所有制和交换在“本义上是正义的”；主张实现“私有制财产的普遍化”；并通过小生产者的自由联合，组成合作社，建立普遍的合作制，从而战胜和替代资本主义制度。蒲鲁东本是个排字工人，后来自己创办了一个小印刷厂。他的小私有制的合作制社会，正代表了他小私有者的理想。但是事实上今天的社会生产早已发展成为如此大规模的程度，以至于任何一个工厂，矿山或者一条铁路，都不是任何一个独立的小生产者的分散经营所能办到的。同时，独立的小生产者的经济又总是不稳定的，无时无刻不在向盈利及破产的两极分化，从而产生被雇佣的无产者与剥削人的资产者。因此，不铲除生产资料私有制，就永远不能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蒲鲁东一方面尖刻地攻击大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为“盗窃赃物”，但同时又把小私有制吹捧为“社会幸福的基础”；这样就使自己的理论陷入进退维谷之中而动弹不得了。他究竟能从何寻找到“小私有”与“大私有”之间的分界线，而怎样能禁止人们越过这一条无从捉摸的分界线呢？蒲鲁东主义者虽然主张取消国家政权，却并

未主张打倒官僚阶级；这正如同工人砸机器，毁厂房，而从未觉悟到剥削他们的不是这些物件，而是资本家一样。这样，蒲鲁东主义只不过是当时的小手工业主的一种“桃花源”式的社会幻想罢了。当然，他对国家及大资产者的私有制的攻击，则无论如何是对的。

继蒲鲁东而起的巴枯宁，虽然自称是“纯蒲鲁东主义”者，但其实在安那其主义观点方面，他比蒲鲁东要大大超越了一步。巴枯宁从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的观点来看待国家政权，指出：“国家就意味着统治”，“任何统治都表现为剥削”。“如果有国家，就必定有被管理者，就必定有奴隶”。即使在推翻了一切剥削阶级的统治之后，建立了“所谓人民的国家”，那也“只不过是……一小撮新兴贵族对人民群众进行极其专横的统治”。因此，巴枯宁反对任何类型的国家和政府；要求摧毁一切国家，废除“一切法律”，不承担任何“公民义务”。他主张建立一种“无政府状态”的社会，使每一个人都享有“最充分的自由”，并“以自由的原则为根据”进行普遍联合，即由自由的个人组成自治的小型公社，公社再结合为自由的联邦。在这样的社会里面，“各阶级在经济和社会方面”都是“平等”的，否定“一切权利”，不准“有特权的少数人管理绝大多数的人民群众”。在如何实现这一变革方面，巴枯宁主张要通过暴力的“社会革命”。他认为工人阶级是革命的主要力量：“只有当我们希望成为千百万工人的诚挚的和真正的代表的时候，我们才能够有所成就”；“除了工人世界以外，再不知道有其他社会、其他环境”。但同时他认为农民、小生产者、游民、流氓无产者也都是“社会革命”的真正动力，在他们中存在有“革命本能”。只要少数人组成秘密革命团体，传播革命思想，就能掀起普遍的自发的暴动，“摧毁一切”，“破坏一切”。“毁灭的欲望是创造性的欲望”！巴枯宁认为：“这就是革命团体全部的秘密。”与蒲鲁东不同，巴枯宁是反对一切私有制的。他认为继承权是私有制的基础；废除继承权就能消灭私有财产上的大的不平等，同时也是解放劳动的一个必要条件。根据上述，巴枯宁的安那其主义可算得是“彻底”的。但社会终归是要向前发展的；如果“毁灭一切”，“摧毁一切”，那社会的一切都不同归于尽了么？任何时候，“个人自由”在社会的集体中终归有个限

度；极度的“个人自由”是不可能存在的。放任“个人自由”，去“摧毁一切”，其结果是只能造成人类社会的大毁灭。在这里，巴枯宁的思想倒很接近中国古代盗跖的思想。它反映了一个受过了官僚阶级的逮捕、监禁、流放的种种迫害的流亡者的绝望与复仇的心理。[5]

十九世纪的欧洲，随着官僚阶级的普遍兴起，安那其主义也相应地风起云涌，一唱百和，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盛况。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起，蒲鲁东主义在法、德、英等国工人间辗转传播，影响很大。尤其是法国，他们曾和布朗基主义者一道,领导了1871年3月18日的巴黎工人起义，建立了巴黎公社。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巴枯宁主义并在意大利、瑞士、西班牙以及法、美、俄、比、荷等国工人中间迅速流传，并且组织了里昂起义。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以后，安那其主义者活动范围更为普遍：法国有安那其工团主义者，德国有“青年派”，荷兰有以纽文修斯为首的安那其主义派别，俄国出现了克鲁泡特金等安那其主义者，日本则有竹入一郎，等等。在文学艺术领域里，这一时期集中地暴露官僚制度的不合理，官僚政治的腐败，与官僚阶级的滔天罪行；例如在法国的雨果、莫泊桑，俄国的果戈里，契诃夫等人的许多作品中，而托尔斯泰则甚至被称为“基督教安那其主义”者。当然，远不是所有这些“安那其主义者”都是理论正确，行为合乎轨范的革命者；但从安那其主义本身的思想发展史来看，十九世纪后半期则无疑是它的一个辉煌的时代。

七、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

对于全世界人类来说，再也没有什么可以比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决裂，以及它后来竟蜕变成为官僚阶级“护官符”的这件事情更为不幸的了。

本来，根据马克思主义的阶级与阶级斗争学说，是很容易发现官僚

[5] 巴枯宁所主张的“充分自由”实际上并非极端的个人主义，而是不受统治者意志约束，但天性道德与民众中自然形成的社会秩序仍然需要保留。“毁坏一切”也是要毁坏一切国家制度的根基——统治者的奴隶道德，而非拒绝一切组织。 ——作者注

阶级存在及其阶级剥削性质的这一自然的结论来的。马克思、恩格斯时代，那时全世界还只有很少数国家有官僚阶级；德国的官僚阶级才刚刚露头，而英国那时还没有官僚阶级；因而马克思与恩格斯对官僚阶级的亲身体验不深，还没有来得及对这个阶级做更为深入的研究。但是，从他的诸如《法兰西内战》等著作中对于官僚政治的口诛笔伐，其严厉和憎恨的程度实不亚于对资产阶级甚至还要过之的。当时的蒲鲁东以至巴枯宁的安那其主义论点，确实有很多谬误之处；但其核心内容即关于消灭国家同时也包括消灭官僚阶级这一原则立场，则是完全正确的。马克思主义者也同意废除国家，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所说的："我们和安那其主义者都认为废除国家是目的，在这个问题上完全没有分歧。"那么，分歧究竟在哪里呢？[6]

分歧最初在马克思与巴枯宁之间，应该说是不很严重甚至是微不足道的，其中还夹杂有阶级敌人的捣乱和离间。但是；在恩格斯与安那其主义者之间，那分歧就带有根本性的了。恩格斯公然主张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还需要把国家继承下来，以待它自行消亡。他在《法兰西内战·导言》一文中说："国家最多也不过是无产阶级在争取阶级统治的斗争胜利以后所继承下来的一个祸害；胜利了的无产阶级也将同公社一样，不得不立即除去这个祸害的最坏方面，直到在新的自由的社会条件下成长起来的一代能够把国家制度这一整堆垃圾抛掉为止。"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提到这个革命胜利后所继承下来的国家的结局时说："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恩格斯的这些思想观点，自然不可避免地被官僚阶级钻了空子。在马克思在世时，他们就已经钻进第一工人国际,制造了马克思与巴枯宁之间的分裂,导致了第一工人国际的瓦解。其中原委在弗·梅林著的《马克思传》中有真实的记载。第一国际垮台后，钻进工人内部的官僚主义者便迫不及待地纷纷组织起议会政党,拉选票，选议员，当官做老爷，一时在很多国家中出现了许多"议会迷"，"入阁

---

[6] 列宁后来在十月革命后表现出的主张与他在《国家与革命》中的主张判若两人，所以只了解其中任何一个阶段的列宁都是不完全的。——作者注

派”。第二国际成立后，由于官僚主义分子控制了局面，安那其主义者受到排斥，纷纷退出；这样就使得第二国际后来竟成为这群官僚主义者的俱乐部了。他们公开化批评和修正马克思主义原则，使之“合法化”，也就是使之适合于官僚阶级剥削与统治的需要。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这班官僚主义者为了各自的国家利益也就是各自的官僚集团利益，竟不惜大动干戈，自相残杀起来。至此，第二国际不得不以彻底破产而告终。

列宁曾经在摧毁旧国家机器问题上，同考茨基及第二国际等形形色色的假马克思主义者及官僚主义分子进行过斗争，捍卫了马克思主义的某些观点。但是，连他本人也主张：在摧毁旧国家政权方面，想“一下子彻底消灭各地的官吏机构是谈不到的”；并且主张在打碎“旧的官僚机制”之后“仍然由”原来的“这些工人和职员组成的新机关来替代它”。这样，列宁就在无产阶级革命中，为保护官僚阶级分子及其所赖以滋生的温床打开了一扇大门。因此，在摧毁旧的国家机器方面，列宁的主张是不彻底的，是非马克思主义者。不仅如此，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继续保留国家的问题上，列宁则追随着恩格斯的观点，并且走得更远。其中最主要也是最致命的违背马克思思想的三点是：1.马克思曾多次提到无产阶级革命的世界性，列宁则主张无产阶级革命可以在资本主义包围中在一个国家取得胜利。这样就无限期延长了国家存在的寿命和官僚阶级长期统治人民的权利。2.马克思所称的无产阶级专政是指巴黎公社式的人民群众革命专政；列宁则拿“一党专政”与“领袖”一人专政来偷换了马克思的阶级专政、人民群众革命专政的概念。他甚至谩骂道：“提出是党的专政还是群众的专政这个问题本身就证明思想极其混乱……谈论群众的专政与领袖的专政的矛盾就是一种可笑的谬论与蠢话。”[7]但是，群众是不可能一下子全变质了的，无产阶级绝不可能一下子变成资产阶级；而一个政党则常常是变来变去的，尤其是一个人、一个所谓的“领

[7] 《列宁全集》第三版第 25 卷 411 页。——作者注（无法考证作者所指的究竟是哪个版本的《列宁全集》，经过查找，在列宁的《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第五节找到了相似的语句。——编者注）

袖”则更是说变就变的。把群众、阶级与政党、个人这些概念等同起来看，这才真正是“可笑的谬论和蠢话”呢。3.马克思、恩格斯从来不曾把无产阶级专政说成是无限制的与无限期的；但是，列宁却将“专政”的内涵扩大到无穷尽的地步。他说：“专政的科学概念的意思不是别的，而是指不受任何限制，不受任何法律限制，绝对不受任何准则束缚，直接指靠暴力的权力。”[8]不难想象，任何一个历史上的暴君，其所享有的政治权利，也还是很难到这个程度的，列宁直到临终前，才终于察觉到他的这一理论的偏颇之处。尽管他曾经试图加以挽救，但已经无能为力了。

到了斯大林时代，苏联已经建立起庞大的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机器，并且实行暴君式的对人民群众的反革命专政。这一专政的结果是千百万革命者的人头落地。仅在 1934—1939 年间，就有 1220942 名共产党员被害。在苏共十七大期间，1956 名党代表就有 1108 人被捕；被选出的 139 名中央委员及候补中央委员中，就有 70%即 98 人遭枪决。尤其是于 1937 年 7 月，仅凭斯大林等人签署的一纸绝密指示，就在全国消灭了大约五百万人。所有这一切，在《赫鲁晓夫报告》、阿·阿夫托尔哈诺夫著的《权力学》等有关著作中有翔实的记载，这里不一一叙述了。

马克思主义与安那其主义之间关于国家存废问题这一表面上似乎是微不足道的分歧，最后竟然出现了在无产阶级革命之后的所有号称“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都被官僚阶级取而代之，转而向广大人民群众实行反革命专政；并且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公然撕去了“马克思主义”的面罩，甚至连列宁主义的外衣也脱掉了，径直地恢复各自国家的资本主义，并且厚颜无耻地追逐在帝国主义列强后面乞取一杯羹。假如马克思以及恩格斯活到今天，真不知道该对他的这些“信徒”们说些什么好啊！

---

[8] 《列宁全集》第三版第 25 卷 441 页。——作者注（同上，我们在列宁的《立宪民主党人的胜利和工人政党的任务》找到了相似的语句。——编者注）

八、 中国的特色

严格地说来，在中国并没有出现过马克思主义（就是有的话那也只是在很少一部分人中间），而是只有列宁斯大林主义。这是由于苏联十月革命第一声炮响给送来的。而在此以前，倒是近代的安那其主义思潮在思想界曾经一度占有优势。最早在中国宣扬安那其主义的，是一名清廷五品官员江亢虎，并于 1911 年就与陈翼龙、李大钊等创建了中国社会党，党员据云“有五十余万之众”，其中不少是安那其主义信徒。袁世凯杀害了陈翼龙，解散了中国社会党，江亢虎流亡国外，但安那其主义者仍扩散到全国。他们在广州，曾经组织过“茶居工会”和“理发工会”；在湖南组织过“湖南劳工会”。在文艺界，作家巴金通过《灭亡》《新生》等小说著作，公开宣扬过安那其主义革命。当马克思列宁主义开始在中国传播时，安那其主义者曾主动联合，在“共产主义小组”和“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中，最初都有安那其主义者加入。但是，由于缺乏正确的革命思想理论的指导，出现了超越时代的过激的主张与行为（例如江亢虎所宣扬的“三无主义”即“无政府、无宗教、无家庭”），加以反动派与列宁斯大林主义者的两面夹攻，中国的安那其主义思潮迅速被扑灭下去。其中如“湖南劳工会”领导人、安那其主义者黄爱、庞人铨遭到军阀官僚杀害；安那其主义者黄凌霜等被共产党“清洗”，为陈独秀开除出工人运动队伍。在 1922 年 5 月于广州举行的第一次全国劳工大会时，安那其主义者还曾经派有代表出席，后来便断绝联系了。

至于中国自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的“革命”战争，从蒋介石的北伐成功，中国的抗日战争胜利，直至中国共产党的解放战争与抗美援朝战争的辉煌战绩，则无不与列宁尤其是斯大林的支持与援助有关。中国建国后的政治经济体制及其法令规章等等，几乎全是照搬苏联的一套。从在瑞金建立红色政权以来，以王明路线为代表的，以后历经多次运动，直至“文化大革命”，其间蒙受冤、假、错案以及无辜遭受株连者数以亿计，较之斯大林之在苏联推行者逮有过之而无不及。中国是典型的斯大林主义式的国家，这种情况直到斯大林死去多年，还和阿尔巴尼亚同成

为坚持斯大林主义的全世界仅有的两个国家。正是因为如此，近数十年来中国之“革命”，除了不彻底的反封建与半途而废的反帝事业之外，别无建树。尤其是放跑了统治中国近三千年的官僚阶级及其国家政权体制，使整个“革命”成为一出官僚阶级改朝换代的悲喜剧，徒让人民百姓又重受一次朝代兴亡之苦罢了。摒弃了安那其主义的中国革命者尤其是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者所尝着苦果的便是这个！

二十世纪是世界官僚阶级猖狂一时、横行霸道的世纪。在这个世纪里，他们发动了两次世界大战，从而尽揽了全世界各个国家的权势，使得全世界人类俯首听命，唯其马首是瞻。官僚阶级虐政的失控，也与安那其主义革命理论上的偏颇歧误与行进中的盲动失策有关。面对当前如此严峻的形势，究竟这个世界的革命与人类的未来又将如何呢？

第三章 革命与未来

一、 阶级与阶级斗争

在人类的阶级社会中,有那么一小部分人,倚仗自己政治上的武力、强权、霸道，经济上的占有、垄断、控制，以及社会上的优势地位、环境、条件等等，使用欺骗、蒙蔽、要挟、利诱、威逼以及种种野蛮、恐怖、血腥镇压手段，欺凌、侮辱、压迫、敲诈、勒索处于贫贱以至孤苦无依的广大劳动群众，驱使他们为之效力，剥削他们的劳动所得，吸吮他们的膏血，以供个人享用，过着不劳而食、奢侈腐化、荒淫无耻的寄生生活；而被压迫被剥削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则长期处于饥寒交迫、贫苦无告的水深火热之中，窒息在毫无自由的禁锢的牢笼之内。这样的事实是任何一个觉醒了的革命者所决不能忍受的。

现在有一种流行的说法：似乎是一切剥削制度的根源，都来源于私有制;因此,只要是废除了私有制,那么一切剥削当然也就不复存在了。其实，问题并不如此简单。历史事实证明，剥削制度的起源，最早却是从公有制开始的。在原始社会末期，一些武力强盛的部落以及后来的部落联盟,用武力征服了四邻的弱小部落及其部落联盟,掠夺他们的财物，占领他们的住地，迫使他们定期缴纳大量的贡物，这在古代中国称之为“来王”“来朝”，而将定期交纳贡物的月份称之为“正月”即“征月”。如果到期不来交纳贡物，就用武力“征”之讨之。贡物交纳的多少，据说在夏王朝是“五十而贡”；孟轲说，“其实皆什一也”，就是按生产财物的十分之一进贡。至于收取贡物的部落及部落联盟，则将其视为公有财产，一部分用于祭祀等公共开支（例如“鼎食”，即吃大锅饭），另一部分则按种种不同的待遇分配于其部落成员。这种情形,最早起源于神农、黄帝时期或更前。那个时候在中国，私有制还没有出现，但是剥削则早已存在了。

稍晚一些时候，在中国大约不晚于神农朝中期，出现了对被征服的部落进行全面的奴役，使之沦为征服者的公有的“种族奴隶”的现象，

例如为神农氏部落所奴役的蚩尤氏部落。蚩尤氏部落原来居住在陕南一带，历史记载说他们最早发现了炼铜的技术。神农氏部落把他们整个部落俘虏了来，使之居“邹屠之乡”，即今山东邹县一带，迫使他们为之生产金属用具及进行其他种种劳役。近来发现的“大汶口文化”是与蚩尤部落的贡献分不开的。蚩尤部落后来终于不堪忍受神农氏部落的压迫与奴役，因而爆发了大规模的种族奴隶起义，推翻了神农王朝；但又被北方的黄帝部落与炎帝王朝联合起来的势力，将这一场中国有史记载以来的第一次奴隶起义的战火扑灭下去了。有关种族奴隶的史实不仅中国有，西方世界也有，例如古希腊的斯巴达人征服的黑劳士等等。这说明整个人类社会的最初进入阶级社会，出现人剥削人的不合理制度，却是从公有制开始的。至于私有制剥削甚至连同私有制本身的出现，即使不晚于但至少也并不早于公有制剥削。这证明了即使废除了一切私有制，却并不能消灭一切剥削。

当然，所谓公有制，是仅存在于原始社会；到了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公有制则相对地不存在了。至于近代所谓的“公有制”亦即所谓的“全民所有制”也者，其实只不过是“国有制”，在更大程度上则是“官有制”，即官僚阶级所有制。其所以打着“公有制”的旗号，无非是欺骗被剥削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罢了。官僚阶级以“全民国家”为幌子，到处侵吞掠夺，肆意据为己有，甚至连目前地球上仅剩的一片公海，一块陆地（南极洲），也划分着其势力范围；相信要不了多久，就连外层空间以至于外星球（例如月球），也都会被他们占领、瓜分完了的。这哪里能找到一丝一毫的真正的公有制的影子呢？

阶级社会存在有各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在各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的社会中，由各个不同的阶级互相组成极其复杂的矛盾对立体。尽管在每一阶段的社会中，常常出现有起某种主导作用的一对阶级与一对阶级矛盾；但是，任何纯粹的单一形态的剥削制度的社会，却是从来都不存在的。多少年来，有不少史学界人士热衷于对阶级社会进行如何分期的研究，结果是越研究越不明白。例如对于中国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分期的研究，就众说纷纭，从西周到南北朝，前后相距一千五百年，最

后只得人为地定在春秋战国之交。至于西方世界，当公元六世纪西罗马帝国灭亡，欧洲开始出现封建制度之后的一千余年，欧洲人还大量地在非洲与美洲之间从事黑人奴隶的贩卖与奴役。所以，根据部分史料，片面地将阶级社会的发展硬性划分为哪几个历史阶段，认为其彼此之间不可逾越或不可逆转，这其实是不切合实际的。

但是，在任何一个阶级社会的各个历史时期中，有一点则必需弄清楚的：那就是要正确地认明与分清哪些阶级是剥削阶级，而哪些阶级是被剥削阶级，他们之间的剥削关系又是如何的。如果把剥削阶级错当成被剥削阶级，或者把被剥削阶级错当成剥削阶级，那就背反了科学的唯物史观，也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准则了。

然而，历史的教训表明，究竟谁是剥削者，而谁又不是，远非那么容易地一下子就能分辨清楚的。这原因在于：所有的剥削阶级，都惯于利用种种借口，来欺骗和愚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以掩盖其剥削与压迫群众的罪行,使之合理化与合法化;并且千方百计掩饰其阶级本来面目，混淆阶级矛盾与斗争的事实真相，像披着羊皮的狼那样，将自己隐藏在人民群众甚至是革命者之中，乘机攫取人民群众的劳动果实与革命胜利成果。在十八世纪法国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并不公然声称自己是资产阶级，却打着所谓“平民阶级”“国民阶级”的旗号。事实上，社会中从不就不存在有“平民阶级”或者“国民阶级”，所谓“平民”与“国民”，无非是资产阶级披着这样的羊皮，把自己混在革命的被剥削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之中罢了。他们倚仗着这张羊皮，终于篡夺了法国大革命的领导权与胜利果实。同样的，在二十世纪的俄国“十月革命”中，官僚阶级也是打着“无产阶级革命”与“无产阶级专政”的旗号，从而篡夺了革命的领导权并且实现了“官僚阶级专政”的实质性成果的。在这里，“无产阶级”也和“平民阶级”“国民阶级”一样，只不过是官僚阶级身上披的一张羊皮罢了。而官僚阶级自称为“无产者”；那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无产者”呢？他们有权有势，有军队有警察，有衙门有监牢，凭仗着他们自己制造的“三尺法”，一手挥舞着镣铐，一手挥舞着刀枪，甚至将坦克轧过来，把原子弹扔过去。这哪里有一丝一毫的被剥削被压迫

阶级的味儿呢?

近来社会上还有个热门的名词:“脑力劳动者”。这个名词其实并不新鲜,早在两千几百年前的孟轲,就曾说过“劳心者治人”的话。从那以后,两千几百年来,所有剥削者无不以“劳心者”即“脑力劳动者”自居,就中尤以官僚阶级叫得最响。诚然,社会上“脑力劳动者”是有的,人数并且很多;但却并不包括那些剥削者尤其是官僚阶级在内。那些剥削者尤其是官僚阶级确也绞尽了脑汁;但他们“劳心”是为了“治人”,因而只能称之为“脑力治人者”,而不属于“脑力劳动者”。他们之所以大叫大嚷自己是“脑力劳动者”,无非为了披着这张羊皮,把自己混进“劳动者”队伍中罢了。

还有很多混淆是非、颠倒黑白的观点,观念,例如以“爱国者”的名义将官僚阶级的“国家主义”来偷换人民群众的“民族主义”情绪的观念;以伪“社会主义”来粉饰官僚阶级“国家主义”的狰狞面容,掩盖了“社会”与“国家”的永恒对立的矛盾;等等,这里不可能一一加以剖析。总之,正确地分清社会上哪些人属于剥削阶级,哪些人是属于被剥削阶级,哪些人属于中间阶层,这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情,同时也是一个人观察人生的第一要义。如果连这个问题都分辨不清,那就会失去前进的方向,以至于误入歧途。

二、 革命与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

阶级社会中阶级矛盾的对立,无时无刻不在形成对抗与斗争。但由于剥削阶级拥有精神上与物质上足以致人死命的东西,迫使或诱惑被剥削者不得不受其驱使,为之卖命,甚至甘心情愿向之尽忠。即使心怀积忿,也敢怒不敢言;一朝见机趁势,那怨气便如万丈狂澜,一股脑儿倾泻出来。因此,剥削者加在被剥削者身上的作用力,是经常性的,无时无刻不存在着的;而被剥削者的反作用力,则长期积压,一旦宣泄出来,便形成了爆炸性的发作。这种突发性的行为,剥削者则称之为“暴乱”“造反”,而被剥削者则称之为“革命”。

所以,革命是属于社会性的,即具有大规模群众性的。至于个别的

被剥削者对于剥削者的反抗和斗争，例如奴隶的逃亡、农民的抗租、工人的罢工等等，即使其人数较多，规模较大，但也尚不能称之为“革命”，只能视之为革命的前奏。到了这些抗争已汇集为一股洪流，并且其矛头直接指向所有剥削阶级的“护法尊神”即官僚政府时，这时的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革命才是真正的开始了。

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所有的革命，从它一开始时，就必定地将矛头指向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政权，因而也必定地带有安那其主义的性质。不具有这个性质，革命就运作不起来，同时也构成不了因而也不能称之为革命。明白了这一点，也就明白了为什么所有的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那样的齐声咒骂安那其主义的缘由了。他们其实是在咒骂革命，咒骂矛头针对着他们的造反者。当然，并不是所有的安那其主义者都是革命者；但是，所有的革命者在最初则无不具有安那其主义色彩，这是肯定的。

翻阅古今中外历史，站在人民群众起义、革命的对立面及其反革命的最前线的，主要是官僚阶级操纵下的官府与官军。整个国家机器，在革命者的面前，成为最顽固的障碍物，最凶恶的敌人。从这里可以看出，所有国家机器，无不具有反革命的本质。就这方面说来，国家确实是“万恶之源”，这也是毫无疑问的。

然而，事物常常是自己走到了它的反面：革命的最初的安那其主义性质，常常是在革命的继续进行的过程中，很快便褪色了。一些从革命的群众中涌现出来的领袖人物，还等不及革命的成功，便鬼迷心窍地匆匆忙忙称王称霸，建立起自己的国家和政权机构来。陈胜刚刚夺得了几座城池，便自立为王，建立国号。拿破仑才打了几个胜仗，便要做皇帝，建立王朝。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十月革命”刚结束，他们便匆匆修正马克思的理论，主张可以在一个国家内首先建成社会主义以至于共产主义社会。于是他们便大肆建立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政权，公然走向革命的反面，竟然对自己原来的同志，也使用起镣铐，挥舞起屠刀来。这一切使多少真心实意的革命者为之惶惑起来了。难道所有革命的尽头，都不过是走马灯式的改朝换代；无数先烈者的头颅热血，只不过是为一

群新贵们作出无谓的牺牲吗？

诚然，这群从革命的洪流中漂浮上来的新贵们，无不着意地为自己建造的国家机器涂脂抹粉，美其名曰“革命新政府”，“人民新国家”，似乎与原来的国家机器有什么相反与不同的地方。其实用不了多久，历史就证明了那些自称为“革命”为“人民”也者，恰恰是反革命与反人民的老货色。这是因为国家机器本身只是为了剥削人民，镇压人民的需要而设计的，它只能起到这样的功能。至于提到对剥削阶级实行所谓专政的话头，无非是个漂亮的借口罢了。因为这个剥削阶级也者，如果竟连革命的巨大力量尚且消灭不了他；那么，指望官僚阶级所把持的国家机器，就更不可能消灭掉他了。古话说：“法令滋彰，盗贼多有。”官僚阶级把持的国家机器存在了几千年，尚且连几个毛贼也消灭不掉，还能期望他们消灭什么剥削阶级呢？所以，革命的人民千万不要指望会有什么革命的政府、人民的国家出现。那样的东西至少直到现在还从来没有过，将来也不可能有。

官僚阶级是一切剥削阶级的反革命的急先锋，国家机器是一切剥削阶级的反革命的大本营，不歼灭这个急先锋，不摧毁这个大本营，就不可能最彻底地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建立一个没有任何剥削、压迫的新社会。所以，要想使得革命事业取得最后的与最彻底的胜利与成功，必须自始至终地坚持并实现革命的安那其主义性质；而不是半途而废，在革命的中途就使国家机器重新建立，使官僚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得以死灰复燃。这是无数年来革命先烈的鲜血所凝结而成的真理。

附带说一句，这里的“国家机器”，是就其内容实质性而言的。形式可以千变万化，名称可以弃旧从新。但只要其内容实质未变，并且仍起着剥削人压迫人的作用；那么不论它用什么样的美名儿来装饰自己，例如“苏维埃政权”“社会主义大家庭”等等，其实质仍然是反革命的国家机器，而不是别的什么。这方面革命人民切勿上当。

三、权力论

为什么过去的人民革命运动最终都不可避免地走向它的反面呢？

这和革命过程中权力迅速集中到一批人甚至某一个人手里有关。

撇开其他生物界不论，在人类社会中出现的权力行为与现象，是一种无时无刻不存在，并且为人所感知，但同时却又是看不见、摸不着的无影无形的东西。它爆发其极大的威力时，仅仅一个人的力量，便可使全世界毁灭于一旦；而当它走向败亡时，可以使盖世权威，在顷刻间立即化为乌有。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怪物呢?

虽然在阶级社会之前，权力这个怪物便在人类社会中普遍存在并且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但是它同时又是促使阶级社会产生并长期维护着阶级社会得以继续存在着的基石。试想：任何一个剥削者，如果不凭仗着他手中的权力所起的作用，那么他就连一时半刻也存在不下去。在这里，权力已经成为人类社会的一个最大的祸害，并且谁也无法将它摆脱开。它究竟凭借着什么，使它能达到这样法力无边的呢?

说起来非常简单：所谓“权力”无非是一个人将其意志加之于另一个人，而这另一个人则能接受这一意志并且按之行事而已。在这种情况下，这个人便被称为享有某种权力；而另一个人则被认为是丧失了自己的权力。但是，如果这另一个人不接受其意志的支配并且拒绝按之行事时，那么这个人所享有的权力，在顷刻间便化为乌有了。

当然，如果这样的事情，仅仅表现在两个人或者少数人之间，并且表现为相互之间的对等作用，例如夫妻之间或者朋友之间的那种，那是不值得一提的。但如果表现为一个人的意志可以指挥、役使一群人以至于更多的数以亿计的人时，那么这问题就至为重大了。这是，一个人的意志便成了整个社会的意志，以至于决定了整个人类及其所能主宰的全部人类宇宙空间的命运；例如成吉思汗、拿破仑、希特勒等等。凡是享有这样大大小小权力的人，无不以其权力谋取私利。因而即使原来是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革命志士”，一旦功成名就，也会迅速蜕变而成为剥削者以至于君临天下的统治者；例如朱元璋、李自成、洪秀全等等，后来无不称帝称王，甚至竭天下之奉，以供其一人之淫乐。为了攫取与长久把持这种权力，他们不惜采用种种手段与伎俩，例如动之以情、诱之以利、骗之以“理”、施之以威、绳之以“法”等等，使众人为之所用，

供其役使。而当这一切伎俩均不见效时，则不惜大开杀戒，残民以逞，于是更加显露出他的真面目，成为千夫所指的屠夫与暴君。千百年来，这样的事实史不绝书，教训是至为沉痛的。

恩格斯在《论权威》这篇文章中，曾经提到革命不可能没有权威。恩格斯说："革命无疑是天下最有权威的东西。革命是一部分居民用刀枪火炮，即用非常有权威的手段强迫另一部分居民接受其意志的动作。而获得胜利了的政党往往迫于必要，不得不借自己武器所给予反动派的威吓，来维持自己的统治。"恩格斯的这话是对的，但是他只说出了真理的前面一半。其后面一半是：在革命的继续行程中，常常是由某一个人或者某一群人，运用种种手段，包括光明的与不光明的甚至是极其卑鄙恶劣的手段，攫取了革命的最高权力，形成了以一人或者以一群少数人为中心的"革命"最高权威，并且结党营私，凭借其从革命中争来的权力，转过来对革命群众实行反革命的独裁专政。这时革命群众反而失去了自己原来的"非常有权威的手段"，成为新的反革命统治者手中的奴隶。这样的事实，古往今来还少吗？所以，革命固然不可能没有权威；但正由于迷信权威，才造成了历来革命的失败。这便是这个真理的后一半。

在《论权威》一文中，恩格斯还以棉纱厂、铁路、航船作例子，以说明现代化社会企业之不可能没有权威。他在文中说："最显然说明需要有权威，并且是需要有最专断权威的场合，要算是在航行于汪洋大海的船上了。那里，在遇到危险的关头，要拯救大家的生命，就得全体立即绝对服从一个人的意志。"恩格斯的这话也是对的；但是他也只说出了真理的一半。因为这里首先必须需要有一个前提：就是这位具有"最专断权威"的人，首先必需是全心全意为大家服务的人。如果这人是个海盗，倚仗着自己的权威，乘机勒索船上所有人的全部财物，威胁所有人的个人生命；那么这个"权威"人士还为不为人们所需要呢？诚然，在现代化社会中，处处都需要按某一个权威者的意志行事，甚至还可以扩大为按某一个机器人或某一个计算器的信息或指令行事[9]；但是，如果因此推

[9] 当今安那其主义者大多认为，应该消灭一切以强制力强迫他人服从的

论，认为工厂需要资本家、社会需要官僚阶级的“权威”统治，那岂不是走到革命的反面了？所以，片面地强调权威的作用是对革命有害的。革命需要权威，权威却反而断送了革命。这就是历来革命之所以失败的症结所在。要避免这一恶性循环，必需在革命时以及革命以后的全部过程中，制定一整套的革命规章制度，以防止革命权力集中于一个人或者一小群人手中,防止掌握其中任何一部分权力的人腐化变质,以权谋私。因此,在革命的全部进程中,必须自始至终地保持它的安那其主义性质。只有遵循安那其主义的反对权威、强调群众是革命的主人的这一原则，革命才能有成。

四、 国家、民族与世界主义

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总是拚[10]命地鼓吹和贩卖爱国主义和国家主义。这是因为国家已经成了他们的阶级的私有财产。他们那样死命地推销爱国主义与国家主义，就是为了维护他们的既得利益，巩固他们的既得政权。至于广大人民群众，出于对家乡地理环境、风土人情的眷恋，与对家族血缘、语言文字的习惯势力和民族感情，因而对爱国主义产生某种程度的情感上的共鸣，这也是常见的现象。但是，这种情感上的共鸣，近代以来已经处于日趋淡薄之中。这原因是由于：1.国家与民族的矛盾与日俱增。因为民族是社会历史形成的；而国家则是剥削阶级武力划定的。正由于这个缘故，于是便出现了在一个国家中可以有几十个民族，而同一个民族则往往分处在几十个国家中。这样，民族主义与感情与官僚阶级的国家主义产生了尖锐的矛盾，使很多国家长期处于民族分裂与国家间同一民族的谋取重新组合的动荡、危机之中。2.世界交通日益便利，而狭小的国界线限制了众多民众的旅游、经商、探亲访友的

统治威权，依靠自发性而非绝对的领导行事。权威则与此不同，其是某个领域内为大多数有了解的人所公认的知识、经验等，类似于公理。安那其主义者从未主张反智地“不要一切权威”，而是权威虽然可相信但并非神圣的，在必要时也可以质疑或推翻。 ——作者注

[10] 原文如此。拚（pīn），同“拼”。

来往自由；他们迫切要求撤除官僚阶级所造成的国与国之间的人为的种种障碍。3.官僚阶级制造的国家间的对峙，也使资产阶级的国际间贸易与金融流通受到了重重限制，因而与之产生尖锐矛盾，导致了世界性财团与跨国公司的纷纷涌现。4.国家也为僧侣阶级所反对，因为它违背了原教旨主义信条，妨碍了其信徒前往圣地的朝拜活动和亵渎了圣域、圣宇的尊严。5.就连官僚阶级本身，也并不满足于自己当前的处境，不断通过战争掠夺与外交上的纵横捭阖手段，以求取扩大自己的国家势力范围与剥削利益。他们所鼓吹的以国家为本位的国与国之间的国际主义，则与革命的世界主义完全背道而驰。至于所谓“联合国”理想，乃是官僚阶级所追求的世界一元国家化,也与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反爱国主义、反国家主义的泛世界主义思想截然不同的。

就反对官僚阶级以及其他一切剥削阶级的人民群众革命事业说来，它反对剥削阶级将世界切割成一二百个国家小地块，在其领土内对人类共同享有的宝贵自然资源进行竭泽而渔式的掠夺，并且破坏了整个世界的自然生态平衡，污染了全部人类的生存环境。就这方面说来，剥削阶级及其国家机器，真是罪恶弥天、万劫不复的。为此，除了消灭全世界的官僚阶级以及其他一切剥削阶级，毁掉全世界一切国家机器，革命人民别无其他道路可走。

当然，主张阶级革命的世界性的，并不仅仅是安那其主义者。马克思与恩格斯当年就不承认自己是属于哪个国家所有，而称自己为“世界公民”。他说道：“工人无祖国。”并号召：“全世界的无产者联合起来!”列宁则修正了马克思的论点，承认了国家的长期存在，并主张革命可以在一个国家内取得成功。他的后辈继承了这个修正主义理论，竟企图在一个国家内建成“共产主义”。其结果是：承认了国家的长期存在，便无异于允许官僚阶级专政。俄国的“十月革命”便是这样的走向了它的反面的。所以，赞成国家主义，拥护爱国主义，提倡国际主义，实际上都是为官僚阶级唱赞歌，是对他们的一切罪恶行为进行掩护与涂脂抹粉，因而其性质是反革命的。

至于阶级革命是否会在全世界的某一个地区率先发动，然后以燎原

之势蔓延开来；或者首先从全世界的某几个地区同时发动，然后连成一气，形成更大规模呢？这些当然是有可能出现的情况；但与革命的世界性则并无矛盾的。实际上，任何一项群众性的革命与运动，都不是区区一条国界线所能阻隔得了的；除非这一地区与世隔绝，并且永不来往。把革命局限在一个国家之内，而让世界剥削阶级势力得以从容合围，将其扑灭；这只不过是剥削阶级的一厢情愿，而为革命队伍中少数糊涂人或叛徒的梦呓与胡诌骗人而已。

五、 官僚阶级与国家机器的共存性

尽管官僚阶级现在已经装备起来了核牙齿，导弹牙齿；但从本质说起来，它仍然只不过是只纸老虎。目前世界各国的官僚阶级，几乎都是站在行将爆发的火山口上，成年累月为一大堆困难问题弄得焦头烂额，无以应付。而当一旦广大的人民群众阶级觉悟普遍觉醒过来时，它的末日也就来临了。

当前官僚阶级所面临的主要困境很多，归纳起来，大体上有以下五个方面：1.绝大多数国家的官僚阶级由于贪婪无厌，欲壑难填，巧取豪夺搜刮来的民脂民膏，尚不能供其无穷无尽的挥霍，造成财政收支巨额亏空，债台高筑，通货膨胀，促使物价飞涨，民怨沸腾，经济濒临崩溃，局面难以撑持。2.无限制加重剥削，增加税收，滥兴土木，大肆扩军，频繁迫使民众交粮纳税，服劳役兵役，驱使无已时，又妄加刑戮。民不堪命，群起抗击，游行示威以至武装斗争风起云涌。3.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例如资产阶级之间，互相争夺权益，各不相让，挖墙脚，卡脖子，玩弄阴谋权术，倒阁拆台，明枪暗箭，官僚统治者座无宁日。4.官僚阶级内部拉帮结派，互相倾轧排挤，甚至独占山头，各霸一方，兵戎相见，大打内战。5.各国官僚阶级集团之间，称雄争霸，相与为敌，不断发动国际间战争，以至于掀起世界大战。以上五个方面矛盾，纠缠在一起，不断激化，恰如骇浪排空，狂澜卷地；官僚阶级的一叶扁舟，难逃灭顶之灾。即使有核牙齿，导弹牙齿，也既无用武之地，又无为之效死之人。官僚统治者不懂得他们手中所拥有的权力，是可以在顷刻之间便化为乌

有的。尽管力可拔山，气堪盖世，一旦败亡，便灰飞烟灭。当然，这只是就官僚阶级中的某个人或某一集团而言；以至于消灭整个官僚阶级与铲除整个官僚主义制度，那情况就并不如此单纯了。但问题的关键，则在于全民的革命觉醒与团结奋进,而并不在官僚阶级本身的如何“强大”与凶残上的。

有人说，官僚之中，也有“好官”与歹官、“清官”与赃官、接受“民主”的与实行法西斯的、封建官僚与官僚资本主义之分，不可以一概而论的。这是见木而不见林。官僚之间虽然人各不同，但其为剥削，压迫人民的反革命阶级，其本质则是具有其同一性的。官僚阶级内部也经常不断出现反腐败、肃贪污等情事；但那只不过是他们内部之间为了解决权力与既得利益再分配问题所产生的矛盾与斗争而已。如果认为这便具有革命性，那就大错特错了。历史上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就存在有贪污腐败，专制独裁。指望官僚阶级自身能够除掉这些特权，实在无异于与虎谋皮。

有人会这样认为:官僚阶级虽然可恶,但民众可以用当前的“民主”制度来制约他，用不着采用革命手段。这话其实是似是而非。“民主”的前提，在于允许国家机器的存在。如果铲除了国家机器，就不需要存在当前这种“民主”形式了。当前的所谓“民主”制度也者，只不过是资本主义制度下资产阶级手中所玩弄的一套政治把戏，以制约官僚阶级罢了。他们通过这套把戏，操纵民意，以权钱交易，从官僚阶级所分化的各个集团中,挑选出可以俯首听命于他的人上台执政;并且用其所谓“民主”的代议制的议会中的吵吵嚷嚷，以掩盖其幕后的种种肮脏交易。究其实情，这样的“民主”制度，不仅不能制止官僚阶级的剥削与压迫广大劳动群众的行为，并且也代表不了民意于万一。它只不过是剥削阶级之间的分赃手段与掩耳盗铃的笨拙伎俩而已。

近来世界各国出现了一种骑墙的两面派的政治思潮与政治派别,即所谓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者及其政党。它包括英国的费边主义者，也包括中国的三民主义者。表面上看来，他们一方面高举“民主”的旗帜以反对官僚阶级专政，另一方面又高举“社会主义”旗帜以反对

资产阶级垄断，似乎是不偏不倚而且是很“革命”的。但其实他们这是在两面作揖与两面讨好：以“民主”的招牌投资产阶级之所好，而以“社会主义”（其实是官办的企事业）的呼叫博官僚阶级的欢心；无怪乎他们是左右逢源，并且遮掩了多少人民群众的耳目了。然而，究竟他们在抑制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与压迫方面，都做到了哪些工作呢？这就不免令人为之茫然。所以，他们顶多也不过是一个改良主义者；要说到阶级革命，那他们实在是谈不上。

有人也许这样认为：官僚阶级可以打倒，但是国家机器则还应该保存；因为它在镇压反革命与管理社会秩序及管理生产方面，还要起到很大作用。其实这是大错而特错的。因为国家机器，一向是官僚阶级得以长久滋生的温床。只要国家机器这一整套体制继续保持或重新恢复，官僚阶级以及这一剥削制度便得以继续存在下去或者得以死灰复燃。不可能设想有一个其中没有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躯壳存在；也不可能设想这样的一个官僚阶级国家机器躯壳可以为革命的需要而为之效力。事实上，国家机器除了能为剥削阶级的剥削与压迫的需要服务以外，别的事它什么也干不了。谁能使一台杀牛的机器用来耕耘播种呢？谁能使一颗杀人的炸弹用来繁殖羊群呢？没有别的法子，只有毁掉它。

不仅是原有的为官僚阶级所精心制作出来的国家机器，必须坚决地、干净地、彻底地摧毁它，就连它的仿制品与任何改良型的国家机器，也绝不可以使之恢复与存在。这道理是再也明白不过的。国家机器构成的原理，其中有一条最根本的东西，那就是通过它，将一切权力集中掌握在一个人或者几个人手中。它要求所有其他的人都要为之“尽忠”，要求他们“以绝对服从为天职”。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采取层层节制、互相制约的方法，要求“下级服从上级”，“全国服从中央”。最高统治者讲的话是“金口玉言”，“圣旨不可违”，“一句话顶一万句”，“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以至于“君要臣死，不敢不死”，其属下臣民连生命的保障也都失去了；这还能不予取予求，一任其剥削与迫害么？正因为如此，国家机器才得以成为官僚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的剥削人、压迫人的御用工具。试想，它有哪一点值得革命人民钟爱呢？如果胜利后

的任何一个革命者，企图利用这样的一种类型的机构，来树立个人的权威，集中天下权力于一人之手，其结果必然是自甘堕落，成为恢复官僚阶级以及进而恢复其他剥削阶级的千古罪人。所以，革命而倚靠这样的国家机器，实无异于引狼入室，作茧自缚。

明白了上述的道理，也就明白了一个区区官僚阶级，何以能叱咤风云，宰割天下，鱼肉万民、横行不可一世的缘故了。官僚阶级制造了国家机器，同时也就凭仗了这个国家机器来剥削、压迫人民群众。只要是砸烂了国家机器，官僚阶级便正如同剥去了甲壳的软体动物一样，失去了凭依，成为一摊泥了。所以，只有在消灭官僚阶级的同时，一并毁弃了它所赖以存在的国家机器，安那其主义革命才能终于有成。

六、 没有国家机器的新社会

总有那么一些人不放心，觉得如果一旦没有了国家机器，那天下岂不要大乱了么？这种世俗偏见其实是很可笑的。正如同杞人忧天一样：天本来是不会塌下来的，可是总有人在担忧。

读过历史的人都知道，在人类的原始社会时期，原本就没有什么国家机器，国家机器是在人类的阶级社会中才出现的。是不是在没有国家机器的原始社会中，天下曾经大乱过呢？并没有。那么，是不是在消灭了阶级与阶级剥削制度以后的新社会，也会由于没有了国家机器便天下大乱了呢？那也是不然的。因为国家虽然没有了，社会依然存在；国家机器虽然没有了，但建立社会秩序的社会机制仍然在起着作用。国家与社会是两码事：社会是自然形成的；而国家则是强制建立的。社会的形成取决于人民大众的自由意志；而国家机器的建立则强迫人民大众屈从于一个人或一小群人的意志。因此，只有在废弃了国家、消灭了国家机器以后，社会才能实现人民大众更大更全面的意志自由与社会集体的民主意志，从而建立起社会新秩序。这一切是必然形成的社会现实，是在消灭了阶级与阶级剥削制度以后必然可以实现的社会存在。当然，这中

间不可能没有革命的安那其主义组织[11]的社会作用力与思想作用力。

现在人们通常把安那其主义简单地说成是“无政府主义”。这就某种特定的意义来看，自然也可以这样说。但是，有不少人因此而把这个“无政府主义”引伸扭曲而为“无秩序社会”“打砸抢”以至于“天下大乱”，那就大错了。安那其主义者不过是主张不要国家，不要政府，却从来没有主张过不要社会，不要社会秩序的。安那其主义者不是资产阶级个人极端自由主义者。把安那其主义说成是无组织、无纪律的个人主义者，那只不过是阶级敌人、革命敌人的造谣污蔑。当然，在过去的安那其主义者队伍中，曾经混进来过不少打、砸、抢、烧、抓等等资产阶级个人极端自由主义分子与反革命破坏分子，从而败坏了安那其主义者的革命形象。还有一些参加进来的人，由于对安那其主义的不正确认识，或者由于阶级复仇主义，也做出了一些无组织、无纪律的不合时宜的事。这就更加助长了人们对于安那其主义的错误认识，阻隔了安那其主义者与革命人民间的血肉连系。但是，如果是对于安那其主义有真正的认识与研究；那么，即使是从蒲鲁东、巴枯宁的有错误、缺陷的安那其主义著作思想中，也寻不出他们曾主张过建立一个无组织、无秩序的社会来。这难道还不算很明白的么？

“社会”二字的本身就含有“有组织的群众”的本意，毫无组织的群众是并不能称之为“社会”的。在人类的远古时期，曾经有过一段漫长的群居生活，以后才逐渐有了原始组织，形成了原始社会。在原始社会中，最早形成的有氏族与部落等一系列的社会组织。此后，从原始的巫觋逐渐演变而成的多种宗教团体，一些古老的宗教在历史上已存在数千年，其信徒逾亿人，组织遍及全世界，势力远远超过某些个别小国家。一些学术思想家招授徒众，形成了种种学术思想流派，并且延展至政治领域，演变为各种不同政治党派之间的斗争。社会上武侠豪勇，聚众结党，称雄一方。有一些沦为黑社会众多帮派，其势力大的聚众千万，党羽遍天下，各国政府亦莫奈他何。于是各行各业之间，也纷纷集结，互

[11] 原稿中为“政党”。

相依附，以图自保，如农社、工会、商团等等，有一些也已扩展成为世界性组织。其他种种，各以类聚；如同乡会、校友会、旅游团、书画社，乃至诗朋酒友、戏迷弈好等等，也大都集会结社，联为一体。沿及近代，有一些热心公益的社会团体，为群众所拥护，其组织迅速拓展至于全世界。就中最著名的，如世界红十字会组织，世界奥林匹克组织、世界绿色和平组织等。它们的成就在其特定的范围内，往往超过某些腐败的官僚阶级国家机器。例如在制止核试验上，世界绿色和平组织就曾经弄得法国政府焦头烂额，难以应付。由此可见，社会中各社会团体的组织力量与社会功能，如果更能组合到一起来，是远远胜过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的作用的。只要合力同心，完全可以取代国家政府的权力，管理好整个社会。可是，为什么有些人却偏偏见不到社会本身所蕴含着的这样无穷无尽的力量的源泉呢？

“社会”与“国家”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概念，“社会主义”与“国家主义”也是针锋相对、截然不同的两种政治思想。真正的社会主义者必然反对国家主义，而国家主义者也决不可能让国家自我“消亡”而代之以社会自治的。近代以来，一些国家政权，自行建立某些官办的社会团体，冒充民办；或者勒逼民间社团依“法”登记，成为政府的合“法”工具；例如某些黄色工会、国家电台等等。还有的建立一些微薄的福利设施，乘机借口向民众大量增加税收，勒索财物。他们则把这一切美其名曰“国家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其实，这不过是在国家主义的脸上涂上一层薄薄的脂粉，骨子里又哪有一点社会主义的味道呢？

当然，并不是所有的社会主义都是可爱的，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一书中，就曾经批判了那么多的社会主义。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在二十世纪初期，曾提出了“三无主义”，即“无政府，无宗教，无家庭”。其中除“无政府”系针对官僚阶级以外，后二者均系为了解决社会主义内部所存在的某些问题，但未免过于激进了一些。就宗教而言，目前僧侣阶级虽然已式微，但宗教在社会中仍拥有众多的信徒，存在有很大的势力。宗教问题是一个群众信仰问题。只要社会上仍有人存在着宗教信仰，那么宗教总是会继续存在下去的。但就整个社会来说，宗教的存在不只

一种，信仰宗教的信徒终归不及非信仰宗教的人多。如果企图以某一种宗教来消灭所有其他宗教，统治整个社会全人类，那就背离了社会主义的革命原则了。近来某些宗教界中出现一些狂热者例如某些原教旨主义者，他们在反对官僚阶级国家政权方面的革命行动固然是正义的，但企图以本宗教的教旨，恢复僧侣阶级原有的统治人民特权，则是反社会主义的。至于"无家庭"，就中国当时社会而言，是存在着一定的针对性的。中国社会历来以家庭为细胞，以亲族为纽带，以齐家为治国平天下之本。皇帝继承首先凭血统关系，家族大事首先决定于户尊族长，就连判刑也常常株连九族的。中国崇尚大家庭，以四世同堂、五世同堂为荣，其间出现了许多弊端，凡读过当年安那其主义文艺作品如巴金的《家》《春》《秋》，曹禺的《雷雨》[12]等著作的，无不有痛切的感受。但是，经过几十年来的革命运动，中国旧社会中的家庭问题如今已大部分得到了解决。就整个世界而言，家庭在社会中的作用仍然值得重视的。只要还有人愿意组织家庭，那么家庭在社会上总是还会继续存在的。所以，家庭还会继续演变与进行改革；当前便主张"无家庭"，则未免过之了。

目前世界上还存在有许许多多社会问题，但绝大部分是由于国家以及官僚阶级政权的存在所造成的。例如民族问题完全由于国家的分割所造成的，由此而出现了一个国家统治着多种少数民族与一个民族分散在多个国家政权的剥削与压迫之下的局面。如果国家机器消灭，社会实现自治，各民族之间和平共处的形势是可以一蹴而就的。至于各民族之间的语言文字以及传统风俗习惯问题，大可不必管它。水乳可以交融；求同何妨存异？

关于社会各帮派以及延展而成为黑社会问题，也完全由于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压迫下造成的社会贫富不均与个人生活安全无保障因而铤而走险的。例如有了国家间的高额关税，便有了商品的偷税走私；有了政府的大量摊派，便出现了流民盗贼。但能做到消灭一切剥削压迫，

[12] 曹禺并非安那其主义者，《雷雨》也不能称为安那其主义文艺作品，下文作者也有提到，曹禺应属于"民主进步作家"。

天下人贫富平均[13]，安全得到保障，黑社会自然冰消瓦解；大家相忘于江湖，各个帮派也无形消失了。

根据上述，可知一旦国家机器消灭了，人类社会完全能够通过无数民间社会团体（例如各企业工会、科学文化学会等）的有机结合，走向公正、平等、民主、和平的社会发展道路。这其间还有一个决定性的因素，那就是一个无私无畏的革命的安那其主义团体[14]的社会作用力。唯一必须警惕的，是必须严防人类的最高权力集中到某一社会组织尤其是某一群少数人手中，这是保证全人类不至于重新堕入阶级剥削与阶级压迫深渊的一件最为重要的事情。

至于未来人类新社会的具体组织结构形式如何，这里无需也不可能进行臆测。相信拥有五十亿以上人口的全世界人类的集中的聪明智慧，一定能圆满地解决好这个问题的。1871 年法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曾经参与建立了巴黎公社，在那里已经为全人类作出了第一个尝试，并且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与教训。

七、马克思安那其主义

在这本小册子的最后，我们再回到安那其主义上面来，作为它的结尾吧！

从以上论述中，读者可以看到文中的绝大部分论点都是属于前人的，只有一件是属于作者个人发现：那就是运用马克思的科学的唯物史观来观察整个阶级社会，从而得以进一步发现了官僚阶级的客观存在，因而也由此证明了安那其主义存在的社会价值与历史作用，并且得以判明了马克思主义与原有的安那其主义之间的百年争论的是非曲直，与剖析了马克思的后代“信徒”们是怎样将马克思主义变成为他们的“护官符”，

[13] “贫富平均”并不是也不应该是经济上的平均主义，而是经济权利上的均等，实际的资源分配可能有多有少，但这是按需分配、按劳分配等等分配方式导致的。绝对的平均主义是不符合实际差异化的经济需求的。

[14] 原稿中为“政党”。

怎样将马克思所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变成为官僚阶级专政的。由于历史局限性与地域局限性，马克思在当时没有能发现官僚阶级的阶级存在；但以他的著作中可以觉察到，马克思如果活得更长一些，一定也会得出这一科学的结论来的。

由于发现了官僚阶级的客观存在，作者在本文中给过去的安那其主义赋与了新的内涵，使它与原来的安那其主义思想相比有了新的跃进与发展。因此，它可以说是一种新的安那其主义，也可以说是马克思唯物史观的安那其主义；为了简明起见，这里称之为马克思安那其主义。从革命的观点看，它与当前流行的“马克思主义”的唯一的也是根本的不同点；那就是主张在革命中必须彻底铲除官僚阶级与官僚阶级的国家机器，包括在革命胜利后也要永远杜绝这个国家机器的恢复与重生或变相重生的一切渠道，不使它成为复辟阶级社会的祸根。在这方面，如果马克思能够活到今天，亲眼看到了俄国“十月革命”以来七十年间的“信徒”们的所作所为，一定也会赞成这一点的。所以，马克思安那其主义实际上也就是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

这里附带要说一点：关于“官僚阶级”这个专有名词，最初也并非由作者本人首先创造出来的;而是出自一个官僚阶级大人物之口,后来，又一个大人物则羞羞答答地称之为“官僚主义者阶级”，其实是一回事。当然，承认有这么一个剥削阶级存在并不难；而进一步革面洗心，背叛自己原来阶级，站到革命人民这一边来，反戈一击，那就不是他们所敢于并且彻底做到的事了。“知之非艰，行之惟艰”，如果不能知之即行，那么即使真理的曙光在前，也仍然不过只是一道曙光而已。

二十世纪在哲学、社会科学尤其是政治科学领域里，几乎没有什么重大的建树，所有一切流行的现代思潮，大都是因袭十八世纪与十九世纪的前人的研究成果。但是,二十世纪人类史上也有一件严重的“杰作”：那就是官僚阶级在全球的迅速兴起，发展与扩张。因此，说二十世纪以至未来的二十一世纪是官僚阶级的世纪，那也并不过分的。在这个世纪中，官僚阶级在其他剥削阶级的支助下，发动了空前的两次世界大战。这两次人类空前浩劫,恰恰为官僚阶级在全世界范围内的发展鸣锣开道。

在官僚阶级严密的思想统治下，十八至十九世纪的哲学、社会科学尤其是政治科学，无不受到残暴的干涉与歪曲，以适合官僚阶级的需要为依归。于是马克思主义竟然变成了官僚阶级的御用工具，而无产阶级专政转眼间变成了官僚阶级专政了。只有一个主义被冷落了，那就是安那其主义。因为只有这个该死的主义，始终把矛头指向官僚阶级及其命根子——国家机器，再也无法将它扭转过来，向官僚阶级卑躬屈节。

当然，十九世纪时刚兴起的安那其主义确实存在有很多理论上的缺陷和实践中的错误，但它的革命性经过像巴黎公社那样的悲壮的血的洗礼，却是无人可以怀疑的。安那其主义一旦从马克思主义那里吸取来哲学与科学的营养，就可以迅速壮大起理论上的权威与力量，纠正自己原来的缺陷与错误，从而继承与实现马克思的无产阶级革命与共产主义理想，将巴黎公社的原则推广以至于全世界，创造出一个没有任何剥削与压迫的新社会来的。人类为了纠正阶级社会这一人类历史上最大的错误，已经浪费了多少个春秋了。他们再也不耐烦继续维持这样的人吃人、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局面了。他们将迅猛行动起来，凝聚起革命的力量，拿起一切可以运用的武器，向官僚阶级、资产阶级以及其他剥削阶级进行最后的致命的一击！马克思安那其主义——科学的安那其主义真理之光终将引导革命人民取得最后的胜利！

（1990 年 6 月 4 日三稿）

附稿

附一 社会主义之路

一、 社会与国家

社会是由于人类群体的活动及其相互间的联系、组合而形成的。随着人类群体的生产发展与生活演变，社会的组织机构与活动氛围也相应产生了一定的发展与变化，以致常常出现多种突然性的超前、中断及逆反现象。这种情形在阶级社会中的变动尤为常见，这是由于各不同阶级间对于社会的要求与取舍各有不同并且互相矛盾斗争而形成的。

在阶级社会中，为了剥削的需要与方便，剥削阶级人为地制造了国家机器这一整套的御用工具，其目的就是为了统治、牢笼和驱使其所辖的社会群体。在这种情况下，国家机器从它诞生的那一天起，就与它所统治的社会，处于尖锐的矛盾对立之中。

几千年来，在历代剥削阶级的精心培育、炮制下，国家机器的机构愈来愈庞大，组织愈来愈严密，官吏愈来愈众多，其统治的范围也愈来愈扩张，权力也愈来愈全面、深重而难以抗御。国家所统治的领域已包括了其所统治的全部三维空间——领土、领海及领空，连同地面的所有动、植物群以及地底的矿物资源、埋藏文物种种，无不为其所占有；在此领域中的所有社会民众，也无不在其肆意剥削与镇压之中。古代就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之言。到了现代，国家的权威更达到了至高无上的程度。它不仅成为人类社会中一个硕大无朋的寄生大毒瘤，而且成了像蛛网似的紧缠住社会全身的吸吮膏血的吞噬物了。

国家肆意践踏着所有人类群体自然及应运而生的各种社会团体，包括工会、农会、商会、学会、青老年妇女儿童团体乃至文化、艺术、科学、体育团体等等，对他们横加干涉，无理制裁；有的国家对于私人团体一律取缔，而代之以经官方注册登记、受官方直接管理或幕后操纵的货色。这些“法定”团体，只不过是国家机器统治民众的衍生物，已经丧失了原来的社会团体作用了。最显著的例子莫过于官办的黄色工会，

不仅不能为工人阶级的利益服务，反而充当了剥削阶级笼络工人、镇压工人的工具。所有社会团体都这样依“法”贴上了官家的标签，于是整个社会也被捆绑的丝毫动弹不得了。

国家的存在，豢养着大量的官吏、军队与警察特工人员，因而逐渐形成了一个后起的剥削阶级——官僚阶级。最初，这个阶级只是作为其他剥削阶级的爪牙和帮凶而存在的。在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官僚阶级匍匐与跪拜在奴隶主贵族与封建君王的脚下，诚惶诚恐，竭智尽忠，稍一不慎，便遭杀戮，即所谓“君要臣死，不敢不死”。但是，到了后来，官僚阶级的势力日益膨胀，国家权力日益扩充，已成了尾大不掉之势。进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各国封建王朝纷纷解体，官僚阶级乘机崛起，囊括国家权势，压制社会各个阶层。有的国家甚至排斥其他剥削阶级，实现其一个阶级的专政独裁。在官僚阶级的经营、扩张下，国家的威权已经凌驾于一切之上；而社会与国家之间由来已久的矛盾，也已经激化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了。

二、 法制与民主

“法”是由官僚阶级兴起时所炮制出来的。它被炮制出来的目的，在于与其他统治阶级争夺掌握国家的权力。这个时期在中国历史上，正处于春秋晚期至战国初年，官僚阶级最初登上政治舞台的时候，以晋国范宣子铸刑鼎，到魏李悝著法经，秦商鞅变法，为其主要标志。在此以前，一切生杀予夺之权，都掌握在剥削统治者一人的手中，可以任意处置，没有任何准绳，也不受任何约束的。官僚阶级兴起后，为了遏制剥削统治者这种至高无上的权力，转而倡导法治，将一应法令载在典籍，依律行事；主张法律至上，诸法平等，即使“王子犯法”，也“与民同罪”。这样，作为执法人的官僚阶级，便轻巧地将行使权力的刀柄转移到自己的手中来了。从此，一个奴隶主杀奴隶，必须先谒官请准；就连一名小小县令，也可以对封建帝王抗旨不遵。“法”的权威性大大提高，同时也就使得执法的官僚阶级的威权骤然上升。加上他们在执法期间，得以舞文弄墨，上下其手，作威作福，从中捞取好处。这就使得他们权势，甚

而得以凌驾于其他剥削阶级诸如奴隶主贵族、封建诸侯王之上。汉代时，周勃受辱于狱吏，李广拒捕而自裁，事迹斑斑，史不绝书。可以看出，正是“法治”才使得官僚阶级得以强大到今天这个地步的。

到了十八世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法”才起了一个对于法权归属问题的争论和变化。在此以前，“法”是由官僚阶级所制定，由奴隶主贵族、封建君王钦命颁布执行的，如古代中国，李悝、李斯、萧何都曾制过法。这样，法权从一开始便控制在剥削阶级手中；广大社会民众只有遵守的本分，而无干预制定、执行的权利的。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一些人从“人权天赋”的观点出发，主张法权应当归全体社会民众所有，即民众应享有制定法律的立法权与执行法律的司法权。如果这种思想能真正付诸实施，未始不能对于“法”的阶级性质来一个翻天覆地的根本变化。但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实质，只不过为了推翻其他剥削阶级的政治统治，而树立本阶级的权势而已。他们并不想将立法权真正交与全民之手，因而采行了代议制，将立法权偷梁换柱，从民众手中转移到官僚政客掌握中来。他们并不想将司法权真正从官僚阶级控制下夺得，只不过拿所谓的陪审权与律师辩护权等，以点缀民主。这样，他们所宣扬的“民主制度”，仍然是把持在剥削阶级手中，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资产阶级法权运用下的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罢了。

当然，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初期，这种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施行，对于摧毁封建专制政体尤其是在遏制官僚阶级权力的膨胀方面，是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的。它制定了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把它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并且不允许任何人得以随意修改它。在宪法中明确规定了人民的种种基本权利，不允许被侵犯；而对于国家行政等官吏职权，则加以规范与限定。对于国家机器，它规定了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互相制约的制度，以阻遏官僚阶级权力的过度集中，避免专政独裁政体的出现。它规定了各个官僚阶级政党集团间以相互政见竞选，由民众定期选举，产生行政首长、立法议员与司法官员的选举制度，以保障民众得以参与民主抉择（实质上不过是在资产阶级的权力控制与金钱收买下的伪“民主”选举）。在许多宪法中，还规定了军队不得干政，中央地方

分权、民族地位平等，民众言论思想自由等等具体规定，其用意主要在于防止与遏制官僚阶级行为越出既定轨道变得不可制约而制定的。表面上看来，这一整套“民主法治”制度，似乎是完美无缺的了。但是，从现在各“民主”国家的执行情况看来，其缺陷的所在及原因，已经完全暴露出来了。

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制度的最大的缺陷，在于它延续并维护了国家政权机构的存在与扩张。国家机器是官僚阶级滋生与繁衍的温床，是赖以剥削与镇压民众所操持的工具。延续了国家政权体系的存在，也就无异于维护了官僚阶级的存在。资产阶级法权虽然运用了种种手段以遏制官僚阶级权势的扩张，但最后终于敌不过官僚阶级的狡诈与蛮横的种种手法的破坏与反利用。

官僚阶级对于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制度的破坏手法，首先表现在对于民主选举的操纵与玷污上。他们通过其党羽，运用巨额宣传资金，控制社会舆论宣传，以蛊惑民众视听；甚至采用权势胁迫，金钱收买，以搜罗民众选票；更借选举机构力量，在选举过程及计票过程中威胁利诱，弄虚作假，从而假民主之名，取得强奸民意与违背民意的结果，使官僚阶级永远立于不败的境地。官僚阶级还把自己分化为不同的若干个党派，垄断整个选举市场；因而不论哪个党派在选举中取得胜利，官僚阶级依然稳坐江山。这样，所谓的“民主选举”，无非是资产阶级在台后，官僚阶级在台前所合演的一出双簧而已。

资产阶级民主制度所炮制的三权分立，并不能保证民主政治的施行，即使在保证立法权与司法权的独立性上，其作用也是有限的。因为从立法权的行使上，议会虽然有对内阁投不信任票的权利，但行政最高当局也有解散议会及否决与不签署议会通过的决议案的手段，使议会投鼠忌器，畏首畏尾。在司法权的行使方面，由于法官及检察官人选均经行政、立法部门任命，自不能秉公执法。何况行政最高当局还拥有特赦权，司法部门无可奈何。对于真正秉公执法不听指挥者，行政当局还能部署特工人员或指使黑社会人员暗下毒手，予以处置。官僚阶级还能发挥组织力量，把行政、立法、司法三方面权力集中掌握在自己人手中，使所谓

三权分立的机制形同虚设，只不过成为粉饰“民主”的假面具。

为了架空与推脱执行宪法关于保障民众享有民主自由权利的规定，官僚阶级还采用多种手段，例如制定行政法规，对之进行限制或变相禁止。他们规定了报刊图书籍出版物以至音像制品等等的登记、审查制度，甚至使用窃听、窃视、秘密检测种种手段，或者由官方垄断新闻出版广播电信事业，以控制与禁止民众的言论自由。他们强迫民间社会团体的组成与集会，必须事先登记并经过政府批准；这样就制止了违反官方意愿的民众集会结社的自由。他们以维护治安、保证交通等借口，公然阻止民众的罢工、罢学、游行、示威的种种自由。实际上，凭借一系列行政法规，他们便可以使宪法保障民众民主自由权利的精神及具体规定，统通变质或者化为乌有，所谓“民主”至此已变成为“官主”了。

当然，不能认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初期所设想的这一套民主法制的构思一无是处，只不过他们错把操纵国家政权的官僚阶级当成好人或者加以规范便能驯服的能以变好的人，他们错把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国家机器认为只需添加或者更换一些零部件便可以改变为社会民众服务的新成品，结果是事与愿违。究其实，将国家政权托付与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指望凭借他们所把持的法制，来实现社会民主，是根本不可能的。直到现在，民主与法制，还是一对不可调和的矛盾对立物。

三、 贪污和腐败

贪污和腐败是官僚阶级胎里带来的劣根性，光凭官僚阶级本身是再也根绝不了的。官僚阶级分子手中掌握有广泛的政治权力与私人特权。运用这些权力与特权，他们不仅向广大民众，进行合法的剥削与榨取，例如税捐、规费等，还进行种种额外的非法贪污与公然掠夺及占有。后者的剥削范围与程度，往往比前者更为广泛与残酷。他们还与其他剥削阶级分子（现今主要是资产阶级分子）联手，进行权钱交易，翻云覆雨，转瞬之间，便能榨取暴利。“一朝权在手，便把利来吞。”哪一个官僚阶级分子，在获得如此有利可图机会时，能不伸手？所以，自有官僚阶级以来，哪朝哪代没有贪官污吏？哪州哪县没有人贪财枉法？这说明贪污

腐败行为正是官僚阶级的固有属性，再也根除不掉的。

官僚阶级分子的贪污腐败行为，不仅加重了对广大被剥削被压迫民众的剥削与迫害的严重程度及其残酷危害性，同时也加重了官僚阶级分子之间的既得利益分配不均与不公的严重程度，因而激发起内部矛盾的严重局面。一些与经济方面有直接接触的官吏，往往“近水楼台先得月”，其营私舞弊得来的非“法”所得，远远大于其他方面的官僚阶级分子。一些官卑职小但与民众有直接接触的官吏，在贪污盘剥其权势所及的下属子民方面，往往更为便利，其剥削所得远远甚过居其上位的各级官僚。在这种情况下，就大大破坏了官僚阶级原来的等级分配制度即等级俸给制度，出现了地位高低、权力大小与权益收益多寡之间的不相对应以及反对应现象。这是剥削收益分配相对较少而权位较高的大官僚阶级分子所绝对无法容忍的。所以，自从有了官僚阶级，便有了官僚阶级分子的贪污腐败，同时也就有了官僚阶级内部的反贪污腐败举动与“清官”和酷吏幸臣之间的斗争。早在春秋时期，管仲便有贪财之名，晏婴则有清廉之誉。东汉时，出现了“党锢”之争，清流反而失败。此后，历朝历代，贪官酷吏横行，其真正洁身自好居官清廉者则几乎绝迹。官僚阶级的剥削本质，随着其贪污腐败的种种劣迹，愈益大白于天下。此后，官府为了遏抑这种现象，不断设立种种反贪除腐机构，制定种种严厉的法律规章制度；但由于执行者依然是官僚阶级中人，他们同病相怜，官官相护，甚至执法犯法，监守自盗；这样以贪反贪，以腐反腐，如何能禁绝贪污腐败？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几千年来，贪污腐败之风，愈演愈烈，这并非官僚分子无能，而是官僚阶级的本性使然，事实上是无可救药的。

但是，官僚阶级本身的反贪污腐败之举，却往往给人以假象与错觉，误认为官僚分子中也有“好官”与“清官”，似乎不能一概称之为剥削的官僚阶级。至于在官僚阶级掌握中的国家机器，也不一定便是只能供剥削、镇压民众的专政工具；只要加以改造，吏治清明，也能够把原来的官僚分子，转变成为“民之父母官”“青天大老爷”“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这便是官僚阶级内部反贪污腐败行为的另一种作用：对不知内

情的民众所设置的障眼法，模糊了他们的阶级意识，把官僚阶级以及国家机器都当成了具有可塑性的中性物。当真他们就是这样的吗？

我们说官僚阶级是剥削阶级，并不仅仅由于他的贪污腐败，还在于这个阶级的本身完全靠着吸吮民脂民膏而生存并且壮大起来的。我们说现在的国家机器是为剥削阶级剥削和镇压民众的工具，是因为从它的整个机构组成与运行方式，只能起到剥削和镇压民众的作用而不是其他。即令从反贪污腐败来说，其实质也仍然从维护其本剥削阶级的整体利益来考虑的。官僚阶级及其官府势力反贪污腐败反了几千年，而官僚分子的贪污腐败风却愈演愈烈。放眼当今世界各国官府中，几乎没有哪一个国家的官僚们没有贪污腐败情事。但是，他们的贪污行为的暴露与追究，却大多是在其丧失权力之后或者政局倾危之时。例如某些国家的总统和总理，在台上时一片颂扬之声；而当受到政敌围攻，不得已下台之后，其种种贪污劣迹，一时齐被揭发暴露出来。这样的反贪污腐败，已经纯粹成为政敌之间为了争权夺利打击对方的政争工具而已。

所以，不论是什么样的官僚分子，他们在一时之间以清官或酷吏面目出现，本质上均属于剥削阶级的官僚阶级。其所把持的国家机器只是为了剥削与镇压民众的需要而精心设置的官府。他们所精心策划的反贪污腐败，也不过是“贼喊捉贼”的政治骗局。

四、 官僚主义

官僚主义是官僚阶级所赖以剥削、压迫和统治民众的思想理论基础，是官僚阶级的命根子。以官僚阶级而反官僚主义，岂不是天大的笑话？其实，这也只不过是一个政治骗局。官僚阶级所反的“官僚主义”，已纯然不是原来的官僚主义，而是在内涵上已经大大缩小了的即仅仅指称所谓官僚主义的形式与作风方面的问题而言。官僚阶级为了装饰其“为人民服务”的假象，掩盖其剥削、压迫、统治民众的狰狞面目，同时，也为了约束其属下不听号令与阳奉阴违，增进其办事效率和减少阻力；因此，就连他们自己也不得不反起所谓“官僚主义”来了。这是官僚阶级的先天性的缺蹈，还是后天性的顽症呢？

官僚阶级既然是剥削阶级，一切剥削阶级分子的通病诸如好逸恶劳、颐指气使、作威作福、强迫命令、胡作非为、装腔作势、损人利己、吹拍捧骗种种，无师自通，不学便会，都是阶级本性使然。官僚阶级如果要发展自己，有所作为，便不能不勉力克服本阶级这种种胎里带的劣根性。然而，这种种劣根性又不是官僚阶级自身所能清除干净的。看来，这一切官僚主义形式与作风，终将成为官僚阶级自身存在的一些致命弱点，并且成为导致这个阶级最终灭亡的病根之一。

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很多次改朝换代，虽然这是由于很多因素造成的；但是，作为当时最高统治者的支柱与帮凶的官僚阶级，其吏治的窳败，常常成为重要的根源之一。这在汉朝末年、唐朝晚期下及元、明之季，历代史册所载，彰彰在目。近百年来，诸如晚清吏治，远较《官场现形记》所载，其内容之荒唐，范围之广泛，尤多且甚。民国以来，袁世凯、蒋介石当政时期，举国上下，官僚习气之深，官场颓风之盛，堪称空前。其后数十年，官场上的浮夸风、强迫命令、高高在上、虚报冒领、强夺豪取、瞎指挥、滥用人力物力财力等等，诸多官僚主义突出表现，乃至耗费无可数计公帑，逾千万计生灵性命，其为害之大，尤其深重。虽然这在官僚阶级全部罪行中，尚属冰山一角，但在社会民众中所造成之伤害，已罄竹难书，惨不忍睹。

官僚主义形式与作风，也对官僚阶级本身带来种种不利，诸如上下失控、指挥不灵、情报失真、人自为政等等弊端。为了整体利益，官僚阶级自不能不对自身开刀，割去“官僚主义”腐肉，以保全本体。但是，他又不能为此大动手术，祛除一切，以免危及整体生命。因此，即令是官僚主义中的形式、作风小问题，官僚阶级也难以痛下决心，予以根绝。所以，只要官僚阶级存在一天，官僚主义制度维持一日，那么官僚主义形式、作风问题也照样不断发生与绵延下去，官僚阶级的“反官僚主义”口号也照样时紧时慢地呼喊下去，受骗的仍然是广大社会群众。

五、 国家主义

国家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人为的产物。早在人类的原始社会时代，

那时候并没有国家。只有在进入阶级社会以后，为了剥削、压迫及统治其属下民众的需要，剥削统治者才规划出有利于其剥削统治的法规和制度，建立起一整套剥削统治其属下民众的国家机器，国家至此便应运而生。

自有国家以来，便有了国与国之间的不断兴起并且纠缠不已的掠夺与战争。大国与小国间，以强凌弱，以众暴寡，经过长期的分割与兼并，国家的规模日益扩大，国家机器的组织结构日益完备严密；在国家政权机构中，又孕育产生了一个新的剥削阶级——官僚阶级。最初，官僚阶级只是作为其他剥削统治阶级诸如奴隶主、农奴主、封建主、资本主以及以神权为依托的僧侣阶级的世俗统治的爪牙、帮凶而存在的。但到后来，凭借其政治权力的日益扩大与其地位的日益抬高，官僚阶级反而凌驾于其他剥削阶级之上，成为国家权力的直接掌握者与最高统治者了。这样，官僚阶级便成为既是所有剥削阶级的护法神，又是所有剥削阶级的最高指挥官。为了对于官僚阶级的权力得以进行有限的控制，其他剥削阶级曾经创立了一整套所谓“民主制度”；但是，在官僚阶级的反作用下，这个制度到现在已经变得百孔千疮，有名无实，反倒成为官僚阶级为非作歹的遮羞布了。

在官僚阶级的操纵下，国家成了最残酷、最贪婪、最霸道的剥削、压迫、统治民众的暴力工具。他们凭借其武装到了核牙齿的军队，无孔不入的警察特工，遍及全境的法庭监狱，限制着民众的正当的行动、言论、生活自由。他们运用赋税、捐费、摊派、征服劳役，榨取民众的劳动所得；以发行纸币、国债券等手段，公开骗取民众的钱财；举办国营企业、专卖制度，用官僚垄断资本来攫取最大的剩余价值。他们通过残酷的剥削榨取的民间财富，往往超过全部国民收益的半数以上。在他们的暴虐统治下，赭衣载途，囹圄成市，穷苦无告的民众倾城盈野，流亡异域。为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服务的国家机器，在这个方面可真个算得是“万恶之源”！

国家充其量不过是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的国家；对于广大被剥削被压迫的民众说来，除了是大家的公敌以外，其他一切都与之毫不相

干。但是，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总爱混淆视听，把国家说成是所谓“全民国家”。他们到处宣扬国家主义，鼓吹“国家至上”论，其目的是借国家之名，行剥削、压迫、统治、掠夺之实，要广大被剥削、被奴役民众“为国牺牲”，“公而忘私”，得以心甘情愿地受那帮假国家之名的剥削者的掳掠与榨取。他们借口“维护国家安定团结”，肆意镇压民众的反抗斗争，甚至连最基本的人权与自由包括思想、言论自由在内，也受到毫无理由地任意剥夺。其用意无非是为了维护剥削统治者的阶级利益得以长期存在而不坠。所以，“国家主义”其实便是被剥削民众的一纸卖身契。它把无数血淋淋、泪涟涟的被剥削、被迫害事实，包裹在金光灿烂的美妙词句之中，使人在被宰割之余，还心悦诚服地跪拜在“国家”的牌位下，至死不悟。这难道不是大可悲的么？

为了增加其国家主义的欺骗性，剥削阶级有意混淆国家与民族之间的界限，将二者混同起来，企图将民众的民族感情注入于国家情绪之中，将民族主义思想统合到国家主义观念之内。其实，国家与民族本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民族主要是通过血统与血缘关系自然形成的人类群体结合，民族感情也主要是由人的亲情逐渐扩展而自然形成的。国家则是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由于剥削阶级的剥削与统治的需要，而人为地构筑起来的。国家由于其暴力行为，常常侵略与霸占其原有辖区之外的土地，奴役其居住地的民众；于是造成了在一个国家内往往聚居有很多个民族，而同一个民族往往被分割在多个国家之内的事实。这正说明了国家并不是民族；国家主义也并非民族主义。混淆这两个不同概念的，正是剥削统治者制造的骗局。

当一个国家存在有多个民族时，往往其中有一个人数居多数或势力较强盛的民族处于统治地位，而其余民族则受其压迫与排挤。这时候，民族主义也因所处地位的不同，而分别归属于两种不同性质的与相反对立的民族主义。居于统治地位的民族，往往要求同化其他少数民族，强使他们使用同一种语言、文字，与遵守同一种风俗、习惯；或者排挤其他少数民族，对他们进行种族隔离与种族灭绝。这种思想和行径被称做“大民族主义”。它与国家主义往往一拍即合，成为国家主义的一大支柱。

而处于弱小地位的少数民族，则抗拒强大民族的压迫，寻求民族自主、独立，以求取本民族的生存延续。他们因而被称为“狭隘民族主义”，而与国家主义互不相容，处于对立的位置。由此看来，有两种内容并不相同的民族主义，而国家主义者对之也抱有两种截然不相同的态度[15]，这更能说明国家与民族、国家主义与民族主义确实是不同的两回事，是不容混淆为一的。

还有一件情理上都说不通的，就是剥削统治阶级所大肆宣扬的所谓“全民国家”，硬把所谓“爱国”与“卖国”之类的帽子乱往民众头上戴。其实，国家只是剥削阶级所一手制造的御用工具，与被剥削阶级民众有什么相干？民众对于国家是痛恨之尚且不及，哪有什么爱的心情呢？所以，爱国主义充其量不过是剥削阶级及其走狗帮凶一伙人的御用思想，是为了驯服被剥削民众的一帖安眠药与镇静剂。至于说到“卖国”，那就更荒唐了。国家既然已经占有了其辖下的全部领土、领海、领空；上穷碧落，下及黄泉，一切都为剥削阶级所囊括殆尽。劳动民众则孑然一身，别无所有；他们还能卖什么呢？说他们“卖国”，他们能有这个权力吗？骂他们为“卖国贼”，则完全是无中生有的诬枉之辞。国家究其实，只是剥削阶级的宠物，群众既无爱之必要，更无卖的可能。早在一百几十年前，马克思就曾经说：“工人无祖国。”他还自称是“世界公民”；并号召“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足见在很早以前，就已经有人认清国家的本质，与他划清界限，不承认它存在的合理性。这里更不用提主张消灭这个“万恶之源”的安那其主义者了。

目前世界被分割成大大小小近二百个国家，这些国家都在剥削阶级统治者手中，由官僚阶级直接掌握其整个权力。二十世纪是官僚阶级在

---

[15] 需要明确的是，这里“抗拒强大民族压迫”的民族主义与“大民族主义”在其本质上是同源的，只是阶段不同。前一种在民族强盛后必然随着精神延续与某种复仇心理转变为后一种。这两种民族主义都是与世界主义相悖的，只是因为，对于受压迫的民族，世界主义者与民族主义者所做的事情都是反抗该民族所受的民族压迫，所以这两种精神的分歧尚没有那么明显罢了。民族主义者在反抗压迫成功后，则必然转而成为它们曾反抗的压迫者，世界主义者又需要与他们作斗争。

全世界范围内飞黄腾达的时代。在对内的残酷镇压与对外的侵略战争中，官僚阶级所凭借的国家权力愈来愈大，也愈来愈集中，很多国家出现了一党专政与一人独裁的寡头政治。整个国家机器就是一个寄生在社会肌体内的硕大无朋的毒瘤；它吸干了广大民众的膏血，以供整个剥削统治者的恣意享受，就中尤为得益的便是处于近水楼台的官僚阶级。权力的高度集中，使得极少数高级统治者得以聚天下的财富于一身，而置众多黎民流离道路、困穷以死于不顾。国家主义的极致便是如此。而那些被剥削、受压迫民众中的盲目的“爱国主义”者，其实是割肉喂鹰、舍身饲虎的可悲可叹的无知的糊涂虫。

为了更大更多地扩充其本身权益，多少国家的官僚阶级统治者，无不竭尽其经济、政治军事上的全副力量，以图扩大其疆土，奴役更多的子民。这样就无时无刻不在酝酿和爆发着国与国之间的战争，甚至国家集团与国家集团间的世界大战。于是，这个国家的国家主义，和别的国家的国家主义，相互间成为仇敌，大打起出手来了。到底哪个国家的国家主义是对的，哪个国家的国家主义是错的呢？这就谁也说不出其所以然来了。至于爱国主义与卖国主义：这个国家说你是“爱国”，另一个国家则说你是“卖国”；这个国家说你是“卖国”，另一个国家则说你是“爱国”。到底是谁说的算呢？这也是谁也说不清了。所以，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本无谁是谁非的固定标准的，只不过根据各国剥削统治者本人立场的不同而不同罢了。但对于被剥削受迫害的社会群众说来，不论哪个国家剥削统治者所宣扬的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都只是逼迫他们更加卖力卖命不顾牺牲的勒在项下的绞索。他们要的是毁灭掉这个和那个以及世界上所有国家机器，包括一切国家主义与爱国主义的催命符箓。

六、 个人主义

社会是由无数的个人所组合而成的。因此，个人在社会组成中始终处于第一位置,社会归根结底是为社会中每一成员的需要服务而存在的，离开了人便不可能有社会，也无必要有社会。当然，一自有了社会，个人的自由也便有了一定的约束。其中最主要的一条，便是任何一个人的

自由，决不可以侵犯以至危害其他任何人以至整个社会的利益与自由，包括剥削与压迫在内。由此便产生了社会主义。从这个方面看起来，个人与社会本来不应该存在有多么严重的不可调和的矛盾的。但是，进入阶级社会以来，一部分人凭借其权力与金钱种种优势，成为剥削阶级，肆意侵犯（包括剥削、迫害、统治种种）广大被剥削群众的权益与自由。这是社会主义所不能容忍的，因而也产生了剥削阶级的个人主义与社会主义之间的对立与尖锐矛盾。

剥削阶级尤其是近代官僚阶级，随着其权势与权威日益加大，其个人主义的思想与欲望也越来越膨胀。在某些国家的某些最高统治者，公然宣扬“领袖至高”“元首至上”的论调，鼓吹个人是“天才”，是“超人”，而其他人则是“群氓”，是“退化的猴子”；于是，“超人”应当成为“世界的主宰”，而“群氓”则应成为被奴役被屠杀的对象。这样极端的个人主义思想已经到了非理性的疯狂地步，而且也必然成为与全社会民众为敌的地步，遭到了自我毁灭的可耻下场。

处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虽然主张无限制地扩张其本人的个人主义自由与权利极限，但是在另一方面却又尽其可能地限制与剥夺其属下臣民的个人主义自由与人权。他们向其属下臣民号召要“无条件服从”，要“忘我”“牺牲一切”“尽忠尽节”“为国捐躯”等等，严令要“反对个人自由主义”，镇压“抗命不遵”“大逆不道”行为。这表明剥削统治者根据其本身利益，对于个人主义所采取的截然相反的双重标准与是非观。

虽然个人主义是从剥削阶级思想意识中派生出来的，但在被奴役被统治的属下臣民中，也有很多人受其教育熏陶，为其煽动蛊惑，因而疯狂崇拜英雄及权威，甘愿为之竭忠尽义，虽肝脑涂地亦不恤。这种个人崇拜也是一种个人主义，没有这群追随者，个人英雄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也不可能膨胀到了足以危害整个社会的地步。

诸如上述，只有真正的社会主义才与个人主义是一对不相并存的矛盾对立物。

七、 社会主义

社会是人类群体不断演化而自然形成的组合体。在最初,由于家族、氏族、部落而形成的家庭与民族，其中又延伸为宗亲、亲戚、友朋、师徒、邻里等等社会关系网，构成了社会的第一层架构。随着社会分工的越来越严密,社会架构中又逐渐形成了以行业分工为基础的农业、渔业、牧业、手工业、现代工业、服务性行业、商业、交通运输业等等行业组织团体。文化学术兴旺发达，又出现了种种文化、艺术、体育、科学技术、学术研究等等组织团体。在这些组织团体中，后来又演变而形成了许多不同的宗派、流派、教派、学派，分门别类，不胜枚举。这是社会构成的第二层架构。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各阶级、阶层，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纷纷拉帮结派，形成了各自的组织团体。其中如僧侣阶级所组成的种种不同信仰的宗教、教会及教派；资产阶级所组成的种种趋向不一的资本垄断集团;官僚阶级所聚集而成的种种政见不同的政党、政团;以及由剥削阶级建立的多个国家政权组织；而一些与之对抗的民众，也纷纷联合起来，组成各种帮会，以至被称为“黑社会”及“盗匪”集团、“恐怖”组织等。这些又构成了社会的第三层架构。经过千万年来的组合演变，就这样形成了当今世界的光怪陆离的社会景象。由于社会是自然形成的，这中间当然存在有很多不合理性和众多不合理现象，例如在阶级社会中所出现的庞大过分的国家机器，它已经成了缠绕在社会身上吸吮其膏血的大毒瘤，已经严重危害了社会的生存和发展。为此，就出现了社会主义。

从本意上来讲,社会主义应当是为谋取人类社会得以健全地生存和发展而服务的，只有这样的设想和主张，才算得是真正的社会主义。但是，由于社会是由许多种类的人群所组成，尤其是在阶级社会，不同的阶级和阶层群众，对于社会的愿景和社会变革的要求，都各不相同，甚至出现相互对立的情况，这也是必然的现象。于是，社会上便同时出现了多种五花八门的不同的社会主义，有些社会主义甚至是危害社会、严重阻碍社会的前进与发展的；这样的“社会主义”实际上是社会主义的

反动，其实质是反社会主义的。就其中最为张狂的莫过于所谓的国家社会主义了。

本来，国家是从社会中滋生出来的，但是到了现在，他已经成了一个巨无霸，成为与社会相抗衡的敌体了。自十九世纪以来，官僚阶级在世界各国蓬勃兴起，控制着这些国家的政权，有些国家的官僚阶级甚至公然践踏民主法制，把包括资产阶级在内的其他剥削阶级统通排斥在国家统治权之外，建立其官僚阶级专政亦即法西斯独裁。官僚阶级凭借国家机器统治一切，他们把国家当作他们的“社会”，把社会的一切包括社会自然资源、社会生产资料乃至个人生活资料（例如房地产等），都一律收归“国有”，实际上是“官有”；美其名曰“全民所有制”，实际上是“官僚阶级所有制”；把这种作法称之为“国家社会主义”，而实际上则是“国家官僚主义”而已。

在国家社会主义的名目下，官僚阶级将国家机器的网络径直替代了社会团体组织，并且将其为民众服务的组织机能一变而为政府控制民众的工具，例如黄色工会等。更多的社会团体，国家无力可以完全替代的，则一律勒令其事前登记批准，并控制其内部人事、组织机构等，有的即使是其他党派、民族、宗教团体等，也如此对付，使其空有其名，成为国家机器的附件，官僚阶级的赝品。也有的社会团体，官僚阶级迫于形势，实在不能吞没的，也必定千方百计施加影响，例如奥运会颁奖时唱国歌升国旗等。其对于官僚阶级国家政权不利或与之为敌的社会群团，则严厉取缔，重刑制裁，例如某些国家的号称“红色旅”“绿色和平组织”等。这样，一切社会团体组织，都统通归属于国家的统治之下，“国家社会主义”则成了国家统治社会的主义了。所以，“国家社会主义”只不过是国家主义的另一个加以修饰的画皮，其本质上并无二致。“国家社会主义”推行的极致，则是对于社会的尽情摧残与毁灭，同时也造成了国家强权政治的失去控制，最终导致个人的专政独裁，亦即法西斯统治。

为资产阶级所倡导的民主社会主义或称社会民主主义，是资产阶级式的“社会主义”。它设想在资产阶级民主制度下，通过议会的控制政府的财政收支，使国家重点从事社会民众福利事业、公用事业和环境维护

事业等等，为社会广大民众服务。这一设想最初当然是美好的，但是，由于执行它的国家机器掌握在剥削阶级尤其是在官僚阶级手里，因而在实际执行时便大大走了样。官僚阶级利用这一借口，得以大大增加税收及种种财政收入，从而加重了对社会民众的沉重负担。官僚阶级还可以此为要挟，抵制议会及关于减税及下调种种财政收入的限制，保证其剥削权益。资产阶级在议会中也从而上下其手，使得国家对于社会公共福利事业的开支向其牟利的行业偏移，以谋取超额利润。归根结底，不论国家投入社会公共福利事业的资金如何庞大，仍然是羊毛出在羊身上，剥削阶级尤其是官僚阶级不但是自身一毛不拔，而且要由中狠狠捞上一笔的。这样的“民主社会主义”无非是“剥削社会主义”罢了。

还有一种宗教的与宗教性质的社会主义，主要是指他们所采取的劝募、化缘乃至其他种种骗财手段，以兴办慈善事业与社会福利事业牟利而言的。当今世界上，宗教神权已为科学昌明所扼杀。宗教势力已大都被官僚阶级排挤出政治舞台之外，僧侣阶级的剥削范围和手段已大大缩小，不少人已沦为靠募化和占卜等骗术为生。其中财力雄厚的，则靠兴办一些慈善事业、社会福利与社会服务事业以追逐利润。这中间如兴办学校、开设医院、建立福利院、孤儿院、救济院以及兴建公共墓地、主持婚礼等等，未始不带有一些社会主义性质，因而称之为“宗教社会主义”。但他们所募集的资金来源于社会民众；所役使的教民、信徒常常是无偿劳动，一任其剥削。主事的僧侣则借慈善事业之名，行残酷剥削之实。这样的“社会主义”难道还不是社会主义的骗局与反动吗？

最适合于社会主义原意的，是当时某种乌托邦主义者组成的小型社会新村与行业公社。他们的规模与范围大体是比较小的，参加成员一般不过数百人乃至上千人。在他们的内部，实行着公有财产、公同劳动、公共管理与公平分配的社会共有制。虽然如此，这只是就这个小社会的内部而言，是纯社会主义性质的；而在其外部，则仍为阶级社会的剥削与压迫所包围与笼罩。他们仍将承担沉重的税捐徭役的侵渔，仍将在商品市场的不等价交换中蒙受剥削。因之，他们仍然不可避免地成为官僚阶级、资产阶级的榨取对象，而这样的小社会也无非是剥削阶级的奴隶

集体而已。事实证明，这种乌托邦式的小社会到头来仍不过是一个自欺欺人之举。

八、 世界主义

科学不断进步，交通、电信事业日益遍布全球，社会已从昔日的各自为政的小范围局面，逐渐连通、融合而形成世界范围的大的整体，社会群体之间的交流、联系日益频繁，出现了世界性的大联络与大整合。于是，一个新的思想体系便应运而生了，这就是世界主义。

世界主义一出现，便与划疆而至的国家主义产生了尖锐的矛盾与斗争。在十九世纪，马克思就不承认国家的存在，而宣称自己是“世界公民”；他号召“工人无国界”“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在他的倡导下，组成了工人“第一国际”，以后又出现了“第二国际”与“第三国际”，虽然在性质上发生了变化，但其世界主义思想一直是延续着的。

进入二十世纪，世界性的社会团体大量涌现，不少社会团体已经形成了相当大的规模和坚实的基础。由于他们具有超越各个国家权力的世界性，因而能以抵制国家的干涉与对抗国家的阻挠。例如国际红十字会组织，得以自由出入各交战国之间的战场，救护伤员。国际绿色和平组织，甚至敢于与某个核大国形成对抗，以阻挠其进行危害人类的核试验。有一些社会中的世界性活动，由于其声势的浩大和范围的广泛，迫使各国权力机关也不得不承认与接受，例如“五一国际劳动节”“三八国际妇女节”等国际性节日，全世界各国都普遍遵照明令施行。在这些方面，社会的世界性力量，已经初步超越了国家权力，昂首向上了。

不仅被剥削、受剥削的社会广大民众，从世界主义的曙光中看到了新的希望，就连某些剥削阶级，也趁时度势，或改弦更张，追逐着世界主义的浪潮。例如资产阶级一向不满于国家间关税的沉重的负担以及国境线的严密的封锁，因而大规模组织世界性跨国公司、全球性金融集团，以摆脱国家对于资本的控制与市场的约束。某些宗教势力，例如在梵蒂冈教皇统领下的天主教教徒，不承认各国国家政权对其约束力。某些世界性穆斯林组织，例如原教旨主义者，甚至否定世俗国家政权，主张以

教统政，政教合一。

曾经在官僚阶级操纵国家政权下盛极一时的国家主义，面对当时形势，也不能不采取相应之举。这方面主要是加强军事力量，以图用武力来吞并世界或称霸全球。同时，加强国际外交，建立国家间联盟、经济自由贸易区以至共同组成联合国组织，以期控制全世界。此外，他们还千方百计侵入世界性社会团体内部，以期变更其性质，维系国家的统治。例如对本国的工会组织、青年及少儿组织乃至红十字会、绿色和平组织等等，加以国家化，成为官办的团体；即使对于国际体育比赛之类原本不带有任何政治色彩的社会活动，也要采用升国旗、唱国歌等，施加国家影响。尽管如此，国家主义的国家本位也就是官本位制的主题思想，仍然是顽固不化并且无所不在的。当今世界强国如林，其中拥有核武器国家即达七、八国之多，而拥有生产核武器技术能力的国家更是多得多；因而任何一个核大国绝没有吞并另一个核大国而能使自己免于核浩劫的可能。这也就是说，在未来时间内，企图以一个国家的力量吞并全世界，只能是狂想罢了。至于建立国家间联盟乃至统合于联合国，是否能达到世界统一呢？这也是不可能的。因为不论是国家间联盟乃至联合国，都是以国家为本位而联合组成的。其组成的各国及其官僚集团相互间，具有种种不可调和的利害矛盾及冲突，企图长期将他们融合而至凑合到一起，那是做不到的。国家主义的极致，只能达到他们所宣扬的“国际主义”即国家本位的国与国之间的联合与合作主义，这与世界主义是两码事，而且是根本对立的两码事。至于国家力图打进内部或从外部严密控制乃至扼杀的社会团体，乃是自古有之、于今更烈的事，但是结果则是社会各种团体组织愈演变愈多。“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面临日暮途穷的国家及其国家主义，终于阻挡不住生生不已的社会前进发展的步伐，他们的前途与命运是已经注定了的。

九、 社会正趋向成熟

不要指望国家将会变得如何“美好”，不要指望国家将会给你带来什么“好处”。国家只不过是万千社会团体中的一种，哪怕是最凶恶、最

野蛮、最暴虐的一种，也不值得大惊小怪。他最终会被全社会民众看清他的底细，将他与倚仗他为非作恶的官僚阶级一并唾弃于地的。

无数的新生的健壮的社会团体正在萌发兴起，茁壮成长。社会正在一天天变得成熟起来。这些社会团体的兴起，才真正起到了社会管理的作用。在此之前，国家只不过起了维护剥削阶级权益的统治作用；而以官僚阶级的愚蠢无知,是不论社会管理中的哪一个项目他都插不上手的。比如就体育运动来说，任何一项体育运动项目，都有它的特殊性，其比赛规则、裁判规则等都各不相同；官僚阶级除了当观众以外，什么事项都管不了，只有任凭体育运动的社会团体成员自己来管理自己。有不少社会群体活动，官僚阶级硬要从中插上一手，结果只能大出洋相。例如在科学学术研究上，某些官僚阶级硬要在其中划阶级，把生物遗传基因研究说成是资产阶级唯心论，最后是自己打自己耳光。事实上许多科学问题,就连科学家群体中还有不少争论;官僚阶级对科学研究一窍不通，硬要去管理，哪能不闹笑话？像这类愚昧无知，还有可恕；最荒唐的是为了本阶级一己之私，竟然公开说谎，颠倒是非。例如某些官僚阶级借审查修改历史教科书之机，把侵略、吞并邻国说成是“解放”，是“共存共荣”，把大屠杀罪行例如“南京大屠杀”说成是“夸大其辞”。这些都表明官僚阶级除了做官当老爷，官僚阶级的国家除了统治、迫害民众之外，要他们拿出真才实学来管理好社会的每一项事情，都是不可能甚至弄得一团糟的。这就是各社会团体不断涌现、经久不衰的原因，因为社会只有自己管理自己，才能管得成，管得好。

当然，目前的社会发展得尚不够成熟，还有一些领域未被社会团体所占有与从中起作用。例如在经济市场领域尤其是金融市场领域，社会的自我管理作用还未能有所作为，以致还经常出现商品市场紊乱、股市投机猖獗、国债发行漫无节制、通货膨胀日趋严重等等现象，给广大民众带来经济上的重大而频繁的损失。今后如能由社会民众集资，成立社会中央银行以管理金融市场，发行货币及债券；成立社会民众组成的股票、商品等市场的监管团体等,必能发挥更好、更有效的社会管理机能，有力地遏制官僚阶级、资产阶级的猖狂的无人限制的剥削活动。有一些

社团由于自身的实力不够强大，又迫于剥削阶级及社会恶势力的严重制约，因而作用不彰。例如律师及会计师组织，在维护受害的社会民众方面，其作用力与作用面都被压制在很小的环境里；尤其是他们所依据的法律规章，都是由剥削阶级所制定与执行的，其本身便具有极大的不公正性与不合理性，更从根本上限制了律师与会计师们的思想行为。还有一些这样的情况：例如所谓言论自由（包括新闻、出版自由），在剥削阶级所颁行的很多国家宪法中，也明文规定了的。但是，官僚阶级在行政法令中与实际执行中，却平添出许多限制与禁除。例如在某些国家中，规定所有报刊出版物的编辑、发行机构，一律归官方所有或在官方监控之下。政府还公开或秘密进行审查，发给许可证或统一书号，必要时还会吊销许可证以至经营执照，原作者甚至受到种种政治迫害。这样，又哪有什么言论自由可言？社会民众为了抵制，于是出现了异境出版、盗版、走私以及地下出版、发行等等手段，以期实现言论自由的天生的权利。这场斗争正在激烈进行，不少国家的社会民众已取得胜利，出现了大量由社会团体经营的新闻、出版单位，实现了广大民众的言论自由的夙愿。与此相类似的，还有例如社会民众争取游行、示威的问题，这本来也在很多剥削阶级国家的宪法上都载明了的，但是，有些政府的官僚组织却制定种种行政法规横加阻挠，例如规定游行必须事先申请批准，游行路线事前加以限定等等；而很多政府常常出动大批军警进行弹压，以至出现枪击群众的血腥事件。虽然政府统治者可以逞快于一时，但最后的胜利者终归是社会群众，不少政权因此垮台，当权者最终受到了追究。

官僚阶级贪婪无厌，欲壑难填，财政赤字经常出现，国债高举，通货膨胀严重；为了卸除负担，便将政府的公共福利开支，尽可能转嫁给社会承当，甚至连办教育经费、社会养老金、公费医疗、失业救济等等，都放手不顾，一任社会力量予以撑持。这样，社会便从主客观两个方面不得不发展、扩大其社会管理机能与作用。政府的腐败以至对于社会治安的维护都无法担负，因而出现私人保镖、私家侦探以至地区民兵，民警等社会组织机构的涌现。这种种现象，表明了国家政权的日益腐朽无

能,而社会整体正在各个方面发挥其组织机能与集体作用,向着全面化、系统化、网络化与世界化的大道上前进。他将以更快的步伐走向成熟,成为国家的掘墓人与替代人。

十、 社会主义之路

前面我们分析了国家对于治理社会的无能,转而把困难推给了社会;但同时又对社会处处施加限制，以期牢牢掌握其统治权。这样就给社会广大人民带来了重重灾难，对整个社会的前进与发展带来了种种人为地阻碍。

举一个例子来说吧。目前全世界失业、半失业劳动人口众多，数以亿计。就一个除了劳动力以外别无所有的无产者来说，除了追逐劳动力市场，寻找就业谋生门路以外，其他一切都顾不着了。“工人无祖国”，到处都可以为家。但是，很多国家统治者为了本身的利益，纷纷制定移民法，禁止外国劳工入境。对于已入境劳工，也施加种种不平等待遇与种族歧视。还有一些“非法偷渡”移民,备受种种凌辱甚至冒生命危险。这些罪行都是官僚阶级政权所一手造成的。官僚阶级政权阻止世界工会的建立与活动，在各国工人之间制造矛盾，建立黄色工会，扶植工人贵族，从而保证了他们的剥削秩序，巩固了他们的剥削统治。但伴随而来的，是全世界失业队伍人数愈来愈多；官僚阶级甚至连他们本国的失业问题也解决不了，更不用说全世界了。解决之道，仍然需要依靠全社会的努力，普遍建立与健全世界工会的组织作用，以充分保障每一位劳动者的就业权利。在这方面，世界工会的功能正如同奥委会对于体育的功能一样，是必不可少的。然而很可惜，就连这样一个为全世界工人谋福利的社会团体，也被某些国家统治者所扼杀，不能使其在全世界范围发挥作用。同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像环境保护问题，资产阶级为了自己赚钱，肆意排放废气污水，毒害环境；官僚阶级为了扩张势力，大量研制核武器、生化武器，危害邻国。真正维护人类自然环境的这副担子，只能落到像世界绿色和平组织这样的社会民众团体身上。看来，社会如果不能起来自己管理自己，维护自己的利益，一任剥削阶级主宰下的国家

机器如此胡作非为、横行霸道下去，全世界人类都将永远沉沦于苦海之中，无以自拔。

为此，当今首要之务，必须争取社会民众享有充分的集会结社自由。目前在不少国家宪法中，虽然明显载有民众享有集会结社自由的条文，但政府随即在行政法规中加以种种限制，例如规定在集会结社前必须向政府申请登记并且取得批准。但事实上除了官办的或受官方幕后操纵的以外，其他的集会结社请求，在不少国家几乎是毫无可能被批准的；于是宪法规定也成了一纸空文。虽然如此，因为国与国之间存有矛盾，常常在这一国被取缔的社会团体，而在另一国则得以存在；尤其是世界性的社会团体，总能在一些国家中展开活动。所以，在当前，争取在全世界范围内实现集会结社自由的斗争，仍然处于初级阶段并且存在着甚为艰难的处境；这是当前的社会主义者所应关注并为之奋斗的一项首要任务。

集会结社是社会民众的一项主要自由，也是人类社会的一项存在与发展的基础。只有广泛而完善的集会结社的存在，整个社会才能趋向成熟并且最终取代国家机器的统治而实现自己管理自己。只要社会存在一天，其成员的集会结社活动也一天不会终止；即使是在严格禁止集会结社的专政独裁的国家，其社会民众中的暗中与地下的集会结社活动也从未终止过。

当然，在广泛的集会结社活动过程中，难免会出现良莠不齐，瑕瑜互见的情况，但这终于可以通过社会团体间的相互比较，彼此竞争，最终经过社会成员的长期考察与鉴别，加以取舍的。再凶恶的社会集团，也抵不过武装到核牙齿的国家机器；国家机器尚且可以为全社会集体力量所取代，又何况乎某一个或某几个社会团体中的恶势力与黑势力呢？

为了分善恶，别是非，还需要充分发挥社会成员之间的思想自由与言论自由（包括新闻自由、出版自由）。目前还有不少国家的统治者在千方百计地压制与封锁民众的思想、言论自由的天生权利。他们控制和垄断所有新闻、出版、影视工具，对一切文字、音像出版物进行审查批准，凡是私人出版物以及进口报刊、书籍等以及所谓“盗版”“非法”发行物

一律取缔，即使私藏旧书刊、文物也收缴焚毁。剥削统治者强行实行思想一致。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实行教育垄断，统一编排教科书，统一教学内容，统一进行教学管理。在这样愚民政策的教育下，造成民众除了剥削统治者所规定的统一思想外，其他一切均盲然无知，黑白混淆，是非颠倒。而这所有施为，只是为了掩盖统治者的万千罪行，蒙蔽天下的耳目视听，同时也阻碍了社会的继续前进与发展。因为社会是依靠人与人之间的思想沟通和语言文字交流来维持联系的；如果失去了思想、言论自由，社会也就失去了所赖以维系的基础，也就不可能存在，更不可能发展了。剥削阶级正是希望将所有被剥削民众都排除在他们的社会之外，成为懂话听话的驯服的“牲畜”的。所以，为了人的本身生存，为了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必须首先争取社会所有民众的充分享有的思想、言论自由，保障民众充分享有全面受教育的权利。这在当前，也是一项必须争取的首先争取的任务之一。

所以，一个真正的社会主义者，必须放眼整个社会，整个世界，以建立一个世界性的完整的严密结构的民主社会来接替当前的四分五裂、各自为政并且不断战争的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政权。这是一条社会主义之路，也是一条当代安那其主义者与马克思主义者所共同携手前进的革命的光辉道路。

这里需要对当代的安那其主义者指出：你们的以暴力对抗国家机器的暴力行为，其目标、方向是无可厚非的。但为什么奋斗了百余年迄无成效可言呢？一句话说到底：没有认识到社会组织力量的重大意义，干革命只破不立是不行的。要看到在消灭了国家以后，社会将怎样来取代他，实现自己管理自己的目的。不然的话，暴力只能破坏一切，并无任何成就可言，自然也受不到人们的响应和拥护的。

还要对当代马克思主义者指出：你们只有彻底放弃保存国家的观点，与官僚阶级划清界限，才能永远保持革命的本色，站在全世界无产者这一边，把无产阶级革命进行到底！

全世界真正的社会主义者联合起来！

（2001 年 6 月第三稿）

附二 家庭走向灭亡

序言

家庭问题无疑是当今社会除了国家政府问题以外最严重也最为引人注目的重大社会问题。进入阶级社会以来，家庭就成了剥削统治阶级所赖以剥削统治人民群众的主要社会基础。他们将所谓“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整套统治术联系起来，认为“治家如治国，治国如治家”；于是官僚剥削阶级成为“民之父母”，“爹亲娘亲不如×亲”种种反动论调纷纷出笼，甚至妄图变整个天下为他们的“×主义大家庭”，把整个维护家庭制度的一套所谓“伦理道德”，推到了至高无上、神圣不可侵犯的地位。千百年来，多少有志之士，通过文艺作品，真实反映与揭露了家庭制度的不合理性及其罪恶，但是却没有找到解决家庭问题的出路。贾宝玉只好出家，娜拉只得出走，而罪恶的家庭依然存在下去。涓生徒然伤逝，四凤虽然自杀，仇虎纵然复仇，也未能革除家庭积弊于丝毫。只有巴金笔下的觉慧，终于冲出川江的峡谷，走向革命的道路；但是，究竟怎样革命，如何改革家庭，书中却留给人一种茫然的感觉。二十世纪初，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提出了无政府、无家庭、无宗教的“三无主义”的革命口号；但也未能指出在毁弃了家庭之后，如何解决抚养子女及赡养老人等这一系列重大社会问题。于是口号终于变成了空谈，革命终于被阻于绝壁。

这篇文章最初起草于1962年12月与陈某离婚之后不久，当时只是八千字的一篇短文。后来于1986年10月作了进一步修改；1996年底重新订正字句，以成定稿。能无对后人有所启发，对社会有所贡献，全凭它的未来机遇了。但从历史的发展规律来看，家庭的消亡大约已是无可救药的。

是序。

1997年1月21日自序

一、家庭与国家

有人曾把家庭称之为“社会的细胞”，这话粗看似乎有理。家庭确乎像是个小社会；社会也确乎像是由许多家庭联合起来的。但是，如果仔细考究起来，就会觉得二者之间并不是那么一回事了。诚然，家庭与社会最初本是孪生兄妹；在最初的氏族社会中，家庭与社会大抵是密不可分的。私有制的出现，使家庭经济从氏族经济的公有制中分离出来。每一个家庭除了子女亲属以外，还拥有私属的奴隶以及附庸，组成了一个个大小不等的小社会，然后形成为一个大的部落社会以至于更大规模的部族社会。这时候，说家庭是个“小社会”或“社会的细胞”，那也许是正确的。但是，从那以后，二者便分道扬镳了。社会逐渐走向开放型的、自由化的以至于无所不包的群体；而家庭则日趋拘紧，形成家族专制的小集团。随着阶级的出现，统治者的国家政权机构的建立，官僚阶级看中了家庭在广泛统治人民群众中的作用，于是便和它挂上了钩，从而使它在一定的社会历史阶段中，成为罪恶的国家机器的础石，起着维护国家政权统治的社会基础作用。官僚阶级老祖宗孔丘，就曾经公开宣扬“家齐而后国治”的一整套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封建与官僚主义的政治伦理道德主张。在他的思想权威统治下，家庭中的族权、父权、夫权，成为与君权、官权相等的至高无上的威权。儒家所标榜的“三纲”中，家庭便占有两纲；所宣扬的“五常”中，家庭则占据着三常。在这种种纲常伦理的桎梏下，多少女子、青少年遭受到无与伦比的精神上、肉体上以及种种社会上的折磨与凌辱，无数惨无人道的以至迫害致死的罪恶事实史不绝书。晋太子申生，秦太子扶苏，仅因“父令子亡，不得不亡”，都被迫自杀而死；汉武帝立子杀母，钩弋夫人无罪被诛。家庭中父权，夫权淫威一至于此！至于平民百姓，正史中虽不予记载，但在诸多文艺书籍中，则广有描述。例如：《红楼梦》中贾政之毒打其子，《孔雀东南飞》中焦仲卿之被逼出妻，《斩经堂》中吴汉杀妻，《怒沉百宝箱》中杜十娘被卖等等，很多事惨绝人寰，难以备述。旧社会家庭制度中的统治与被统治、剥削与被剥削的尖锐矛盾激化，也常常出现为弑父杀夫的激

烈反抗。如此种种，一直延续了数千年。而官僚阶级又将这种家庭统治之道转而施之于官府，以至于自称为“父母官”“民之父母”；老百姓被迫呼之的“太爷”“老爷”“大老爷”。有的家族也以官称命姓为荣，如“司马”“司徒”“司空”等等。国家与家庭已经达到了这样如胶似漆的地步！所以，把这样的家庭称之为剥削统治阶级“国家的细胞”，倒毋宁是更为合适得多。

二十世纪初期，中国的安那其主义者曾率先提出了最彻底的家庭革命，主张消灭国家、消灭家庭、消灭宗教的“三无主义”。一些是安那其主义者及其他民主进步作家，如巴金在《家》《春》《秋》中，曹禺在《雷雨》《北京人》《原野》中，鲁迅在《狂人日记》《祝福》《伤逝》中，纷纷暴露与抨击了家庭的罪恶及其不合理性。但是，随着中国的安那其主义的被排挤出政治舞台，家庭革命告终。直到现在，从世界各国的现行法律与存留下来的传统习俗中，仍然根据官僚阶级与其他剥削阶级的需要，把维护一定的家庭制度作为维护其国家政权统治的基础，而将抚养幼儿与赡养老人等一类社会重大难题推诿给予家庭承担。因此，家庭问题在现在社会中仍然没有得到完善而合理的解决，家庭的沉重负担仍然压在每一位青壮年男女肩上而卸不下来，这一切归根结底都是与国家政权所维护的现行家庭制度的存在分不开的。

任何国家的家庭制度，都与其国家政权的性质与制度密切相关。有什么样的国家政权，就有什么样的国家法律；而有什么样的国家法律，就规定了什么样的家庭制度。家庭问题总是在各国法律（包括民法与刑法）中占有很重要的一部分成分。因此，要想彻底做到家庭革命，必须彻底消除现行的国家政权制度。但是，这二者毕竟是两码事，安那其主义者就把消灭国家与消灭家庭作为“三无主义”中的两件事对等看待的。二者在变革中有先有后，有快有慢，这也是顺乎社会发展规律的事。从当前社会变革潮流来看，不少地区人民群众对于现行的家庭制度的不满意及对其冲击的势头越来越大。很多地区出现的家庭问题如此之多，离婚率如此之高，也表明了现行家庭制度的愈来愈呈现其不稳定性；同时又表明了人们对现行家庭制度的讨厌愈来愈甚。因此，目前的社会家庭

制度正处于继续变革、崩溃之中，一股新的家庭革命高潮，也许要不了多久就会汹涌而来。

二、 克服择偶的盲目性

择偶是建立婚姻与家庭关系的第一道关口，也是一条必由之路。任何生物的择偶大都是建立在自由选择的基础之上的；因此，杂交是任何一种生物（包括植物在内）的生命所赋与的本性。绝大多数生物间，无不通过种种信息传媒手段,以求取更多的、范围更为广泛的择偶的条件；甚至在同性者的竞争之间，不惜采用生死拚搏的精神，以求得自身择偶自由的生命的权利。

人类在原始社会初期及其以前,在择偶问题上也是自由或者是相当自由的。而当婚姻与家庭出现之后，这种自由反而违反其生物的本性，逐渐地被限制与被剥夺了。在中国古代，大约距今三千年以前，就已经出现了“父母之命”与“媒妁之言”的对当事人自行择偶权利的被剥夺的礼教束缚了。《诗・将仲子》:“岂敢爱之？畏我父母。”《诗・伐柯》:“取妻如何？匪媒不得。”但那时子女向父母争取择偶权的斗争大约还是很激烈的,如《诗・柏舟》:“之死矢靡它！母也天只,不谅人只。”同时,婚姻之外的男女性关系在当时似乎也是很普遍的但是不得不采取隐蔽的不公开的方式进行，而非婚生子女则大抵得不到家族的正式承认。这方面最显著的例子莫过于孔丘了。孔丘的父亲叔梁纥六十九岁时，与孔丘的母亲年方十六岁的颜徵在，野合而生孔丘。丘生，孔家及邻里均不承认其为孔门之后，以至于季氏飨士时被拒于门外。直到其母死后，殡于五父之衢；这时得到陬人挽父之母的告诉，孔丘才知道其父为叔梁纥。经过交涉，才得将其合葬于防。至此孔丘才得到孔门的承认，得以“从大夫之后”。嗣后几千年，男子中出身富豪权势之家的，凭借其剥削统治阶级社会地位，还得以于娶妻之外，继续享有纳妾、淫婢、嫖妓、霸占、偷情等等额外的择偶权利；而女子则承受着日益加重的贞操观念的枷锁的束缚，抱着“从一而终”的社会统治思想桎梏，愈来愈失去了本身择偶的自由权。这种情况就其实质看来，直到如今仍未得到多大的变革。

本来，家庭关系（包括同性恋）说来说去，总是以人的性关系为其起点及基础的。没有这种性关系，也就不存在其为家庭。因此，人们的择偶问题，归根结底也是为了达到双方性生活的适应、和谐与美满的问题。但是，几千年来在剥削统治阶级的粗暴干预下，则一向是把婚姻与家庭当成政治性与经济性的从属品，而首先在择偶问题上便背离了本身的目的。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作弄下，子女们的婚姻择偶，首先是为了借此以趋炎附势，攀高结贵；至少亦求取门当户对，女貌郎才。如果不能做到这一层，那也务求在经济上或其他方面以索得相当的补偿，因而由此产生了买卖婚姻种种恶俗。于是有钱有势的人家，不以嫌贫爱富悔婚为可耻；而攀高附势者，不以当小做妾入赘为可羞。甚至权势显赫的大太监，也竟娶有三妻四妾；而恪守礼教的弱女子，则有捧木主以成亲的。至于其他种种恶俗，例如“共妻”“卖女”“典妻”“殉节”以至于“冥婚”等等，或则惨无人道，或则荒诞不经。婚姻与家庭制度发展到了这一地步，已经完全脱离了性关系及其选择的实质性基础，形成了反动的剥削统治者所捏造出来的荒唐伦理道德所体现的躯壳了。

择偶的目的，其实质原本在于探求当事人在生理上尤其是在性生理上有无缺陷及是否合适。但是在旧式婚姻制度上，却特别忌讳这一点。以至于在结婚仪式之前，男女当事人不得见上一面与相交一言；直至在结婚仪式中，还要将女方蒙上盖头，迹同诈骗。待到盖头揭开，当事人双方这时才得以公开见面；而中意与否，本人已无发言权，所谓木已成舟，一切懊恼，都已来不及了。由此而造成的种种婚后变故，不一而足，甚至遗恨终生，永难更改。古今这一类婚姻悲剧，实在太多太多了。

近代以来，经过长期斗争，一些封建的婚姻家庭制度已被革除；在许多国家现行统治者的法律条文上，大多已经明令制止了“一夫多妻”“父母包办”与“买卖婚姻”等恶习；但在择偶问题上，仍然受旧的习俗所支配，诸如讲求门第、阀阅、权势、富有、才学、容貌等等，在挑剔选择上甚且超过以往；即如身躯长短、体形肥瘦种种，无不在考究之中。其实，这样的择偶方式，恰如隔靴搔痒，不着正地。因为人之择偶，其根本追求目的，在于求得婚后性生活之和谐幸福美满；而这与门第、

阀阅、权势、富有、才学、容貌等等均毫无关联。人与人之间性器官之生长发育各不相同，双方性生活并不都适应以至于很不适应；如果事前毫无所知，那么婚后必然产生不适合、不和谐以至于无法生活在一起的种种事先意想不到的情事，酿成种种悲剧性的结局。近来离婚现象的大量出现，大抵均与此有关。所以，择偶自由问题仍为当今婚姻与家庭中亟待解决的首要问题。

近来有些国家出现了婚前的试婚及同居行为，这对于弥补现行婚姻制度的缺陷与充分保障自由择偶权利，达到婚后的婚姻美满幸福方面，不无裨益。凡是经过试婚同居而终于结婚的，其离婚率显然低得多。这表明它是在现行婚姻制度下较合时宜的一种补救办法。当然，这种作法还是有缺陷的，例如由此而产生的私生子女的安排问题。

三、 消除择偶限制

在铲除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陋习之后，为了创造人们之间自由择偶的接触与交往，因而有必要最普遍的、毫无限制地开放一切公共游乐场所例如公园、游区、俱乐部、夜总会、歌舞厅、酒吧间等等。这些地方可以使得更多的陌生人相互接触,保证了更为广泛的择偶自由。当然，在这些鱼龙混杂的地方，难免会出现一些扰乱社会治安等情事，需要加以维护；对于诸如吸毒、酗酒、暴力、诈骗、赌博等罪恶行为应公同加以制止。但同时也应大力提倡人际交往间的礼仪、道德及其他精神文明，整饬好社会公共秩序；不可因噎废食，反而对这些公共场所横加干涉、限制以至取缔。目前某些国家官僚统治者，为了确保其统治，往往肆意对这些公共交往场所加以种种歧视,刁难与镇压,如加重税捐、限制时间以至封闭停业等等。其实这一切并不是公共场所的错；倒是在这些场所中仗势欺人、纠众闹事的，常常正是那些剥削统治阶级中的纨绔子弟、狐群狗党带的头。《水浒传》中大闹东京岳庙的，却是太尉的儿子高衙内；霸占快活林的，则是团练的狗腿蒋门神。这班人不能正己，如何正人？却拿无权无势的民众作替罪羊，遮掩门面，未免太无道了。

这里需要提及有关卖淫问题。造成这一社会现象的根本原因，在于

人们择偶的不自由。如果人们能达到毫无阻碍地择偶自由，那么也就自然没有了卖淫现象了。从另一方面看，人们之不得不以财物来求得择偶的自由，也可见择偶自由权所存在的社会价值。择偶自由权是基本人权之一，应多方予以维护。至于以牺牲择偶自由权而取得财物的补偿，大抵是无权无势贫穷的被剥削被压迫者的被迫谋生手段；而官僚统治者却更绳之以法，拘而禁之，就太不近情理了。所以，在目前这种不合理的阶级社会里,对于无可奈何的卖淫现象尤其是对于为生活所迫的卖淫者,社会应给予公开的同情，并多方扶助其脱离困境。至于以胁迫出卖色相从中取利的卖淫业者，则自应鸣鼓而攻之，至于绝迹而后已。这里还需要提起一种新兴行业即所谓“婚姻介绍所”者，它实际上是古代媒妁制度的变种。一些好的婚姻介绍业者，固然对于保障择偶自由，起到很大的辅助作用;但也有一些蜕变而成为色情业者,不可不引起注意。总之，在保障充分的择偶自由与打击阶级社会中的种种丑恶现象之间，往往犬牙交错，间不容发；需要细心观察，才能分清泾渭。而彻底解决这一问题，保证择偶自由这一基本人权得以充分实现，则只有在阶级社会消灭以后，才能达到。

近来世界不少地区，性病、艾滋病流播，加以控制人口增生，很多国家统治者采取严厉的压迫措施，以至严重阻碍了人们的自由择偶人权的实现。其实，当前科学昌明，诸如避孕绝育以及防止性病、艾滋病蔓延的种种有效措施，早已问世；只需加以普及，即可立见功效，正不必在自由择偶问题上大做无聊文章。

在择偶自由上，还有一个重要问题，即关于未成年男女的性保护问题。这问题主要发生在成年人对于未成年者的强迫性与诈骗性的性迫害上，是剥削阶级倚仗权势及金钱交易等剥削压迫手段造成的。近来不少报章登载世界各地童妓普遍存在的现象，其年龄甚至止有五岁至七岁左右，大体均为成年人所胁迫而为。这一丑恶现象即使在阶级社会，也不能听之任之，必须通过广泛社会力量予以制止。但是，少年性成熟期人各不同,这方面似乎不应在年龄上作硬性规定,片面强调晚婚亦非相宜。另有一种出现于家庭内部成年长辈对于未成年幼辈施行性强暴行为，同

时涉及所谓“乱伦”问题。这类事固然不少，但当事人大抵以所谓“家丑不可外扬”,往往讳而不宣,因而更难以制止。这是家庭罪恶的一部分，安那其主义之所以主张消灭家庭的理由之一；只有在消灭家庭以后，这类罪恶行径才可以根除。

关于所谓“乱伦”问题的本身，这里还要说明一点：它不过是一种流传下来的民族习俗而已，而且各个民族的习俗规定也并不一样。例如匈奴复株单于娶其母王昭君为妻；金主亮纳其姊庆宜公主义察及堂姊妹多人于后宫。至于汉族，“乱伦”之行，从古及今，亦多有纪载；如南北朝时，宋前废帝纳姑母于后宫，改称谢贵嫔等。此外，按汉族习俗，同姓的亲属之间（包括嫁过来的如叔嫂之类）不可“乱伦”，而过去在异性的中表亲之间，即使血统很近，仍然并且甚至提倡相互通婚；近来始有从优生学角度出发明令加以制止的。其实，“乱伦”问题与优生学之间纯属两码事。如果当事人不能生育，或者已进行绝育手术；那么，“乱伦”之与优生学之间，又有什么关联呢？所以，通过优生学的论点来制止“乱伦”现象滋生，毕竟是牵强乏力的。在剥削阶级统治下实行家长专制的现行家庭制度中，“乱伦”现象之所以不可避免，这一点凡是看过曹禺的《雷雨》一剧的，都会体会到。

除了所谓“乱伦”之外，还有诸多禁止不同民族或者不同宗教信仰者之间的通婚问题，这些社会陋习自应一体清除；尤其是关于不同民族之间的通婚，对于全世界人类实现大一统大有好处。中国从西周以来，就提倡“同姓不婚”，主张不同部落、不同部族之间的广泛联姻，终于实现了中国大一统以及使汉族成为全世界人口最多的一大民族，足见不同民族之间通婚的优越性。总之，安那其主义者认为，改革当前社会诸多陋习，恢复人类最广泛的择偶自由权利，实为当务之急。

附带提一提有关“同性恋”问题。（这里面还牵涉到有关性生理及性心理问题。）从保障人的择偶自由权的原则出发，只要当事人之间均出于自愿，而且与其他人又无任何利害冲突，那么这应当属于本人的私生活问题，旁人及社会均不宜从中干预。

四、“黄色”未必有害

就科学角度而言，任何知识对于人类都是有益的。无益无用的“知识”，无人去记取与传播它，因而也就不成其为知识。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知识对于不同的阶级会产生不同的效益与作用。于是剥削统治阶级为了统治的需要，往往对于某类知识尤其是对本阶级利益不利的这一部分知识，禁止其在广大人民群众中间流传广播，这便是所谓“愚民政策”。早在秦始皇乃至更早的年代，便有燔书坑儒弭谤缄口之举，后来便愈演愈烈，禁书越来越多。清代大兴文字狱，不仅毁版戮尸，甚且株连九族。其中不少书籍，是以所谓“诲淫诲盗”等莫须有罪名加以查禁的，清代以后，范围愈演愈广，遍及书刊报纸音像制品种种；不仅罪及作者，甚至株连编辑、出版单位乃至复制及销售商人，形成大规模运动，统称之为“扫黄”。其实个中主要目的在于钳制言论自由，镇压反对言论；但其借口却大抵首先楬橥所谓“淫秽”“色情”作品以为掩饰。至于所谓“黄色”的具体界限，却从来并无明确法律条文规定，大抵因官吏一言为定，甚至连《金瓶梅》、维纳斯雕像都受到牵连，一网打尽。

本来，古人就曾说过：“食色，性也。”人们的性生活，正和吃饭走路一样，都是天性与本能。人们对于吃饭知识并不隐讳，千万年来，诸如饮食健康，饮食营养，烹调制作、美食艺术等等，流传下来了广泛的知识；但是，对于性知识种种，却那样讳莫如深。对照起来，岂非咄咄怪事？

其实，关于性知识，古之人是并不讳言的。在古老的《诗经》《左传》以至《史记》等书中，对性问题往往有露骨的描写；而在《周易》中，更将男女性关系加以哲学化，创造出“阴阳”宇宙观。在诸子百家中，道家讲养生，医家讲滋补，在性知识的学术研究方面，都有了很多的创造及发明，诸如房中术、房中丹等。在文艺作品中，明清小说《三言》《二拍》《聊斋》《金瓶梅》《红楼梦》等书，对于性生活均有毫无顾忌的描述与刻画，至于形体艺术方面，则在更早的原始社会的岩画石雕中，便将男女性器形象作为崇拜物。欧洲古人、神雕像大都为全裸体，

中国上古时代留传下来的伏羲与女娲交合在一起的画像，后来发展而为“春宫”画，大抵至明代而极盛。十八世纪以来以至现在，人们对性知识的探求及发挥，创造出空前的在质与量方面的巨大跃进，尤其是在性生活的多样化方面更为丰富，性技巧的创新方面更加多采，性辅助器具方面更为适用，性健康保护知识方面的更为周全，以及性生活更趋向于艺术化方面种种，都出现了全面的成就。现在，要求普及性知识，要求性解放的呼声，早就在全世界各个角落中响起；但是，许多国家的官僚统治者却依然死抱着他们的教条与法令不放，打着“扫黄”的旗号，以作为“卫道”的借口。其实质是为了巩固传统家庭中男子对女人以及成年人对未成年者的伦常关系统治权，从而维护剥削统治者对整个社会国家的稳定与统治。正因为如此，在成年男子尤其是统治者内部中，这一切所谓“黄色文化”及制品，明禁暗弛，照样广为流传；而其禁令重点所系，全在于对付未成年者尤其是未成年少女身上，进行着严厉的性知识封锁。直至今日，尚有许多国家统治者明令规定某类书刊影片等等禁止未成年者观看；而在过去则甚至将少女禁闭在闺阁、修道院中，禁止会见陌生人尤其是男性。在这种愚民政策统治下，直至现在，尚有极多妇女尤其是未成年少女对于性知识种种,处于极为严重的愚昧无知状态。有不少妇女在结婚多年之后，尚不知道性行为之有高潮及乐趣，甚至产生痛苦及反感；至于未成年少女，竟然不知有所谓性行为以及终会导致怀孕的性生理现象。在愚民政策下所造成的愚昧无知的结果，遂使其丧失了在性问题上理智的选择与正确的保护自己的能力，成为被欺凌被迫害的性奴隶。多少甚至年在五至七岁的少女就被迫当上了稚妓，也有一些男童被诱成为同性恋者的性工具。这一切难道能归罪于他们本人吗？它正说明了“扫黄”的结果，实质上是促成了以及方便了对于女性及未成年者更多的更严重的性迫害,为更多的性犯罪造就了更为便利的条件。然而，居然还有一些人打着“维护妇女权利”“维护青少年权益”旗号来鼓吹“扫黄”，真是荒唐之至！难道世间大量犯强奸、奸淫罪的，不是成年汉子，倒是那些五至七岁的稚妓、未成年的娈童吗？在他们看来，只有被侮辱与被迫害者更加愚昧无知，浑浑噩噩，任人蹂躏，不知抗拒，

于是乎天下便享太平，统治者便可高枕无忧了。这是究竟站在哪一种人的方面说话哟？

只有丰富的渊博的知识，才能使任一当事者对所经历的事物有正确的决策。比如：当一个人真正认识到吸毒的危害时，他决不会去吸毒。同样的，只有对性知识的广泛传播与教育，才会使所有未成年者明白其中的究竟，懂得在自己未发育成熟时如何去保护自己。当然，这种性知识教育应当是从正面的与全面性的，而不应在其中掺杂有其他不良的意图。

在全面普及性知识之后，人们消除了对这方面的神秘感与好奇心，逐渐从熟悉的知识境界升华到高尚的艺术境界。正如同裸体雕塑物一样，它只给人以美感，而并不给人以性感了。这样，“黄色”终将成为“金色”；而“扫黄”的落后性与反动性，也更加昭然若揭了。

五、 爱情未尝永恒

近来有很多人侈谈所谓爱情，把它提升到无限高度，说它是“天长地久”。尤其一些文人，在作品中将爱情吹嘘得天花乱坠，仿佛它是一种至高无上的感情，可以惊天地而泣鬼神的。其实，爱情只不过是人的性欲望在情感上的体现，其内容实质即使不算是邪恶的，却也算不上什么崇高，丝毫不值得将它吹捧到至高无上的境地；或者黄金铸字，装点在一支歌里。作为一种人的感情，爱情在性的欲望冲动时，甚至能达到一种疯狂的程度，使人们能做出置生死于不顾的事来。但是，这种情感在人的意念中的显现，时间则至为短促，甚至不过是昙花一现，也许达到性生活得到满足时为止，此后又重复萌发起来的已是第二度爱情了。所以，爱情从来都不是什么永久的。有句俗话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这真是至理名言。把爱情说成是天长地久，永无绝期；这无非是热恋中情人之间讨好对方，宽慰对方以至蒙骗对方的谎话而已。

就哲学的角度看来，爱情无非是人的意志的一种表现，是人的占有欲的一种追求。很多人说爱情是一种奉献，一种牺牲，是完全舍己为人的。这也是一种骗人的鬼话，是剥削统治者为了蒙蔽对方所宣扬的一种

奴隶道德。爱情这种感情其实完全是自私自利的，是嫉妒其他人的，是为了达到个人完全的性占有为其目的的意志表现。一旦遇到障碍，便不惜以性命相搏。在这种时间时候，人的自私自利性格往往暴露无遗，以至过去的君臣父子的伦常道德也约束不住了。杨广因陈宣华而导致弑父；李隆基因杨玉环而夺占儿媳，这一类的事古往今来太多了，何尝能表明爱情是一种什么美德呢？

由于爱情是人的一种自私自利占有欲的意志追求，因而所谓的“爱情专一”论，事实上也是并不存在的。只要有机会与可能，一个人将爱情之箭同时射到另外一个以上的人的身上，在现实中则普遍存在。过去的男人三妻四妾不嫌多，何尝“三千宠爱在一身”过？现今女人在配偶之外另有情郎，亦所见不鲜。认为爱情只能是一对一而不可能是一对 X 的人，实在是太书呆子气了。《西厢记》是爱情故事；但是，“若共他多情的小姐同鸳帐，怎舍得他叠被铺床？”那张生与莺莺的爱情梦尚未做成，就又把爱神之箭射向红娘了。在《红楼梦》里，宝玉又将这句话付与了紫鹃。世间又从何处能寻到真正从心地里做到爱情专一的人呢？

所以，爱情从本质上就是极度自私的、排他性的、占有欲极强的一种人的情感。它并不专一，也不能长久保持，是一种不断发作的爆炸性的冲动，谈不上是什么牺牲奉献，在有些人身上甚至表现为某种性虐待狂。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人们为了推翻旧的封建婚姻制度，反对家庭包办，实现选偶自由，因而利用了“爱情”这一观念，以求得婚姻自主权利。在这个时期，“爱情”观念似乎是富有革命性的；但其实不过是资产阶级的自私自利剥削思想的副产品而已。如今，官僚阶级统治者为了巩固其剥削统治地位，需要稳定社会，稳定家庭，因而大肆宣扬其爱情专一、爱情长久与爱情的牺牲奉献等论调来了，其实这一切无非是旧婚姻制度的贞操观念与“从一而终”思想的翻版罢了。在一些卫道士看来，一对夫妇既然通过爱情结合，自由恋爱结婚，便没有理由再行分开，自应专一长久相爱下去，直至终生。他们不知道既有自由相爱，也就有自由分开；既有爱情永存，也就有爱情短暂；既有牺牲奉献，也就有占有享受。事物总是多种多样的，什么样情况都有可能出现。因此，

把“爱情”规定为某种行为规范，将之升华为某种道德观念，这其实只是剥削统治阶级的一种牢笼人的手段，而且并不有效的。“爱情”只是“爱情”，本无必要以善恶来理论；但如果硬要将其吹嘘为至高无上的善行，那还不如称之为邪恶更切近一些。古人云：“万恶淫为首，”可见早有人悟出其中的道理了。当然，把爱情以及一切爱情行为包括性行为，都一概视之为邪恶，那也并不正确的。

六、 家庭的最大罪恶

然而，家庭所造成的最大的罪恶，还不仅仅在于包办儿女婚姻，限制择偶自由；而主要表现于对子女的抚养问题与对老人的赡养问题这两个方面。这原是最为棘手的两大社会问题，在原始社会中就已经尖锐地存在了的。但是，历来的掌握国家政权的剥削统治者却推诿责任，把它一古脑儿推给了家庭身上，让各个家庭自行去解决。为此，他们制定了一系列的家庭组合制度与家庭伦理道德，甚至规定了许多极为残酷的刑罚（例如明末的“磔郑鄤”），以维护家庭专制，借以达到其剥削统治下的社会稳定与太平。孔丘的一套“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论，便是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然而，到了现在，它的一切流弊已经到了无可收拾的地步了。

家庭抚养子女所首先造成的流弊，是产生与继续扩大了社会之间的严重阶级不平等。本来，人天生下来是平等的，并且理应该一律平等下去。但是，在现社会，由于他们诞生时所在家庭情况的不同，因而，以他们呱呱堕地的一瞬间起，便受到了种种不因本人的意志与行为力所能转移的不平等的社会待遇。他们之中，有的出生在帝王之家，一落地便是皇儿，便是王子，那享受的尊荣富贵，自不必说了。也有的生在富豪之家，从小便穿金戴银，奴仆伺候，其娇生惯养，也无与伦比。还有的独生宝贝，传宗接代，父母疼爱，千依百顺，其生活优裕，非比寻常。但是，也有不少人生在贫寒之家，少钱无米，父母无以抚养，从小便历尽饥寒。也有的被送出当童工，受尽虐待；甚至被父母卖去，成为奴婢以至于稚妓。还有的因父母离异或其他原因而为父母抛弃，流浪街头，

冻饿而死。这一切对比起来，同等的儿童，却遭遇到如此不平等的遭遇，能说这样的社会与家庭制度，这样的剥削者的道德规范与法律准绳，是合乎道理的吗？

在家庭制度面临末日的今天，儿童抚养问题更形成了一大社会问题。据统计，美国结成家庭的人口仅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多；而在结成家庭的人口中，又有将近百分之五十是单亲家庭，其双亲家庭中又有不少贫穷户，子女得不到应享有的抚养及受教育的权利。美国尚且如此，遑论其他？世界各大城市中，几乎普遍存在有成千上万街头流浪儿童。有一些被收容在孤儿院、收容所的儿童，也并享受不到应享有的生活待遇。很多地方战乱频仍，成千万难民逃奔四方，其中有很大一部分是无家可归的儿童。这一切都说明，把抚养人类下一代的重任交给家庭，至今家庭已很难保证完成或者已不愿承当这一社会义务了。

与此俱来的家庭制度又一大罪恶，便是财产继承制度。这是一项剥削统治阶级所特别欣赏和需要的制度，他们不惜制定种种法令规章来保证这一毫无道理的财产继承制度，并且扩大到社会与政治的权位世袭制。于是，皇帝死了，太子继位，甚至襁褓中的婴儿，也照样登上帝王宝座，统治臣民。富豪家庭子女，呱呱堕地，便享受遗产继承权利，成为剥削阶级当然成员，终身受用不尽。而生长在官僚权势之家后代，从小便受栽培呵护，长大后继承遗业，高踞要津，作威作福。至于出身贫寒人家之子女，则既无财产可以继承，又无靠山得以青云直上，依旧终生受剥削受压迫。这样，明定在国家法律之上的遗产继承制度，实际上成了维护几千年剥削制度于不坠的传世国宝。剥削统治阶级为此还大肆宣扬其反动的血统论，说什么："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其实，造成这一恶果的，完全是由于反动的遗产继承制度。安那其主义者从一开始就号召废除遗产继承权，其道理就在这里。

近代家庭逐渐解体，离婚事件大量出现，很多孩子受到后父与后母的歧视与虐待，纷纷离家出走，流浪四方。也有不少子女尤其是私生子女为父母所遗弃，无家可归。这些流浪儿寄宿街头，无衣无食，每每冻馁而死。更有大批难童，葬身枪林炮火之下，无人庇护。这时的家庭已

经从事实上拒绝承担了它抚养子女的法定的义务，而官僚统治者则连所谓的“法律尊严”也置之于不顾，成了缩头乌龟，不闻不问了。（甚至在巴西还有警察公然开枪击毙成群流浪儿情事。）

家庭抚养子女，既已如此出现了如此诸多社会问题；而对于赡养老人问题上，则呈现的问题尤为严重。子女成人后，即闹分家，往往将老人的财产洗劫一空，并且对赡养老人问题互相推诿，置之于不顾。有的地方独生子女，一对夫妻往往需要赡养四至十余位（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老人，在经济上以及时间上也难以应付。官僚统治者为了剥削阶级利益，极度宣扬“为国忘家”“忠孝不能两全”等论调，置老人于无人过问境地，甚至亡故也不肯去奔丧。许多老人尤其是孤寡老人，身边无伴，形单影只，晚景凄凉，至有痛不欲生的。还有的子女为了争夺财产，斗得死去活来，对老人视同阶下囚，搜抄逼压，无所不至。历朝历代，为了争夺皇位，甚至对亲父母也下毒手；近代为争夺财产杀死父母的案例也所在多有。

家庭所造成的罪恶一至于此！

七、 小家庭制亦难久持

如今四、五世同堂那样的大家庭制早已四分五裂，一般家庭多属父母及未成年子女共三、五口人的小家庭制。但是，就连这样简单的家庭模式亦难以久持。

由于阶级剥削程度的加深，民众贫穷情况的日益普遍与加剧，那种靠男子一人在外工作，养活全家老小，妇女则留在家中操持家务的生活情景，目前已很少见到了（除了有钱有势的剥削阶级家庭），更多的是都在外任职谋生的双职工家庭。据统计，在某些地区，这样的家庭甚至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由于双方从事职业性质各不相同，工作时间不尽一致，以及工作地点长期远隔等等原因，这样双方共同维持家庭生活，就变得越来越困难了。有一些职业，例如海员、长途运输汽车司机、外出经商人员、野外勘探、建设等科技人员，外事人员等等，长年累月在外，夫妻形同陌生路人，这样的家庭更难以长久维持下去，而且如此长期生

活下去也很不人道。农村地区亦有不少是一方外出打工、一方留家务农的。一家人这样长期分离，极易造成第三者从中插足；于是私通、姘宿、纳妾、嫖娼种种情事大量产生，终于造成家庭破裂，以离婚为结局。

现代很多职业，男女同事，接触频繁，有一些工作常常是经年累月甚至不分昼夜在一起，例如某些科研工作等等，即使双方能洁身自爱，亦难免不招来流言蜚语，甚者弄假成真，当事人往往百口难辩，终于造成夫妻争吵，走向离婚法庭。

人的遗传基因及成长发育各不相同，健康状况也经常变化，往往结婚伊始，性生活即不和谐。但或由于懵懂无知，或羞于启齿，因而勉强维持下去，天长日久，终告仳离。也有由于中途变故，性生活中断，不甘长此下去，因而分手。还有的因一方发生严重伤残事故，或终年卧病，另一方不肯长此为之护理，作出牺牲，终于遗弃而去。

人的感情也总是在不断变化之中，爱情并非是长久不变的。在恋爱期间，人们常常是尽情显露自己的优点，而把缺点掩盖下去。结婚之后，天长日久，无所顾忌，双方的缺点都纷纷显示了出来，比如厌倦于做家务活，对待对方粗暴，甚至延续酗酒、赌博种种恶习，终于使家庭无法继续维持下去。本来，喜新厌旧，人之常情，加之第三者每每插足其间，在今日社会，欲保持百年偕老之婚姻，实少可能。很多家庭终于破裂，以此种情况为最多。

造成家庭破裂的情况还有一个重大的因素，是关于经济生活方面的。即使在现今的小家庭制度中，夫妻在家庭生活中的经济地位，也常常是不平等的。有的在结婚时，其财产富有程度或权势地位超过了另一方，因而在家庭中占有了主人地位，而使另一方成为从属的一方。也有的在结婚后，其财产富有程度或权势地位超过了另一方，因而在家庭中也颐使气指，摆起阔来。在家庭经济开销上，也常常出现双方意见相左。有的掌握财权，不让对方参与；有的大量挥霍，不让对方过问；有的甚至花天酒地，滥饮狂赌，不接受对方劝止；等等。在从事家务分工上，其一方远远少于另一方，甚至将家庭当成旅馆，对家务事一概不闻不问，即使对亲生子女也毫不关心，视同玩物。这一切常常造成了家庭中双方

的地位严重的不平等,终于彻底破坏了双方的感情,促使家庭走向破裂。在国外，有些家庭处于两个不同的阶级之间的结合，其在家庭中的经济地位仍然保持着各自的阶级地位。有些富豪在结婚时就订立双方契约，规定财产归本人所有，不得转移过户，离婚后对方不得分享，甚至在本人死去时其遗产继承权对方也被剥夺等等。这样的契约婚姻，和买卖婚姻在本质上又有什么两样？它又怎能维持这样并无真正感情的婚姻于久远呢?

在家庭经济负担上,还存在如何平等及公平合理对待双方老人的赡养与子女抚养的问题。本来，家庭双方的老人，双方都有同等的赡养义务，但事实上常常是各有所亲、互有偏向的。根据世俗偏见，男方父母常被认为是同一个家庭的成员,而女方父母则视之为外戚,因而在赡养，照顾上各有不同，这样常常造成家庭经济纠纷，尤以婆媳不和、翁婿反目等情事最为常见，每每促使家庭分裂。在抚养子女问题上，最常见的是后父、继母对待前夫、前妻的子女上，几乎都抱有歧视的心理状态，以至出现种种虐待情事。至于亲生子女，很多家庭在“重男轻女”思想支配下，亦常出现对女孩歧视及虐待，造成家庭不和。尤其是在实行计划生育国家，其独生子女如果是女孩，常常因此造成夫妻离异。此外，有的地方风俗，斤斤计较女方嫁妆的多少，对于缺少嫁妆的女子备受歧视，甚至纵火将之烧死。以上种种，由于家庭经济生活方面的纠纷，造成家庭终于破裂的情况，在全球各地也都是极为普遍的。

总的说来，现行家庭及婚姻制度，虽然存在已历万年以上；但是，从古及今，人们生活在其中，却并不幸福与快乐，大抵是一出出悲剧，顶多也只够得上是出悲喜剧，其中欢娱只是一瞬，而遗恨却是终生。到处奔走，浪迹天涯，往日那种一家团圆的田园诗般的家庭生活已不可能长期保持下去。家庭生活的破灭更造成了其所负担的社会义务的无以承担。据报章刊载，目前无家可归、流浪街头野外的儿童，在全世界竟达数亿人；而失去子女亲人照顾的孤独老人。则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家庭制度以及其所负的社会义务，都已到了如此岌岌可危的地步，未来的情况又将如何呢?

八、 社会接替家庭义务

看来，家庭已经厌倦了承担赡养老人和抚养子女的这两大任务，而把它推出了家门；于是，这一切就成了社会的负担了。然而，这两大方面的社会开支都非常庞大，不是仅指望人们有限捐赠的社会慈善事业、公益事业所能全部包揽与长期维系下来的。办法只有一条：那就是由其本人承当其全部经济费用，而由社会加以统筹安排，形成一种健全而可靠的社会制度。

其实，在赡养老人方面，目前早已开始走上这一条道了，只不过是尚未规范化，形成一套完整的社会制度罢了。目前，很多地区的企业、事业单位，在其职工退休以后，大抵仍每月支付退休金，以供其养老之用。有的老人通过养老保险与人寿保险等，预先存储有一笔养老金，以供老年花费。而少数富翁，则更拥有大笔财产，晚年生活不虞匮乏。一些地区则在当地办起了敬老院、养老院、老人公寓、疗养院等社会福利事业，保障了老年人的生活照料与疾病医疗。只是对于一部分贫穷的老年人，仍处于生活无人赡养的境地。如果将这一切经由社会统筹安排，那么这一问题是不难解决的。

一般说来，如果一个人从四十一岁起到六十五岁退休这二十五年间，每月向银行存储一笔款项；而到六十五岁退休以后，再逐月提取其本息金以供养老费用，直至死亡。其企、事业单位所应发退休金部分，则经过折算并入本人每月工薪之中，不必另外发给；而富翁则可于银行所存储的这笔养老费用之外，自行增加开支用度，不受限制。由于不享受子女赡养，其死后遗产应一律废除子女及其他亲属人等的财产继承权，而规定遗交拨充社会养老扶幼福利基金。对于生活贫困无力存储养老金或存储数不足者，则由此笔社会福利基金中拨付或补足之。为此，社会需要设立一社会福利银行，统筹经营管理这一笔数额庞大的基金收支存贷事宜；同时，设立不同规格的养老院、疗养院等等社会福利设施，使老人得以安养颐年。这样，社会便可以将家庭赡养老人的这一义务，完全接替下来了。就其本人来说，他们虽然失去了老年时被赡养的权利，但

也免除了他们赡养老人的义务，两者是相当的。而就社会来说，虽然尽了经营、管理、服务等义务，但也收到了相应的报酬与收益，在经济方面并没有什么负担。

至于抚养儿童方面，似乎问题要复杂一些，因为儿童在幼小时，并无经济来源，生活上无以自立。但是，如果借助于社会福利银行，于儿童出生至二十岁以前，逐月贷给一笔抚养费用，然后于其本人在二十一岁至四十岁这二十年中间，再逐月扣除其相应的工薪与以归还，这样的做法也是可行的。就本人来说，虽然增加了一笔偿还本人婴幼少年时代生活贷款的开支，但是却也减除了本人抚养子女的这笔费用，二者计算起来是相当的。就银行而言，有贷有还，并且还有利息以弥补业务开支，也不存在经济上的负担。为了保证贷款如期如数归还，银行可以与其本人就业的企、事业单位联络，逐月于其工薪中按期扣除，自然稳妥。至于发生某些意外事故，例如特殊疾病及早期夭折等等，银行可以逐月支付一笔保险费用，然后合计于贷款中一并归还。就银行而言，这一笔社会福利贷款总数极为庞大，不是少量资金能承担得了的。但如果将老人的养老金存款业务先行一步，然后即以这笔养老金存款贷放充婴幼少年抚养金款；将来支付老人养老金时，又可动用收取的婴幼少年抚养金归还款。这样，即可收到存贷业务平衡，不需筹集很多起动资金。孩子在出生后一段时期，仍由母亲抚养，这笔贷给抚养款即交给母亲本人，以偿付其产假期间的生活补偿。此后根据母亲愿望，如不愿继续抚养下去，亦可送交社会举办的托儿所、幼儿园、福利院托养，由银行贷款供给开支。孩子长大后进入学校，仍由银行贷款提供教育及生活支出。从小学到中学毕业，再加上两年职业培训，到年满二十岁得以就业时，贷款停止，转入逐月偿还贷款期。在二十岁以前这一段期间，当然本人还可以额外接受其父母及亲属的赠款及赠物，但均是无偿的；且数额不会很大，一般说来，不至于影响孩子们站在同一起跑线上的公平生活竞争。

这里需要特别注意的是：这一类社会福利银行，必需由社会举办，各级领导权及业务经管权，均应掌握在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的正直人士手中，并且有极高的公开透明度，广泛地受到社会群众及舆论单位的随时

随地监督。尤其是一定要与官僚阶级统治的国家政权机构完全隔离，避免受其控制与剥削以及贪污腐败种种恶习的熏染，造成对人民群众生活上的重大伤害。所有动物园、养老院等社会福利事业，同样也要避免官僚阶级、资产阶级、僧侣阶级等剥削阶级的控制及参与，以制止其侵渔及剥削。

还有一项尤其需要注意的，是关于青少儿童的教育问题。目前各级学校,大多是官办的,也有一部分是宗教僧侣与资产阶级办的私立学校。这些学校所进行的都是浸透了剥削阶级统治思想与为剥削阶级利益服务的奴隶教育。剥削阶级之所以能维持其几千年的阶级统治于不衰，很大一部分与这种对广大的后代人所进行的愚民教育、奴化教育分不开。因此,全部学校应亟收回,统由社会举办。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无政府、无家庭、无宗教的“三无主义”，其中最主要的一条，就是要使教育完全摆脱开政府、家庭与宗教的统治与束缚，回归到社会人民群众中来，使教育真正走向科学化、人民民主化与学术自由化的进步道路。

在父母不承担子女的抚养费用之后,是否会破坏社会的计划生育政策，造成世界人口激增的情况呢？这是不必额外担心的。从当前社会情况来看，人们对生育子女并不那样热心。很多经济发达地区，其人口增长率反而大大降低,甚至出现零增长与负增长。即令有人希望超生子女，也可以通过避孕、流产及绝育手术等措施，实行社会性义务限制，实在不必杞人忧天的。

九、家庭走向灭亡

家庭本来早就该灭亡了。其所以直到现在还在不死不活地延续下去，主要在于直到目前它还被迫承当着抚养子女与赡养老人的这两项义务。一旦社会出面将这两大任务接替承当下来以后，那么家庭便会受到人们的一致唾弃了。因为到那个时候，家庭关系仅仅表现为夫妻双方之间的性关系的结合。婚姻的家庭与非婚姻的同居关系，二者之间几乎没有什么区别；因而完全没有必要去履行什么政府的结婚登记和宗教的结婚仪式了，当然在分手时也没有必要去办什么离婚手续。人们之间的性关系

得到了彻底的解放，就保持了他们之间的性爱的纯真与自由，从而大大减少了性强迫与性暴力行为的产生。（当然，总还会有这类侵犯人身自由行为的存在，需要社会力量加以遏制。）

家庭不再承当赡养老人与抚养孩子的这两大义务以后，便完全摆脱了经济关系的束缚，夫妻之间的家庭生活包括经济生活在内，可以做到完全独立自主,（但还难免有在双方自愿原则下的一方对另一方的短期或长期的经济支持与倚赖），因而实现了真正的男女平等。妇女不再为养育孩子而受制于人，大大减轻了她们的物质负担与精神负担，从而争得了彻底解放与新的自由。子女与父母之间的关系，也成了在经济上谁也不依附于谁，因而也失去了许许多多原有的家庭经济与生活上的矛盾，增长了亲人之间的纯真的爱心。孩子们从小在经济待遇上受到了社会的公平与同等的对待，实现了人生道路上的在起跑线上的平等。（虽然各自享有父母及亲属的不同程度的物质馈赠，但其差异程度已不大。）由于废除了子女的遗产继承制度，消除了剥削阶级世代沿袭的经济基础，削弱了阶级社会的瓜瓞绵绵、积重难返的现状。尤其是教育制度得以脱离诸多剥削阶级的统治与控制；从而彻底保证了儿童的思想解放与个性自由，对于人类走向更高的科学境界，实现社会的更加公平、更加合理、更加自由地共产主义化，最为有益。这一切都表明了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对现家庭经济制度的彻底改革，从而实现社会的无家庭化，所带来的对于每一个人的好处尤其是对于妇女与儿童的好处以及对于整个人类社会的好处，是多么的大！

当然，总还有一些深受剥削阶级思想毒害与传统旧道德观念及社会习惯势力束缚的“卫道士”们，对于无家庭以及性解放的新思潮，表现出极大的仇视与愤懑。但是，他们又能拿出什么样的站得住脚的理由来呢？就他们从有色眼镜中看来，无非是认为家庭一旦灭亡，天下必然大乱，社会成为人欲横流、道德沦丧的严重混乱局面。其实，家庭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所赖以存在的国家政权的基层细胞与坚强支柱。家庭灭亡对于剥削统治阶级诚然大为不利。但乱了的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的“天下”，沦丧了的只不过是剥削统治阶级的“道德”；而对于广大人民

群众，尤其是对于妇女彻底解放与青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则是大有好处的。至于所谓“人欲横流”，本无罪过可言；只要本着安那其主义所倡导的社会互助精神，不侵犯他人的自由与利益，又有什么可非议的呢？

总之，家庭的消亡在目前已成为大势所趋，不是以哪一个人的意志可以为转移的。安那其主义者所主张的无家庭的社会，不过是顺应社会潮流之举。其实，究其根源，造成家庭解体的这一趋势的主因，还在于官僚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剥削日益加重，直接造成大多数家庭经济的解体与崩溃，家庭中双职工大批涌现，繁重的工作迫使任职者差旅频繁，奔波异地，严重破坏了家庭间的长期聚居生活，造成家庭成员间互相睽违，感情逐渐淡薄以至于破裂。剥削阶级就是这样自己毁坏了自己的社会基础，同时也是自己为自己掘就了坟墓的。安那其主义者不过是根据现实阐明了这一问题的实质，指出了它的未来趋势，并且尽可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找出一条最切实可行的社会互助的办法罢了。

任何事物总是从无到有又从有到无的。那么，无家庭社会的到来，无非是使人类又回到原来的自然生活境地中去，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呢？

（1997 年 1 月 21 日三稿）

其他散文、杂文

怀沙

汪难[16]（发表于1942年3月10发行的《朝暾文艺丛刊》）

——邑犬羣[17]吠兮吠所怪也非俊疑杰兮固庸态也[18]——

“人生像磨盘般，被时光之轮推动着，在沉重的转声中，随着它过去之创痕，也逐渐的消失下去。

“人生像风筝般，可是已断了线了！

“像粒沙，风挟着你飞扬！

“告诉我，在甚么地方，你会寻着一支绿色象徽着生命的杜丹？告诉我，在甚么地方：你会逃出沉黑死寂的殡宫中的窒息？

“只依靠着一星星的希望，医活了灵魂的慌，然而像粒沙，风挟着你飞扬，你果真能希冀你的希望么？”

一九三九年十月十二日记。于万县沙河子——

在沉思中，这一页日记会给予我以无限的甜蜜的忧愁来，使我深深的忆起了往事；而且只要一想起那沙河后面高耸着的山峯[19]时，我又会默默的笑起来了！

拿一本书，走十里路，看着那粼粼的沙河之水，在断碑残码所铺成的石径上，迟重的印着我的足跡。虫声的在小土地庙旁，伴着沙沙的叶响，接着便是一阵阵西风，后面前低低的掠过去，粼粼的波纹更增加了，一羣的白鹅在水中，似乎怯冷似的不自主的叫起来。

那断而耸立着的天生城，以及那后面所孤矗着的万斛城，轻轻的拥

---

[16] 此应是汪难庸的另一个笔名。

[17] 原文如此，“羣”，同“群”。下同。

[18] 原文无标点，现在常用的断句是：邑犬群吠兮，吠所怪也。非俊疑杰兮，固庸态也。

[19] 原文如此，“峯”，同“峰”。下同。

抱这迷乱的深谷。几家村舍，飘起了淡淡的炊烟，连着晚霞的边漏把残昀润色得像一只金盘似的，慢腾腾的向着山那边滚去，沙河的水依旧汩汩的响着，渐渐映出一片银色的月光来。

深谷的尽处是一个塊奇的瀑布，极荒凉，却极清澈，仰面在大石上，抬头望着那飞瀑，哗哗哗的向下落。尤其是雨夜，那奇伟得令人喜欢。时有一些赤膊的少年，在潭中练习着游泳。坐着望着，自有一种无拘无束的感觉油然而生。

三关的雄壮，使天生城成为万县附郭的一大堡垒，而它的风景亦是令人向往的。矗立在城楼上，天风呼呀呼的扬着你的衣裾，在这儿你可以望见下面的深谷，石上的人家，悬崖的树，四围俯首的峯峦，绕麓像沟浍似的街道；再远些是一片碧江，霜烟雪浪，渐远渐模糊了。

反之，万斛城虽没天生城之雄壮，而奇妙则过之。一路垂柳残荷，寒楼古寺，竹林阴影间，山鸟在高歌着，悬崖绝壁处吊一竹竿，攀揉而上，至极险妙！山峯似一人头，孤耸空际，白云似一顶高帽子似的，浓浓的落覆在牠的上面。

不然，你就沿着沙河前进吧！里面的山光水色，在在是以留连，三两棵黄桷树，七八座高岗，轻捻慢拢着沙河，河水汩汩地像奏着七弦琴似的。

再不然就随你意吧！这里最奇的是无边的清幽与静寂，斜倚在树干上，睡倒在填墓旁，坐在石上伸腿向河中洗着脚，伏在竹林的阴影旁看书，一切的一切，使你毫无拘束的做着你要做的事。你向着春笑，你对着秋哭，你怒着夏，你骂着严冬，山静绕着你，水慢抚着你，你梦着你所希冀的，于是你就醒了！

啊！沙河！我的第二个故乡！你教给我爱，你也教给我憎；你教给我聪明，你也教给我糊涂；你教给我欢乐，你也教给我悲伤。我梦着我所希冀的，终于又醒了。

于今，孤另另的一身，走遍人生的旷野，抱着这一腔热血，去和无敌的冷酷的狰狞的巨魔恶战。我的腿软了，我的手僵了，我的心麻木了，我的灵魂呻吟着；然而我更倔强着狂呼着："干！干！"我要挣扎！我要

挣扎！我要挣扎！

我忆起了沙河，我怀想着沙河！沙河是我的智识与生命的源泉！我饮着它的水，它的水是淡的；我鼓舞起我的心，我的心是苦的。

我要高歌！我要呐喊！“有一分热，我就要发一分光，就令萤火一般，也可以在黑暗里放些明，不必等候炬火。”

于是我离别了沙河，——我的第二个故乡。

像粒沙，风挟着你飞扬……

我与《郑州日报》的始终

左改（整理自作者遗留手稿）

一、 我是怎样进郑州日报的

我从一九五〇年二月一日来到《郑州日报》，一九五八年三月十六日下农村，到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调离，与《郑州日报》结不解缘者，一共十二年又十一个月。

在进《郑州日报》以前，我是在上海参加党领导的地下工作的。我六岁时，贫病夺走了母亲的生命；抗日战争初期，父亲又被日本侵略者杀害；因而从小经叔父汪世铭抚养成人。世铭叔是民主党派“民盟”的最早成员和领导人之一，曾参加吉鸿昌、冯玉祥领导的抗日义勇军；一九三八年在武汉与叶剑英同志联系上，此后即在叶帅、周总理领导下参加了党的地下工作；解放后在周总理身边任政务院参事，并被选为历届全国人大代表。我长兄项子明一九三八年在延安参加了党，被派在北京从事党的地下工作；解放后任北京市市委书记；“文革”中被加上“彭真死党”“邓小平四大牌友”等罪名受到迫害；现任北京大学党委书记。在父兄辈的政治影响下，我从一九四五年起，即以新闻记者身份作掩护，参加了党领导的地下斗争。解放后，我经上海新闻地下党组织领导人邹凡扬同志介绍，参加了革命工作。一九四九年八月，我由上海华东新闻学院分配到河南省工作，同来的一共三十名同学，其中有河南丁（现任省文联党组书记）、郑克西（现任省作协副书记）、庞家季（现任省作协副主席）、陆费如珍、张锡智（二人在河师大任教）、李允（省人民出版社编辑）、闻新（省农民报编辑）、赵挺（省高招办编辑）、高真（罗山县农业局长）等人。同年十一月，我参加省委宣传部土改工作队（领队：仲宁，现任省图书馆馆长），赴许昌郊区俎庄，灵沟河，吕桥一带搞土改。一九五〇年元月，返回开封；随即经省委宣传部分配，到郑州日报任副

刊编辑。

二、艰苦创业

我来到《郑州日报》时，该报刚创刊不久，社址在旧称内裴昌庙街。这里原是国民党特务陈耀龙建的“湖北同乡会馆”。陈耀龙借口盖这个会馆，到处搜刮民财，以饱私囊。临了敷衍塞责，盖了两处房子：北边是一个大院，里面仅有一座小四合院，有房屋十来间，其余都是墓葬群。而南边另有一处大四合院，有房二十余间，土坯墙，瓦顶，木窗棂，四处透风，冬季室内寒冷，如居野外。报社迁入后，在北院盖了一些厂房，作为印刷厂；南院因陋就简，作为编辑部；南院东北角有一个小小的独家院。报社电台就设在那里。到一九五一年秋，北院又盖好了两排办公室，这才将编辑部，电台都搬了过去，南院便成了职工宿舍。

《郑州日报》的老底子是《冀南日报》。郑州刚解放时，党的中原局驻在这里，《冀南日报》随中原局南下，来到了郑州；一九四九年元月一日，在郑州创办了《中原日报》。但不久，大军南下解放了武汉；《中原日报》于五月底停刊赶往武汉，改为《长江日报》。《中原日报》走后，留下来一小部分人，办起了《郑州日报》。

一九四九年七月一日，《郑州日报》创刊，社长陆崑。编剧主任林子玉。编委刘文洪，刘志远。编辑楚江、黄岗、许寄秋、胡长春、祖民、孟昭、徐进、黄毅民、任华峰、吴兆有、郭韦铚。副刊编辑李索开。通联组长张骚人，组员赫子暄、李晴、韩全仁，杨盛德、周爱兰。电台组长冯英兰，组员张魁中、张俊卿、郑秀鸾。校对王青山、吴淑通、吴淑纪。经理朱翔武。经理部成员孙三中、朱天涤、杨振庭、申维训（初在电台组）。支部书记冯英兰，工会主席陈文焕。和我一同来《郑州日报》的还有李韶。在我以后不久又调来《郑州日报》的，有陈东，扈庆、杨道谦、武润可、胡明欣、张晋丰、张革非、陈勤廉、李蔚、苌立，王玉华、周蜚英、史鸿儒、樊庆莲等。马元辰在朱翔武走后调来继任经理，刘钖麟来报社继冯英兰任支部书记、行政秘书；杨志清调报社任秘书长。

报社初创刊时，是四开四版，用老五号字排印，以后改为新五号字，

一九五一年改为六号字，到一九五二年又重新改为新五号字，不再变动了。原先每逢重要节日，报纸广告篇幅增加为六个版至八个版。一九五一年改为六号字时，一度还出过六个版。初创刊时，报纸发行份数约八千份左右，到一九五三年，陆续增加至六七万份左右；但靠报纸发行及广告收入，仍不足以维持开支，主要收入来源仍靠印刷厂营业收入。当时经理部孙三中等同志在企业经营上成绩很大，几年中间靠印刷营业等收入建立起两座大型印刷厂（现在的省新华二厂即是从郑州日报印刷厂分出去的），还盖起了新的办公室。可惜的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以致在“三反”运动中受到冲击，不久便调离报社。

编辑部在南院时，三十多人挤在一起，集中办公，集中住宿；就餐和开会没有地方，就在中间露天小院里。那时还是供给制，生活很艰苦；但大家工作都很尽力，每名编辑每天大约要编三至四千字的稿子，还有很多社会活动。以二三十个编辑人员办起了那样一份日报，和现在的情况对比起来，真是不简单的。社长陆崑工作内行，领导有方，领导成员之间团结一致，全体编辑部人员齐心协力；因而那一段报纸也办得很出色。这种情况大约到一九五二年“三反”运动前后才有所改变。

三、 第一次主编副刊

我未来《郑州日报》之前，副刊由李索开一人担任编辑。李索开是一位老诗人，在重庆时与李岳南，进了《郑州日报》。我到《郑州日报》后，曾和他一起编副刊，共三个月。一九五〇年五月，李索开调到省文联。副刊与社会服务版合并，建立《郑州园地》，我和扈庆二人合编；我负责文艺方面，扈庆负责社会服务稿。但仅四个月，他又调往省新华分社去了。这年九月，副刊又恢复了，由我一人主编，陈东同志担任副刊通联工作，一直到一九五一年九月十日我调任秘书为止。编委分工抓副刊工作的，最初是刘志远；一九五〇年四月，改由刘文洪抓；九月以后，由陆崑同志亲自过问，但他事情多，实际上是我独立负责的。

《郑州日报》初创刊时，仅有通讯员一百二十名，一九四九年七月份来稿仅二百零二件。经过通联部的大力开展工作，到这年的十月底，

已发展到五十七个通讯小组，八百零五名通讯员；但是其中能经常为副刊撰稿的文艺通讯员为数很少，只有四五十人。我解编副刊以后，把副刊文艺通讯员从新闻通讯员中分出来，由我们直接联系和组稿。到一九五〇年年底，副刊文艺通讯员人数发展到三百四十余人，每月来稿数最多时达到八百多篇。其中主要的副刊文艺通讯员有：工人马炳玉、朱恪贤、吴金海、仝明德、任修荣；农民李海生，张金河、李朝宗；战士杨玉山、乔同寅；艺人张晓峰；教师王洪延、李化棠、杨藩周、李清林、张侠生、陈博乃；文化界黄黎夫、梁季仁、庄义顺、王震、王艺生、韩志、黄淑贞、黄慧贞；干部李悦民、于景超、吕昭明、萧枫、张鹏翚、庆啸、楚永、宋毅、秦子俊、郭新民、刘洪晨、席景蓉；以及韩铁锤、韩季生、郑蓝云、姬学钧、张万钧、尹同和、金石开、王仲鸿、郑惠民、林涧、吴懋祥、李蔚、程曼超、袁卓颖、李颖人、史鸿儒、张帆、上官傑、星勇等等。这些通讯员中，有不少人在副刊上发表了很多较好的文艺作品，对于配合当时政治形式、宣传党的政策、起到了很好的作用。一九五〇年七月，我们曾举办了“副刊文艺奖金”评奖，获得一等奖的，是工人任修荣作的《红鸡蛋》（发表于同年五月八日副刊版），战士杨王山作的《我们的教导员陈华富》（发表于同年六月十九日副刊版），获得二等奖的，有王仲鸿的《民主检查仲的小王》（见同年五月廿五日副刊），袁卓颖的《师徒俩》（见同年四月二十日副刊），星勇的《祥嫂识字》（见同年六月三日副刊），马炳玉的《车床匠老虎》（见同年五月七日副刊）。孟昭仁、郑义明、李保文合写的《新的机车》（见同年五月十四日副刊），宗援的《工人阶级的光荣》（见同年五月十一日副刊）；获得三等奖的有李朝宗、郑蓝云、李海生、穆朝义、郭新民等人作品。

副刊最初没有刊名。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五日李索开走后，使将副刊版与社会服务版合并，建立《郑州园地》版。同年九月二十五日扈庄同志走后，又重新恢复了《副刊》。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起，另外建立了《郑州画刊》。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副刊》改名为《人民郑州》；并从五月十二日起，建立了《星期生活》。同年九月十一日，我调任秘书，副刊无人主编；因此将《人民郑州》，《星期生活》都取消了，仅建立不定

期的《文艺》专栏，由宣传部编发。这样，从一九五〇年，二月一日，到一九五一年九月十一日，我在《郑州日报》第一次编副刊的时间，一共是一年零七个多月。副刊在这一个时期，配合当时政治任务，进行文艺宣传，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土地改革宣传。从一九五〇年四月份开始，我们就配合土地改革运动进行了宣传。四月十日，刊登了反映土地改革民谣《天太亮》；十九日，登出了刘文洪写的短篇小说《病源》；二十日，又刊登了民谣《梨树开花》；五月十一日，登载了郑州郊区燕庄乡农民张金河的文章《我得到了翻身》，和民谣《搞土改》；二十日，又刊载了郑州郊区农民李朝宗作的《护麦》；六月三日，登载了宋毅作的影评《仇深似海》；九月二十日，登出了我作的剧评《是谁害死了林祥嫂？》等。截至一九五一年九月，据不完全统计（缺一九五一年三、七、八等月份资料），共刊登有关土改宣传方面的文艺作品二十二篇。此外，我还在《长江日报》上发表了短篇小说《毛五搬家》（见一九五〇年九月十三日该报），在一九五〇年五月一日的《郑州文艺》创刊号上发表了短篇小说《活捉吕老虎》，也都是反映土地改革运动的。
2. 抗美援朝宣传。从一九五〇年七月朝鲜战争一打响，我们就迅速开展了抗美援朝的宣传。七月二十五日，二十六和三十日，副刊连载了我作的《朝鲜反帝解放战争》（河南坠子）。七月二十六日，副刊又以整版篇幅发表了关于抗美援朝宣传文艺稿件，其中有：上官傑作《反美侵略台湾朝鲜》（大鼓）；张帆作《不许你横行霸道》；马炳玉作《战争贩子发了疯》；任修荣作《警告美帝》；张晓峰作《反对侵略战争》；沙洲作《滚开吧战争贩子》；艾青词季仁曲《前进，光荣的朝鲜人民军》（歌曲）。七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副刊，又联系发表了这一类文艺作品二百零三篇。此外，《郑州画刊》于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刊出了“抗美援朝特刊”整版；四月十八日刊出了“反对美国重新武装日本”专版；六月六日刊出了抗美援朝宣传画片。

3. 副刊密切配合当时的各项政治运动，进行了文艺宣传。例如：从一九五〇年第二季度起，开展了工厂民主改革方面的宣传和禁毒戒烟的宣传；一九五〇年七月份起，开展了关于婚姻法的宣传；同年八月份起，开展了关于镇反运动的宣传等。这一时期我在副刊上发表的文艺作品，除上面已经提到的以外，还有：一九五〇年五月十八日刊出的《大军下海南》（坠子）；同年八月九日刊出的《说时事》（相声）；同年九月十六日刊出的《宣传工会法》（相声）；同年十月十五日刊出的《十夸》（说唱）；同年十一月十四日刊出的《纸老虎》（坠子）等。
4. 副刊通过发表“影剧评介”方面的稿件，表扬了好的电影戏剧，批评了反动、色情、恐怖的剧目，有力地促进了戏剧改革运动的开展，从一九五〇年二月到一九五一年十二月这一期间，副刊上所发表的“影剧评介”文章，仅我写作的就有十六篇：《介绍“小飞马”》（苏联影片）（一九五〇年四月二日）；《俄罗斯问题》（苏联影片）（同年五月四日）；《谈“皇帝与妓女”》（大众剧团改编本）（同年五月三十日）；《新中国的诞生》（中国纪录片）（同年六月十八日）；《回到自己队伍来》（国产片）；（同年七月十七日）；《介绍“乌鸦与麻雀”》（国产片）（同年九月十日）；《是谁害死了祥林嫂》（评京剧《祥林嫂》）；（同年九月二十日）；《介绍“红旗漫卷西风”》（国产片）（同年九月二十三日）；《旧婚姻制度下的牺牲者——谈“新梁祝缘”》（剧评）（同年九月二十五日）；《关于“鸦片恨”》（剧评）（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谈“唇亡齿寒”》（剧评）（同年四月十五日）；《从“信陵公子”谈历史人物处理问题》（剧评）（同年四月二十三日）；《“贞节坊”观后》（剧评）（同年五月三日）；《谈“白蛇传”》（剧评）（同年六月七日）；《“战火未熄”观后》（剧评）（同年六月十三日）；《关于梆剧“贞节坊”》（剧评）（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其中最后这一篇文章批评了该剧以真贞节观念来反假贞节，实际上反而起了维护封建道德的反动作用。文章发表后，受到了郑州市委书记宋致和市长的重视，立即指示

陆崑社长召开全市文艺界座谈会，扩大宣传影响，对提高文艺思想，推动戏曲改革，起了重要的作用。

5. 这一时期，我们还积极参与了郑州市文艺各项活动，有力地推动了革命文艺工作。郑州市文联等筹备时期。刊出《大众文艺》，由我们代为编排，并腾出版面在《郑州日报》上发表；第一期见一九五〇年三月一日《郑州日报》；第二期见同年三月十二日本报；第三期见报于同年三月二十一日。同年五月一日，郑州市文联出版了《郑州文艺》，我写出了小说《活捉吕老虎》发表在创刊号上。河南省文联创刊《河南文艺》时，我在一九五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副刊上发表了《“河南文艺”创刊》一文加以介绍，并受聘为该刊第一号文艺通讯员。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四日，市文联正式成立，我参加了市第一届文代会。文艺界著名作家周扬、艾青、曹靖华同志，戏剧界著名艺术家荀慧生、崔兰田、常香玉、李景萼等来郑州演出时，我们也都参加了接待。曹靖华同志在郑州文艺界欢迎会上作的演讲，由我将记录稿整理，以《和平花絮》为题，发表于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七日副刊上。一九五一年九月一日，常香玉同志率领香玉剧社全体人员进行抗美援朝捐献香玉号飞机义演，由西安启程，首先来到郑州演出。当天下午，常香玉同志亲自来报社拜访。第二天，我参加了联欢会；会上赵义庭同志演出了《黄鹤楼》，常香玉同志主演了《花木兰》这次公演到十月十日结束离郑，共捐献款二亿二千余万元。这一时期副刊还以许多篇幅，介绍了执行党的文艺、戏剧政策好的剧团和戏曲演员。“大众剧团”一贯编演新戏，仅一九五〇年期间就先后编演了《官逼民反》《红娘子》《正气图》《三大祝家庄》《黄巢》《完璧归赵》《九宫山》《皇帝与妓女》等新戏，演出效果较好，副刊在三月十五日版上专门发表文章做了介绍。

四、担任秘书

一九五〇年九月，编辑部人员增多，迁到东边大屋里办公，开始分

设四个编辑组，由楚江、胡明欣、张晋丰，分别任组长或副组长，副刊组由我负责；通联组长张骚人任校对组长；通联组取消，通联组人员周爱兰、樊庆莲、陈东等分别划归各组；徐寄秋调编委会，许调市文联后由黄岗继任。到一九五一年九月，北院办公室建成，编辑部迁北院办公；为了加强编辑部工作，我被任命为秘书，调编委会工作，黄岗改任读者来信组组长。我任秘书后，副刊组取消，《人民郑州》与《星期生活》均停办，设立不定期的《文艺》专栏，由宣传组编发；但因无专人负责，到这年的十二月初，《文艺》栏也停发了。就在这时，龚柯由河南师范学院调来报社；不久，李蔚也调来报社；徐进调任摄影记者；报纸上开始出现大量的图片美术作品。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龚柯开始在本报发表第一篇作品《蔡新华的转变》（连环画）。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七日，报社发表了吴懋祥画的连环画《奸商于鲁卿》。同年二月七日，《郑州日报》开始在报眼上发表照片，定名为《人民的郑州》，由徐进负责摄制。同年十月十八日，报纸开始登出了李蔚的第一幅木刻作品《星期六傍晚的舞蹈》。

在我任秘书之前，《郑州日报》创刊伊始，工作不上轨道，显得忙乱，常出现问题；如将“朱总司令”错排成“朱总公司”，“匈牙利大使”错排成“匈牙利大便”，出现多起严重事故。我担任秘书后；首先抓住建立健全规章制度：1.建立 稿件签收制度。来稿一律经各组通联人员登记，不用稿件定期退还作者，并提出意见。编发稿送交编委会的由我签收，不用的稿退还各组时由各组签收，发交工厂的稿由编排人员签收。这样保证了稿件的篇篇有着落，不至丢失。2.规定所有编发稿件一律用本报稿纸誊清，不准在原稿上涂抹，原稿存档备查。编发稿一律用蓝笔或墨笔书写，组长值班委删改时用红笔，以资识别。3.建立编排设计，画出版样，排字必须按版样拼版，保证了版面美化。4.增加了题图、尾花、插图、照片等，做到了图文并茂。建立图片档案，加强管理，避免遗失。5.建立了工作责任制，明确了各自的职责范围，定期公布错别字检查表，建立双周评报会，提高了报纸质量。6.建立工作流程表，规定了每天交稿、审稿、发稿、校对、付印、印完的时间，保证了工作顺利进行和保证了出

报时间。7.其他等等。这一时期报社编辑部全体人员学习了邓拓同志传达的苏联《真理报》办报经验，改变了原先的编采通三合一的组织机构体制，设立了群众工作部（亦即采通部），编辑方面仍分设时事、政治、宣传、工业、财经、社会各组。但后来在实际工作造成许多不便，所以又将群众工作部取消了。

《三反》运动开始后，陆崑社长亲自抓运动，编辑部日常工作由秘书长杨志清负责。我于一九五二年三月，调到机关“打虎”办公室，负责清查会计账目和杨振庭贪污案材料组；同时调去搞运动的，还有刘志远，吴兆友等人。这一时期，我还担任报社工会宣传委员。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我当选为郑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出席了市人代会；直到一九五四年冬结束了任期。《三反》运动中，经理部孙三中，杨振庭受到了审查；其中杨振庭因查出贪污事实，被判处有期徒刑。运动后期思想建设阶段，对刘文洪的资产阶级思想进行了批判；刘被开除党籍。当时“左”的思潮开始浸入报社内部，代表正确路线的陆崑社长反被指为“右倾”；对刘文洪同志的处分未免偏重一些，还因此牵涉到陈东同志的使用问题，将她送到北京人大学习；对此，当时群众是有些不同的看法的。刘文洪同志曾经党组织派遣做统战工作，任“民盟”郑州市组织副主任委员；被开除党籍后，同时也被开盟籍。

五、 第二次主编副刊

一九五二年八月下旬，我在机关“打虎”办公室工作基本上结束，又回到编辑部编副刊。这时副刊改名为《文化生活》，于八月二十三日正式恢复。一九五三年三月，成立文化生活组，经市委宣传部正式任命我为文化生活组副组长。同时被任命为副组长的有李韶、李晴、胡长春三人。文化生活组当时共有组员五人，有摄影记者徐进、美术编辑龚柯、沙莎，文艺编辑曹地。

一九五三年四月，陆崑社长调任郑州市委宣传部部长，林子玉调任河南人民出版社副社长。不久，刘志远又调任市文化科长。报社由秘书张杨志清负责，张骚人任编辑部副主任，王振鲁任行政秘书兼支部书记。

这年是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头一年，郑州市兴建了三六三电厂，国棉二厂、一厂等重点工程，扩建了郑州纺织机械厂等。报社为了适应形势需要，除成立基建组外，同时实行内外勤互调，抽出刘文洪、武润可、张革非、王玉华、杨盛德等多人外出，担任驻工地、驻重点厂记者。这样，内部领导力量不足。我从该年五月份起，还兼领导时事组资料室工作。由于工作繁重，副刊不能维持定期出版；五月十五日起，《文化生活》停刊，文艺稿又改为专栏，陆续发表。

这一时期从一九五二年八月到一九五四年二月，我第二次主编副刊共一年半。由于资料残缺（缺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份，一九五三年一、二、七、八、九、十、十一月份，一九五四年二月份共九个月的资料），对副刊及其他版面上发表的文艺作品与图片，不能作全面的统计与分析。根据现有资料，这一时期我发表的文章，共有以下几篇 1.影评《“抗战的越南”观后》（见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一日版）；2.《贯彻为工农兵服务的文艺路线》（纪念鲁迅文章）（见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九日版）；3.歌曲《婚姻大章》（左改词，季仁曲）（见一九五三年三月十六日版）。这一阶段，有两件文艺界比较重要的大事。一件河南省话剧团于一九五二年十月下旬首次来郑州公演，演出老舍名剧《龙须沟》。在此以前，郑州市没有职业话剧团演出；群众对话剧缺少欣赏习惯。为了开拓这一新的戏剧艺术园地，我们在副刊上大力进行了宣传，先后发表了赵石作的《“龙须沟”介绍》（见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报）等三篇评价文章，使该剧演出获得很大成功，话剧从此大量地进入了郑州剧场。另外一件事是苏联艺术工作团团员塔马拉·哈侬等一行十人，于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来到郑州，市委指示以郑州日报社为主组织接待，当天下午，举行了一千三百多人参加的盛大欢迎会，哈侬等人在欢迎会上表演了《斯大林颂》，《亲爱的妈妈》《斯大林——毛泽东》等。十五日晚举行公开演出。十六日零时二十分乘车赴北京，在郑州共停留了四十小时。

六、驻厂一年

根据内外勤轮换制度，我于一九五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到三六三电厂，

任驻厂记者,《文化生活》版由李晴接编。

三六三电厂是第一个五年计划中间苏联援建的一百五十六个重点建设工厂之一，一九五四年初该厂已基本建成。在我未去之前，报社驻场记者组由于某些新闻报道中的问题，和该厂党委之间的关系弄得很紧张；因而秘书长杨志清将原记者组调回，派我去接替。这年九月，原驻郑州纺织机械厂（全市重点厂）记者杨盛德工作作风有问题，被该厂“赶走”；报社领导又改派我接驻该厂，同时兼顾南阳路一带工厂新闻报道任务。从一九五四年二月到一九五五年四月这一段时间，我和这些厂的党委关系相处融洽，开展了广泛的采访工作和通联活动，编写和组织了大量新闻稿件，仅一九五四年九月份一个月就在报纸上发表了二十九篇稿件，超出同期记者发表稿件的一倍至数倍。

这一时期我除了发表了大量的新闻稿件以外，还写了很多新闻特写、通讯、报告文学等文章。仅据不完全资料（缺一九五四年三、六、七、八、十一、十二月份和一九五五年元月份）统计，就有以下十三篇:《用电钮操纵机器的人》（一九五四年四月五日见报）;《全明德的故事》（同年五月十一和十二日见报）;《节约和浪费》（同年九月十四日见报）;《继续创造安全运转新纪录的陈振烈班》（同年九月三十日见报）《新的力量在成长》（同年十月一日见报）《阎天恩的故事》（同年十月九日见报）;《吕世宽老师》（同年十月二十日见报）;《纺织机械厂机工车间一工段五小组是怎样降低废品率的？》（同年十月二十八日见报）;《物尽其用》（一九五四年二月十九日见报）;《敲门虽然小，用处却很大》（同年二月二十四日见报）;《“老爷”铇床变了样》（同年三月一日见报）;《送贺信》（同年三月十六日见报）。此外，这一时期我还继续写了一些影剧、书刊评介之类的文章，其中有:《提高警惕，增强团结：——群乐剧团演出的“闯王遗恨”观后》（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见报）;《“保卫延安”读后》（同年十月十二日见报）;《万水千山只等闲——话剧“千山万水”演出观后》（一九五五年三月十日见报）。这一时期我还担任了《人民日报》和《工人日报》的通讯员，在这两家大报发表了好些新闻特点和通讯。

七、第三次主编副刊

在我主编《郑州日报》副刊时期，注意掌握党的文艺方针政策，坚持文艺为政治服务，密切结合各个时期的党的政治宣传任务组织编发稿件；同时，掌握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根据读者当时的文化水平，重点刊登群众喜闻乐见的通俗化文艺作品与文艺说唱材料。但自一九五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李晴接编《文化生活》版后，副刊的这一传统被改变了。李晴爱写新诗，于是,《文化生活》版中，刊出了一些带有不健康情调的诗作。一九五四年四月九日，开始建立了《新生活素描》栏目；但后来这个栏目中出现的文章有一些侧重于“素描”，而把“新生活”的意义放到一边去了。一九五四年四月十四日,《文化生活》版登出诗配画《舞迷》,这是该版出现讽刺作品的开始。此后，又专门开辟了讽刺性的“小品文”栏目；一九五四年九月二日，登出了孙克难作的小品文《快乐的人们》。同年九月三日，《文化生活》版开始登出了讽刺性“漫画”；九月九日，又刊载了张国器画的漫画《买进和卖出》；此后，张国器分工担任漫画编辑，专以组发漫画为主。李晴的这一做法发展到一九五五年三月份，更为突出。仅从三月三日至十八日半个月中间，就发表了江镇滨写的讽刺性小品文《在一个团的会议上……》（三月三日版）；讽刺诗《有这样一个工厂……》（三月十五日版）；讽刺画《太高和太低》（三月十五日版）；讽刺诗《吹牛匠》（三月十八日版）等。一时读者议论纷纷，来信反映说，郑州日报三版不是“文化生活”版，而是“不满现实”版。在报社内部的评报会上，张革非、刘文洪、黄岗等都对李晴的编辑指导思想提出了批评和意见。在这种情况下，报社领导人编辑主任张骚人（这是杨志清同志因病住院疗养，报社由张骚人和秘书王振鲁负责。楚江、武润可参加编委会。）将我调回报社，替换李晴，继续主编《文化生活》版。

我从一九五五年四月中旬回来接编《文化生活》版。但是，这一次编辑的时间很短，仅一个多月。这年的五月十三日，反胡风开始；不久，全国便开始了大规模的“肃反”运动，郑州日报社内，一部分人受到重点审查，一部分人抽出搞运动，业务人员大量减少；为此，从这年的五

月二十二日起,《文化生活》版停办;我调到工业组负责编辑工业方面稿件。八月中旬,我受到重点审查,停止了工作;一直到一九五六年四月中旬,才又恢复工作,仍编工业稿件。

这一时期,郑州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成敬堂经向上级请求,驻郑州日报社担任领导;并提拔武润可,楚江任编辑部副主任,协助张骚人抓业务;王振鲁抓“肃反”“审干”。总的来说,报社的这次运动基本上是好的,弄清了干部的一些历史问题,对组织,对个人都有好处;但受当时“左”的思潮影响,运动中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关于这些,这里就不谈了。

《文化生活》版从一九五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停刊后,摄影版还继续刊出。到九月十日,又开始发表文艺性稿件,由曹地等人编辑,内容主要是配合“肃反”运动的稿件,如小品《脸谱》,反特小说连载《熊》等。九月二十四日,《文化生活》版恢复,但篇幅很小,且不经常。十月五日,又另出《文化消息》栏。十一月二日,出现《体育场》栏目。十一月十一日,出现《影与剧》栏目。一九五六年一月七日,又另建立了《文艺》版。四月八日,另建立了《星期天》版。五月下旬以后,《文化生活》《文艺》版交替刊出。总之,这一时期报纸副刊稿件编发零乱,缺乏统一的编排计划。

八、 第四次主编副刊

一九五六年十月,文化生活组恢复,由李晴和我二人主持。全组人员配合共七名,除李晴和我担任正副组长外,曹地,郑蓝云负责文艺,张作毅负责文化消息和小品文,王青山负责体育,陈文彬负责生活烂和通联工作。美术组独立,龚柯任组长;组员三人,沙莎任摄影,马云生负责插图,张国器负责漫画。

从这时起,《文化生活》又恢复了原来的第三版整版篇幅,由我担任主编工作,李晴负责对外联系。原来的文艺通讯员队伍这时又重新恢复,并有所扩大;稿件内容质量较过去更有提高,版面也比过去有新的改进。从十月二十七日起,《文化生活》固定为每天一整版;内设《文化窗》《体

育场》和小说、文艺评论、曲艺、杂文等栏目。十一月六日,《文化生活》改名为《凤凰台》。《凤凰台》副刊不仅在郑州日报是历来水平最高的;而且与当时全国各家报纸副刊相比，水平也不算低。这年的十二月十二日，我们又与郑州市科普协会联合创刊《科学宫》副刊，每两周出刊一次，第三版一整版，稿件由市科普协会提供，由我负责审稿、编排。像《科学宫》这样额科技副刊，在当时全国各家报纸上还很少见；我们在这里也算是开风气之先。《凤凰台》和《科学宫》这两个副刊一直保持到一九五八年以后，寿命还算是比较长的。

一九五六年第四季度，我在《文化生活》和《凤凰台》上先后发表了十三篇文章，主要是一些杂文，篇目有:《从影片“为了和平”所想起的》(见十月十三日报);《篱边的一枝鲜花》(评越剧)(见十月二十七日报);《话说‘沙里淘金’》(杂文，以“莫愁”笔名发表，谈整理戏剧遗产问题。)(见十月二十八日报);《奢侈之风不可长》(杂文，以“危言”笔名发表)(见十月三十日报);《凤凰颂》(《凤凰台》副刊发刊词，以“编者”名义发表)(见十一月六日报);《菊花四章》(杂文，谈菊，以“左风”笔名发表)(见十一月六日报);《逃离记》(杂文，评不愿从事商业部门工作的，以“莫愁”笔名发表)(见十一月十日报);《论“衣服十人家人家的好”》(杂文，谈服装爱好问题，以“牛布衣”笔名发表)(见十一月十一日报);《“集中生产”辩》(杂文，谈服务性行业不宜集中)(见十一月十七日报);《母亲——永远活在人们心中的伟大形象》(影评，以“莫愁”笔名发表)(见十一月二十一日报);《向戏曲遗产学习些什么》(见十一月二十九日报);《四千年来话郑州》(“上下古今谈”专栏文，以“莫愁”笔名发表)(见十二月九日报);《一件衣》(短篇小说，以“结绿”笔名发表)(见十二月二十五日报)。

一九五七年缺元、二、三月份资料；四月以后资料也残缺不全；已查到我写的稿件有以下十余篇:《来处不易》(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见四月十三日报);《谈“不满”》(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见四月十四日报);《也谈小品文》(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见四月二十三日报);《论“无赖还乡”》(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

《夜来风雨声》(小说连载，以“左试”笔名发表)(见五月四日至二十五日报);《“怕”从哪里来》(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见五月十二日报);《记者，滚开!》(杂文，以“左拾遗”笔名发表)(见五月十六日);《保护商代古城》(评论)。

一九五七年七月,“反右斗争”开始,郑州日报社编辑部四十几名干部中，被划为右派分子的十一名，约占总数的四分之一；其中有：编辑部主任、支部副书记武润可；秘书刘文洪；正、副组长李晴、李韶、孙傑、张魁中和我；编辑与记者陈勤廉、陈东、刘汉晨、纪学钧；同时受到批判的还有张国器、曹地、陈文彬等多人。这些人中包括我在内，存在着许多不健康的思想情绪,说过一些错话,理应接受党和群众的批评，教育；但是，没有任何事实能够证明这些人确实在搞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政治活动或者确系有这个企图；因此，草率地对他们统统扣上“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帽子,是有悖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实事求是”的原则的。这些人中，有很大一部分人是由于对当时的报社领导人成敬堂有意见。这些意见概括起来主要是如下三个方面：1.根据某些线索，怀疑成敬堂本人有严重的政治历史问题；2.怀疑成敬堂在领导报社“肃反”运动中的某些作为，是有意扩大打击面，转移视线，以逃避党和群众对他本人的政治历史问题进行审查；3.成敬堂在报社领导工作中，有关办报方针方向、建党、提拔干部等方面，贯彻党的政策有偏差。这些意见即使是错了的，那也只是对着成敬堂个人提出的，并不是对报社党组织(成敬堂不是报社党支部领导成员,也不是报社干部,仅是宣传部的一个副部长),更不是对整个党。成敬堂个人连报社的党组织他也代表不了，更不要说代表整个党组织、代表党中央了。因此，对成敬堂个人有意见，不能说成是“反党反社会主义”，这个道理是十分明显的。但在成敬堂所领导的报社“反右斗争”中，却把人们对他个人的意见，说成是对整个党整个社会主义的攻击；这样唯心地偷换命题，蓄意混淆两类矛盾，造成报社的“反右斗争”扩大化；只能使人更加怀疑他的这样作为，究竟是何居心在了。

在“反右斗争中”，我继续编辑了郑州日报副刊版，直到一九五八年

三月十六日开始下农村为止，从这以后，我脱离了郑州日报工作岗位；但直到一九六二年十二月由农村回来后，我才正式调离郑州日报社，到郑州市上街区文教科工作，而这时《郑州日报》则已经停刊两年了（一九六〇年年底停刊）。先是，报社在陆崑同志领导下，事业蒸蒸日上。陆崑同志临走时，除由报社分出去一座大型印刷厂（即现在的新华二厂）以外，还留下来很大一部分流动资金，报社的经济基础还很扎实。杨志清同志任领导时，一切“萧规曹随”，报社事业还继续保持原来的兴旺景象。但自成敬堂来到报社以后，一方面缺乏办报专业知识，又独断专行，造成报纸销路下降，业务推广不开；另一方面大手大脚，一两年功夫将报社流动资金花费殆尽，在“反右斗争”中，不但不采纳忠言，反而对提意见的人采取报复手段，施加无情打击，将大批办报的骨干分子划成“右派”，取消他们为党工作的应有权利；造成报社元气损伤， 根基削弱。虽然留下来的同志辛勤努力，支撑局面，但仍不能挽回颓势；两年半后，终于停刊；这一切成敬堂是不能辞其咎的。

九、 小结

《郑州日报》从一九四九年七月一日创刊，到一九六〇年停刊，共出刊十一年半；而我从一九五〇年底调出，在该报时间一共十二年零十个月，其中从事编、采工作八年多；也可以算得是与该报共始终了。十多年的经验教训，诗人充分认识到：要办好一张党报，首先是要依靠党的正确领导；其次要依仗一批有高度的理论政策水平、坚实的业务工作能力、渊博的文化科学知识和优秀的文字写作水平的新闻工作人才。报纸是靠人来办的，什么样水平的人就只能办成什么样水平的报。古今中外都是“人才难得”啊！领导人如果没有一种“求贤若渴”“爱才如命”的公心，抱着“嫉贤忌能”“营私结党”的私念，那就不可能彻底执行党的正确领导，不可能团结广大“志士仁人”为党工作，也就不可能办好一张党报以至做好任何党的工作。“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希望今后郑州市的新闻工作者同志们，“亦将有感于斯文”；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于郑州

郑州历史沿革考[20]

左改（整理自作者遗留手稿）

一、商代故都——南亳

郑州历史沿革,根据史书记载,最早始于距今三千年前的西周初期。《郑州县志》也把“周封管叔鲜于此”作郑州建邑之始。但是建国以来，我国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商代中期古城遗址；同时在这个古城遗址的下面，还发现了面积广大的早商文化遗址。这一震惊中外的重大考古发现，一下子把郑州的历史推前了至少五百年。根据地下发掘史料，郑州商代古城面积很大，大约为后代续建的旧城面积的一倍左右，古城四周还发现了许多炼铜、制陶窑和骨器作坊等文化遗址，以及只有历代帝王家才能拥有的大型青铜鼎之类的“重器”。这一切都说明这里在商代应该是一个属于都城一类的地方。那么，它到底在当时是个什么城邑呢?

我认为这里就是商代的故都“南亳”。

古籍中有关于“南亳”的记载。《史记正义》:“汤即位，都南亳，后徙西亳也。”“西亳”故址根据史籍记载和地下发掘史料，已经初步证明了就是偃师二里头商代遗址。但是,“南亳”究竟在什么地方？过去众说纷纭。很多人认为在今安徽亳县境；因为它在商丘城的南边，而商丘是属于古代商族的宋国都城。可是宋在商代只是商王国附属的一个邦，不可能以它作为商王国的中心而定“亳”这个王都的南北。《括地志》称：“宋州穀熟县西南三十五里南亳故城，即南亳，汤都也。”这也没有提出任何证据。天下同名的地名常有，怎么能仅凭传说中的一个故城名，就妄断为它即是“汤都”的那个“南亳”呢?

那么“南亳”究竟在哪里呢?请看下面史实。

---

[20] 从内容上来看，本篇文章应是下一篇《郑州古城话沧桑》的草稿。

安阳殷墟卜骨中，有一片卜辞内容是：“丙寅卜，贞，南壬口延口。”（见“前”一、45、4）[21]这里的“南壬”是一个商代国王的名号，也就是史书上记载的“仲壬”。为什么“仲壬”又称“南壬”呢？《春秋经传集解·后序》说：“仲壬即位，居亳，亳在殷南，称曰南壬。”这里的“仲壬即位，居亳”一语是引自《竹书纪年》。大家知道殷墟卜辞是近代在安阳殷墟发掘出来的商代遗物，《竹书纪年》是晋代在汲郡古冢中发掘出来的战国之物，而《春秋经传集解·后序》的作者不可能见到殷墟卜辞；他们三者提供的史料却若合符契应该说是可信的[22]。据此，我们可以断定：商代确有个叫“仲壬”的王，他的都城叫“亳”。由于这个“亳”在“殷”的南边，所以仲壬又被称为“南壬”；至于这个“亳”呢，自然也应该称作[23]“南亳”了。“南亳”在哪里？《春秋经传集解·后序》说得很清楚：“在殷南”不说在“殷东南”，也不说在“宋南”，可见《括地志》等说法是不实的了。

虽然说“亳在殷南”，那么它到底又在殷南的何处呢？

根据史籍记载，南亳原是商的故都，到商汤灭夏以后，才迁往西亳。但商汤死后不久，仲壬又将都城迁回南亳；以后历经沃丁、小庚、小甲、雍己诸王，都居这里（见《竹书纪年》），直到仲丁元年才“自亳迁于嚣”（《竹书纪年》）。这一段史实和郑州商代遗址发掘出的史料对照，也正好一致。

《竹书纪年》称：“汤有七名[24]而九征。”商汤征伐过的国家，据《商颂·长发》，有韦、顾、昆吾、夏桀；据《孟子》，还有葛。“韦”的地望在今滑县境；“顾”在今濮阳县东；昆吾在夏，商之际居今许昌附近；夏桀居“斟寻”在今巩县；葛在今宁陵县境，汤的故都南亳应该是与上述这

[21] 原文如此，意义不明，可能是关联作者之前写的手稿，现或佚失。下同。

[22] 原文如此。

[23] 原文为“称做”。

[24] 原文为“七命”，这算不上错别字，“七命”也是一种说法，但当前学界还是更倾向于“七名”，指的是“商汤的七个名字”。

些地方邻近，并且处于这些地方边围之中，即东不过葛，西不逾斟寻，南不出昆吾，北不越韦顾；而郑州商代古城是正合适这一地理位置的。首先要说明的是：“殷”地区的面积很大，不专限于安阳殷墟一小片。《史记正义》引《竹书纪年》称“殷”在“纣时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据邯郸及沙丘[25]，皆为离宫别馆”。所以，“亳在殷南”一语至少应解为在朝歌之南。朝歌地望在今淇县境；而淇县之南只有郑州商代古城的情况可以与“南亳”这一史实相当。“殷”在当时又称“北蒙”（见《竹书纪年》），“北蒙”正是与“南亳”相对称而言的，两地隔着黄河，南北相望，旗鼓相当。除了郑州古城，还能另外找到第二处这样的遗址吗？

根据上述，所以我认为郑州商代古城，正是三千四百年以前的商王国的故都南亳。这里附带提一句：有人认为郑州商代古城是“嚣”；这只是猜测，提不出任何证据来。何况商人在“嚣”建都的年代很短，仅仲丁（在任十三年）、外壬（在位五年，一说十五年）二王，共十八年至二十八年；与郑州商代古城地下发掘资料对不起来也不相符。

二、鄘国的首邑

商族分为七个“族”，每个“族”各自建成一个“邦”，其中有五个“族”亦即五个“邦”共同组成了殷王国。五个“族”中殷族是后来居上的，于商代后期独揽了商王位的世袭继承权；因此他们又称为“王族”，他们所建立的邦称为“大邦殷”，都城称“天邑商”。其余四个邦的首领（称“邦伯”，《卜辞》作“白”）都成为商王手下的大臣，如商纣时的比干（邺邦）、商容（鄘邦）、微子启（宋邦），箕子等。关于这些，另有专著考证，本文不多赘述了。

商族中有一个族称“庸成氏”（见《六韬·大明篇》），在《庄子·胠箧篇》，《吕览·勿躬篇》[26]与《世本》中均简写作“容成氏”。《吕览·慎大篇》说，周武王灭殷时“表商容之闾”。商容是商族人，商容即商“商庸”；所以，庸成氏是商族中的一“族”。殷金中有《庸父辛尊》（《续殷文存·上》

[25] 原文为“沙邱”。
[26] 《吕览》，即《吕氏春秋》的别称。

54),“庸”是“族”名,“父辛”指人,也证明“庸”属商族。建立的邦就叫“庸”(《卜辞》中作“用”,“用”即“庸”的古字),也就是“鄘”。《诗经》十五国风中有《鄘风》,证明鄘国在西周初期还存在的,后来才灭亡了。“鄘”究竟在什么地方,历代无人知晓。近代王国维曾说鄘即商奄,在山东曲阜;但证据缺乏,理解牵强,仅属猜测之辞。我认为“邺”、“鄘”两国,一在殷之北,一在殷之南,“鄘”国地望当在今黄河南岸一带,东起现在郑州。《地理志》:“庸,管叔伊之。”《史记·管蔡世家》:“封叔鲜于管。”《史记集解》引杜预曰:“管在荥阳京阳东北。”即今郑州。“鄘国”的最西边一直达到今西安市附近的古“崇”邑。《大雅·皇矣》:“以伐崇庸。”过去都把“庸”解为“墉”,当作“大城”讲了。但,这首诗的下面,还有两句诗:“崇庸言言”;“崇庸仡仡”。“言言”和“仡仡”都是形容人的言语,行动,表情的,如果说它是形容城墙就解释不通。城墙怎么能说话,怎么能表现驯服或倔强的神情呢?所以,这里的“崇庸”应是指崇邑中的庸族人而言,崇邑应是鄘国的西陲。在管与崇之间,很多当时的人名、地名都与“庸”或“成”有关。如属于容成氏一族的商汤称“成汤”或“成唐”。《齐侯镈钟》:“虢虢成唐。”《卜辞》:“武唐用,王受又。”(“续”十七·6)“武唐”即成汤,成汤称为“武王”,见《商颂》。这里的“用”可以有两种解释,其中之一作“庸”解,即“庸族的武唐”。《竹书纪年》:“洛伯用与河伯冯夷斗。”“洛伯”即洛地的邦伯,“用”即“庸”,表明他是庸族,也说明当时洛河一带都是庸地。除了商汤称为“成庸”以外,西周时周武王之子在洛阳地建陪都,称为“成王”,新都也名“成周”,成周之东管邑之西的丘陵地带称“成皋”,均表明这一带在当时是庸成长的聚居地。此外湖北郧阳等处古称“上庸”,可能鄘国的南境当时还曾达到湖北西北部一带。

以上这么多证据,足以充分证明古代鄘国的所在地了。但是,当管叔鲜“尹庸”之时,为什么在这样大面积的区域里,却把他的驻地设在现在的郑州这里呢?岂不是太靠东了吗?这只能有一个解释,那就是:曾经是商王国的故都南亳,到西周初期还仍然是鄘国中最大的城市,是鄘国的首邑;所以叔鲜自然是驻到这里来了。要说明一点:古代“庸”

字也当作“墉”字讲，就是“大城”的意思。大约郑州商代古城是当时最大的一座城（目前地下发掘材料，还没有发现另一座城在当时有比郑州商城更大的）因而该族才被称呼为“庸”族（“大城”族），该邦才被称为“庸”邦（“大城”国）吧？

综上所述，所以我认为：从商代中期仲丁迁都以后，到西周初期，郑州仍然是商族人的重要聚居地之一，是庸成氏族建立的鄘国首邑所在地。……[27]

三、管城名称的由来

殷亡于周武灭纣之时，此后这里成了卫国的疆土，因此《诗经》中有《卫风》而无《殷风》。但是，《诗经》中有《鄘风》，足证鄘国在西周初年还存在过一个时期，它的灭亡在殷之后。《鄘风》中的原诗已经亡佚，现存的《鄘风》内容实际上是从《卫风》诗中分出来的，这说明鄘地距离卫国大概很近，而且它的灭亡大致较《诗经》十五国风中的其它各国为早。鄘国什么时候灭亡的呢？我认为当在周成王时，而亡于周公旦之手。据《尚书》等古籍记载，管叔在周成王时，曾经离间过周成王与周公旦叔侄间的关系，把周公旦弄下台，然后和他的统辖的商族人联合起来造反，打祘[28]夺取周朝王位。但周成王马上与周公旦重新和好起来并运用他亲兵讨伐管叔。周公旦东征三年，终于把管叔杀了，平定了叛乱。这场战争大约很残酷，跟随管叔起来造反的商族人大部被屠杀，剩下一小部分“遗民”也被强迫迁到今洛阳一带居住，并为此新建了一座大城“成周”，就近驻军镇慑。自此以后，“成周”城开始取代了鄘邑的地位；而经过周公旦大军讨平叛乱迁走遗民，这里大概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所以，如果按照安阳殷墟的例子来定名的话，郑州商代古城遗址到此时倒也应该名副其实地称之为“鄘墟”了。

“鄘”与“亳”本来都是商族人称呼的名称，但自从他们全部迁走、这里成为废墟以后，这些地名也因而废弃并被人遗忘了。正如周“殷”

---

[27] 手稿在此断开。

[28] 原文如此。祘（suàn），同“算”。

变名为“卫”、“奄”变名为“鲁”一样，周族人改称“鄘”为“管”。为什么称“管”呢？原来这里北限黄河，东临圃田大泽，三面环水，是西周国王直辖疆域的最东境。同时从这里乘船渡过黄河，可北通曹卫；越过圃田，可东达宋鲁。因而又是东陲一个重要的关口。“关”“管”两字古音相近字义亦相通；因而此地称“管”，又称“关”。

《墨子·公孟篇》[29]：“周公旦为天下之圣人，关叔为天下之暴人；此同服或仁或不仁。”这里以周公旦与关叔并举，并称之为“同服”，足证“关叔”即“管叔”，“关”“管”二字通用，“管”地即“关”地。

四、沦为郑国的北鄙

此后三百年间，终西周之世，管邑没没无闻，不见经传，倒是《诗经》中曾偶尔提到过这一带的情景。如《小雅·车攻》中提到周王（据说是周宣王）到国境东部田猎的故事：“四牡庞庞，驾言徂东。”“东有甫草，驾言行狩。”这里的“甫草”係指圃田一带的草泽地，见郑玄《笺》。“建旐设旄，搏兽于敖。”“于敖”，我认为应作“在敖地”解。“敖”当即仲丁之年“自亳迁于嚣”的“嚣”（读 ào），《史记·殷本纪》中“嚣”作“隞”，“隞”与“敖”形近音相同。从这首诗反映的情景看，当时这一带已经很荒凉了。《小雅·甫田》诗中提到：“倬彼甫田，岁取十千。”“或耘或耔，黍稷薿薿。”“禾易长亩，终善且有。”“甫田”即“圃田”，古“甫”“圃”二字相通，见前郑玄《笺》。这首诗中所反映的也是一片田野风光，见不到几百年前的通都大邑的那样情况了。

东周初年，郑武公迁居溱洧二水间，重新建立起了郑国，此后管邑一带成为郑国的“北鄙”。郑国原来的封地在“咸林，今陕西同州府华州”（见顾栋高《春秋大事表·五》）。公元前七七一年，犬戎灭西周，周幽王被杀，郑国君桓公也一同就难。武公即位后，为了避犬戎之难，东迁到“今河南许州府新郑县”（《春秋大事表·五》）建都立国，仍称“郑国”，后人因此称该地为“新郑”。郑国刚迁来时，只有十个城邑；后来国势逐

---

[29] 手稿原文字迹难以识别，经查找后面的引文，确认引自《公孟》。

渐强盛，占领了周围很多地方，最后竟把原先接纳他的东道国——东虢国也灭了。那时候郑国西北方最大的一个城邑是“京”。它的遗址在今荥阳县东南境内，已经找到了，面积很大。《左传·隐公元年》[30]中提到“京”城已“过百雉”（城墙高一丈长三丈为一雉）。郑庄公时，封他的弟弟共叔段于“京”，共叔段后来把郑国的“两鄙”、“北鄙”都侵占了“以为己邑”。这里的“北鄙”即指管邑一带地方，《郑州县志》也是这样认为的。但是它又提到：“北鄙又名东里，郑子产所居。”这一说法于史无据，大约出于传闻附会，因为子产是郑国的贵族，世代居于郑国都城，而且根据《左传》等史籍记载，他主持国政，事务忙碌，活动场所多在都城之内；其不可能远处百里之外的“北鄙”来执政，是很显然的。过去郑州城内县衙前还立有“子侨故识”的牌匾，东城还有“子产故里”和“子产祠”等胜迹，大都是后代人把郑州城当成了古时郑国的都城了，其实是错了的。“东里”大约在原郑国都城即今新郑县境内，不在郑州。

《左传》提到共叔段占据郑国的“两鄙、北鄙”，“以为己邑”，请注意最后的这个“邑”字：它说明尽管地处边鄙，但仍然可能有一些城“邑”（也许很小）存在的。管地由于地处冲要，在郑国时期大约人烟又逐渐稠密起来，工商业经济又逐渐发展；（例如管仲的经商，我认为管仲很可能原是管地人。）因而又形成为郑国北鄙的一个重要的城邑。《僖公三十二年》[31]：“杞子自郑使告于秦曰：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若潜师以来，国可得也。”过去一向把“北门之管”解释为“开启北门的锁钥”。这固然能解释得通，但是于[32]情理不适合。因为杞子是秦国派到郑国来的使臣。秦国虽然是盟邦，但是郑国总不可能让一批外国人来掌管国都城门的锁钥的。我认为这里的“管”应该是指管邑。

在古汉语中，“北门”这个词常常可解释为“北门以外”。如《诗经》中“东门之墠”、“东门之池”、“东门之枌”等句中的“东门”一词，都应该解释为“东门外”。所以，“北门之管”应该解释为“北门外的管邑”

---

[30] 原文为《左隐之年传》，应为作者笔误。

[31] 同上，原文为《左僖三十二年》。

[32] 原文为“与”。

较为正确。因为秦郑两国结盟，秦伯派杞子等戍郑共同防禦[33]晋国入侵；所以郑国让他们驻扎在北边的管邑，这是完全合乎情理的。如果上述解释是对的话，那么到了春秋中叶，管邑又已经成了郑国北部的一个军事重镇了。

五、秦汉建县与唐初筑城

战国时期，史籍对管邑绝少记载。《竹书纪年》曾提到："郑筑长城，自亥谷以南。"这里的"郑"是指韩国。韩国灭郑，以郑国的故都为都城，因而有时袭用郑国的名号。当时魏国强盛，累次进攻韩国，因而韩国在国境东陲筑起了一座长城防御魏兵。这座长城根据《郑州县志》记载，是紧靠在圃田泽的西岸，向南北延伸，北端抵达"亥谷"。"亥谷"在哪里？后人考证在今原阳县境内。但我认为原阳一带一马平川，既无山丘，哪来谷地？这亥谷也许是在黄河南岸部山头一带。而管地则正好处在古长城北段内侧，军事地理位置重要。到了战国末年，史书记载：秦庄襄王元年（公元前 249 年）秦军灭了东周接着又攻占韩国北部的巩县、成皋、荥阳等地，把国境线向东推展到大梁（今开封）附近。据此，管地这时当也为秦国所占领。不久，秦国便在管地设置了一个县，名为"管县"，新成立的三川郡。这是管地建县之始，距今两千两百多年。汉代仍残秦代建制，称管县，属河东郡。到了汉代末年，这一带累遭兵乱，著名的荥阳之战，官渡之战都在这里。正如曹操《蒿里行》诗中所描述的"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由于居民人数大减。曹植时又将管县撤销了，併[34]入中牟县。此后，这里在北魏时属东恒农郡，以后又属广武郡。北周时属荥州。不久荥州改名郑州，这是"郑州"建名之始，距今约一千四百多年。这时，管县又恢复建制，具体年代无考，大约在公元五世纪后期至六世纪即北魏后期到隋代之间。隋文帝开皇十六年（公元 596 年），设置管州，州治在管县。隋炀帝初年，又将管州名称改为郑州，这是管县称"郑州"

---

[33] 原文如此。禦（yù），同"御"。

[34] 原文如此。併（bìng），同"并"。下同。

之始，但不久便又改称为“荥阳郡”。

自从北魏迁都洛阳以后，管县地处近畿，人口增加，经济恢复，成为洛阳以东的重要城镇之一。但由于历代多次水灾原来古城城墙大部毁坏，城内东北大半沦为水泽，居民集中位于城西南高处。到了唐初武德四年（公元 621 年），才重筑城墙。但城内面积尚不及原来古城的一半。据《郑州县志》载，该城“周围九里三十步，高三丈五尺，顶阔二丈，趾宽五丈，隍宽四丈，深二丈五尺。城门四：东‘寅宾’，西‘西成’，两门相对；南‘阜民’，北‘拱辰’，两门不相对，南门偏西，北门居中。”对照起来，基本上大约和解放前郑县九城差不多。城墙建筑竣工后，管县从此也改称为“管城”，这是“管城”一名的由来。由于筑城的关系，武德四年曾一度将郑州州治迁往虎牢；到唐太宗贞观七年(公元 633 年)，才又重新迁回管城。此后，从唐代历经北宋，金，元共四个朝代及余年，郑州管城县的建制基本未改；仅唐天宝到乾元年间，一度将郑州改为荥阳郡，和北宋时一度废州治，以管城县属开封府与京西北路，其余均无变动，到明代，省去了管城县的建制，直称为郑州，属开封府。从此“管”这个原来老地名逐渐被遗忘，不为后人所知，人们只知道“郑州”这个名称。许多人因而误认为此地即古代郑、韩国都；连《郑州县志》中也纂入许多郑国的地方史料，成了张冠李戴的笑话了。明清两代五百多年间，郑州大都隶属于开封府，领县四；仅清雍正年间与光绪末年一度改为直隶州。辛亥革命后，戴州置县，郑州改名郑县。建国后成立郑州市；不久，河南省府迁来郑州，此地逐成为河南省省会。

郑州郊区的西北郊，原名荥泽县，后来併入郑县。西郊须水一带，原属荥阳县，解放后併入郑州郊区。郑州辖县荥阳县，原係广武，汜水，荥阳三县，后来合併为一县，治荥阳，即古索城，其历史沿革当另文论述。

郑州古城话沧桑

左改（整理自作者遗留手稿，完稿时间应在 1983 年之前）

郑州城的历史沿革，根据史书记载，最早始于距今三千多年前的西周初期。《郑县志》（周秉彝修刘瑞璘纂、民国四年刻本）也把“周封管叔鲜于此”作为建邑之始。但是，建国以来，我国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商代中期古城遗址；同时，在这个古城遗址的下面，还发现了面积很大的早商文化遗址。这一震惊中外的重大考古发现，一下子把郑州城的历史推前了至少五百年。根据地下发掘史料,郑州商代古城面积很大，大约为唐代以后的郑州城面积一倍左右。古城四周还发现了许多炼铜、制陶和骨器作坊等文化遗址，以及只有当时帝王家才能拥有的青铜鼎之类的“重器”。这一切都表明此地在商代早期就应该是一个属于王都之类的所在。但是，过去史籍对此却无确凿记载。到底在当时这座古城叫做什么名称呢？

一、 商代故都——南亳

我认为这座古城很可能便是商代的故都“南亳”。《史记正义》曾载：“汤即位，都南亳，后徙西亳也。”这里的西亳建都在后，以其位于南亳之西而名之为“西亳”，但南亳却并不因在西亳之东而名“东亳”；可见二地命名不同时，“南亳”名称的出现应早于“西亳”。那么，“南亳”又是怎样被命名的呢？原来商王国有两个建都年代较长的都城。一个是南亳，从商汤建国以前到仲丁迁嚣之际，至少有两百年以上的历史。另一个是北蒙，即安阳殷墟。《竹书纪年》：“盘庚自奄迁于北蒙，曰殷墟。”北蒙建都时间为二百七十多年（据《竹书纪年》）。“南亳”的命名大约是与“北蒙”相对而言的，正如同“北京”与“南京”一样。商王国共划分为五大区域，中间区域称“商”，又称“中商”，周围分“东土”、“南

土”、“西土”、“北土”四区域。以上均见《殷墟卜辞》，限于篇幅，不一一征引了。南亳既与北蒙同属商王国的都城，其地望最有可能也在商王国的“中商”区域，而居北蒙之南；或者在商王国的“南土”，接近“中商”地区。《殷墟卜辞》：“……三日，丙申，允有来嬉自东肃，告曰：儿……”[35]（前七、40）这里的“肃”即春秋时“萧叔大心”的“萧”，地址在今安徽萧县境。肃称“东肃”，证明此处已属商王国的“东土”。后来有些史学家认为南亳在今安徽亳县一带。《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宋州穀熟县西南三十五里南亳故城，即南亳汤都也。”这可能是出于后人附会，并非商代南亳原址。因为这一带与“东肃”邻近，已属于或接近于商王国的“东土”；如果汤都的亳城果真在此，那就应称之为“东亳”，而不是“南亳”了。此外，汤都南亳时，西边还有夏王国，南边还有昆吾国。《竹书纪年》载，夏桀“居斟寻“。《括地志》云：“故鄩城在洛州巩县西南五十八里，盖桀所居也。”吴起曾对魏武侯说：“夏桀之居，左河济，右太华[36]。”史载昆吾在夏代末年迁于[37]“许”，后来被商汤灭了。《左传· 昭公十二年》[38]：“……昆吾，旧许是宅。”《括地志》：“许故城在许州许昌县南三十里。”在夏王国和昆吾国未灭亡之前，商汤自然不可能在那里建都；这也就排除了南亳故址在那一带的可能性。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这样的结论：南亳城的所在地，东边不超过萧县、商丘[39]、宁陵（古葛国），西边不超过巩县济源，南边不超过许昌，北边不超过汲县（古“朝歌”，属“殷”辖境）。而在这一小片区域里，目前所发现的最大规模的早商文化遗址，只有郑州古城一处。至少在目前，它是最有资格被人认为是商代故都南亳的。

附带提一点：有人根据《孟子》“汤居亳，与葛为邻”这句话，认为

[35] 此处《殷墟卜辞》原文为：“……三日丙申允出来嬉自东[illegible]〔告〕曰：皃……”。

[36] 原文为“太华”。

[37] 原文如此，为“于”的异体字。

[38] 原文为《左昭十二年传》。

[39] 原文为“商邱”。

南亳应在宁陵县（古葛国）附近。这其实是个误解。正如同河南省与山东省为邻；如果认为济南城就在郑州市的近郊，岂不成了笑话了？

二、 关于仲丁迁嚣

南亳原来仅称“亳”，南亳的名称是与北蒙相对而言的，如《孟子》“汤居亳”这句话中的“亳”，指的即是南亳；因为那时夏王国还未灭亡，西亳尚在夏王国境内。商汤死后，续位各王，据《竹书纪年》：“外丙胜居亳”，“仲壬即位居亳”，“沃丁绚即位居亳”，“小庚辨即位居亳”，“小甲高即位居亳”，“雍已伷即位居亳”，直至“仲丁即位，元年，自亳迁于嚣”。所有以上的“亳”地，参照《孟子》，应均指的是（包括战国以前古籍）南亳。至于西亳，除商汤灭夏后，为了就近统治夏民，一度迁都至此外，别的史无明文。所以，商王国在南亳建都的历史，远比在西亳长得多。（按照古籍记载，西亳那里只有一座“先王居”即帝喾庙，别无其它，是不能长期定都的。参阅偃师二里头商代遗址地下发掘资料。）

那么，仲丁为什么要把都城迁到嚣地呢？这到现在还是个谜。

“嚣”，《史记》作“隞”。《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荥阳故城在郑州荥泽县西南十七里，殷时敖地也。”“荥阳故城”即今郑州市郊区古荥镇，距郑州古城很近。这里靠近邙山，地势较高，秦时把粮仓设在这里，称“敖仓”，大约是为了避免水灾。

古时郑州城附近三面环水：东有圃田泽，北有荥泽，南有萑苻泽。这些湖泽都和黄河水相通。黄河主干流还曾一度流经郑州古城东北，奔往东南。郑州城东部及东南郊的城湖、螺丝湖、梁家湖、鲍湖等一连串带状湖泊，就是古代黄河河床的遗迹。（近人囿于《禹贡》之说，往往认为古代黄河只有一条通海的固定河道，其实是大谬不然的。）

根据上述，我认为仲丁迁嚣的原因，很可能是由于洪水泛滥，威胁亳都部分的缘故。

三、 鄘邦的首邑

商族分为七个“族”，每一“族”各自建成一个“邦”，其中有五个

“族”亦即五个“邦”共同组成了商王国。五族中“殷族”后来居上，于商代后期独占了商王位的世袭继承权，因此他们又自称为“王族”。（关于这些，本文作者另有专著考证，这里不多赘述。）商族中有个“族”称“庸成氏”（见《六韬·大明篇》），亦作“容成氏”（见《庄子·胠箧篇》、《吕览·勿躬篇》与《世本》）。《吕览·慎大篇》说，周武王灭殷时“表商容之间”。商容是商族人，商容即“商庸”；所以，庸成氏是商族中的一“族”。殷金中有《庸父辛尊》（《续殷文存》54），“庸”是“族”名，“父辛”是人名，也证明“庸”属商族。《卜辞》“庸”字作“用”，“用”即“庸”的古字。朱起凤《辞通》：“容庸同声通用。”“庸成氏”建立的邦就叫“庸”，也就是“鄘”。《诗经》十五国风中有《鄘风》，鄘邦究竟在什么地方呢？《诗谱》称：“邶、鄘、卫者，自纣城而北曰邶，南曰鄘，东曰卫。卫在汲郡朝歌县。”郑樵也说：“中卫，南鄘。”服虔说：“鄘在朝歌西。”总起来说，鄘邦是在朝歌（今汲县）[40]以南、以西的地方。它的范围面积很广，东起郑州古城，西至今西安市附近，南边大约到今湖北省西北部。很少有人具体论证。据《汉书·地理志》的记载：“庸，管叔尹之。”《史记·管蔡世家》：“封叔鲜于管。”《史记集解》引杜预曰：“管在荥阳京阳东北。”《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郑州管城县外城，古管国城也。周武王弟姬鲜所封。”可见郑州古城一度称作[41]“庸”。《大雅·皇矣》：“以伐崇庸。”“崇庸言言”；“崇庸仡仡”。这里的“崇庸”即指“崇”邑的“庸”族人而言。《史记正义》：“崇国盖在丰、镐之间。”即今西安市附近。《竹书纪年》：“洛伯用与河伯冯夷斗。”“伯”是一个邦的首领，“洛伯”即洛地的邦伯。“用”即“庸”字，表明洛伯是庸族，也说明当时洛河流域一带都是鄘邦辖地。这一带还有一些地方是用“庸成氏”的“成”作地名的。洛阳又名“成周”，成周管城之间的丘陵地带称“成皋”；均表明这一带原是庸成氏一“族”的聚居地。此外，湖北郧阳等古称“上庸”，大约鄘邦的南境当时还曾达到这里。商汤又称“成汤”，

---

[40] 此括号根据内容应当是解释前者“鄘邦”当今所在地。

[41] 原文为“称做”。

“成唐”。《齐侯镈锺》：“虩虩成唐。”《殷墟卜辞》：“武唐用，王受又。”(“续”十七·6)“武唐”即商汤，商汤称为“武壬”，见《商颂》。“用”即“庸”。以上证明商汤是属于“庸成氏”一族。商汤都南亳，说明该城原是商王国中庸邦的“大邑”；以后商王国都城迁走了，但南亳城仍是鄘邦的首邑。所以，当管叔鲜“尹庸”之时，也自然是驻到这里。

还要说明一点：古代“庸”与“墉”字通用，也当“大城”讲。大约郑州商代古城是当时最大的一座城（目前地下发掘史料还没有发现另外一座城在当时有比郑州商城更大的），因而该族才被称呼为“庸成氏”（大城氏），该邦才被称为“鄘”邦（大城国）。

四、 管邑名称的由来

前面说过，商王国是由五个邦联合组成的，“殷”与“邶”、“鄘”各是商王国中的一个邦。其中殷邦最强盛，称“大邦殷”（见《尚书》）；殷其首领成了商王国的帝王。殷邦亡于周武王时，此时邶、鄘二邦还存在；所以，周代的《诗经》中还有《鄘风》、《邶风》之名而无“《殷风》”。鄘邦又是什么时候灭亡的呢？根据记载，是亡于周成王时。《汉书 ·地理志》：“周既灭殷，分其畿内为三国：……鄁[42]，以封纣子武庚；庸，管叔尹之；卫，蔡叔尹之；以监[43]殷民，谓之三监。武王崩，三监叛[44]；周公诛之，尽以其地封弟康叔，号曰孟侯。迁鄁庸之民于洛邑。”经过周公旦大军讨平叛乱、迁走遗民之后，这座商代古城大概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前面曾提到《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郑州管城县外城，古管国城也。”[45]

[42] 鄁，古同“邶”。下同。

[43] 一说“临”。

[44] 一说“畔”。

[45] 郑州古城无外城；这里所提的“外城”，当指后来废弃的古城北半城。大约原来古城的精华全在北半城，所以这里算把外城称为“古管国城”，说管叔鲜封在这里。从地下发掘出来的两座青铜鼎位置也靠近北半城城墙附近，说明奴隶主贵族居住的宫殿在北半城，最后逃跑时把“釜器”掩埋在附近地下了。 ——作者按

“鄘”与“亳”是商族人称呼的名称；周族人来后，改称此地为“管”。为什么称“管”呢？原来这一带三面环水，是西周时周王直辖区域的最东境。同时，从这里乘船渡过河湖水泽，可北通曹卫，东达宋鲁，因而又是东陲一个重要的关口。“关、管”两字古音相同，字义相通；因而“管”即是“关”。《墨子·公孟篇》：“周公旦为天下之圣人，关叔为天下之暴人；此同服或仁或不仁。”以周公旦与关叔并举，并称之为“同服”（兄弟）；足证此处的“关叔”就是“管叔”。所以，“管”即“关”，管城就是关城的意思。

五、 沦为郑国的北鄙

此后三百年间，终西周之世，郑州古城没没无闻，不见经传。大约除了一些戍守的兵丁和少量过往商旅之外，到处一片瓦砾，人烟稀少。《诗经》中曾提到过古城附近地区圃田、敖邑一带的情景。如《小雅·车攻》中提到周王（据说是周宣王）到这一带田猎的故事：“东有甫草，驾言行狩。”“甫草”指圃田一带的草泽地，见郑玄《笺》。“建旐设旄，搏兽于敖。”“敖”即古城西北的敖邑。郑州古城周围地区都是一片荒野，如此荒凉，成了贵族们打猎的地方；那么古城本身也就可想而知了。[46]

到东周初年，郑国由陕西东迁到河南新郑建立新都，国势逐渐强盛起来，占领了周围很多地方，郑州古城一带也成了郑国的“北都”。大约从此以后，郑州古城（即管邑）的居民逐渐多了起来，零居在古城的南半部。郑庄公时，曾封他的弟弟共叔段于“京”（今荥阳县东南境），共叔段后来把郑国的“西鄙”“北鄙”都侵占了“以为己邑”；郑庄公赶走共叔段后，又将“北鄙”“西鄙”都夺了回来。民国四年刻本《郑县志》中提到：“北鄙又名东里，郑子产所居。”这一说法于史无据，大约出于

---

[46] 手稿原文中，“建旐设旄，搏兽于敖。”后面的内容原本与前一篇《郑州历史沿革考》第四节第一段后半部分（见 157 页）大致相同（“于敖”，我认为应作……通都大邑的那样情况了。），但被大幅删涂。被删部分右侧有另一段由铅笔书写的字迹：“前面否定敖即郑州，此处又承认敖为郑州？”笔记不似汪难庸，疑为审稿人所写。“‘敖’即……可想而知了。”这段是在将上述文段删掉后添上的。

传闻附会，因为子产是郑国的贵族，世代居于郑国都城（今新郑县[47]）；而且他主持国政，事务忙碌，根据《左传》记载，他活动的场所多在都城之内，其不可能远居在百里之外的“北鄙”是很显然的。解放前郑州城内县衙外门还书有“子侨故治”的额匾，东城还有“子产故里”和“子产祠”，也大都是由于后代人误把郑州城当成了古时郑国的都城了。其实原郑国都城在今新郑县，“东里”大约也在那里，并不在今郑州。

郑国中期，管邑人烟日益稠密，商业经济有所发展；（例如管仲的经商。我认为管仲原籍很可能是管邑，后来寄居颍上。）[48]因而又逐渐形成为郑国北鄙的一个重要的城邑。《僖公三十二年》：“杞子自郑使告于秦曰，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若潜师以来，国可得也。”过去一向把“北门之管”解释为“开启北门的锁钥”。这固然也能解释得通，但是于[49]情理不适合。因为杞子是秦国派到郑国的使臣。秦郑两国虽然是盟邦，但是郑国总不可能让一批外国使臣来掌管本国国都城门的锁钥的。我认为这里的“管”应该是指的管邑。在古汉语中，“北门”这个词常常可以解释为“北门以外”。如《诗经》“东门之墠”、“东门之池”、“东门之枌”等句中的“东门”一词，都应解释为“东门外”才讲得通；所以，“北门之管”也应该解释为“北门外的管邑”才正确。因为秦郑结盟，秦伯派杞子等戍郑，共同防禦晋国入侵；所以郑国让他们驻扎在北鄙边境的管邑；这是完全合乎情理的。

六、 建县与撤销[50]

战国时期，管邑成了四战之地，附近一带战争频仍。公元前 376 年，

---

[47] 今新郑市。1994 年 5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市，为新郑市，属河南省，由郑州市代管。下同。

[48] 手稿原文中，括号内容旁有由铅笔书写的批注：“？查史记管晏列传管夷吾颖上人与左传颖考叔之颖上是否为同一地，如为一地，则考叔为郑臣，管仲为郑人也，有可能”（注意，这段旁批的所有的“颍”都误写为了“颖”）。字迹与汪难庸不似。

[49] 原文为“与”。

[50] 原标题为《秦汉建县与唐初筑城》，被涂改为现在的标题。旁边有疑

韩哀侯灭了郑国，迁都新郑，管邑归属韩国。不久，魏国也于公元前362年迁都大梁（今开封城[51]）。韩魏秦赵诸国不断攻伐，为了防御外敌，魏国于公元前359年派“龙贾帅师筑长城于西边”；韩国也于公元前356年“筑长城，自亥谷以南。”同年，魏国又“遣将龙贾筑阳池以备秦。”（以上均据《竹书纪年》）“阳池”在郑州正北，今原阳县西境（据《太平寰宇记》）。魏长城由此一带向北延伸到今河北省境内。韩国长城在哪里呢？民国四年刻本《郑县志》中曾提到：圃田泽“西限长城，东极官渡。”据此，韩国长城是建筑在圃田泽的西岸，与魏国国境隔湖相望。“亥谷”不知在何处。过去有人认为也在原阳县境内，但总归应在阳池的西南面，不能越过此地限进入魏国境内。所以，我认为亥谷大约即在今郑州西北郊的祁山头附近。这样，当时的管邑恰好位于韩国长城的内侧，居于中间枢纽地位，成为韩国东北边防线上的重镇。[52]到了战国末年，据史书记载：秦庄襄王元年（公元前249年），秦军灭了东周，接着又攻占韩国北部的成皋、荥阳等地，把国境线向东扩展到大梁附近。据此，管邑这时当也为秦国所占领。不久，秦国便在管地设置了一个县，名为“管县”，属新成立的三川郡。这是管地建县之始，距今两千两百多年。汉代仍按秦代建制，称“管县”，属河东郡。到了汉代末年，这一带累遭兵乱，著名的荥阳之战、官渡之战都在一带。正如曹操《蒿里行》[53]诗中所描述的“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管县由于遭受战祸，居民人数大减；三国时魏国便将县制撤销了，将管县併入了中牟县。晋时仍归中牟县管辖。北魏时属东恒农郡，以后又属广武郡。北周时属荥州。（以上均据民国四年刻本《郑县志》）

似审稿者所写的批语“标题与内容欠合”。

[51] 即开封市。

[52] 手稿原文在这一节有大幅删涂，被删文段与《郑州历史沿革考》第五节第一段开头部分（“战国时期，史籍对管邑绝少记载。……军事地理位置重要。”见158页）大致相似。旁有铅笔字迹批注：“黄河变迁改变地貌的可能性”。

[53] 原文为《蒿里》。

七、 唐代重建郑城

大约在公元五世纪后期至六世纪即北魏后期到隋代之间，管县又恢复建制，具体年代无考。隋文帝开皇十六年（公元 596 年），设置管州，州治就设在管县城。隋炀帝初年，又将“管州”名称改为“郑州”；这是管县称郑州之始，距离古郑国年代已将近一千年了。后人不学，往往把郑州城当作[54]古代郑国的都城，这实在是一个很大的误会。

自从北魏迁都洛阳以后，管县地处近畿，人口增加，经济逐渐恢复，成为洛阳以东的重要城镇之一。但由于历代多次水灾，原来的古城，城垣大部毁坏，城内东北一带大多沦为水泽，居民集中位于城西南高处。到了唐初武德四年（公元 621 年），才重筑墙垣；但放弃了北半城，仅留下南半城，城内面积尚不及原来古城的一半。据民国四年刻本《郑县志》载，该城：“周围九里三十步，高三丈五尺，顶阔二丈，趾宽五丈。隍宽四丈，深二丈五尺。城门四：东‘寅宾’，西‘西成’，两门相对；南‘阜民’，北‘拱辰’，两门不相对，南门偏西，北门居中。”新城除北城墙外，其东、南、北三面城墙是在原商代古城的基础上建筑起来的，“管门偏西”，大约和当时居民多集中居住在城内西南一隅有关。“北门居中”大约和原来的商代古城中轴线有关，估计在这条中轴线的附近地下，当有古宫殿之类遗址存在。对照起来，唐代新城基本上和解放前郑县城的规模差不多，一千多年来没有什么大的变动。城垣建筑竣工后，“管县”从此也改称为“管城县”；这是“管城”一名的由来。

唐代大约由于筑城的关系，武德四年曾一度将郑州州治迁往虎牢；到唐太宗贞观七年（公元 633 年），又重新迁回管城。此后，历经唐、北宋、金、元共四个朝代七百余年，“郑州管城县”的这一建制基本未改；仅唐天宝至乾元年间，一度将“郑州”改为“荥阳郡”，北宋时一度废州治，以管城县属开封府与京西北路，其余均无变动。

郑州是汴水源头，汴水绕郑州城而过。自从隋炀帝挖掘运河，汴水

[54] 原文为“当做”。

经开封、商都、淮阴流入长江。白居易词：“汴水流，泗水流，流到[55]瓜洲古渡头”就是指的这。《郑县志》（同前）载郡人陈先英《汴河源流策》一文说：“渠广至四十步，河旁皆筑御道路，树以柳……隋受开凿之劳，唐享转输之利。……炎守都汴，引水穿入城中，有上水门、下水门之名，转运江浙湖之要，直达汴京。”汴河河运在盛水时可直达郑州城东部。从隋唐时起，郑州就成了水旱转运码头，市面日益繁荣。北宋徽宗崇宁四年（公元 1105 年），曾一度将郑州城升为“西辅”“奉宁军”，足见当时地位的重要。到元朝至元十七年（公元 1280 年），黄河决口，汴河淤塞；元命贾鲁修通贾鲁河，但水运仅到朱仙镇。自此以后，郑州城盛况大不如前。

八、 明清以来的郑州城

明代由于郑州人口下降，税收减少，因而裁去了“管城县”，仅留下“郑州”的建制，归开封府管辖。从此，“管”、“管城”这些老地名都逐渐被人遗忘，不为后人所知；“郑州”却成了这里的专有地名了。明、清两代五百多年间，“郑州”的建制不变，下面辖有四个县。所以，严格讲起来，那时“郑州”的辖区范围要比现在大得多，郑州城只是“郑州”的州治所在地罢了。民国二年，“郑州”建制取消，成立“郑县”；但一般人仍称郑州城为“郑州”。解放后，成立“郑州市”；“郑县”取消，成为郑州市郊区，直到现在。郑州在清代康熙年间人口一共才两万多人（据民国四年刻本《郑县志》载《郑州揽胜赋》一文）。清代末年，因为兴建京汉、陇海两条铁路都经过此地，郑州城一跃而为中原一带交通枢纽，成了繁华的商埠。但是直到解放前夕，人口也不过二十万，街道窄狭，屋宇简陋。解放后经过三十年建设，现在全郑州市人口已将近二百万人，市区面积比原来的郑州古城大五倍以上，比之解放前真有天壤之别啊！

[55] 原文为“向”。

指导生产 群众欢迎

左改（本文发表于《新闻战线》1982 年 7 月期刊）

几年来，全国各地创办的科技报刊约 2,000 多种，这对提高全国各族人民科学文化水平,加速四化建设,无疑是一支不可小视的舆论力量。科技报刊如何更好地紧密结合当前工农业生产与群众生活的需要，帮助大家学好科学，用好科学呢？我们认为当前主要应多做“雪中送炭“的工作。

就河南来说，农村社员群众渴望学习先进科学技术的心情，十分迫切。今年 1 月，中牟县刁家公社黄巧舞、李军婷来信反映：他们公社今年订阅河南科技报已达到 500 多份，比过去猛增 100 多倍。

为什么大家爱订阅河南科技报呢？一份科技报刊受不受读者欢迎，在很大程度上是看它的内容有没有实用价值。项城县城郊任营大队社员任永明来信说：去年我种了一亩四分鲁棉一号棉花，由于底肥不足，后期造成棉株早衰，想追肥又怕贪青疯长。正好你报于 8 月 13 日刊登的《植棉月历》一文中，介绍了根外追肥的技术。我随即采用，棉花叶片明显由黄变绿。结果单株成铃 15.7 个，每亩收皮棉 190.7 斤；对比：每亩增产 52.5 斤。社员们都夸我是个“能人”,问我喷的是啥药这样见效。我把河南科技报上登的文章读给他们听，大家都说这张报纸办得好。现在我周围十多个社员也都订了河南科技报。睢县河集公社余林大队农技员许德一，参照本报《小麦叶龄指标促控法》等文章，对承包的 7 亩小麦加强田间管理，长势喜人。社员向他请教，他说：你们问我的“老师”吧！说着，搬出一大捆河南科技报。他订的报天天有人借，每份至少传阅十几人。

几年来，河南科技报曾多次出现过由于登载了某一篇为读者所需要的科技文章，发行份数立即成千上万份上升的情况。一次，由于登了一篇如何种植食用菌的技术性文章，有上千封读者来信，要求再作详细介

绍；还有人不远千里来到报社，要求买到那份报纸。后来，我们另外编印了一期专刊，发行 1 万多份，才满足了读者的要求。由此可以看到先进的科学技术的魅力。

一份好的科技报刊，不仅对广大群众起着科学技术上的重要咨询与指导作用，同时也促进了基层领导作风的改变。去年 11 月，夏邑县桑堌公社河北管理区刘吉胜来信说：我是一个农村基层干部。过去指挥生产，上边咋说我就咋布置。去年俺这里实行了生产责任制后，光这种办法不灵了。群众说：俺需要技术。我就订了份河南科技报，按报上宣传的农业科学技术指导生产，群众乐意接受，获益不小。过去，种春玉米，上级叫“九九”时就开始播种，结果天寒地温低，种子霉烂，缺苗断垄严重，出苗后发黄多病，管理费工。去年，我看了 3 月 20 日河南科技报发表的《适时播种春玉米》一文后，及时组织社员进行学习，全管理区的春玉米均改为 4 月 10 日前后适时下种，加上科学管理，结果去年的玉米平均亩产由过去的二三百斤猛增至七百多斤。

几年来,河南科技报既没有搞什么猎奇，也没有搞什么“幻想”，发行份数逐步上升到现在的 15 万多份。这主要是在广大群众学科学的热潮中，我们注意抓住了“雪中送炭”这一点。

在“时”与“机”上做文章

左改（本文发表于《新闻战线》1985 年 4 月期刊）

最近一个时期，出现了办“信息报”热。仅郑州市一处，就有城乡信息报、华中信息导报和二轻信息报等好几家。这些信息报应运而生，受到读者欢迎。拿河南省城乡信息报来说，创刊伊始，就发行三十几万份；到今年二月，创办才三个多月，发行数已升到四十五万份以上，成为全省第二家销数最多的报纸。

一张信息报的社会效益高不高，受不受广大读者的欢迎，主要是看这张报纸上的有效信

息多不多,信息的实用价值大不大。目前全国出现的第一批信息报，大都存在有信息量少、不产生什么效益的空话废话多，浪费版面现象严重等缺陷。打开这些报纸一看，使人觉得和普通的报纸差不多，看不出有多少“信息报”的特点。

什么是“信息”？近来对此作出解释的人很多，下的定义约有数十种。从“信息报”的实践情况看，我同意报纸、文稿都是载体，信息则是载波的说法。一篇新闻稿，其中可能载有好些条信息，但也可能一条信息也没有。好比一辆载重汽车，可以是满载，也可以是空载，二者的效用大不相同。所以，就一张信息报来说，应当尽可能地做到信息载波满负荷发行；只有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地满足读者的需要。

信息报要增加信息量，最主要的是在抓住“时”与“机”上做文章。人们说，“信息就是财富”，这话是指利用信息可以产生和获得财富而言的。但是，并不是所有信息都能这样被人们当成财富看待的；这就看这条信息登载的“时”与“机”了。比如说，“某县去年超额完成全年工农业生产总值”。如果不涉及其中的经验教训，那么，仅就这样一条简单的信息来说，它已经属于“过去完成式”，不能再为未来提供什么效益了。在这个问题上，也是信息报和其他报纸取舍稿件时的重要区别所在。很

可惜，目前有些信息报报道“过去完成式”太多了，不大象信息报。如果一张信息报，办得和其他报纸差不多，篇幅中充满着这一类的“过去完成式”稿件，那么这家信息报的读者大概就很有限了。

决定每条信息价值大小的因素很多,重复地说一下,最主要的是“时”与“机”两条。时间对于信息价值的影响与作用太大了。一条信息，如果早一天、早一小时甚至早一秒钟得到，就能发挥最大的价值作用；反之，就变得一钱不值。由于这个缘故，目前所有报纸在新闻报道方面，无不争分夺秒抢信息。“机”就是“火候”。有一些信息，只有在特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才能发挥最高的价值作用；早了或晚了，或者不是特定的地区，或者不具备某种条件，那就毫无价值或者价值很小。比如说某一条河流的洪峰在什么时间到达某一地点,这条信息只有在当时、当地的特定情况下才能起作用；此外，就没有什么价值了。不仅如此，有的信息传播如果时机不当，还往往会产生副作用以至反作用。比如某项商品提价，要是时机不当或过早地把这信息传播出去了，也许会因此造成市场物价波动。所以，并不是所有信息都要抢时间的；有些则需要掌握“火候”。也只有这样，才能使你的这张信息报的价值达到最高值；这张信息报才能赢得读者。

抗战中一位殉国者：我的父亲

左改（发表于《河南文史资料》1995 年第 3 辑，总第 55 辑）

抗日战争初期的 1938 年春，徐州大会战，先父汪心淇先生奉电召，自武汉赶回河南商丘，筹运军粮，接济前线。是年 5 月，日本侵略军强占鲁西南，包抄我军后路，遂侵入商丘，抢夺存粮，先父拒降，惨遭日本侵略者杀害，壮烈殉国，时年 48 岁。

放牛娃进北京

先父字瞻知，1890 年夏历八月五日生于安徽省桐城县的一个佃农家庭。童年在乡间为放牛娃。6 岁，先祖父汪炘（字炼堂）先生赴乡试，得中举人；先父 9 岁时随家移居北京。是时正值八国联军之役，清廷与列强签订《辛丑条约》，丧权辱国，群情大愤。先祖父从同乡吴樾等革命志士游，共谋救国之道。吴樾为谋炸清廷五大臣而不幸牺牲后，先祖父避祸，奔回安庆。辛亥革命中，先祖父与姜高崎、施肇基诸烈士在安庆举义旗响应，安徽省旋即光复。当先祖父奔南时，遗家京中。幸此时，大伯汪今知先生少年有成，以书法驰名当世。先祖父赖兄长扶持，得以完成学业，毕业于中国大学。民国初年，军阀混战，官僚政治腐败；先父由于为人鲠直，任侠使气，多次得罪当道者，因而累遭挫折，一事无成。

“桐城有个汪瞻知”

1920 年，先父已 30 岁，始返回桐城故里，与先母左霁初女士结婚。左氏为明末六君子之一左忠毅公之后，与张姚马同称桐城望族，但此时已式微。外祖父左炳麟一辈子是个私塾先生，授徒为生。父母婚后与外祖父生活在一起，在桐城县城南门大街赁了一所三开间的房子住，中堂

是私塾，左右两间是卧房。外祖父教书，父亲则每日在附近县衙门口大街上设一摊桌，为人代写书信文稿，借以糊口。是时军阀混战，法制混乱，朝令夕改，土豪劣绅乘此鱼肉乡民。先父仗义打抱不平，常常为无文化及无法律知识者代写状纸，申诉冤屈，或亲上公堂，充任辩护人；由此深得乡民信任，纷纷前来求助。县城附近黄家铺，有一恶霸黄桂山，因怀疑儿媳有奸情，将之鞭打致死。黄氏一手遮天，企图暗暗毁尸灭迹。先父仗义，一面组织群众数百人将尸体围护，一面向衙门控告，要求验尸，终于逼使黄某低头认罪。群众称赞说："南京有个吴天寿，桐城有个汪瞻知。"（吴天寿是黄梅戏中的一个剧中人，剧情与京剧《四进士》中的宋士杰相类似。）

崇拜鲁智深

儿时的我，就生活在当时那样的环境中。3 岁时，我开始随外祖父读书识字。最初读《唐诗三百首》，5 岁时便读起了《左传》。外祖父最崇拜左家的那位老祖左丘明了。他常说，中国古代有"二丘"，一是孔丘，一是左丘。孔丘治经，可称经圣；左丘治史，堪称史圣。对于左忠毅公，他也很钦佩。我 6 岁时，他便教我读方苞作的《左忠毅公逸事》。父亲对忠毅公也很敬佩，常拿他和宋末的文天祥相并比，说："这才是天地正气！"虽然如此，但他心目中似乎还有另一种更崇高的形象使他尤为钦佩的。那是一种什么人呢？记得在我 9 岁时，父亲拿出一部书给我读，原来是七十回本的《水浒传》。我第一次看小说便是从这部书开始的。后来父亲问我："你最喜欢《水浒》中的哪一个人？"我说是林冲。我回问他："你最喜欢谁？"他说是鲁智深。我又问他为什么，他没有回答。父亲对当时的官僚、军阀、土豪、劣绅，是最痛恨不过了，常说：这是当今四大害；此四害不除，民无宁日。从这里可以想见他之所以那么崇拜鲁智深的缘由了。外祖父是书法名家，字体法二王（王羲之、献之父子）。父亲也向外祖父学书法，小楷工整，但大字笔墨就放开了。我曾见过他写的一幅条幅，上书："天遣魔君杀不平，不平人杀不平人，不平又杀不平者，杀尽不平方太平。"父亲手边藏有不少外祖父、大伯及当时名家的字画，

可惜后来遇火灾，都成灰烬了。

被船夫锤了捶背

父亲寓居桐城县城期间大约八年。他每天摆写字摊的收入很少，且不稳定；外祖父又年老多病，私塾学生走散，只剩下三两人。母亲生下我妹妹后，得了肺痨病，卧床经年。这样，在最后两年中，家庭经济情况已到了无法维持的地步。不得已，父亲只好挈家小北上，到北京投奔大伯今知先生。到北京不久，母亲与外祖父同一天病逝；一应丧葬费用，将父亲积蓄全部花光，真个一贫如洗了。我 7 岁那年（1929 年），父亲又去了东北找他的三弟，谋求生计。

三叔汪世铭先生，是北京清华大学 1916 年入学的学生，与张君励、罗隆基、费孝通、闻一多、吴文藻等人是同学好友。清华毕业后，他又考取官费，赴美留学。他信仰社会主义学说，早年曾赞成拉斯基的主张。后来他与张君励、罗隆基等人共同建立中国民社党，出任该党中央政治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在此基础上，联合其他政党，成立了中国民主同盟，他担任民盟中央委员、中央常委、组织部长。解放后，他出任国务院参事，被选为历任全国人大代表。他留学美国时，深感不习军经武，不能救中国，因而进了美国弗利尼亚军校学习军事，与马歇尔同学。回国后，应张学良将军聘，为之训练新军，任新军参谋长、旅长、师长等职。1929 年，父亲因此关系，得以在哈尔滨市地亩局当上了一名土地丈量员。这差事虽小，但还能糊口。可是，父亲干了不到一年，便又出事了。那时候，日本侵略势力遍及东三省，日本驻屯军与日本浪人在东北横行霸道，欺负平民。有一次，父亲出差到沈阳，在火车站附近见一日本兵醉酒寻事，一摊贩老者被无故鞭打得满脸血肉模糊。父亲一时怒起，从日兵背后走过去，一拳将之打倒在地，夺过枪来，给了他一枪，登时市面大乱。父亲趁乱中，混在旅客里面，登上一列西行的列车，抵天津后，又转车南下，逃回桐城故里。由于事起仓促，身边带钱不多，一路都花光了。最后坐小船由枞阳至金神墩时，连船钱也没得付，被船夫打了一顿，掀下水去。回家后谈及此事，祖父母都大吃一惊，忙问打伤了没有？父亲

笑道："当时我只蹲下身子，抱住头，船夫在背上揍了几十拳。我的背上肉厚，他们又手下留情，落拳并不重，只当是给我锤了捶背。"说完，哈哈笑了。

热血洒中原

从那以后，父亲逢人便讲日本侵略者在东北为非作歹的情形，并说："我看不多久，东三省便成为日本人的了！"父亲的话不幸而言中，一年以后，就发生了九·一八事变。此后，我家父兄辈便都纷纷投入了抗日救亡运动。首先是三叔世铭先生，他曾号召旧部，参加了冯玉祥为首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战斗在长城线上。由于粮饷匮缺，队伍不久便被打散；世铭先生被一颗子弹擦头皮而过，负了轻伤，回到南方。从这时起，世铭先生开始与地下共产党人有了接触。1938 年在武汉时，他与中国代表团叶剑英同志直接联系上了，后来便在叶剑英与周恩来直接领导下，参加地下革命活动。1941 至 1945 年，世铭先生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外事局副局长，负责接待苏联及美国盟军的工作，因而与苏联驻华武官罗申将军及美国史迪威将军经常来往；在美国驻华代表团中，有一些是他在美国军校时的老同学，因而在为八路军争取到一些军事物资方面，他曾出过不少力。

东北沦亡，北平已成前线。大伯今知先生的长子、我大哥汪志天（后来改名项子明）当时是一名中学生，曾领导本校同学参加了一二·九学生运动。卢沟桥事变后，他随同流亡学生撤出北平，1938 年到达延安，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不久，被派往华北前线，参加游击战争。1941 年，他随刘仁一道潜入北平，领导党的地下工作，与日伪长期斗争，经他手发展了大量中共地下党员。建国后，他担任北京市委办公厅主任多年，后任北京市委副书记。"文化大革命"中以"彭真死党"、"邓小平四大牌友"等罪名受到迫害；"文革"后任北京市委文化工作委员会主任、北京大学党委书记和全国政协委员。

其他参加抗日救亡的父兄辈还有一些；而先父则是坚持民族气节不屈，同日本侵略军奋勇搏斗而惨遭杀害的。

东北军被调入关后，长期滞留河南，后来去了陕西。由于丧失了东北根据地，军需粮食给养供应遭遇到很多困难。这时父亲住闲在家，三叔世铭先生邀他出来相助。这差使既无职位，又无薪水，只不过可以多报销一点差旅费以资贴补罢了。但父亲生平鲠介，宁可尽量撙节，不肯浮报冒支。常说："这些老总们无家可归，怪可怜的！"后来通过关系，父亲得以在河南商丘县当上一个田粮处主任，这样，筹措军粮问题便好办多了。西安事变以后，东北军调出潼关，驻扎安徽及邻省一带，东北军的杨尚清并当上了安徽省政府主席,后勤军需问题至此大致得到解决。但诛求过急，未免扰民。安徽民谣称："走了刘镇华，又来杨尚清。二人还不算，最毒广西人。""广西人"是指 1938 年继杨尚清任安徽省主席的李品仙。

商丘是河南产粮大县，又是豫东粮食主要集散地。抗日战争初期，徐州会战，军粮多靠商丘一带供应，蒋介石当时且有将驻徐州之第五战区司令长官部迁至商丘的打算。1937 年底，南京沦陷时，父亲一度请假回桐城老家一趟，将家眷迁往后方。这时父亲已续弦，又生子女三人，全家七八口人都到了武汉。当时家人都劝父亲留在武汉，另谋职业。他则认为国家有难，岂可当逃兵？况且商丘田粮处当时有存粮千吨，现款银元十余万元，如有闪失，难对国人。遂毅然只身返回商丘，孰料，这一去便音讯杳然了。后来据跟随在他身边的历经艰险逃回后方的我的表兄李复生详细谈及当时情况说：父亲返抵商丘后不久，日本侵略军便攻入该地，抓到父亲，逼他投降，要他交代出全部存粮地点及交出全部存粮。父亲不答，日军官便抽出马鞭，劈头盖脸给了他一鞭。这一下激恼了父亲，他挣脱了敌人，猛扑上前，企图抠掉敌军官双眼；但周围日军当即开了枪、连发十余弹，父亲被击倒在地，壮烈殉国了。

父亲殉难时我方 16 岁，野祭招魂，悲怆欲绝。下面是当年我写的一首悼诗《先父殉难行》：

将士浴血台儿庄，六十万众聚沙场；

倭寇驰突如豕狼，围追堵截战玄黄。

大军云集望军粮，十万火急电武昌。

身赴国难趋睢阳，解粮装车运前方。

宵衣旰食苦辛忙，登高履险自肩扛。

风云突起变仓皇，鲁西强敌迂宋商；

平川无险难设防，居民离散奔太康。

守粮有责拒迎降，空拳面对贼强梁。

血洒中原草木香，捐躯殉难为国殇。

天昏地暗野苍茫，黄水滔滔无阻当；

神州半壁尽沦亡，哀鸿遍野号爹娘。

国恨家仇恸断肠，招魂野祭哭他乡：

何时故土复重光，魂兮归来下大荒！

抗日战争八年，全国死难军民逾 3000 万人，先父只是其中之一。正由于当年全国以及全世界人民的英勇奋战与多少人之牺牲，才赢来抗

日战争与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辉煌胜利。

1995 年 5 月

（本文作者左改，1922 年 2 月生。曾任民盟河南省委员会科技委员会委员、《科普田园》杂志主编等职，已离休。）[56]

本文编辑 袁蓬[57]

[56] 此介绍是选辑原文就有的。

[57] 同上。

忆水利工程师李正权

左改（发表于《河南文史资料》1995年第4辑，总第56辑）

我在1980年以前，并不认识李正权君。只是在这年的8月，我调至《河南科技报》社主持该报编辑部业务时，他因一篇文稿登门拜访，从此便一见如故，成为莫逆之交。初见到正权君时，只见他面容清癯，衣着寒酸，一副穷愁潦倒的样子，那光景顿时使我想起当年在重庆初见到老舍与夏衍先生时的情形。后来听人说起，正权君是河南省水利厅的一位高级工程师，在水利建设和科学研究上有很多出色成果，曾几度获得河南省科技及水利科技成果奖，这令我大吃一惊，觉得人真不可以貌相。

学贯中西

河南是农业大省，水利是农业生产的命脉。《河南科技报》面向农村，自然缺少不了有关水利科技方面的内容。因此，从1980年起，正权君便成为这家报纸在水利方面的主要咨询对象与撰稿人之一了。他多次来报社，所谈内容常常涉及河南水利建设大计与科技决策问题。从他的谈吐中，我看出他在这方面的学识渊博，造诣甚深，有许多振聋发聩的独到见解。他谈到他本人1952年大学毕业就来到河南，把毕生心血都献给了河南水利事业。当年他响应毛泽东主席“一定要把淮河修好”的号召，奔赴昭平台、鲇鱼山等水库建设工地，餐风宿露，备极辛劳。也正因此，他对于淮河水利事业，有着极其深厚的感情。但是，自60年代以后，由于水利人才弃置，水利设施管理无人，致使淮河堤坝溃决，洪灾连年不断；每一言及，他辄感慨系之。正权君提到，人们但知河南省地处黄河两岸，而很少联想到全省半数以上地域包括60多个县、市，连省会郑州城区在内，都属淮河流域范围。这些地方正是全省膏腴之区。但是在水利事业方面，历来是重黄轻淮。重黄是对的，但轻淮则不可。结

果造成近20余年以来淮河流域水灾频繁出现。然则毛主席“一定要把淮河修好”的号召，要到何年何月才能实现呢？

正权君认为水利事业是一项经济效益很高的投资，应该进行全盘企业化的经营管理。比如兴修一个水库，则用水、灌溉、种植、养殖、发电、航运以及观光、旅游等均可常年获得巨大收益，往往当年投资，当年见效，三五年间，便可收回成本，并且长期增殖。但是，多年以来，只知兴修水利，却放弃了经营管理；结果是每年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而收益及利润不显。特别是由于缺乏管理维护，造成水利设施年久失修，酿成灾害。正权君提出，如果水利部门也象铁道部门那样实行整体企业化，以水利养水利，以水利来开发、发展水利，就不仅可以省去国家每年的水利投资，并且有望成为经济收益巨大的国营企业。其有利于国计民生，为何如耶？

水利事业应当考虑其整体效益，不能见小失大，抓了芝麻而丢了西瓜。正权君曾指出豫北地区某水库，只图引水上山，开荒拓地，结果山下良田千顷，却缺水灌溉，造成山上生荒地不打粮食，山下良田因缺水灌溉减产，一个小水电站也因缺水停工，山上山下农民则因争水而发生争斗。如果扒掉该水库，山上退耕还林，山下良田得以灌溉增产，水电站得以发电，其经济效益奚止倍增而已？正权君有诗云：“太行有户君知否？代代移山未脱贫！”即指此事。

正权君还就河南全省淡水资源的有效利用方面，谈过他的看法。他指出，河南全省年降水量，三分之二集中在淮河流域与南阳地区的汉水流域。这一带的淡水资源较为充裕，正是河南农业生产的膏腴之区，同时也是工业尤其是需要大量用水的化工、纺织印染、造纸、皮革加工等轻工业建设的理想场所。但现在河南工业布局，仍大多集中在陇海线及其以北的淡水资源较缺的地方，这对于保证工业用水与降低生产成本，均甚为不利。如郑州某纸厂，由于供水不足，水费高昂，连年亏损。如果迁往丹江水库一带，不仅水费便宜十分之九，并且可以就地取材于当地廉价的造纸原料。因此，正权君主张以后河南工业生产重点，应转移到许昌、周口以南至信阳、南阳一带；而目前陇海线及其以北地区的城

市规模，均不宜超过百万人，否则必然造成人为的用水紧张，后果严重。正权君还提到华北平原淡水资源日益枯竭，而人口继续增加，长此下去，亦堪忧虑。

正权君外文根柢深厚，多年来曾翻译过国外水利及其它科学技术专著等共约百余万字；但在历次运动中被毁殆尽。他有《焚译稿》诗云："科技从来也粗闻，寒窗何止十年勤。笔端小技今知悔，百万译文已尽焚。"正权君晚年有意将译稿重新整理问世，惜天不假年，终未如愿。一位学贯中西的水利专家，赍志以没。

诗追唐宋

1983年，我与正权君均担任民盟河南省委员会科技委员会委员，有一次一同参加民盟省委召开的一个科技会，得以在一起共度了三天会期。在会上，正权君即席赋诗，引起了我的注意，便问他曾在何处就学。他回答说，1944年秋，他在重庆考取了中央大学土木系。在校虽学的理科，但却酷爱文科，常到该校中文系听课，学会了古诗词写作。提到中大中文系，我忽然想起一位前辈来，便问他："你认识汪辟疆教授吗？"他高兴地说："我便是从他学诗的。原来你也认得他？"我点头。我本姓[58]汪，与辟疆先生同宗。他原籍江西彭泽，我则是安徽桐城人，相距不过百公里，仅一江之隔。1943年我在重庆任《青年与科学》月刊编辑，主编陈邦杰先生为中大植物学教授，因而我三天两头往沙坪坝跑，结识了好些中大的教授名流，包括辟疆先生，曾拿诗作向他请教过。辟疆先生诗宗江西诗派，为同光体[59]后代传人之一，曾撰《光宣诗坛点将录》一文，尊江西陈散原[60]为当时诗人首座。正权君系湖南双峰县人，与另一湖南人、《中州诗词》杂志的主编林从龙君为诗交，从共同评点当代诗词名作，

[58] 原文为"性"。

[59] 同光体，清末同治、光绪年间，赣、闽一带诗人，以陈三立、陈宝琛、郑孝胥、陈衍等人为首，形成一诗派，时人号称"同光派"或"同光体"。——原注

[60] 陈散原，陈三立（1852~1937），字伯严，号散原，江西修水人，湖南巡抚陈宝箴之子，诗宗江西诗派，为同光体诗人领袖。——原注

出版有《当代诗词点评》。正权君自己的诗作多有散失，晚年曾整理一部分旧作，但未及定稿，猝然病逝。死后经友人搜集，为古诗词一百数十首，题名为《二岩诗集》，刊印问世。纵观这本诗集，正权君诗作受江西诗派影响较深，用意遣词颇具宋人风味，其佳者上追晚唐。如其1960年于河南西华农场寄新疆乃兄诗云："孤鸿寂寂雨霏霏，几度思兄梦里啼。此去玉关应万里，离人尚在玉关西！"有杜牧风味。而如"卷帘人比黄花瘦，顾影自知生事微。十二曲栏春寂寂，刘琨难再舞鸡啼！""涂鸦满纸尽荒唐，浪蕊浮花总不香。西子蒙尘俱掩鼻，涧松居下怎为梁？"则得义山意旨。

正权君诗的最主要的一个特点，是一个"真"字。事情是真实的，感情是真挚的，充满了一个爱国知识分子的忧国忧民的炽热心肠。他因为从事水利工作，特别注视对环境的保护与自然生态的维持。诗人不顾一身安危，大声疾呼："江南江北尽滔滔，泽竭林焚枉自劳。""处处炼钢烧野火，人流一到无青山！""锦囊若用马翁计，中国那来十亿人？""神州焚坑竟如何？厮杀十年瘾未过。执简难存晋董笔，除奸谁奋鲁阳戈？"尤其是他评论忽视科技兴农的一些人说："太行有户君知否？代代移山未脱贫！"评论迁村并户吃大锅饭情景说："试向城头高处望，人家几处未炊烟？"其沉重心情，溢于言表。

正权君对于古典诗词格律掌握娴熟。他尝说唐诗宋词经过汉魏以来近千年孕育，又经过唐宋至今近千年的陶冶，已成为中国文化艺术瑰宝。个别人想变革它，是徒劳的，只能暴露自己的浅陋无知。曾有诗云："一千二百余年事，易改江山难改诗。"

正权君虽然自谦其诗为："不以附风雅，因之慰寂寥。何曾是里手，那会有高招？偶尔壮思发，居然信口叨。口叨心事了，落笔遂嫌劳。"而其造诣是很深的。从他的另一诗句"会当凌顶望中华，齐放争鸣有几家？"可以想见其抱负固不凡也。

壮志难酬

几年前，我从医院探望病人回来，路过河南省水利厅家属院门口，

遇见了正权君。他热情地邀我去他家小坐。在一栋灰蒙蒙的楼上，开门迎出来的，是一位与正权君长相相近的他的哥哥，身材较正权稍高，弯着个腰，显得更加消瘦，腰间系着个白围裙，正在小厨房里做饭哩。进门一看，那里面很小，除了厨房、厕所，只有两居室。一间居室门闭着，另一间并排放着两张床，靠里一张书桌，两床之间放着一把木椅，这就把整个房间塞满了，客人来了只好做床沿，促膝而谈。南墙开着一扇窗户，但光线为前楼所掩，大白天屋里看书还非得拉开电灯不可。“你就住在这样狭小的房里吗？”我问正权君。他苦笑了一声：“这还是不久前分配给我的一套房子。在此以前，我只住在紧靠着大厕所旁边的一小间平房屋里，门内门外、成天臭气熏天的，真成了一个‘臭知识分子’。现在搬到这里，已经是天壤之别。两袖清风，总算闻不到臭味了。”我又问他：“你的家人呢？”他叹息道：“现在只剩下我们老弟兄俩同住在一起了。”接着，他向我谈起了他的家庭情况和生活经历。

原来他早年丧父，弟兄二人相依为生。抗日战争中，日本侵略者进入湖南，他流亡重庆，1944 年考入中央大学，抗战后随校迁返南京。1952 年大学毕业，来河南参加水利工作。1957 年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遣发到西华农场劳动。正权君平日讷口少言，专心科学技术，具有满腔献身事业的热忱，为什么竟然未能免祸呢？我问他，他没有正面答复，却给我讲了一个小故事：“有一个单位，在划右派分子时，人数不够指标，还差一名。党委争论不下，最后抓阄，才抓出来最后一名右派。”我问：“这人是你么？”他连忙否认说：“那不过是个故事。我听人说的。”

从那以后，22 年间，正权君历尽了人生的坎坷。最先是他的妻子受磨难不幸死去了。后来，他的唯一的儿子受牵连被投进监狱，坐了五年牢，出狱后悲愤自杀身亡。这当儿，两个寄养在兄妹家中的女儿，也先后死去。仅存的一名幼女，在新疆成人长大，远隔天涯。正权君身边只落得孤身一人，形影相吊。其诗云：“嗟余有耳目，久已失视听。寂寞鳏鱼影，凄切孤雁声。不画入时眉，裹足名士庭。多病减诗兴，一榻了残生！”人生走到这个地步，实在是谁也难以忍受的。

正权君之兄，长期远在新疆工作，兄弟二人分离长达 32 年。至 1982

年，其兄嫂东归探亲，与正权君才在郑州相聚，但不久其嫂亦亡故，鳏兄无所依，晚年只得与弟同住在一起，相依作伴。后来，经过多番周折，正权君始得将唯一的女儿接来郑州，但户口问题一直解决不了：直到本人死后，他的女儿才终于被安排到了河南省水利厅工作。

1993 年岁末，正权君回湖南探亲，突发心脏病，于 12 月 5 日猝死于长沙市，终年 69 岁。死后萧条，身无余物。盖自 50 年代以来，正权君无时无刻不是在拮据的生活中度过的。

然而，尽管历经九九八十一难，正权君为水利事业献身的豪情壮志，依然是磨灭不掉的。80 年代初，正权君以六旬老人，多次赴新疆、青海一带，支援那里的水库建设工程。在主持库鲁、加音塔拉和克孜尔等水库渗漏处理工程中，他创造了注砂法等新技术，收效很大。有诗云："改正真当舞倦客，折腾岂敢诋他人。振衣千仞高岗上，带砺河山更有神。"在大西山期间，正权君写出了很多好诗，感情豪迈，气势雄浑，富有唐人风韵。1985 年 9 月《过丝绸路有感》诗云："两年三过丝绸路，一岁再登玉树庭。老马识途羞伏枥，蹇驴虽病敢兼程。关山银水皆金水，中土商城亦赤城。库甫坝头频送目，黄金原上马蹄轻。"这时正权君的心情好极了，他已经忘掉了过去的无限辛酸的往事，恢复了数十年前梦幻中的青春。但金色的黄昏毕竟太短促了，他竟至于连自己的薄薄一本诗集也来不及整理，便匆匆离开了尘世，连同他的为人民为科学事业而献身的壮志也一并带走了。我曾作《哀悼故友李正权君》七律二首：

英才不遇困风尘，潦倒中原剩一身。

屈子沉江悲故国，杜陵伏枕念黎民。

百年弹指韶光迅，十载相知过往频。

从此清风明月夜，新诗酬唱更谁人？

与君民主结同盟，历尽艰危志不更。

正气千秋归太古，丹心一片向黎明。

云沉夜月湘江雨，雾捧朝阳岳麓晴。

剩有依稀残梦在，人间天上两凄清！

安息吧，正权君！

1995 年 3 月

（本文作者左改，1922 年 2 月生。已离休，现住郑州市。）[61]

本文编辑 袁蓬[62]

[61] 此介绍是选辑原文就有的。

[62] 同上。

后附

左改与其人生经历

引自知乎用户“Amigo 毒草”专栏【安那其主义史】

左改，原名汪难庸，左改是他的一个笔名，生于 1922 年 2 月。据考证得知，左改的祖籍为安徽桐城范岗镇高黄村汪桥，家中至少有兄弟姊妹四人。

左改的祖父名叫汪炘，曾中举人，任良乡县令，曾参加辛亥革命。左改的父亲字号瞻知，人称“汪瞻知”，乃是 1890 年生人，九岁时随其父汪炘迁居北京，后因汪炘南走，致使汪瞻知一时间竟无人抚养。幸而汪瞻知的大哥汪今知时因书法驰名，才得以靠书法赚钱供汪瞻知完成学业，从中国大学毕业。本来，汪瞻知身为当时少有的大学生，还能谋些差事过活，可因其为人刚正不阿、富有侠义精神，多次得罪当权者，致使最后一事无成，只能于 1920 年返回故乡桐城与左改之母成婚。后者名叫左霁初，其为明末六君子之一的左光斗之后。由于囊中羞涩，二人婚后仍在左改的外祖父左炳麟家居住，后者在桐城县城南门租了一处三开间的房屋，两边皆为卧室，中间为私塾，而左炳麟就靠此私塾为业，至于汪瞻知则主要靠在县衙门前摊桌代写书信糊口。

前文提到，汪瞻知为人刚正不阿、富有侠义精神，回到故乡后仍然如此。汪瞻知常常为没有文化、不懂法律的穷苦人写状纸申冤，甚至亲自上公堂为其辩护，因而深得当地百姓信任，曾迫使当地一个黄姓恶霸，不得不在杀人之后，低头认罪。当时，桐城百姓提起他，常说：“南京有个吴天寿，桐城有个汪瞻知。”这里的吴天寿乃是个戏剧人物，同《四进士》中的宋士杰是一类人物。

左改出生后，三岁随外祖父认字，最初读《唐诗三百首》，五岁读《左传》，六岁读《左忠毅公逸事》，九岁读七十回本的《水浒传》，曾经十分崇拜林冲这样的人物，而左改的父亲汪瞻知却更喜欢鲁智深。从左改记事起，左改的父亲就常常告诉他，当今有四大害，分别为官僚、军

阀、土豪、劣绅。汪瞻知还曾向左炳麟学习书法，并写有条幅如下：

“天遣[63]魔君杀不平，不平人杀不平人，不平又杀不平者，杀尽不平方太平。”

后来，左改的外祖父左炳麟因为年老多病，私塾学生走散，最终只剩两人。与此同时，左改的母亲因生下左改的妹妹，患上肺痨，连续两年卧床不起。可是，汪瞻知摆字摊收入又太少，且不固定。没有办法，汪瞻知只得举家北上，投靠大哥汪今知，此时汪今知至少有子女三人，其中有一子名叫汪志天。

1928 年，左改一家来到北京。不久，左炳麟与左雰初同一天病逝，为了安葬二人，左改的父亲花光了所有积蓄，变成了一个穷光蛋。

1929 年，汪瞻知又只好前往东北投靠他的三弟汪世铭，这时汪世铭正在东北军中担任团长。凭着这层关系，汪瞻知很快在哈尔冰市地亩局当上了土地丈量员，差事虽小却尚能糊口。只可惜，不到一年，汪瞻知又因见到日本兵欺凌中国老人，而怒上心头将其一拳放倒，再夺过那日本兵的枪，把其一枪打死。等汪瞻知反应过来，才发现自己闯了大祸，仓皇扒火车出逃，路上坐车、坐船，但都没付钱，还因此被船夫打了一顿。

死里逃生之后，左改的父亲对于民族的未来深感忧虑，逢人便说，东北过不了多久就归日本人了。不想很快灵验，九・一八事变以后，东北军入关，给养困难，左改之父又受三弟汪世铭所邀，负责筹措东北军的给养。这种差事本身薪水不高，发财要靠灵活行事，但因为汪瞻知为人刚正，在位期间一点油水都没捞着。

后来，卢沟桥事变爆发，左改的父亲时任河南省商丘县田粮处主任，因得知南京沦陷，不放心家里，便又请假回桐城把家眷七八口人（包括续弦妻子和其所生子女三人）通通迁到了武汉。随后，他又毅然决然地不顾反对回到商丘县，最后身中十数枪身亡。据说，其临死前还以蛮力

[63] 原文为“谴”，编者根据此诗引用出处——左改《抗战中一位殉国者：我的父亲》——确认此为错别字，故改为“遣”。

挣脱了日本军人，试图将带头的日本军官两颗眼珠子抠出来。一番权衡之下，左改的三叔汪世铭成了左改的监护人，负责抚养其长大成人。

行文至此，不得不提到，汪世铭其人为桐城第一个清华毕业生，也是赴美留学的第一个桐城人，曾在美国弗吉尼亚军校，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学习。学成回国之后，汪世铭历任督理江西公署、东北军团长、湖南大学教授、财政部缉私副总指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外事局副局长等职，并于 1932 年加入了中国国家社会主义党，与张君劢、张东荪等人同为该党创始人，担任该党中央组织委员会主任委员，曾参加吉鸿昌与冯玉祥领导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后来队伍被打散，头部受了些轻伤，之后又回到南方疗养。

1938 年，左改的叔父汪世铭与叶剑英发生联系，暗中帮助地下党工作。同时，左改的堂兄汪志天于延安参加中国共产党，被派往北平从事地下工作，为隐藏身份，汪志天自此改名“项子明”。

1939 年，左改考入内迁重庆万县后的金陵中学，并于 1941 年肄业，并作《怀沙》一文，讲述该校内迁过往。在校期间，左改就读于高 1939 级十班，曾以“结绿”为笔名，与孙钦平、黄道礼、黄明道等几个同学组织“朝墩文艺社”，出版铅印单行本文艺从刊《朝墩》两期，著名女作家谢冰莹、著名女词人沈祖棻二人都曾在他们的刊物上发表过作品。

1943 年，年仅二十一岁的左改即在重庆参与编辑《青年与科学》杂志，该刊主编陈邦杰为中央大学的植物学教授，左改因此三天两头就要来往于该校所在地沙坪坝，因而结识著名诗人汪辟疆，还曾向其请教诗歌方面的问题。此外，根据左改自述，他还与老舍、夏衍有幸见过几面。此时的左改，真可谓是青年才俊。

三年之后，抗日战争以中国的战胜告终，左改受其叔父和堂兄影响，以新闻记者的身份为掩护，参与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工作，并于 1948 年发表了好些文章，评论中国时政。不过，左改本人却至始至终都没有加入中国共产党。

建国以后，左改加入中国民主同盟，并报名参加华东新闻学院讲习班，该校设有《辩证唯物主义》、《新人生观》、《国内外形势》、《中国革

命问题》、《新闻业务与政策》等课程。经过三个月的学习后，他与三十名同学一同被分配到河南省从事新闻出版工作。

初到河南不久，左改又参加省委宣传部土改工作队，并赴许昌郊区俎庄、灵沟河、吕桥一带进行土改。

1950年初，左改来到开封，随即经省委宣传部分配，在《郑州日报》担任副刊编辑，同事只有一名叫李索开的老诗人。同年5月，李索开被调到省文联工作。不久之后，《郑州日报》社将《副刊》版与《社会服务》版合并，建立《郑州园地》版。自此，左改又与扈庄合作。是年9月25日，扈庄调往省新华分社，报社又重新恢复了《副刊》。年末，郑州市文联成立，左改参加了郑州市第一届文代会。　　左改在此期间发表了大量作品宣传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同时与其他当时各项政治运动密切配合，展开文艺宣传。此外，他写了多达十六篇影评，以此推动戏剧改革运动展开。特别是其于12月26日发表的《关于梆剧“贞节功”》，左改批评该剧以真贞节观念来反假贞节，实际上反而起了维护封建道德的反动作用 ，这篇文章在当时的郑州引起了不小反响，很快就受到了地方官僚的重视，并借题发挥召开全市文艺界座谈会，扩大了宣传影响。

1951年9月，左改被任命为报社秘书，被调往编委会工作。此前，报社的工作常出现问题，如：将“朱总司令”错排成“朱总公司”，“匈牙利大使”错排成“匈牙利大便”，出现多起严重事故。左改上任之后，即刻抓住机会，建立起了健全的规章制度：

一、建立稿件签收制度。来稿一律经各组通联人员登记，不用稿件定期退还作者，并提出意见。编发稿送交编委会的由我签收，不用的稿退还各组时由各组签收，发交工厂的稿由编排人员签收。这样保证了稿件的篇篇有着落，不至丢失。

二、规定所有编发稿件一律用本报稿纸誊清，不准在原稿上涂抹，原稿存档备查。编发稿一律用蓝笔或墨笔书写，组长值班委删改时用红笔，以资识别。

三、建立编排设计，画出版样，排字必须按版样拼版，保证了版面美化。

四、增加了题图、尾花、插图、照片等，做到了图文并茂。建立图片档案，加强管理，避免遗失。

五、建立了工作责任制，明确了各自的职责范围，定期公布错别字检查表，建立双周评报会，提高了报纸质量。

六、建立工作流程表，规定了每天交稿、审稿、发稿、校对、付印、印完的时间，保证了工作顺利进行和保证了出报时间。

七、其他等等。

左改这一番动作下来，事故率大大降低，《郑州日报》的质量得到了肉眼可见的提高。与此同时，左改还参与接待了荀慧生、崔兰田、常香玉、李景萼等多名戏曲艺术家。

1952 年 3 月，因三反运动需要，左改被调到机关“打虎”办公室，负责清查会计账目和杨振庭贪污案材料组。这一时期，他还担任报社工会宣传委员。三反运动后期，进入思想建设阶段，“左”的思潮开始渗透报社内部，原社长反被指为“右倾”。原因无法，因其对一些人的处分未免偏重一些，同时还因此牵涉到人才使用问题。针对这一情况，当时的郑州群众是有些不同的看法的。同年 8 月下旬，左改在机关“打虎”办公室工作基本上结束，又回到编辑部编副刊。这时副刊改名为《文化生活》，于八月二十三日正式恢复。一九五三年三月，成立文化生活组，经郑州市委宣传部正式任命左改为文化生活组副组长。同时被任命为副组长的还有三人，组员共有五人。是年 11 月，左改当选为郑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出席了市人代会；任期一直到一九五四年冬季结束。

1953 年 5 月份起，左改还兼领导时事组资料室工作，由于工作繁重，副刊不能维持定期出版。同年 5 月 15 日以后，《文化生活》停刊，文艺稿又改为专栏，陆续发表。

1954 年 2 月 23 日，根据内外勤轮换制度，左改被调到到三六三电厂，任驻厂记者，《文化生活》版由他人接编。此前，报社驻厂记者曾因报道问题，同该厂党委关系十分紧张。同年九月，原驻郑州纺织机械厂记者因工作作风有问题，被该厂“赶走”；报社领导改派左改接驻该厂，

同时兼顾南阳路一带工厂新闻报道任务。

自 1954 年 2 月至 1955 年 4 月，左改一直与这些厂的党委相处融洽。同时，左改还担任了《人民日报》和《工人日报》的通讯员，在这两家大报发表了好些新闻特点和通讯。谁料，左改走后，他的继任者竟将副刊办成了讽刺刊，刊登了大量讽刺作品。一时间，一些读者议论纷纷，来信反映说，郑州日报三版不是“文化生活”版，而是“不满现实”版。不得已之下，左改于 4 月下旬被调回报社。同年 5 月 13 日，胡风因反对一味强调“光明面”，忽视落后面和阴暗面，并提倡作家自己组织编辑杂志，以取代为数甚少的官方杂志而受到逮捕。不久，全国便开始了大规模的“肃反”运动，《郑州日报》社内，一部分人受到重点审查，一部分人抽出搞运动。为此，从这年的 5 月 22 日起，《文化生活》版停办，左改调到工业组负责编辑工业方面稿件。同年 8 月中旬，左改因思想问题受到重点审查，停止了工作，直到 1956 年 4 月中旬，才又恢复工作，仍编工业稿件。

1956 年 10 月，《文化生活》组恢复，由此前的继任者和左改一起主持。全组人员配合共七名。此外，美术组独立，组长和组员总共四人。是年 11 月 6 日，《文化生活》改名为《凤凰台》。据左改称，《凤凰台》副刊不仅在郑州日报是历来水平最高的；而且与当时全国各家报纸副刊相比，水平也不算低。同年 12 月，左改因对科学技术有一定了解，同市科普协会合作出版了《科学宫》副刊。当时，全国内这样的科技副刊很少，左改因此被认为是开了此类刊物在当地的先河。不止如此，根据资料来看，左改后来还担任了河南省科技委员会委员一职。这再一次证明，左改在这方面的了解确实不少。

1957 年 7 月，“反右斗争”开始，《郑州日报》社编辑部四十几名干部中，被划为右派分子的十一名，约占总数的四分之一，其中就有左改。而之所以有如此之多的人受到打击，主要还是因为他们对于新来的报社领导有微词。这位领导一方面缺乏办报专业知识，又独断专行，造成报纸销路下降，业务推广不开；另一方面大手大脚，一、两年功夫将报社流动资金花费殆尽。怎么可能不引起反感呢？报社众人本有打算趁着“反

右运动”，打倒这位领导的独裁统治，结果却反过来获罪，这不禁令人唏嘘。

左改后来自称，自己当时确实存在着许多不健康的思想情绪，说过一些错话，理应接受党和群众的批评、教育。他同时坚称，没有任何事实能够证明自己确实在搞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政治活动或者确系有这个企图。尽管左改口头是认错服软，可是根据他私下的表现来看，他终究是口服心不服。

1958 年 3 月 16 日，左改被下放农村劳教。期间碰上“三面红旗”，深刻体会到了官僚主义所带来的危害，加之幼年受其父的影响，他因而于 1961 年开始构思写作一本书，来阐述官僚阶级的作恶，并指出中国革命的未来——安那其主义。

1962 年 12 月，左改由农村回来后，正式被调离郑州日报社，到郑州市上街区文教科工作。这时，因为那位领导的“英明领导”，《郑州日报》则已经停刊两年了。同年，左改的妻子陈氏也与左改离婚。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左改的堂兄项子明因“彭真死党”、“邓小平四大牌友”等罪名，被撤职下放山西。因为这层关系，左改也在文革中受到或多或少的针对。

1971 年，左改开始动笔，将他于 1961 年的构想，具现到纸上，并定名《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不久，他便写成初稿，却不幸被毁，所幸还在留有友人处留有副本。文革结束那年的冬天，左改开始整理初稿，写作二稿，却只写了两章就戛然而止。

改革开放后，左改临近退休，便于 1980 年 8 月调任《河南科技报》社，并主持该报编辑部业务。此后，左改结识了水利工程师李正权。初见其人，左改看他一副穷困潦倒的样子，却不想是河南省水利厅的高级工程师，且多有建树，曾几度荣获河南省科技及水利科技成果奖，不禁感叹人不可貌相。二人自此以后，结下了极为深厚的友谊。

1983 年，左改与李正权均担任中国民主同盟河南省委员会科技委员会委员。曾有一次，左改、李正权二人一起参加了中国民主同盟河南省委员会召开的一个长达三天的科技会，李正权曾于会上即兴赋诗，引

起了左改的注意。于是,左改便问李正权曾在何处学诗?李正权告诉他,是自己于 1944 年秋季在重庆考取中央大学土木系那时候,在学校的中文系听课学会的。

突然,左改好似恍然大悟一般,又问他:“你认识汪辟疆教授吗?”不料,李正权一听,竟高兴地告诉他:“我便是从他学诗的,原来你也认得他?”左改点了点头,表示:自己本来也姓汪,又和汪辟疆一样都是江西人,且家乡相隔并不遥远,说起来也许有些亲戚关系。

后来,左改又退而主编河南科学协会刊物《科普田园》,这是当地的一本农业刊物。

1990 年,左改整理二稿,根据原来的草稿修改,并写出第三章,加上序言,构成三稿;同年 6 月 4 日,《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全书完稿。

又过几年,左改一次从医院探望病人归来,路过河南省水利厅家属院门口,碰巧遇见李正权,便被李正权邀请去他家坐坐。

来到李正权家后,左改才发现,李正权家中只有他哥哥和他本人,此外并无其他人等;而且,他们所住的房子采光极差,也并不宽敞。左改便问他道:“你就住在这样狭小的房里吗?”

李正权苦笑着答道:“这还是不久前分配给我的一套房子。在此以前,我只住在靠着大厕所旁边的一小间平房里,门内门外,成天臭气熏天的,真成了一个‘臭知识分子’。现在搬到这里,已经是天壤之别,两袖清风,总算闻不到臭味了。”

左改又问他:“你的家人呢?”

说起这里,只见李正权叹息道:“现在只剩下我们老弟兄俩同住在一起了。”

接着,李正权便向左改打开了话匣子,讲述他自己的故事。

原来,李正权早年丧父,本就靠弟兄二人相依为命。抗日战争时期,他又被迫流亡重庆,于 1944 年,入中央大学,抗战后随校迁返南京。1952 年,大学毕业,来河南参加水利科工作。1957 年,他又被不幸划为“右派分子”,发配到西华农场劳动。从那以后,李正权君历尽了二十二

年的人生的坎坷。最开始，是他的妻子受磨难不幸死去了；后来，他唯一的儿子也受牵连，被投进监狱坐了五年牢，出狱以后，因过于悲愤而自杀身亡。此外，李正权还有两个寄养在兄妹家中的女儿，却也先后死去。仅存的一名幼女，已在新疆长大成人，却由于户口问题，一直不能来郑州与其父团聚。一生致力于造福人民群众的水利工程师李正权，在其年老以后，几乎落得一个孤苦无依的结局。

然而，左改却对此感到很纳闷，有一点他很不明白，就是：李正权其实向来低调，沉默寡言，一心致力科研活动，为什么他会被划为“右派分子”？

李正权在听到左改的疑问以后，便讲了一个小故事，他道：“有一个单位，在划右派分子时，人数不够指标，还差一名，党委争论不下，最后抓阄，才抓出来最后一名右派。”左改立刻心领神会，反问他说：“这人是你么？”李正权此时却慌了，连忙否认道：“那不过是个故事，我听人说的。”至此，左改也不好再多问什么，这个话题就此打住。

1992 年 2 月，左改出版《一年四季种西瓜》、《科学巧养鸡》等农业技术小册子；同年 5 月，对全书作了一次文字改动，修改了序言。至此，《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一书写成。在此书中，左改将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引入安那其主义，分析得出官僚阶级的存在，并号召包括安那其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在内的一众社会主义者联合起来打倒官僚阶级，实现他所谓的真理——马克思安那其主义。

1993 年，左改得知李正权由于突发心脏病而去世，不禁悲从中来。随后，左改便于 1995 年 3 月写下《忆水利工程师李正权》，并将其与自己的另一篇文章《抗战中一位殉国者：我的父亲》分别发表在《河南文史资料选辑》第 56、55 辑之上，以表示他对于这位不幸友人的悼念。

其后的十年，左改又陆陆续续为《官僚阶级与安那其主义》增添了一些内容，这就构成了大家所看到的附稿。至于左改究竟何时去世，至今尚不清楚。不过，据考证，左改直到 2001 年尚在写作，恐怕去世也就在 00 年代。

实话来说，左改的所谓安那其主义带有浓厚马克思主义气息，属于

中国特殊历史背景之下的产物。然而，值得赞许的是，左改在极其古典的哲学思想指导下，提出了很多先进的见解，例如：尊重性自由、主张废除家庭、提倡社会同情性工作者、主张废除婚姻制度等等。可以说，他正是中国安那其主义者在古典与现代之间徘徊的典型，因而他的著作也具有极高的历史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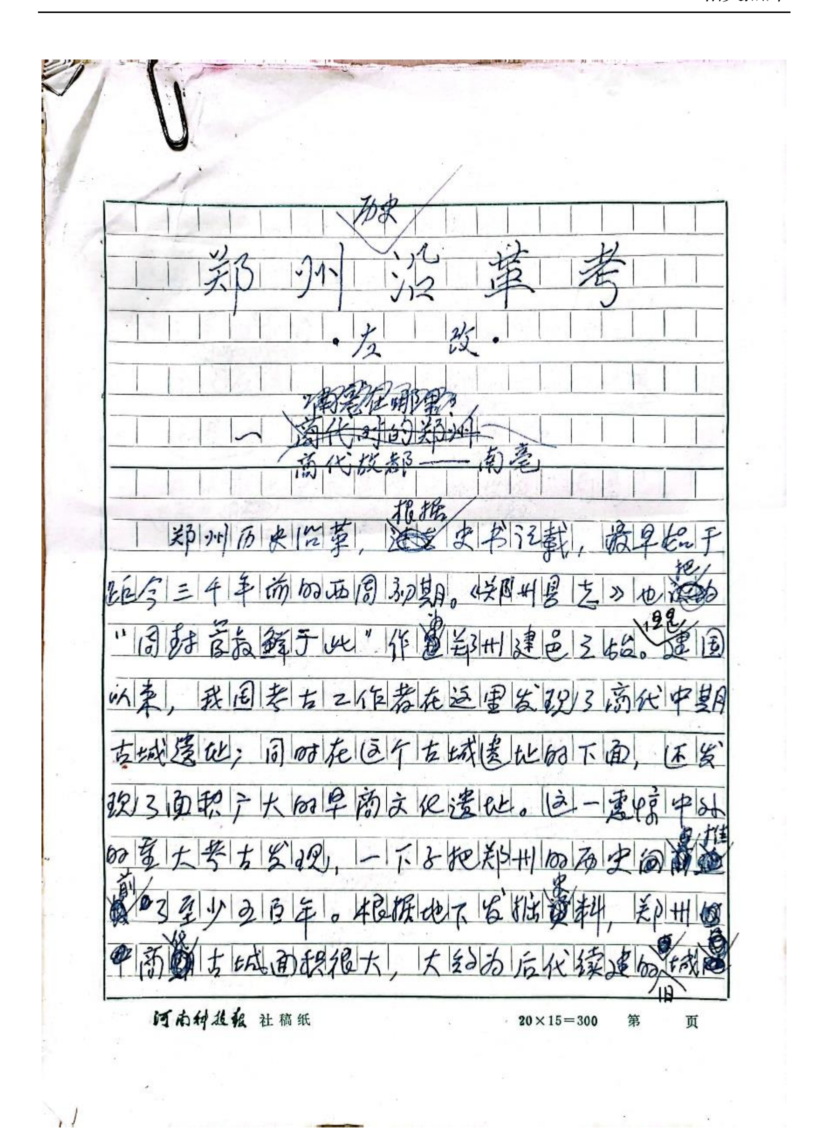
相关照片



金陵中学 41 届毕业生合影



李正权先生遗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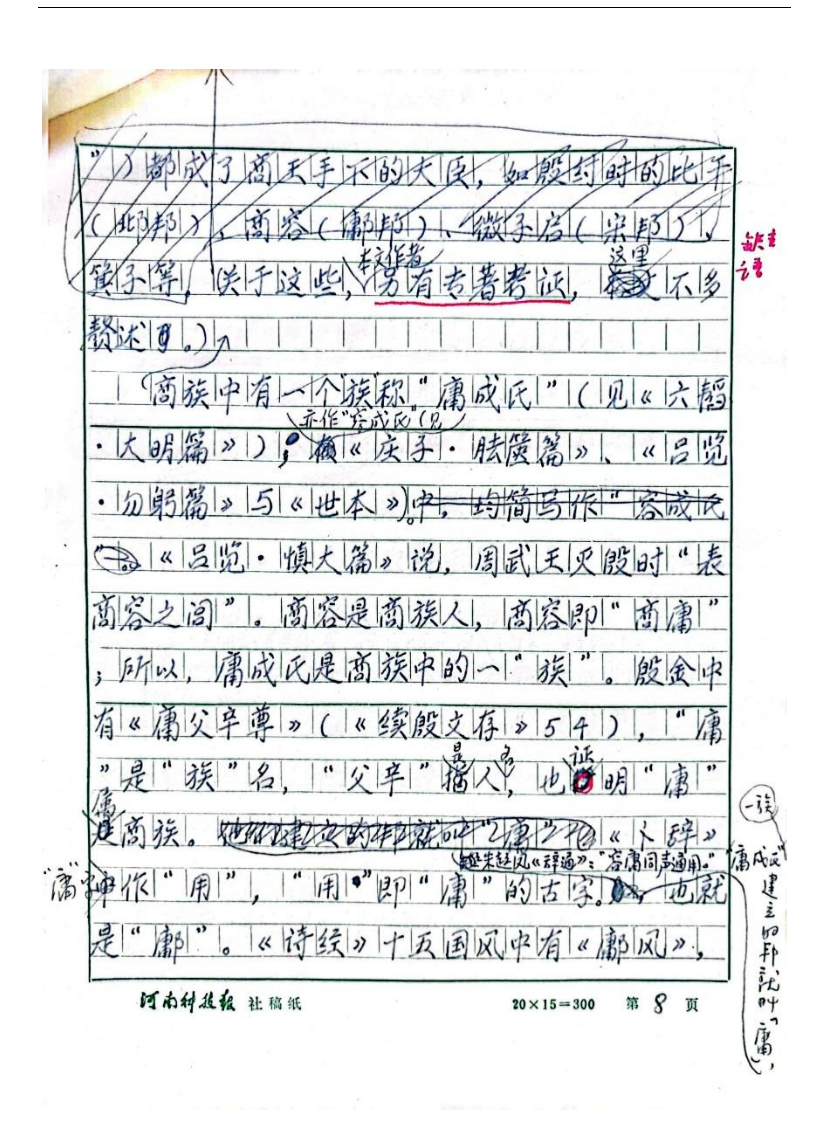

郑州历史沿革考

·左　改·

一　商代故都——南亳

郑州历史沿革，根据史书记载，最早起于距今三千年前的西周初期。《郑州县志》也把"周封管叔鲜于此"作为郑州建邑之始。建国以来，我国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商代中期古城遗址；同时在这个古城遗址的下面，还发现了面积广大的早商文化遗址。这一震惊中外的重大考古发现，一下子把郑州的历史向前推了至少五百年。根据地下发掘资料，郑州商代古城面积很大，大约为后代续建的旧城

左改手稿原件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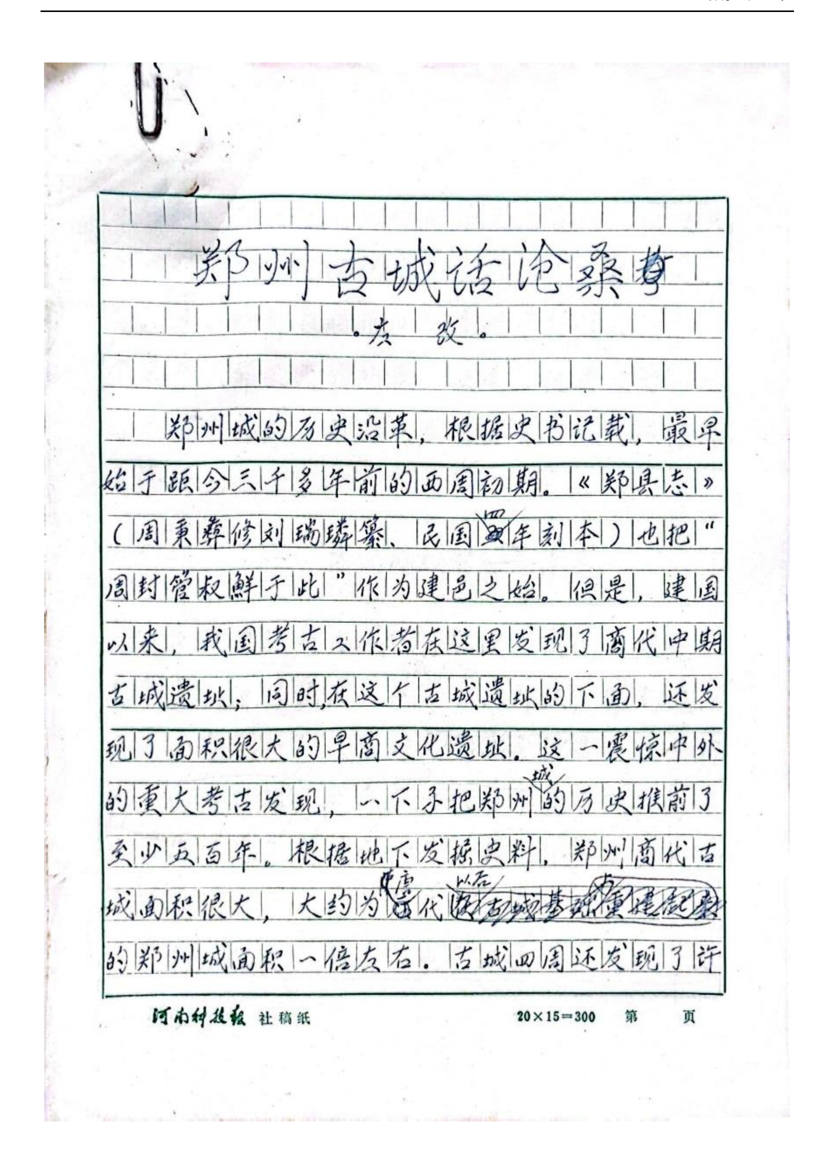


"）都成了商王手下的大臣，如殷纣时的比干（邶邦）、商容（鄘邦）、微子启（宋邦）、箕子等。关于这些，另有专著考证，这里不多赘述了。）

商族中有一个族称"庸成氏"（见《六韬·大明篇》）；亦作"容成氏"（见《庄子·胠箧篇》、《吕览·勿躬篇》与《世本》）。《吕览·慎大篇》说，周武王灭殷时"表商容之闾"。商容是商族人，商容即"商庸"；所以，庸成氏是商族中的一"族"。殷金中有《庸父辛尊》（《续殷文存》54），"庸"是"族"名，"父辛"是人名，也证明"庸"是商族。"庸"字《卜辞》中作"用"，"用"即"庸"的古字，也就是"鄘"。《诗经》十五国风中有《鄘风》，

河南科技报社稿纸　20×15=300　第8页

左改手稿原件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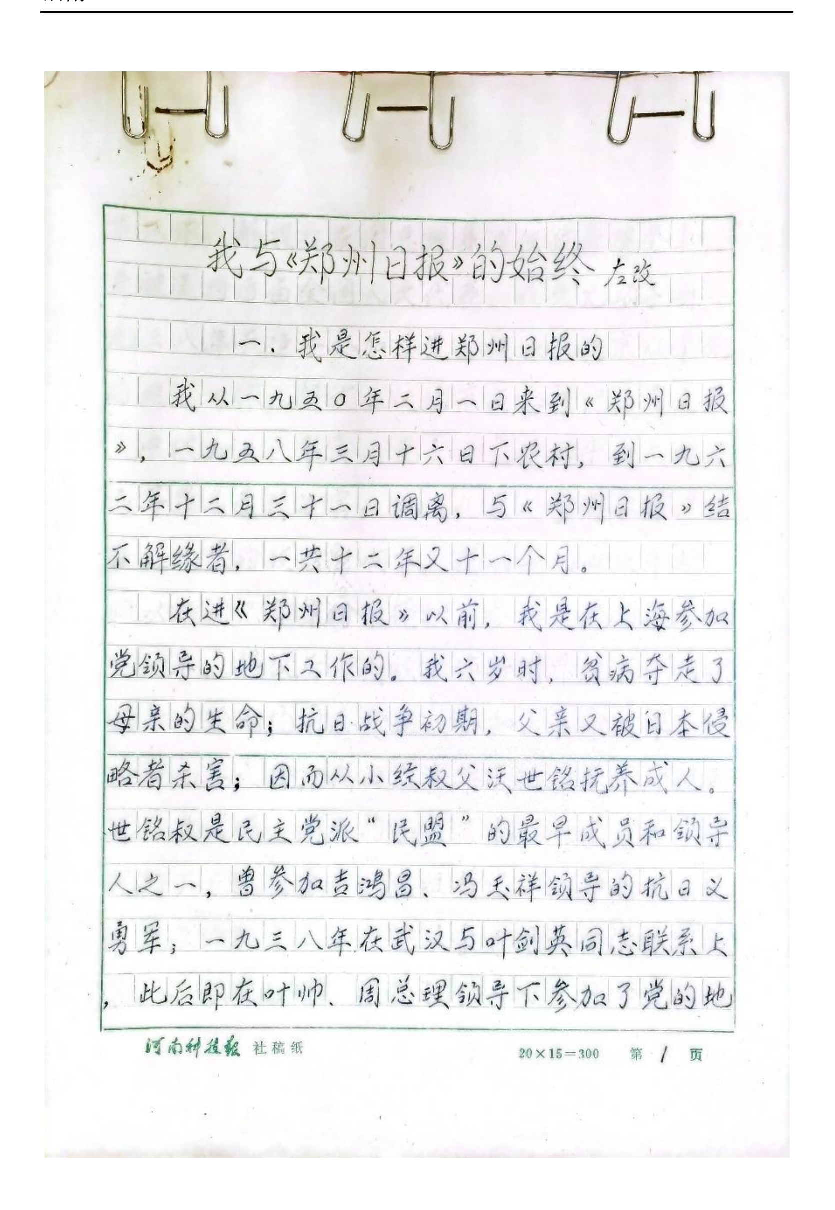
郑州古城话沧桑

左改

郑州城的历史沿革，根据史书记载，最早始于距今三千多年前的西周初期。《郑县志》（周秉彝修刘瑞璘纂、民国四年刻本）也把"周封管叔鲜于此"作为建邑之始。但是，建国以来，我国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商代中期古城遗址，同时在这个古城遗址的下面，还发现了面积很大的早商文化遗址。这一震惊中外的重大考古发现，一下子把郑州城的历史推前了至少五百年。根据地下发掘史料，郑州商代古城面积很大，大约为唐代以后的郑州城面积一倍左右。古城四周还发现了许

河南科技报社稿纸　20×15=300　第　页

左改手稿原件 －3



我与《郑州日报》的始终 左改

一、我是怎样进郑州日报的

我从一九五0年二月一日来到《郑州日报》，一九五八年三月十六日下农村，到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调离，与《郑州日报》结不解缘者，一共十二年又十一个月。

在进《郑州日报》以前，我是在上海参加党领导的地下工作的。我六岁时，贫病夺走了母亲的生命；抗日战争初期，父亲又被日本侵略者杀害；因而从小统叔父沃世铭抚养成人。世铭叔是民主党派"民盟"的最早成员和领导人之一，曾参加吉鸿昌、冯玉祥领导的抗日义勇军；一九三八年在武汉与叶剑英同志联系上，此后即在叶帅、周总理领导下参加了党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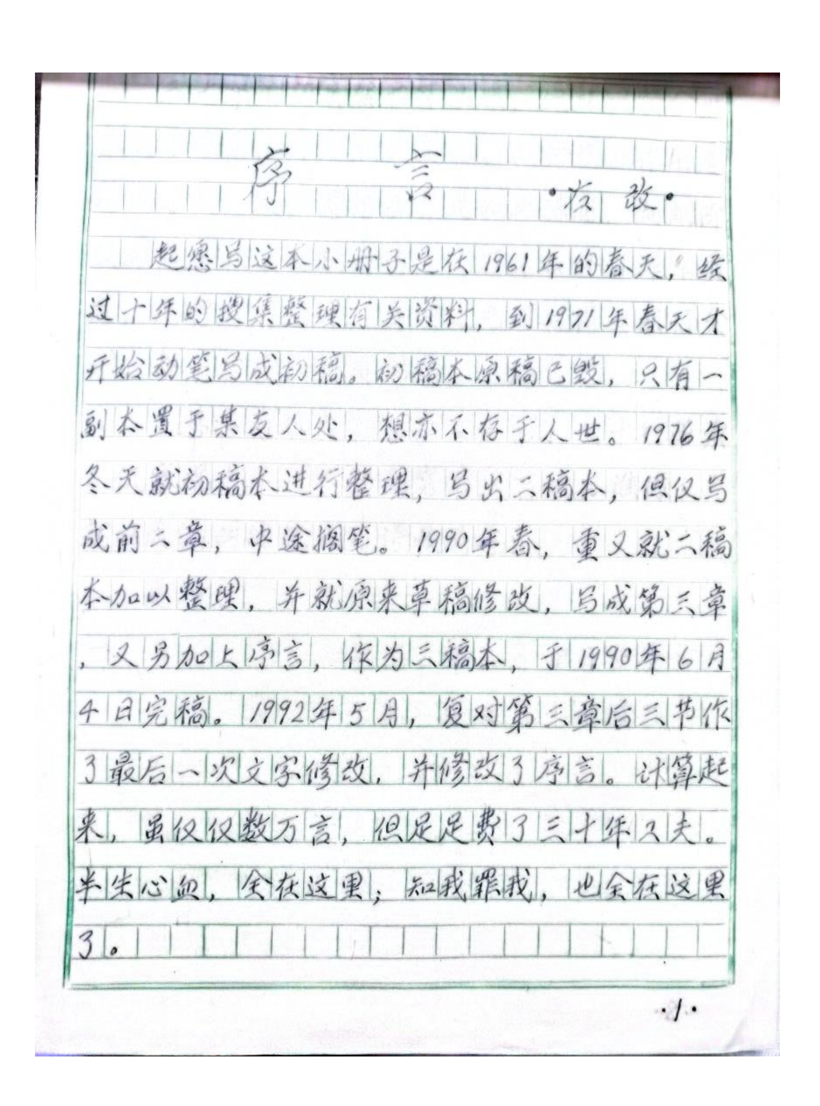
河南科技报社稿纸　　20×15=300　第 1 页

左改手稿原件 － 4

死亡对于死者并非不幸，
对于生者才是不幸。
——伊壁鸠鲁

毁掉本书并非作者的不幸，
而是后代子孙以及全世界人类
的最大的不幸！
——作者留言

左改手稿原件 – 5



序言 ·左改·

起意写这本小册子是在1961年的春天，经过十年的搜集整理有关资料，到1971年春天才开始动笔写成初稿。初稿本原稿已毁，只有一副本置于某友人处，想亦不存于人世。1976年冬天就初稿本进行整理，写出二稿本，但仅写成前二章，中途搁笔。1990年春，重又就二稿本加以整理，并就原来草稿修改，写成第三章，又另加上序言，作为三稿本，于1990年6月4日完稿。1992年5月，复对第三章后三节作了最后一次文字修改，并修改了序言。计算起来，虽仅仅数万言，但足足费了三十年工夫。半生心血，全在这里；知我罪我，也全在这里了。

·1·

左改手稿原件 – 6